股票代號：3138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uden Techno Corp.

公開說明書

【一一二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一、公司名稱：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本公開說明書編印目的：一一二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三、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概要：

(一)發行新股來源：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二)新股種類：記名式普通股，每股面額新臺幣壹拾元整。
(三)股數：3,500 仟股。
(四)金額：新臺幣 35,000 仟元整。
(五)發行條件：

1. 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3,500 仟股，每股面額新臺幣 10 元，計新臺幣 35,000 仟元，每股以新臺幣 120 元發行，共可募集資金總額為新臺幣 420,000 仟元整。
2. 本次現金增資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發行股數之 10%，計 350 仟股由員工認購，並依證券交易法第 28 條之 1 規定，提撥本次增資發行新股之 10%，計 350 仟股採公開申購方式對外公開承銷。其餘 2,800 仟股由原股東按認股基準日股東名冊記載之股東持股比例認購，後續如因股本變動致認股比例發生變動，擬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原股東認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得由股東在停止過戶日起五日內，逕向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拼湊，其拼湊不足一股之畸零股與原股東及員工放棄認購或認購不足及逾期未拼湊成一股之畸零股部分，擬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發行價格認購之。
3. 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權利義務與原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並採無實體發行。
4. 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每股實際發行價格因市場變動而調整，致募集資金不足時，其差額將以自有資金支應或減少充實營運資金；惟若實際募集資金增加時，超過部分將作為充實營運資金之用。

(六)公開承銷比例：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 10%，計 350 仟股。
(七)承銷及配售方式：承銷方式為包銷，並採公開申購方式對外公開承銷。

四、本次資金運用計畫之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概要：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57 頁。

五、本次發行之相關費用：

(一)承銷費用：承銷金額之 2.5%。
(二)其他費用：包含會計師、律師等其他費用，約新臺幣 20 萬元整。

六、有價證券之生效，不得藉以作為證實申報事項或保證證券價值之宣傳。

七、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如有虛偽或隱匿之情事者，應由發行人及其負責人與其他曾在公開說明書上簽名或蓋章者依法負責。

八、投資人投資前應至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詳閱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並應注意本公司之風險事項：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2 頁。

九、本公司普通股股票面額為每股新臺幣壹拾元。

十、查詢本公開說明書之網址：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址(https://www.auden.com.tw)。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編製
中華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一日 刊印

一、本次發行前實收資本額之來源：

單位：新臺幣元；%

實收資本來源	金額	佔實收資本額之比率
設立資本	10,000,000	2.14%
現金增資	315,100,000	67.33%
資本公積轉增資	56,900,000	12.16%
私募普通股	81,230,000	17.36%
庫藏股註銷	(10,050,000)	(2.15) %
盈餘轉增資	8,776,630	1.87%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增資	7,190,000	1.53%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註銷	(1,143,000)	(0.24 %)
合計	468,003,630	100.00%

二、公開說明書之分送計劃：

(1)陳列處所：依規定函送有關單位外，另陳列於本公司以供查閱。

(2)分送方式：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規定方式處理。

(3)索取方法：請透過網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查詢及下載。

三、證券承銷商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國票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網址：https：//www.ibfs.com.tw

地址：台北市中山區樂群三路 128 號 5 樓　　電話：(02) 8502-1999

四、公司債保證機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五、公司債受託機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六、股票或公司債簽證機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七、辦理股票過戶機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　稱：國票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網　址：http://www.ibfs.com.tw

地　址：台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五段 188 號 15 樓　電　話：(02)2528-8988

八、信用評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九、公司債簽證會計師及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十、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網　址：https://home.kpmg.com

簽證會計師：呂莉莉、吳麟會計師　　電　話：(02)8101-6666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7號68樓

十一、複核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複核律師姓名：邱雅文律師

事務所名稱：翰辰法律事務所　　網址：http://www.fsi-law.com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德路 6 號 12 樓　　電話：(02)2345-0016

十二、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及職稱：溫文聖副總經理

聯絡電話：(03)363-1901　　電子郵件信箱：IR@auden.com.tw

代理發言人姓名及職稱：張玉斌董事長兼總經理

聯絡電話：(03)363-1901　　電子郵件信箱：IR@auden.com.tw

十三、本公司網址：http：//www.auden.com.tw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開說明書摘要

實收資本額：新臺幣 468,004 仟元	公司地址：桃園市八德區和平路 772 巷 19 號	電話：(03)363-1901

設立日期：79 年 2 月 10 日		網址：http//www.auden.com.tw	
上市日期：109 年 12 月 11 日	上櫃日期：不適用	公開發行日期：90 年 8 月 2 日	管理股票日期：不適用
負責人：董事長：張玉斌 總經理：張玉斌		發言人：溫文聖	職稱：副總經理
		代理發言人：張玉斌	職稱：董事長兼總經理
股票過戶機構：國票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電話：(02)2528-8988　網址：http://www.ibfs.com.tw	
		地址：台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五段 188 號 15 樓	
股票承銷機構：國票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2)8502-1999　網址：https：//www.ibfs.com.tw	
		地址：台北市中山區樂群三路 128 號 5 樓	
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呂莉莉、吳麟會計師		電話：(02)8101-6666　網址：https://home.kpmg.com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 7 號 68 樓	
複核律師：翰辰法律事務所邱雅文律師		電話：(02)2345-0016　網址：http://www.fsi-law.com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德路 6 號 12 樓	
信用評等機構：不適用		電話：不適用　網址：不適用	
		地址：不適用	
評等標的	發行公司：不適用　無■；有□，評等日期：不適用　評等等級：不適用		
	本次發行公司債：不適用　無■；有□，評等日期：不適用　評等等級：不適用		
董事選任日期：111 年 6 月 27 日，任期：3 年		監察人選任日期：不適用(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	
全體董事持股比例：13.3% （112 年 9 月 30 日）		全體監察人持股比率：不適用(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	

董事、監察人及持股 10%以上股東及其持股比例：（112 年 9 月 30 日）

職稱	姓名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持股比例
董事長	耀科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玉斌	7.74%	獨立董事	周俊宏	0.00%
董事	耀科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湯嘉倫	7.74%	獨立董事	蔡育菁	0.00%
董事	耀鴻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葉明堂	5.56%	獨立董事	黃志成	0.00%
董事	耀鴻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志全	5.56%	獨立董事	鐘嘉德	0.00%
董事	黃富章	0.00%			

工廠地址：不適用	電話：不適用	
主要產品：射頻天線設計及製造、電子產品測試認證及量測設備銷售	市場結構：(111 年度) 內銷 14.28%外銷 85.72%	參閱第 39 頁
風險事項：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公司概況之風險事項說明		參閱第 2 頁

去（111）年度	合併營業收入：新臺幣 1,718,039 仟元 合併稅前純益：新臺幣 401,997 仟元	合併基本每股盈餘(稅後)：新臺幣 6.89 元	參閱第 71 頁

本次募集發行有價證券種類及金額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封面
發行條件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封面
募集資金用途及預計產生效益概述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本次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期：民國 112 年 12 月 1 日	刊印目的：一一二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其他重要事項之扼要說明及參閱本文之頁次：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目錄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開說明書目錄

壹、公司概況 1

一、公司簡介 1

(一)設立日期 1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1

(三)公司沿革 1

二、風險事項 2

(一)風險因素 2

(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5

(三)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5

(四)其他重要事項 5

三、公司組織 6

(一)組織系統 6

(二)關係企業圖 7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與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8

(四)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9

(五)發起人：不適用。 14

(六)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5

四、資本及股份 20

(一)股份種類 20

(二)股本形成經過 20

(三)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20

(四)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23

(五)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24

(六)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24

(七)員工及董事酬勞 24

(八)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25

五、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25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 26

七、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 26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26

九、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26

十、併購辦理情形 30

十一、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尚在進行中者辦理情形 30

貳、營運概況 31
一、公司之經營 31
(一)業務內容 31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39
(三) 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44
(四)環保支出資訊 44
(五)勞資關係 44
(六)資通安全管理 46
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其他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 48
(一)自有資產 48
(二)使用權資產 49
(三)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49
三、轉投資事業 50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 50
(二)綜合持股比例 50
(三)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之影響 51
(四)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或有以部份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者，應揭露放棄子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情形，認購相對人之名稱及其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 51
四、重要契約 51
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52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應記載事項 52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或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應記載事項： 57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情形應記載事項 69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69
肆、財務概況 70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70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70
(二)影響上述簡明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告之影響 73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姓名及查核意見 73
(四)財務分析 74
(五)會計項目重大變動說明 77
二、財務報告應記載事項 79
(一)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之最近二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並應加列最近一季依法公告申報之財務報告 79

(二)最近二年度發行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79
(三)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應併予揭露 79
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 79
(一)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79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者，應揭露之相關資訊 79
(三)其後事項 79
(四)其他 79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檢討分析 80
(一)財務狀況 80
(二)財務績效 80
(三)現金流量 81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81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81
(六)其他重要事項 82
伍、特別記載事項 83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83
(一)最近三年度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及內部稽核發現重大缺失之改善情形 83
(二)內部控制聲明書 83
(三)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者，應列明其原因、會計師審查意見、公司改善措施及缺失事項改善情形 83
二、委託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 83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 83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 83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 83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 83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83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 83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83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83

十一、證券承銷商、發行人及其董事、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次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案件有關之經理人等人出具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 83
十二、發行人辦理現金增資或募集具股權性質之公司債，並採詢價圈購對外公開承銷之案件，證券承銷商及發行人等出具不得配售予關係人及內部人等對象之聲明書 83
十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83
十三、發行人視所營事業性質，委請在技術、業務、財務等各方面具備專業知識及豐富經驗之專家，就發行人目前營運狀況及本次發行有價證券後之未來發展，進行比較分析並出具意見者，應揭露該等專家之評估意見 83
十五、上市上櫃公司應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應記載事項 84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84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86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89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96
(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97
(五之一)符合一定條件之公司應揭露氣候相關資訊 101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101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102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102
(九)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102
陸、重要決議 102
一、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 102
二、公司章程新舊條文對照表 102
三、盈餘分派表 102

附件一、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附件二、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附件三、112 年度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核閱報告
附件四、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附件五、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附件六、內部控制聲明書
附件七、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
附件八、律師法律意見書
附件九、證券承銷商、發行人及其董事、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次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案件相關之經理人等出具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
附件十、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
附件十一、公司章程及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附件十二、盈餘分配表
附件十三、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承銷價價格計算書
附件十四、證期局要求揭露補充說明事項

壹、公司概況

一、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民國 79 年 02 月 10 日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名稱	地址	電話
總公司	桃園市八德區和平路 772 巷 19 號	（03）363-1901
分公司	無	
工廠	無	

(三)公司沿革

民國 79 年	公司設立登記。
	第一家進入 NEC-Siemens 1G 手機供應鏈的天線設計公司。
民國 85 年	榮獲 ISO9002 國際品質認證。
民國 87 年	榮獲 ISO9001 國際品質認證。
民國 89 年	取得代理瑞士 SAR 認證系統，首家導入台灣及中國市場。
	首次榮獲通過經濟部工業局主導性開發計畫–「隱藏式多頻行動電話天線開發計畫」。
	取得台灣首家無線電波能量吸收比率測試(SAR)測試認證授權實驗室。
	全球第一家提供 802.11a Wi-Fi 天線設計與生產給 Symbol。
民國 90 年	榮獲 ISO14001 國際環境認證。
	成立耀登電通科技(昆山)有限公司，拓展製造生產基地至中國。
民國 92 年	成立上海同耀通信技術有限公司，開展大陸測試業務。
民國 93 年	台灣測試業務獨立，設立晶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開發測試認證業務取得 ISO 17025 測試與校正實驗室能力認證。
民國 95 年	建立台灣第一家 CTIA OTA 3D 天線效能量測實驗室。
	全球最小尺寸 5 頻微型化天線設計方案推出市場。
民國 96 年	榮獲 Vodafone 台灣指定實驗室。
民國 97 年	榮獲 Motorola 台灣指定實驗室。
民國 100 年	成立施比雅克貿易(上海)有限公司，作為大陸地區設備銷售據點。
	榮獲 Nokia 台灣指定實驗室。
民國 101 年	榮獲通過經濟部「耀登前瞻研發中心計畫」設立前瞻研發中心。
	成為 NCC & TAF 認可指定之電信設備驗證機構。
民國 102 年	成立晶訊檢測(西安)有限公司，拓展大陸西北測試業務。
民國 103 年	榮獲經濟部主導性新產品 4G Small Cell 天線系統開發計畫。
	取得台灣 4G LTE 行動通訊量測發證資格。
民國 105 年	榮獲素有「永續諾貝爾獎」之稱的亞洲企業社會責任獎。
民國 106 年	成立晶訊檢測(深圳)有限公司，拓展大陸南方測試業務。
	建構 5G 毫米波 10-110GHz 的功率密度量測系統實驗室。
民國 107 年	5G 技術全方位發展包含毫米波天線模組設計生產，5G 檢測設備提供及測試驗證方案。
	榮獲聯想 Lenovo 台灣指定實驗室。

	參與台灣第一支 5G 國家隊「台灣 5G 產業發展聯盟」成為 5G 領航隊一員
	成立晶訊檢測(深圳)有限公司。
民國 108 年	榮獲通過經濟部 A+企業創新研發淬鍊計畫-「5G 毫米波天線模組開發計畫」。
	取得 IATF 16949:2016 汽車品質管理系統資質。
	榮獲小米台灣指定實驗室。
	建構 94GHz 毫米波縮距場天線效能量測實驗室。
	推出 5G 毫米波 28GHz & 39GHz 單極化 AiP 模組。
民國 109 年	取得代理鯨揚科技生理訊號領域的測試驗證設備。
	推出 5G 毫米波 28GHz & 39GHz 雙極化 AiP 模組。
	取得 TAF & PLMN12 5G NR 5G 行動通訊產品測試發證資格。
	登錄臺灣證交易所市場掛牌。
民國 110 年	設立耀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建構台灣首座符合 O-RAN Alliance 測試規範及具資安檢測的 5G ORAN 測試實驗室。
	榮獲中華電信指定實驗室。
	全球第一家榮獲 O-RAN Alliance 認可為 Open Testing & Integration Centre (OTIC) 的第三方公正實驗室，同時也是全亞洲唯一的 OTIC 實驗室。
	榮獲 O-RAN Alliance 頒發主辦 Global PlugFest 2021 表彰獎章，為年度最多公司參與及最多完成測試案的主辦方。
民國 111 年	主辦 2022 O-RAN Alliance PlugFest。
	推出 5G ORAN 之毫米波 RFFEM 產品。
	提供精準醫療生醫模擬服務。
	榮獲通過經濟部科技研究發展專案「建構陣列天線追蹤低軌衛星之使用者終端設備開發計畫」。
	榮獲 O-RAN Alliance 認可，發出全球首張 5G OPEN RAN 認證。
	榮獲通過經濟部產業升級創新平台專案「國際級 5G O-RAN 產品驗證平台與認證技術研發計畫」。

二、風險事項

(一)風險因素

1.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前二季
利息收(支)淨額	228	(6,396)	(1,591)
營業收入	1,432,826	1,718,039	803,512
占營業收入比率	0.02%	0.37%	0.20%

本公司 110 及 111 年度利息收(支)淨額分別為收入 228 仟元及支出 6,396 仟元，佔營業收入淨額比率分別為 0.02%及 0.37%，影響尚屬微小，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無重大影響。

因應措施

本公司因應全球無線通訊產業持續成長，未來將視實際營運情況，除採取於資本市場籌措資金外，亦與往來之金融機構保持良好合作關係，以期能取得較優惠之融資利率，並注意各國金融市場利率變化以採取較低成本之銀行借款方案，降低利率波動對本公司營運狀況之影響。

(2)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 109~111 年度及 112 年前二季外銷占營業收入比重分別為 77.25%、78.16%、85.72%及 77.00%，報價係以美元及人民幣為主；而本公司以美元及人民幣等外幣計價之進貨所占比重則分別 92.52%、93.98%、97.16%及 96.05%，雖應收付款項相沖抵能產生一定之自然避險效果，然因 109~111 年度及 112 年前二季外幣銷售金額均大於外幣採購金額，因此匯率波動仍對本公司獲利具有一定程度之影響。

因應措施

A.設立外幣存款帳戶進行外匯部位管理，由財務部專責人員依每日之外幣結存及每週之資金預估表，依據國際間政經情勢發展，並與金融機構保持聯繫，以蒐集即時匯率資訊，充分掌握匯率變動趨勢，除因應外幣資金需求保留外幣部位，餘將於適當時機出售以減少匯兌風險。

B.業務部門報價時考量匯率波動對銷售價格之影響性，衡量匯率變動並調整產品價格，以保障本公司合理之利潤。

C.由於本公司以外銷為主，為降低匯率波動之影響，直接以銷貨產生之外幣來償還採購原物料或商品之外幣貨款以達到自然避險之效果。

D.依匯率變化情形調整外幣存款部位，若有必要時，將依本公司所訂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並由權責主管採取適當避險措施。

綜上所述，本公司因應匯率變動所採取之避險措施尚屬適當，應可適度降低匯率波動之風險。

(3)通貨膨脹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過去之營運績效尚未因通貨膨脹而產生重大影響，未來仍將密切注意市場價格波動，如因通貨膨漲影響進貨成本之情形，必要時將進行成本控制計畫並適時調整採購策略，以降低通貨膨脹對公司營運之影響。

2.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未有從事高風險、高槓桿等投資交易之情事。

(2)本公司針對已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訂有「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處理程序」做為從事相關行為

之依據，故相關風險尚屬有限。

3.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應用於無線傳輸之射頻天線，因應 5G 時代的來臨，未來研發方向著重於各式高頻陣列天線模組，並配合未來產品之發展趨勢，持續提供客戶高品質的產品解決方案。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研發費用 110 及 111 年度分別占營業收入 9.75%及 12.49%，未來仍會積極進行技術開發，持續投入研發資源及人才，以維持產品市場競爭力。

4.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之營運均依循國內外相關法令規範，相關單位亦隨時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以即時因應市場環境之變化，並採取適當之因應措施，確保本公司運作之順暢。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重要政策或法律變動而對本公司財務業務產生重大之影響之情事。

5.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經營團隊隨時注意所處產業技術、產品及市場發展，並持續研發新產品以符合市場需求，及適時調整公司經營策略保持營運之彈性，來面對未來科技環境的變動。在資通安全風險方面，本公司積極採取多項措施以確保資料、系統、設備及網路的安全。除訂定資訊安全政策，每年編列並執行資安相關預算外，持續投入資安防護工作，加入 TWCERT/CC(台灣電腦網路危機處理暨協調中心)及訂閱 SOC(Security Operation Center)通知，第一時間接收國內外資安事件及設備、系統漏洞情資，以利即時更新作業。此外，本公司建立跨部門資安管理小組，參與 ISO 27001 導入過程及各項資安教育訓練，強化人員資安防護知識、觀念及技術，並藉由導入 ISO 27001 過程，實施 PDCA、資訊資產盤點暨風險評鑑、風險再評鑑追蹤、營業持續計劃(BCP)、營業衝擊分析(BIA)等風險控管措施，以降低資訊安全風險和其他潛在風險。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重大資通安全事件發生或因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而對本公司財務業務產生重大影響之情事。

6.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企業形象改變造成企業危機之情事。

7.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未有進行併購之計畫，惟將來若有相關計畫時，將秉持審慎評估之態度，考量併購是否能為公司帶來具體效益，本公司已訂定「取得或處分資產管理辦法」並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以確實保障公司利益及股東權益。

8.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1)興建營運總部之預期效益：

本公司因營運規模逐漸成長及所屬行業有持續投入研發之需求，原辦公場所已不敷使用，本公司將以自有土地興建辦公大樓，規劃興建地上七層及地下三層之建物，以供營運擴張並作企業總部之用。預計可實現多項效益，包括節省租金、集中資源提升管理

效能、提升員工工作環境，同時增加空間自主運用之靈活度、提升員工向心力，並提升整體企業形象。

(2)可能風險：

本公司尚屬成長階段，興建營運總部係營運所需，可能風險尚屬有限，惟若公司擴張進度不如預期，可能致辦公場所空間閒置，進而增加額外維護成本。

(3)因應措施：

本公司將密切關注產業市場動態，若擴編計畫不如預期，將規劃出租營運總部閒置空間或將其轉為倉儲空間使用，故本公司興建營運總部應無重大風險。

9.進貨及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

本公司之進貨集中主要來自於商品採購,商品主要係因本公司主要代理甲公司所生產之無線電波能量吸收率量測設備，其產品為目前全球電磁波之主流量測設備，未來將持續加強並深化雙方合作關係，以確保產品供貨之順暢；其餘進貨主要以長期合作且品質穩定及交期正常之優良供應商為主，本公司平時亦持續與國內外供應商維持良好關係，以降低進貨集中所可能造成之風險。

(2)銷貨：

本公司依據產品別不同主要營業收入可區分為射頻天線、電子產品測試認證及量測設備等三種，終端產品應用層面廣泛，客戶遍佈亞洲及美洲等地區之電子產業、汽車產業及醫療產業之產品代工廠、品牌廠及量測認證實驗室，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對單一客戶之銷貨比例皆未超過 20%，並無銷貨集中之風險。

10.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11.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12.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1.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無。

2.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3.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情事及公司目前辦理情形：無。

(三)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四)其他重要事項：

三、公司組織

(一)組織系統

1.組織結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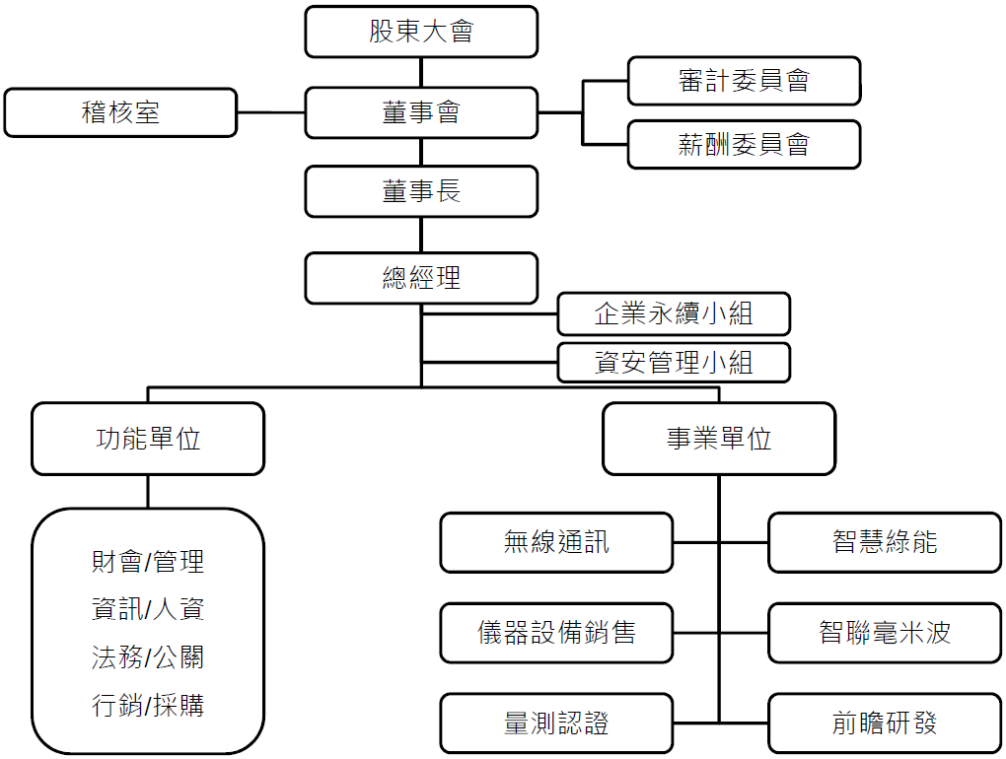

2.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別	工作執掌
稽核室	• 獨立評估內部風險控制制度，檢視制度設計完備性及執行有效性，以確保遵循公司政策程序及政府法令規章。
企業永續小組	• 推動實踐企業社會責任，促進經濟、社會與環境生態之平衡及永續發展。 • 落實推動公司治理，維護利害關係人權益，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制度或相關管理方針及具體推動計畫。
資安管理小組	• 資訊安全管理系統之運作能符合公司之政策與目標，且確認其持續適用及其運作之有效性。
無線通訊事業單位	• 主被動天線模組整合設計及 Sub 6Ghz 相關技術之研究發展及創新執行。 • 無線通訊產品市場開發企劃、業務推廣、客戶服務、銷售與出貨安排、效能檢測、生產規劃、品質檢驗、供應商管理、上市認證及國際轉證、售後服務、收款及庫存管理。
儀器設備銷售事業單位	• 無線通訊量測設備及軟體工具市場開發企劃、業務推廣、客戶服務、銷售與出貨安排、售後服務、收款及庫存管理。
量測認證事業單位	• 產品合規與相容性檢測服務(e.g. 5G O-RAN)、產品驗證服務、國際認證服務、資訊安全顧問諮詢服務。
智慧綠能事業單位	• 國家再生能源推動辦公室維運、制度推動、法規研究、國際鏈結、憑證交易平台維護及諮詢服務。
智聯毫米波事業單位	• 低軌衛星通訊暨 6G 行動通訊技術研究發展、毫米波 AIoT 智慧物聯技術、高速通訊產品整合設計。 • 生物醫療與智慧產品研發等專案服務、原料與供應商管理、量產、售後服務、收款及庫存管理。
前瞻研發單位	• 電信局端射頻產品研究發展、前瞻技術整合、智財專利佈局等研發專案執行。 • 研發人才儲備及培訓。

部門別	工作執掌
功能單位	● 財會：擬制、建立及維護財務及會計管理業務、投資人關係維持及股務相關作業。 ● 管理：行政總務、廠房規劃、電力、空調水力資源維修服務、設施規劃及使用管理、勞工安全衛生相關作業、環境保護及綠色專案。 ● 資訊：擬制、建立及維護企業資訊系統規劃、資訊安全管理、網路管理等事項。 ● 人資：擬制、建立及維護有關人力資源規劃、人才培訓、薪酬福利及留才等事項。 ● 法務：公司各項合約擬訂、審核及法務詢服務，管理公司專利著作權、商標及技術授權等智慧財產相關業務窗口。 ● 公關：企業品牌及形象推廣、議題溝通規劃與執行、企業公共關係建立及維護。 ● 行銷：集團未來市場戰略研究規劃、產品技術與業務開發路徑規畫、策略性新事業之佈局推廣，國內外參展活動策劃執行。 ● 採購：供應廠商開發管理、議價、採購及原物料成本管控。

(二)關係企業圖

1.關係企業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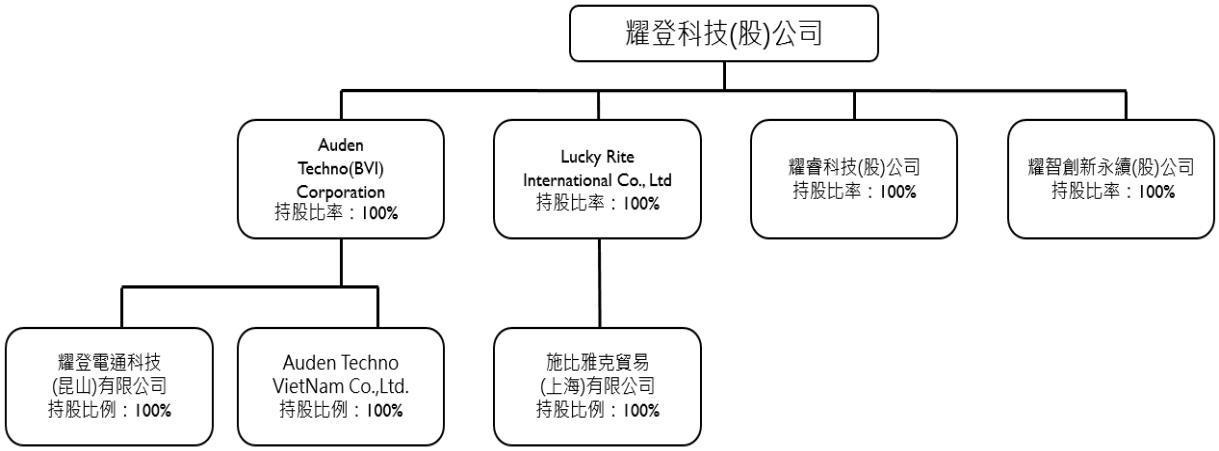

2.各關係企業間之關係、相互持股比例、股份及實際投資金額

112 年 06 月 30 日；單位：仟股；仟元

關係企業名稱	關係	本公司持有			持有本公司		
		持股比例	持有股數	投資金額	持股比例	持有股數	投資金額
Auden Techno (BVI) Corporation.	子公司	100%	3,399	113,861	-	-	-
Lucky Rite International Co., Ltd.	子公司	100%	1,998	62,117	-	-	-
耀睿科技(股)公司	子公司	100%	6,000	100,000	-	-	-
耀智創新永續(股)公司	子公司	100%	1,000	10,000	-	-	-
Auden Techno Viet Nam Co.,Ltd.	孫公司	100%	100	62,280	-	-	-
耀登電通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孫公司	100%	註	77,850	-	-	-
施比雅克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孫公司	100%	註	46,710	-	-	-

資料來源：112 年第二季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

註：係為有限公司型態未發行股票，故無股數。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與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2 年 9 月 30 日；單位：股；%

職稱	國籍	姓 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備註
					股數（註 2）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張玉斌	男	79.5.2	2,257,366	4.82	56,000	0.12	6,222,102 (註 1)	13.30	●南山高中電機科	●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 耀科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 ● 耀鴻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 ● 耀智創新永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 耀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 耀登電通科技(昆山)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 AUDEN TECHNO (BVI) CORPORATION/董事 ● LUCKY RITE INTERNATIONAL CO., LTD./董事	-	-	-	-	註 3
無線通訊事業處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湯嘉倫	男	95.12.1	207,121	0.44	-	-	-	-	●國立中山大學/電機工程所博士 ●工研院電通所/經理	●耀登電通科技(昆山)有限公司/董事兼任副總經理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無線通訊事業處/副總經理	-	-	-	-	-
無線通訊事業處協理	中華民國	江啟名	男	84.7.4	4,005	0.01	-	-	-	-	●萬能工專電子科	-	-	-	-	-	-
儀器設備銷售處協理	中華民國	徐靜儀	女	100.4.25	207,386	0.44	-	-	-	-	●淡江大學/西語系 ●淡江大學/拉丁美洲研究所 ●外貿協會淡江大學/西語系 ●國際人才養成班經貿組 ●光寶科技(股)公司/課長	●施比雅克貿易(上海)有限公司/總經理 ●耀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	-	-	-	-
總經理室協理	中華民國	董思哲	男	96.5.28	8,100	0.02	26,640	0.06	-	-	●東吳大學/物理系 ●程智科技(股)公司/高級專員	-	-	-	-	-	-
營運總處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溫文聖	男	102.9.23	207,959	0.44	-	-	-	-	●中國文化大學/會計系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經理	●耀登電通科技(昆山)有限公司/監察人 ●施比雅克貿易(上海)有限公司/監察人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會部副總經理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主管	-	-	-	-	-

註 1：係張玉斌先生具控制力之轉投資公司耀科投資有限公司及耀鴻投資有限公司之持股。

註 2：董事長與總經理均為張玉斌，因董事長為公司創始者，熟悉本公司產業脈動，需要借助其產業經驗故有其必要性，另本公司之內部控制職權分明，且已設置審計委會員，選任不同領域之獨立董事，以強化公司治理。

(四)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董事之姓名、學(經)歷、持有股份及性質

112 年 9 月 30 日；單位：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耀科投資有限公司	-	111.6.27	3年	79.2.10	3,621,102	7.75	3,621,102	7.74	-	-	-	-	-	-	-	-	-	註 2
	中華民國	代表人：張玉斌	男 61~70 歲	111.6.27		79.2.10	2,207,366	4.72	2,257,366	4.82	56,000	0.12	6,222,102 (註 2)	13.30	●南山高中電機科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耀科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 ●耀鴻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 ●耀智創新永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耀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耀登電通科技(昆山)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AUDEN TECHNO (BVI) CORPORATION/董事 ●LUCKY RITE INTERNATIONAL CO., LTD./董事	-	-	-	註 3
董事	中華民國	耀科投資有限公司	-	111.6.27	3年	79.2.10	3,621,102	7.75	3,621,102	7.74	-	-	-	-	-	●-	-	-	-	註 2
	中華民國	代表人：湯嘉倫	男 41~50 歲	111.6.27		111.6.27	158,121	0.34	207,121	0.44	-	-	-	-	●國立中山大學/電機工程所博士 ●工研院電通所/經理	●耀登電通科技(昆山)有限公司/董事兼任副總經理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無線通訊事業處/副總經理	-	-	-	-
董事	中華民國	耀鴻投資有限公司	-	111.6.27	3年	105.5.31	2,601,000	5.57	2,601,000	5.56	-	-	-	-	-	●-	-	-	-	註 2
	中華民國	代表人：葉明堂	男 61~70 歲	111.6.27		107.3.2	127,771	0.27	127,771	0.27	8,756	0.02	-	-	●國立臺灣大學/機械工程研究所/碩士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耀登電通科技(昆山)有限公司/董事 ●施比雅克貿易(上海)有限公司/董事長	-	-	-	-
董事	中華民國	耀鴻投資有限公司	-	111.6.27		105.5.31	2,601,000	5.57	2,601,000	5.56	-	-	-	-	-	-	-	-	-	註 2
	中華民國	代表人：張志全	男 41~50 歲	111.6.27		109.6.2	-	-	-	-	-	-	-	-	●東吳大學法律學研究所/碩士 ●臺灣臺北地方法院/法官	●兆宇國際法律事務所/主持律師	-	-	-	-
董事	中華民國	黃富章	男 61~70 歲	111.6.27	3年	95.6.23 (註 4)	590	0	590	0.00	-	-	-	-	●國立臺灣大學/圖書資訊所碩士 ●國立臺灣大學/法律系學士 ●宏周衛生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宏福磁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天福行磁磚有限公司/董事長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	-	-	-	-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周俊宏	男 51~60 歲	111.6.27	3年	103.6.6	-	-	-	-	-	-	-	-	●德州大學阿靈頓分校/EMBA ●美商 Altec Lansing 台灣分公司/採購副理 ●藍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採購主任 ●致福電腦股份有限公司/採購經理 ●仁寶電腦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視訊採購處/副處長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薪酬委員會委員	-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蔡育菁	女 51~60 歲	111.6.27	3年	104.11.25	-	-	-	-	-	-	-	-	●國立臺灣大學/會計研究所碩士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高僑自動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台中技術學院會計系/專(兼)任講師 ●中州技術學院企管系/專(兼)任講師 ●大葉大學會計系/專(兼)任講師 ●財團法人中衛發展中心/兼任講師 ●經濟部中小企業處/榮譽指導員 ●資誠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經理 ●國立台灣大學會計系/助教	●永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合夥會計師 ●台灣精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及薪酬委員會委員 ●寶島光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及薪酬委員會委員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薪酬委員會委員 ●安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 ●銓達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百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及薪酬委員會委員	-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黃志成	男 51~60 歲	111.6.27	3年	105.5.31	-	-	-	-	-	-	-	-	●逢甲大學會計系 ●KPMG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經理 ●KPMG 香港畢馬威會計師行/經理 ●鼎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合夥會計師 ●光明絲織廠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中國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業務評鑑委員	●廣運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合夥會計師暨所長 ●百事宜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佳能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及薪酬委員會委員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薪酬委員會委員 ●星宇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及薪酬委員會委員 ●智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會計審計委員會委員	-	-	-	-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鐘嘉德	男 61~70 歲	111.6.27	3年	111.6.27	-	-	-	-	-	-	-	-	● 美國南加州大學/電機工程博士 ● 美國 LinCom 公司/資深系統工程師 ● 國立中央大學電機工程系/教授 ● 國立中央大學通訊工程研究所/教授兼所長 ● 國立中央大學通訊工程學系/教授兼系主任 ● 國立臺灣大學矽統科技/講座教授 ● 行政院科技會報辦公室/執行秘書 ● 行政院/政務委員 ● 行政院科技會報/委員暨副召集人	● 國立臺灣大學電機工程系及電信工程研究所/特聘教授 ● 國立臺灣大學電機工程系及電信工程研究所/教授 ●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審計薪酬委員會委員、薪酬委員會委員、永續發展委員會委員 ● 國際電機電子工程師協會/會士	-	-	-	-

註 1：係張玉斌先生具控制力之轉投資公司耀科投資有限公司及耀鴻投資有限公司之持股。

註 2：董事長與總經理均為張玉斌，因公司創始者為張玉斌，熟悉此產業脈動；合理性：公司職權分明。必要性：公司需要張玉斌總經理產業多年產業經驗；因應措施：公司已設置審計委會員，選任不同領域之獨立董事，以強化公司治理。

註 3：黃富章先生於 95.06 至 105.04 期間擔任本公司董事，於 105.05.31-111.06.26 期間有職務中斷情事。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2 年 9 月 30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耀科投資有限公司	張玉斌(60%)、張碩芬(10%)、張碩芳(10%)、張暐謙(10%)、張翊瑩(10%)
耀鴻投資有限公司	張玉斌(60%)、張碩芬(10%)、張碩芳(10%)、張暐謙(10%)、張翊瑩(10%)

3.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耀科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玉斌	現任： 耀登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耀登電通董事長兼總經理 耀智創新永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耀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具多年通訊產業經驗及企業經營管理能力；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情事。	-
耀科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湯嘉倫	現任： 耀登電通科技(昆山)有限公司董事兼任副總經理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無線通訊事業處副總經理 具多年通訊產業經驗及企業經營管理能力；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數總數 1% 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情事。	-
耀鴻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葉明堂	現任： 耀登電通科技(昆山)有限公司董事 施比雅克貿易(上海)有限公司董事長 具多年通訊產業經驗及企業經營管理能力；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數總數 1% 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情事。	-
耀鴻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志全	現任： 兆宇國際法律事務所主持律師 曾任臺灣臺北地方法院法官，具多年法律專業經驗；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非為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數總數 1% 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情事。	-
黃富章	曾任宏周衛生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宏福磁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及天福行磁磚有限公司董事長，具多年企業經營管理能力與危機處理能力；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非為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數總數 1% 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情事。	
周俊宏 (獨立董事)	曾任仁寶電腦工業(股)公司視訊事業部採購處副處長，具多年企業經營管理能力與危機處理能力；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非為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數總數 1% 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情事。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
蔡育菁 (獨立董事)	現任： 永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合夥會計師 曾擔任多家上市櫃公司獨立董事，具多年會計專業經驗及產業人脈；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非為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數總數 1% 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	3

條　件 姓　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之 3 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情事。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黃志成 (獨立董事)	現任： 廣運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所長 曾擔任多家上市公司獨立董事，具多年會計專業經驗及產業人脈；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非為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數總數 1% 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情事。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2
鐘嘉德 (獨立董事)	現任： 國立臺灣大學電機工程系及電信工程研究所特聘教授 國立臺灣大學電機工程系及電信工程研究所教授 國際電機電子工程師協會會士 曾任他公司獨立董事，具有學術產業知識及產業專業人派；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非為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數總數 1% 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情事。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1

4.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1)董事會多元化：

為強化公司治理並促進董事會組成與結構之健全發展，本公司於「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 20 條中明訂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除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評估基本條件與價值(如性別、年齡等)、專業背景、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面向，提名與遴選適合董事。本公司共有九席董事，包含四席獨立董事；其中有一席為女性董事；董事會成員專業背景涵蓋電子、通訊、財務、法務及管理產業經驗，具備本公司所需要之營運判斷能力、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經營管理能力、危機處理能力、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領導能力及決策能力。

本公司現任董事會成員多元政策及落實情形如下：

多元化核心 姓名	基本條件與價值								專業知識及能力情形							
	國籍/文化	性別	具有員工身份	年齡			獨立董事任期年資		營運判斷能力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經營管理能力	危機處理能力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觀	領導能力	決策能力
				41~50歲	51~60歲	61~70歲	3年以下	超過3年(註1)								
耀科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玉斌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耀科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湯嘉倫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耀鴻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葉明堂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耀鴻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志全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黃富章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周俊宏(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蔡育菁(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女			✓			✓	✓	✓	✓	✓	✓	✓	✓	✓
黃志成(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鐘嘉德(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註 1：周俊宏、蔡育菁及黃志成獨立董事依豐富經驗與專業，於 111 年全面改選時再次當選獨立董事職務，本公司無二分之一以上獨立董事連續任期超過三屆之情事。

(2)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設置 9 席董事，包含 4 席獨立董事，達全體董事席次之 44.4%，並依法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董事間並無具有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親屬關係之情形，執行相關職權應具有獨立性。

(五)發起人：不適用。

(六)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111 年度；單位：新臺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 及 G 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註 7)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法人董事	耀科投資有限公司	-	-	-	-	6,916	6,916	179	179	7,095 2.21%	7,095 2.19%	16,174	16,174	108	108	2,367	-	2,367	-	25,744 8.03%	25,744 96%	無
法人董事代表人	張玉斌																					
法人董事	川方企業(股)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人	蔡林福(註 3)																					
法人董事	耀鴻投資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人	葉明堂																					
法人董事	耀鴻投資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人	張志全																					
法人董事	耀科投資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人	湯嘉倫(註 4)																					
董事	黃富章(註 5)																					
獨立董事	周俊宏	1,867	1,867	-	-	-	-	306	306	2,173 0.68%	2,173 0.67%	-	-	-	-	-	-	-	-	2,173 0.68%	2,173 0.67%	無
獨立董事	蔡育菁																					
獨立董事	黃志成																					
獨立董事	鐘嘉德(註 6)																					

註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本公司董事之報酬由董事會依公司章程之授權依董事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並參酌國內外同業水準發放。如公司有獲利時，由董事會依公司章程之規定，決議董事酬勞金額。獨立董事為審計委員會當然成員，考量其所負之職責、承擔風險及投入時間，另酌訂不同之合理酬金。

註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註 3：於 111 年 6 月 27 董事全面改選，川方企業(股)公司卸任董事。

註 4：於 111 年 6 月 27 董事全面改選，耀科投資有限公司派任法人董事代表人湯嘉倫先生就任董事。

註 5：於 111 年 6 月 27 董事全面改選，黃富章先生就任董事。
註 6：於 111 年 6 月 27 董事全面改選，鐘嘉德先生就任獨立董事。

酬金級距表

111 年度；單位：新臺幣仟元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1,000,000元	川方企業：蔡林福、黃富章、周俊宏、蔡育菁、黃志成、鐘嘉德	川方企業：蔡林福、黃富章、周俊宏、蔡育菁、黃志成、鐘嘉德	川方企業：蔡林福、黃富章、周俊宏、蔡育菁、黃志成、鐘嘉德	川方企業：蔡林福、黃富章、周俊宏、蔡育菁、黃志成、鐘嘉德
1,000,000元（含）～2,000,000元（不含）	耀鴻投資：葉明堂 耀鴻投資：張志全 耀科投資：湯嘉倫	耀鴻投資：葉明堂 耀鴻投資：張志全 耀科投資：湯嘉倫	耀鴻投資：葉明堂 耀鴻投資：張志全	耀鴻投資：葉明堂 耀鴻投資：張志全
2,000,000元（含）～3,500,000元（不含）	張玉斌	張玉斌		
3,5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耀科投資：湯嘉倫	耀科投資：湯嘉倫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張玉斌	張玉斌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0元以上				
總計	共 10 人	共 10 人	共 10 人	共 10 人

2.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1 年度；單位：新臺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張玉斌	9,717	9,717	216	216	12,457	12,457	3,042	0	3,042	0	25,432 7.93%	25,432 7.86%	無
事業群副總經理	湯嘉倫													
營運總處暨財會部副總經理兼公司治理主管	溫文聖													

酬金級距表

111 年度；單位：新臺幣仟元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1,000,000元		
1,000,000元（含）～2,000,000元（不含）		
2,000,000元（含）～3,500,000元（不含）		
3,5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湯嘉倫、溫文聖	湯嘉倫、溫文聖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張玉斌	張玉斌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0元以上		
總計	共 3 人	共 3 人

3.最近年度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1 年度；單位：新臺幣仟元

	職稱	姓名	111 年度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張玉斌	0	3,949	3,949	1.23
	事業群副總經理	湯嘉倫				
	事業群協理	江啟名				
	事業群資深協理	徐靜儀				
	新事業開發協理	董思哲				
	營運總處暨財會部副總經理兼公司治理主管	溫文聖				

4.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職稱	110 年度		111 年度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8.94%	8.65%	10.81%	10.72%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①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

A.董事及監察人

本公司給付董事及監察人之酬金政策係訂於公司章程，並經股東會通過。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執行本公司職務時，其報酬授權董事會參酌國內外業界之水準議定之。如公司年度決算有盈餘時，依公司章程之規定分配酬勞。

B.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包括薪資、獎金及員工酬勞，本公司給付酬金之政策，係依其學歷、經歷、參考同業薪資水準，並評估於公司職務之權責及貢獻度及公司經營成果，給予合理之報酬，應足以表彰其所承擔的責任及風險。

②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除考量營運目標、經營成果及財務狀況外，亦衡量個人績效達成情形及對公司績效之貢獻度，並綜合分析未來營運狀況。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以謀求公司永續經營之發展與風險控管。

四、資本及股份

(一)股份種類

112 年 9 月 30 日；單位：仟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46,800	13,200	60,000	上市股票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此情事。

(二)股本形成經過

1.公司最近五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股本變動之情形

112 年 9 月 30 日；單位：仟股；新臺幣仟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 數	金 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08.6	10	60,000	600,000	39,818	398,180	註銷庫藏股	無	桃園市政府 108 年 6 月 25 日府經登字第 10890915940 號函核准
108.9	10	60,000	600,000	40,696	406,957	盈餘轉增資	無	桃園市政府 108 年 9 月 9 日府經登字第 10891012100 號函核准
108.9	10	60,000	600,000	41,446	414,457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無	桃園市政府 108 年 9 月 12 日府經登字第 10891024370 號函核准
108.12	10	60,000	600,000	40,696	406,957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無	桃園市政府 108 年 12 月 25 日府經登字第 10891150350 號函核准
109.10	10	60,000	600,000	41,196	411,957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無	桃園市政府 109 年 10 月 14 日府經登字第 10991062890 號函核准
109.12	10	60,000	600,000	46,696	466,957	現金增資	無	桃園市政府 109 年 12 月 28 日府經登字第 10991176710 號函核准
110.06	10	60,000	600,000	46,596	465,957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無	桃園市政府 110 年 06 月 15 日府經商行字第 11090906080 號函核准
110.09	10	60,000	600,000	46,722	467,217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無	桃園市政府 110 年 09 月 27 日府經商行字第 11091057060 號函核准
111.09	10	60,000	600,000	46,713	467,130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無	桃園市政府 111 年 09 月 16 日府經商行字第 11191027940 號函核准
112.03	10	60,000	600,000	46,711	467,110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無	桃園市政府 112 年 03 月 16 日府經商行字第 11290780870 號函核准
112.08	10	60,000	600,000	46,800	468,004	註銷及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無	桃園市政府 112 年 08 月 31 日府經商行字第 11291007590 號函核准

2. 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私募普通股辦理情形：無此情事。

3. 公司採總括申報方式發行新股者，應揭露預定發行總額、已發行總額及總括申報餘額等相關資訊：不適用。

(三)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1.股東結構

112 年 4 月 29 日；單位：人；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國人	合計
人　　數	0	3	79	17,859	19	17,960
持 有 股 數	0	66,100	7,739,912	38,164,641	740,410	46,711,063
持 股 比 例	0%	0.14%	16.57%	81.70%	1.59%	100%

2.股權分散情形

112 年 4 月 29 日；單位：人；股；%

持　股　等　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率(%)
1　～　999	9,063	711,573	1.52
1,000　～　5,000	7,662	13,748,393	29.45
5,001　～　10,000	710	5,383,425	11.52
10,001　～　15,000	195	2,477,908	5.30
15,001　～　20,000	106	1,911,042	4.09
20,001　～　30,000	97	2,406,955	5.15
30,001　～　40,000	36	1,281,226	2.74
40,001　～　50,000	24	1,087,157	2.33
50,001　～　100,000	36	2,487,735	5.33
100,001　～　200,000	16	2,139,709	4.58
200,001　～　400,000	9	2,208,693	4.73
400,001　～　600,000	1	522,657	1.12
600,001　～　800,000	0	0	0.00
800,001　～　1,000,000	1	865,000	1.85
1,000,001 以上	4	9,479,590	20.29
合　　計	17,960	46,711,063	100.00

3.主要股東名單(持股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如不足十名，應揭露至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12 年 4 月 29 日；單位：股

股　份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耀科投資有限公司	3,621,102	7.75
耀鴻投資有限公司	2,601,000	5.57
張玉斌	2,257,366	4.83
川方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000,122	2.14
曹榮旭	865,000	1.85
呂莉萍	522,657	1.12
鄔榮正	369,000	0.79
王麗如	290,000	0.62
耀謙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51,000	0.54
鄔昌翰	248,511	0.53

4.最近二年度及當年度董事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放棄現金增資認股之情形：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 112 年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辦理現金增資，故不適用。

5.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 10%之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　　稱	姓　　名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截至 4 月 29 日止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董事	耀科投資有限公司	-	-	-	-	-	-
	代表人：張玉斌(董事長)	-	-	-	-	-	-
	代表人：湯嘉倫	(註 1)	(註 1)		-	-	-
董事	耀鴻投資有限公司	-	-	-	-	-	-
	代表人：張志全	-	-	-	-	-	-
	代表人：葉明堂	-	-	-	-	-	-
董事	黃富章	(註 1)	(註 1)	-(註 1)	-(註 1)	-	-
董事	川方企業投資有限公司	(284,000)	-	(32,000)(註 2)	(註 2)	(註 2)	(註 2)
	代表人：蔡林福	(2,000)	-	(註 2)	(註 2)	(註 2)	(註 2)
獨立董事	周俊宏	-	-	-	-	-	-
獨立董事	蔡育菁	-	-	-	-	-	-
獨立董事	黃志成	-	-	-	-	-	-
獨立董事	鐘嘉德	(註 1)	(註 1)	-(註 1)	-(註 1)	-	-
總 經 理	張玉斌	-	-	100,000	-		-
副總經理	湯嘉倫	(23,000)	-	96,000	-	-	-
公司治理主管/副總經理/財務主管/會計主管	溫文聖	30,000	-	50,000	-	-	-
協　　理	江啟名	(27,000)	-	-	-	-	-
協　　理	徐靜儀	50,000	-	50,000	-	-	-
協　　理	董思哲	-	-	-	-	-	-

註 1：於 111 年 6 月 27 董事全面改選，黃富章先生及鐘嘉德先生就任。

註 2：於 111 年 6 月 27 董事全面改選，川方企業(股)公司卸任董事。

(2)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資訊：無此情事。

(3)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資訊：無此情事。

6.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2 年 4 月 29 日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耀科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玉斌	3,621,102	7.75	-	-	-	-	註		-
耀鴻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玉斌	2,601,000	5.57	-	-	-	-			-
張玉斌	2,257,366	4.83	38,000	0.08	6,222,102	13.32			-
川方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事吉	1,000,122	2.14	-	-	-	-	-	-	-
曹榮旭	865,000	1.85	-	-	-	-	-	-	-
呂莉萍	522,657	1.12	-	-	-	-	-	-	-
鄔榮正	369,000	0.79	-	-	-	-	-	-	-
王麗如	290,000	0.62	-	-	-	-	-	-	-
耀謙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廖麗惠	251,000	0.54	-	-	-	-	-	-	-
鄔昌翰	248,511	0.53	-	-	-	-	-	-	-

註：耀科投資有限公司、耀鴻投資有限公司及張玉斌均為本公司持股前十大股東，且耀科投資有限公司及耀鴻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均為張玉斌。

(四)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臺幣元；仟股

項目 \ 年度			110 年	111 年	112 年度截至 6 月 30 日(註 6)
每股市價	最高		518.00	242.50	191.00
	最低		146.00	108.00	131.00
	平均		249.31	151.09	161.59
每股淨值	分配前		28.34	34.4	33.05
	分配後		25.34	30.9(註 5)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46,295	46,527	46,667
	每股盈餘		5.96	6.89	2.01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3.0	3.5(註 5)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	-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 1)		41.83	21.93	-
	本利比(註 2)		83.10	43.17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3)		1.20%	2.32%	-

註 1：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2：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3：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4：每股市價以 109 年 12 月 11 日上市後計算。
註 5：經 112 年 3 月 14 日董事會決議之 111 年度盈餘分配金額，於 112 年 5 月 19 日發放。
註 6：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為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五)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公司章程第十九條之一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為持續擴充規模與增加獲利能力，並配合公司之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經營及穩定發展，股利政策係採剩餘股利政策。

本公司每年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並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再將其餘額加計期初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盈餘，由董事會參考過去年度盈餘發放率及未來公司營運需求酌予保留部分資金，再就保留後之餘額，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以現金方式為之時，授權董事會以特別決議分派，並報告股東會。

前項股利分派以不低於可供分配盈餘之百分之十五為原則，但經前述分派方式之每股股息紅利如低於零點二五元時，得經董事會擬議不予分派，並提請股東會承認。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2.本年度已議股利分派之情形

本公司 111 年度盈餘分派案，於民國 112 年 3 月 14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及 112 年 6 月 27 日股東常會報告，配發每股現金股利新臺幣 3.5 元，總計新臺幣 163,488,721 元。

(六)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七)員工及董事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每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 2%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2%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後，再就餘額計算提撥之。

前項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第一項員工酬勞之發放對象包含本公司及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員工酬勞發放之條件及分配方式，授權董事會決議行之。

2.本期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 111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估列金額，係以本公司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擬訂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該段期間營業費用。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計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列為次年度損益。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 111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業經 112 年 3 月 14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並於 112 年 6 月 27 日股東會報告，以現金發放員工酬勞新臺幣 7,685 仟元及董事酬勞新臺幣 6,916 仟元，實際發放之金額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之金額並無差異。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4.股東會報告分派酬勞情形及結果

本公司於 112 年 6 月 7 日股東會報告之 111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發放金額，與 112 年 3 月 14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之金額並無差異。

5.前一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及董事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實際分派金額分別為新臺幣 6,160 仟元及新臺幣 2,464 仟元，與 110 年度認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並無差異。

(八)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五、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一)尚未償還及辦理中之公司債

公司債種類		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發行日期		111 年 1 月 18 日
面額		每張面額新臺幣 100 仟元
發行及交易地點		於中華民國境內發行
發行價格		依票面金額之 121%發行
發行總面額		新臺幣 400,000 仟元。
利率		票面年利率：0%
期限		期限：三年；民國 114 年 1 月 18 日到期
保證機構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受託人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處
承銷機構		國票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簽證律師		翰辰法律事務所 邱雅文律師
簽證會計師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呂莉莉、吳麟會計師
償還方法		除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以下簡稱「債券持有人」)依本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本公司依本辦法第十七條提前贖回，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之翌日起十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將債券持有人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一次償還。
未償還金額		新臺幣 400,000 仟元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請參閱本公司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限制條款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無
附其他權利	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截至 112 年 9 月 30 日止已轉換 0 張，轉換為普通股 0 股。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債信專區之債券發行資料

公司債種類	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截至 112 年 9 月 30 日止流通在外餘額為新臺幣 400,000 仟元，依現行轉換價格為 219.7 元計算，若全數轉換為普通股，則須發行 1,820,664 股，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3.90%，對股東權益應無重大影響。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無。

(二)一年內到期之之公司債：無。

(三)已發行附有得轉換為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轉換公司債者之資訊：

公司債種類		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項目＼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截至 9 月 30 日
轉換公司債市價	最高	121.5	115.5
	最低	102.0	102.2
	平均	115.69	109.83
轉換價格		224.6 元	219.7
發行日期及發行時轉換價格		111 年 1 月 18 日；230 元	
履行轉換義務方式		以發行新股方式交付發行新股	

(四)已發行交換公司債情形：無。

(五)公司採總括申報方式募集與發行普通公司債情形：無。

(六)已發行附認股權公司債情形：無。

(七)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私募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七、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無。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九、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一)凡尚未全數達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主管機關申報生效日期、發行日期、已發行股數、尚可發行股數、發行價格、既得條件、受限制權利、保管情形、未達既得條件之處理方式、已收回或買回股數、已解除限制權利之股數、未解除限制權利之股數、未解除限制權利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112 年 9 月 30 日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種類	109 年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11 年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申報生效日期及總股數	109 年 8 月 17 日	111 年 8 月 17 日
發行日期	110 年 8 月 16 日	112 年 8 月 14 日
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126,000 股	93,000 股
尚可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0 股	207,000 股
發行價格	無償發行，每股新臺幣 0 元	
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27%	0.20%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之既得條件	1. 服務年資 (1) 於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屆滿一年仍在職者，可既得 25%股份。 (2) 於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屆滿二年仍在職者，可既得 25%股份。	1. 服務年資 (1) 於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屆滿一年仍在職者，可既得 30%股份，並依照下述個人績效比重給予。 (2) 於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屆滿二年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種類	109 年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11 年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 個人績效 (1) 於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當年度員工個人績效指標 A 者,可既得 25%股份；員工個人績效指標 B 者，可既得 15%股份；員工個人績效指標 C 者，可既得 5%股份；員工個人績效指標 D 者，可既得 0%股份。 (2) 於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次一年度員工個人績效指標 A 者，可既得 25%股份；員工個人績效指標 B 者，可既得 15%股份；員工個人績效指標 C 者，可既得 5%股份；員工個人績效指標 D 者，可既得 0%股份。	仍在職者，可既得 30%股份，並依照下述個人績效比重給予。 (3) 於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屆滿三年仍在職者，可既得 40%股份，並依照下述個人績效比重給予。 2. 個人績效 發行當年度起逐年員工 個人績效指標為 A 者，可既得當年度獲配股份 100%； 個人績效指標為 B 者，可既得當年度獲配股份 75%； 個人績效指標為 C 者，可既得當年度獲配股份 25%； 個人績效指標為 D 者，可既得當年度獲配股份 0%。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之受限制權利	本辦法所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將以員工名義交付股票信託保管，員工獲配新股後，於未達既得條件前受限制之權利如下： 1.員工獲配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前，除繼承外，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予以出售、抵押、轉讓、贈與他人、質押，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 2.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及其他有關股東權益事項皆由交付信託保管機構依信託保管契約執行。 3.前項因受信託約定之限制外，員工獲配之新股，於未達既得條件前之其他權利，包括但不限於：股息、紅利、減資、資本公積之受配權、現金增資之認股權及表決權等，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保管情形	以信託保管之方式辦理	
員工獲配或認購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之處理方式	1.離職(自願離職、資遣、開除)： 未達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離職當日即視為喪失達成既得條件資格，本公司將全數無償收回或按原發行價格收買股份並辦理註銷。 2.退休： 員工於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期間，經公司核准退休者，於事實發生日起對於尚未達成既得條件的股份，本公司得將全數無償收回或按原發行價格收買並辦理註銷，或於獲配股數之範圍內，由董事長依據該員工之特殊功績與整體貢獻後核定發放股數，視為達成既得條件。 3.留職停薪： 依本辦法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員工，嗣後若辦理育嬰、傷病、服兵役留職停薪，應扣除實際留職停薪天數，順延計算其依本辦法獲配股份後之任職期間，倘計算出之任職期間已達第五條所定期限，再依主管考核績效之結果決定是否符合既得條件。若因其他原因留停者，該員工於留停生效日起，其依本辦法獲配之股份，本公司將依法無償收回	1.離職(自願離職、資遣、開除)： 未達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離職當日即視為喪失達成既得條件資格，本公司將全數無償收回或按原發行價格收買股份並辦理註銷。 2.退休： 員工於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期間，經公司核准退休者，於事實發生日起對於尚未達成既得條件的股份，本公司得將全數無償收回或按原發行價格收買並辦理註銷，或於獲配股數之範圍內，由董事長依據該員工之特殊功績與整體貢獻後核定發放股數，視為達成既得條件。 3.留職停薪： 依本辦法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員工，嗣後若辦理育嬰、傷病、服兵役留職停薪，應扣除實際留職停薪天數，順延計算其依本辦法獲配股份後之任職期間，倘計算出之任職期間已達第五條所定期限，再依主管考核績效之結果決定是否符合既得條件。若因其他原因留停者，該員工於留停生效日起，其依本辦法獲配之股份，本公司將依法無償收回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種類	109 年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11 年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或按原發行價格收買其股份並辦理註銷。於留職停薪期間屆滿未復職者，則視同自願離職比照辦理。 4.死亡： 就其獲配但尚未達成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部分，本公司將全數無償收回或按原發行價格收買並辦理註銷。惟對於自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即日起屆滿一年以上之員工，董事長得考量員工之特殊功績與整體貢獻後給予一部份或全部尚未達成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並由法定繼承人，依民法繼承相關條文及「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繼承過戶相關規定，完成法定之必要程序並提供相關證明文件，以取得股份。 5.因受職業災害殘疾者： 因受職業災害至身體殘疾而無法繼續任職者，於離職生效日視為達成當年度之既得條件。離職下一年度起即視為喪失達成既得條件資格，未達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本公司將全數無償收回或按原發行價格收買股份並辦理註銷。 6.因受職業災害死亡者： 因受職業災害死亡者，未達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應自死亡日起，視為達成全數既得條件，並由法定繼承人，依民法繼承相關條文及「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繼承過戶相關規定，完成法定之必要程序並提供相關證明文件，以取得股份，惟既得時程仍依本法第五條第三款「既得條件」規範辦理。 7.調職： 如員工自行請調至本公司關係企業或其他子公司時，其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應依本項第一款「離職」之方式辦理。惟因本公司營運所需，經本公司指派轉任本公司關係企業或子公司之員工，其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不受轉任之影響。惟若其調職之後自請離職，仍應依本項第一款「離職」之方式辦理。 8.員工或其繼承人應依信託約定，領取達成既得條件所移轉之股份。	或按原發行價格收買其股份並辦理註銷。於留職停薪期間屆滿未復職者，則視同自願離職比照辦理。 4.死亡： 就其獲配但尚未達成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部分，本公司將全數無償收回或按原發行價格收買並辦理註銷。 惟對於自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即日起屆滿一年以上之員工，董事長得考量員工之特殊功績與整體貢獻後給予一部份或全部尚未達成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並由法定繼承人，依民法繼承相關條文及「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繼承過戶相關規定，完成法定之必要程序並提供相關證明文件，以取得股份。 5.因受職業災害殘疾者： 因受職業災害至身體殘疾而無法繼續任職者，於離職生效日視為達成當年度之既得條件。離職下一年度起即視為喪失達成既得條件資格，未達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本公司將全數無償收回或按原發行價格收買股份並辦理註銷。 6.因受職業災害死亡者： 因受職業災害死亡者，未達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應自死亡日起，視為達成全數既得條件，並由法定繼承人，依民法繼承相關條文及「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繼承過戶相關規定，完成法定之必要程序並提供相關證明文件，以取得股份，惟既得時程仍依本法第五條第三款「既得條件」規範辦理。 7.調職： 如員工自行請調至本公司關係企業或其他子公司時，其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應依本項第一款「離職」之方式辦理。 惟因本公司營運所需，經本公司指派轉任本公司關係企業或子公司之員工，其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不受轉任之影響。惟若其調職之後自請離職，仍應依本項第一款「離職」之方式辦理。 8.員工或其繼承人應依信託約定，領取達成既得條件所移轉之股份。
已收回或收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14,300 股	0 股
已解除限制權利新股之股	110,700 股	0 股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種類	109 年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11 年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數		
未解除限制權利新股之股數	1,000 股	93,000 股
未解除限制權利新股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00214%	0.20%
對股東權益影響	1. 可能費用化金額： 公司應於給與日(發行日)衡量股票之公允價值，並於既得期間分年認列相關費用。若全數達成既得條件，設算估計可能費用化金額為新臺幣 39,699 仟元(以本公司普通股 109 年 2 月 20 日~109 年 3 月 30 日衡量過後公允價值每股 36.09 元擬估算)。依既得條件，暫估 109 年~111 年費用化金額為 11,579 仟元、20,677 仟元及 7,443 仟元。 2. 對公司每股盈餘稀釋情形及其他對股東權益影響：以目前本公司流通在外發行股數 40,696 仟股，暫估 109 年~111 年對公司每股盈餘可能減少金額為 0.28 元、0.49 元及 0.18 元，對本公司每股盈餘稀釋尚屬有限因此對股東權益尚無重大影響。	1. 可能費用化金額： 公司應於給與日（發行日）衡量股票之公允價值，並於既得期間分年認列相關費用。若全數達成既得條件，設算估計可能費用化金額為新臺幣 42,600 仟元（以衡量過後公允價值每股 142 元擬估算）。依既得條件，暫估 112~114 年費用化金額為新臺幣 12,780 仟元、12,780 仟元及 17,040 仟元。 2. 對公司每股盈餘稀釋情形及其他對股東權益影響：以目前本公司流通在外發行股數 46,722 仟股，暫估 112 年~114 年對公司每股盈餘可能減少金額為 0.27 元、0.27 元及 0.37 元，對本公司每股盈餘稀釋尚屬有限，因此對股東權益尚無重大影響。
其他	1. 本公司於 111 年 8 月 10 日董事會決議註銷收回之已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8,600 股，已於 111 年 9 月 16 日變更登記完成。 2. 本公司於 111 年 12 月 28 日董事會決議註銷收回之已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000 股，已於 112 年 3 月 16 日變更登記完成。 3. 本公司於 112 年 8 月 8 日董事會決議註銷收回之已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3,700 股，已於 112 年 8 月 31 日變更登記完成。	無。

(二)累積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經理人及取得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情形

112 年 9 月 30 日

	職稱	姓名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量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解除限制權利				未解除限制權利			
					已解除限制之股數	發行價格	發行金額	已解除限制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未解除限制之股數	發行價格	發行金額	未解除限制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經理人	總經理	張玉斌	163,000 股	0.35%	163,000 股	0	0	0.35%	0 股	0	0	0%
	無線通訊事業處副總經理	湯嘉倫										
	儀器設備銷售處協理	徐靜儀										
	營運總處暨財會部副總經理公司治理主管	溫文聖										
員工	特別助理	呂莉萍	98,200 股	0.21%	47,200 股	0	0	0.10%	51,000 股	0	0	0.11%
	協理	蔡志明										
	資深經理	賴世錡										
	資深經理	段淳中										
	資深技術經理	柯宣仲										
	經理	陳脩德										
	經理	蔡承翰										
	技術經理	黃佑綜										
	技術經理	蔡宗樺										

十、併購辦理情形：無。

十一、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尚在進行中者辦理情形：無。

貳、營運概況

一、公司之經營

(一)業務內容

1.業務範圍

(1)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A.天線開發、設計及製造。

B.量測設備銷售及技術支援服務。

C.網通產品測試認證服務。

(2)營業比重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第二季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射頻天線	531,071	37.07	794,587	46.25	359,906	44.79%
量測設備	586,621	40.94	717,204	41.75	435,676	54.22%
測試認證	315,134	21.99	206,248	12.00	7,930	0.99%
合計	1,432,826	100.00	1,718,039	100.00	803,512	100%

註：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3)公司目前之產品及服務項目

A.射頻天線：

a. Sub-6G 行動終端與網通產品天線

b. NB/Tablet 天線

c. 智慧家庭產品應用及車載聯網通訊天線

d. 微型化高增益手持 RFID 讀取器天線

e. 物聯網天線整合模組及家用基地台天線

f. 物聯網之 NB-IoT 與 LoRa 天線

g. NFC 天線

h. T-BOX 內置/外置天線

i. 小型外置高增益水平全向天線

j. 高增益玻璃鋼天線

k. GNSS 薄型天線

l. 電動車充電樁之通訊天線模組

m. 5G 車載與 V2X 天線模組

n. 吞入式生物訊號偵測藍芽天線模組

o. 5G 毫米波射頻天線模組

p. LEO Uesr Terminal

q. UP-Down converter

r. mmWave RF frontend module

s. 電子產品之天線模擬設計服務

t. 低電磁波天線設計解決方案

u. 電子產品天線效能檢測認證服務

B.量測設備銷售：

a. 代理電磁波人體吸收率檢測設備及售後技術支援服務

b. 代理電磁波檢測人體各部位模型

c. 代理天線設計模擬軟體

d. 精準醫療生物電磁波模擬服務

e. 醫療器械測試設備銷售與技術支援服務

f. 開放架構網通軟體銷售與技術服務

g. 資訊安全軟體銷售與技術服務

h. 衛星通訊測試設備銷售與技術服務

C.測試認證：

a. 開放式電信基礎設備合規測試

b. 資訊安全驗證與顧問輔導服務

c. 綠能盤查驗證與顧問服務

(4)計畫開發之新產品(服務)項目

a. Massive MIMO 基站設備天線模組

b. 行動裝置 5G 雙模天線模組

c. 28/39G 雙頻雙極化毫米波 RU 天線模組

d. 低軌衛星地面接收陣列天線模組

e. 5G 車載鯊魚鰭天線模組

f. 5G 雙模車載天線模組

g. 智慧型毫米波天線分配單元

h. 低軌衛星產品檢測設備與服務

i. 腦部電磁波精準醫療模擬服務

j. 多通道軟體控制升降頻轉換器

k. 毫米波產品量產測試系統

l. 陣列天線(Phase Array)

m. mmWave RF frontend module

n. 新型 LEO Uesr terminal

2.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本公司主要經營天線系統開發、設計及製造、量測設備銷售及技術支援服務、電子產品測試認證服務與綠能顧問與認證服務。產品主要應用於智慧型手機、筆記型電腦、平板電腦、定位系統、衛星通訊、基地台通訊、車載通訊系統等消費性電子、資訊及通訊產業與其垂直應用產業。茲就產業之現況、行業特性及未來發展趨勢分析如下：

A.天線系統開發、設計及製造

在多通訊整合、高頻通訊與穩定連結等下世代通訊技術發展下，持續推動行動裝置與電子裝置之天線設計與技術工程挑戰，如蜂巢式(4G/5G)、Wi-Fi、超寬頻(UWB)、毫米波(mmWave)、GPS 標準規定新頻段和提出新要求，下世代的射頻路徑設計通常為現在的兩倍之多，還有在空間限制下或是特殊工業用行動裝置設計(如增加 NFC)增加新天線及在多個頻段之間共享天線的設計能力與多天線客製化整合的高技術門檻。

車載移動通訊系統正在經歷根本性變化，主驅動力在於不同應用情境的發展(EX: 車隊管理、安全偵測等)，這也為車用天線設計商機帶來新的機會，如5G、Wi-Fi 6E、V2X 其他通訊連接系統，在車用前裝、後裝系統上都有相關車用市場商機，現階段在 T-BOX 內置/外置天線、5G 車載鯊魚鰭天線模組、GNSS 薄型天線等，都是各產業著眼的焦點。

低軌道衛星於近年受到市場高度關注，在距離地表 500~2,000 公里之外太空發射小型衛星，應用在遙測、導航、氣象、科學探索、國防與寬頻通訊等，直到近期服務商開始加速商轉；就天線設計角度，衛星距離使用者非常遠，相對於使用者的位置隨時隨刻都在變化，因此、如何追蹤如此快速的相對移動衛星訊號，讓訊號接收端的天線產品設計具備關鍵性以及挑戰性，如陣列天線(Phase Array)、主動電子掃描陣列（Active electronically scanned array）等技術都是待突破的產品技術，如何設計具成本效益的陣列天線系統是各家角逐的重點，目前低軌衛星服務領先廠商有著名的 SpaceX、Telesat、Oneweb、Amazon，均為台灣網通廠商的客戶或潛在客戶。

MIC 產業報告指出，毫米波(mmWave)技術可充分發揮 5G 技術潛能、重新定義企業和消費者的行動體驗之大旗，為電信營運商創造商業價值。然而，從全球最早部署 5G 毫米波網路的美國觀察，可發現就公網佈建與消費者體驗面向切入，相較於中低頻段 5G 網路部屬以支撐覆蓋率為優先，毫米波更應專注於特定熱點領域的建設，其次、近期也觀察到北美電信業者力推 5G FWA 相關服務部署最初集中在中頻段，但未來勢必要轉向毫米波（mmWave），目前全球電信也在評估具成本競爭力的陣列天線設計能力之廠商，以支援可能到來的爆炸性成長。

B.量測設備銷售及技術支援服務

量測設備 SAR 測試主要是模擬人體吸收電磁波的強度，保護人體免受超出射頻傳輸值的無線設備產品對人體造成的損傷，相關國家會要求產品在銷售前必須出示符合規範 SAR 測試數據結果。依目前相關技術規範規定有 CNS 14958-1、IEC62209-1 及 IEEE Std 1528 三種，各國地區 SAR 限制如下，在 SAR 測試設備市場上，瑞士設備業者 SPEAG 在 SAR 量測設備上領先全球，其他相關業者有 Microwave Vision Group、ART-FI、TDK RF solutions、IndexSAR 等。

國家/地區	SAR 限制	SAR 監管
美國和加拿大	1.6 W/KG_1 GRAM（建議）	強制
澳大利亞	2.0 W/KG_10 GRAM（建議）	強制
歐盟	2.0 W/KG_10 GRAM（建議）	強制
日本	2.0 W/KG_10 GRAM（建議）	強制
韓國	1.6 W/KG_1 GRAM	強制
台灣	2.0 W/KG_10 GRAM	強制

ICT 產業是翻轉醫療與健康科技及產業的關鍵，應用情境像是智慧型穿戴偵測心跳與血氧狀態、心電圖狀態評估等，讓智慧型醫療器械與裝置蓬勃發展，與此同時，生命徵象(Vital signs)準確性要求越來越高，也同步帶動相關測試設備市場商機，根據 360iResearch 研究單位指出，全球醫療器械檢測市場 2022 年市場規模達約在 100.7 億美元，2023 年將達到 108.4 億美元，複合年增長率為 7.73%，預計 2030 年將達到 182.8 億美元。在精準醫療領域，更好的手術模擬工具是醫師在開刀前評估情況的利器，如癲癇/植入物安全術前模擬已經成為國內知名外科醫師導入使用重點。

C.網通產品測試認證服務

自 2020 年起，全球指標性營運商積極測試開放式無線接取網路(Open Radio Access Network, Open RAN)解決方案，愈來愈多營運商宣示將以 Open RAN 投入電信網路建置。Open RAN 目標希望透過開放架構達成網路虛擬化與降低設備成本的目標，然而，也造成相關設備、技術和軟體百花齊放，在建置 RAN 方面增加了系統整合的困難。為了確保不同的無線電設備供應商所製造的元件具備互通操作性，相關國際標準協議標準由 O-RAN 聯盟(O-RAN Alliance)主導整合開放性標準議題與制定相關標準。

在 O-RAN Alliance 體制下，全球目前有 9 座被該組織認證之實驗室 Open Testing and Integration Centres (OTIC)坐落北美、歐洲、日本、中國與台灣，負責各區域 O-RAN 互通性測試，並設計相關認證機制與制度，在符合 O-RAN 標準下有三種不同認證，分別為一致性認證(Certification of Conformance)、具互通性(Interoperability Badge)、端對端整合性(E2E System Integration Badge)，就 2023 年初發證情況，共發出 4 張 OTIC 認證，3 張一致性認證及 1 張端到端認證，申請認證廠商有 MICAS (Shenzhen) Telecommunication Co., Ltd、Hon Hai Precision Industry Co., Ltd. (Foxconn)、Wistron NeWeb Corp.、Pegatron；目前 OTIC 認證發證機構 AURAY OTIC and Security Lab 與 Asia & Pacific OTIC in PRC 分別發出 1 張及 3 張認證。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天線系統開發、設計及製造、量測設備銷售及技術支援服務、電子產品測試認證服務與綠能顧問與認證服務，茲就本公司之上中下游產業關聯圖分析如下：

A.天線系統開發、設計及製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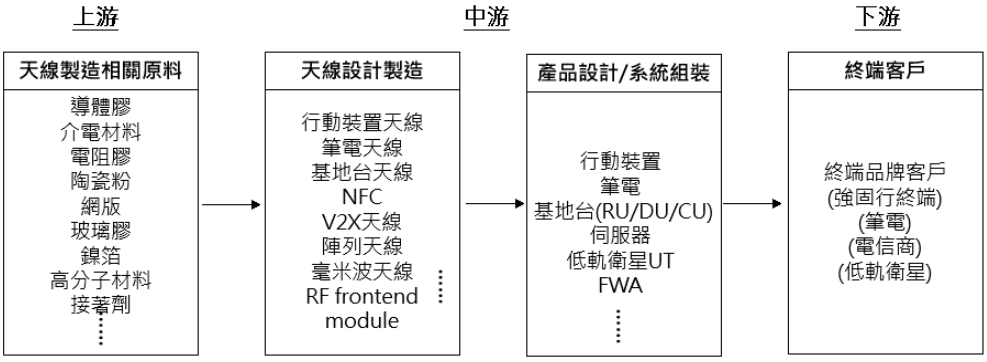

B.量測設備銷售及技術支援服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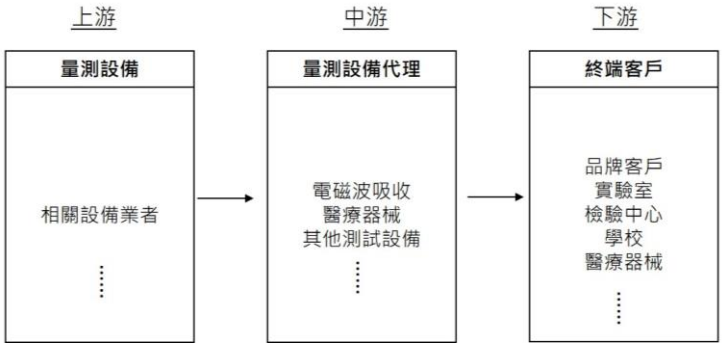

C.網通產品測試認證服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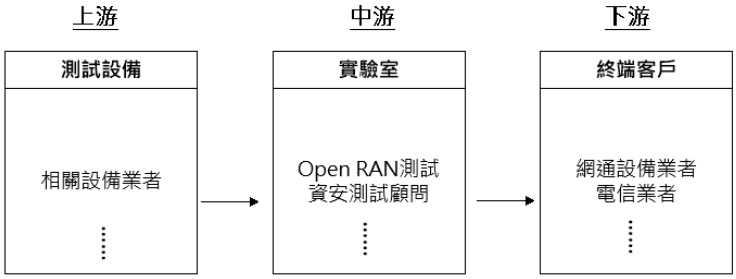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A.全球整體 5G 佈建支出將呈現持平狀態

根據 MIC 報告指出，2022 年全球整體 5G 佈建支出將呈現持平狀態，在新冠疫情逐漸受到控制後，預期各國將加緊腳步進行 5G 建設，現階段多數國家之 5G 覆蓋率都是靠低頻訊號達成，但若要展現 5G 真正的商用價值，仍需仰賴電信商將其過度至中頻、甚至毫米波段的商用，以及完成不仰賴 4G 核心網路的 5G 獨立組網架構。預估 2021 年全球電信資本支出規模約為 3,250 億美元，觀察 2022 年全球各國營運商之 5G 建置規劃，包含中國、韓國早期 5G 推動者

預告將維持或逐漸減少 5G 佈建的資本支出，但相對地美國、日本、歐洲各地正在加緊腳步展開中頻 5G 的建置，2022 年整體 5G 佈建趨勢將持平趨勢。

B.毫米波網路投資將回歸成長

根據 FIERCE Wireless 引述研究機構 Mobile Experts 針對 5G 毫米波（mmWave）市場的研究指出，雖然目前全球電信商仍以中低頻段為主要 5G 網路部署主流，但預計針對 5G 毫米波投資佈建將在 2023 年底至 2024 年逐步回歸、成長。文中提及，5G 毫米波的基本價值就是可提供龐大傳輸容量增益，以及更快的數據速率。當電信商在中低頻的 5G 佈建覆蓋更廣且用戶持續增長態勢下，原先 5G Sub-6GHz 網路上的流量將隨之成長，而當 5G 用戶越來越能體驗 5G 與 4G 之差異後，其使用模式將更多元且豐富，對 5G 依賴度也隨之提升，如此一來，當流量成長顯著增加且在傳輸熱點區域，電信商便可透過採用 5G 毫米波建設來支持傳輸量的激增態勢。

C.Open RAN 成長仍有許多挑戰，但營運商仍持續投入測試

由於 Open RAN 訴求 RAN 解耦後，將不同供應商提供之元件重新加以整合以確保網路能如預期運作，而 Open RAN 技術強調的多樣化供應鏈願景卻也造成整合上必須顧及更多不同供應商及效能不一之產品，如德國電信便曾表示現階段 Open RAN 最主要的挑戰分別為「系統整合」及「維運模式」。整合上的複雜度也造成業者投入成本的增加，反而牴觸原先寄望透過供應鏈多元化促成市場競爭，進而降低電信商採購成本的初衷。如英國電信商 BT 便認為 Open RAN 與傳統 RAN 價格差異不大；且除了整合帶來的成本外，Open RAN 中的零組件供應商也相對不夠多元，無法促成更競爭的供應鏈關係，以降低採購成本。

3.技術及研發概況

(1)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及研究發展

本公司主要經營射頻天線、量測設備與測試認證三大業務，在射頻天線技術掌握上，過去以掌握 Sub 6 天線設計、多天線整合與高增益天線設計等關鍵技術，在未來關鍵技術發展上，持續深耕 5G 多天線整合、mmWave、微型化天線設計、並在特殊材料上進行關鍵技術掌握；同步往 LEO 陣列天線、主動電子掃描陣列(AESA)與波束追蹤技術(Beam Tracking)技術進行突破。

在量測設備上，IEC/IEEE 於 2022 年發佈了 63195-1 和 63195-2 標準，用於 6~300 GHz 頻率範圍內的功率密度評估，這意味監管部門批准 5G 頻率範圍設備的重要里程碑，本公司跟進掌握 SAR 5G FR2 高頻測試知識與專業服務能力，相關產品代理線也將從 7.1GHz 展延擴充至 71GHz，提前佈局高頻 SAR 量測技術。除此之外、在特殊領域應用上，往癲癇/植入物安全術前模擬、低軌衛星測試、資訊加密軟體與開放網路架構測試軟體發展。

在測試認證技術服務上，目前已經掌握 5G 毫米波測試與 O-RAN 測試方案，如 Certification of Conformance, Interoperability Badge 與 E2E System Integration

Badge；未來發展測試認證上，將拓展資訊安全顧問與測試服務、物聯網檢測技術、工控軟體及工控產品測試。

業務項目	關鍵技術與服務	未來發展
射頻天線	● 5G 毫米波 CPE 天線 ● 高效能 High Gain 戶外天線 ● 大型陣列天線 ● 天線與揚聲器整合 ● 天線及射頻元件整合 ● 抗金屬天線技術 ● MIMO 多天線系統 ● 特殊天線設計(RFID 讀取器天線及標籤天線) ● UDC 毫米波升降頻器	● 5G 多天線整合設計 ● mmWave 天線設計 ● 微型化陣列天線設計 ● 低溫陶瓷(LTCC)共燒天線 ● 大型陣列天線設計(LEO UT) ● O-RAN RU 陣列天線 ● 主動電子掃描陣列(AESA) ● 波束追蹤技術(Beam Tracking)
量測設備	● 人體吸收比量測（SAR）技術與人體組織液調配技術 ● 醫療器械測試	● SAR 5G FR2 測試 ● 癲癇/植入物安全術前模擬 ● 低軌衛星量測技術 ● 資訊加密軟體 ● 開放網路架構測試軟體
測試認證	● O-RAN 測試方案 ● Certification of Conformance ● Interoperability Badge ● E2E System Integration Badge	● 資訊安全顧問與測試服務 ● 物聯網檢測技術 ● 工控軟體與工控產品測試

(2)研究發展人員與其學經歷

單位:人

學歷＼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截至 9 月 30 日止
博士	3	4	4
碩士	25	31	31
大學大專	38	39	40
高中(含)以下	2	4	2
合計	68	78	77

(3)最近五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研發費用	75,647	89,220	97,659	139,719	214,649
營業收入淨額	748,016	919,722	1,121,773	1,432,826	1,718,039
占營收淨額比例(%)	10.11	9.70	8.71	9.75	12.49

(4)最近五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具體研發成果
107	●戶外型 LoRa 天線 ●4G 車載天線
108	●小型化高增益 UHF RFID 天線 ●戶外 V2X 車聯網天線 ●內建 Sub-6G 多頻天線 ●外置 Sub-6G 多頻天線 ●28G/39G 8x8 天線模組 ●28G 2x8 天線模組 ●28G/39G 升降頻器

年度	具體研發成果
109	●39G 8x8 雙極化天線模組 ●5G 車載天線 ●充電樁內建多頻天線 ●戶外 Sub-6G 高增益天線 ●整合 Speaker 之多頻天線 ●整合機殼之 NFC 天線
110	●車載薄膜 GNSS 天線 ●車載疊層多頻 GNSS 天線 ●內建 Sub-6G 主動天線 ●低軌衛星大型陣列天線系統 ●28G/39G 多通道升降頻器 ●5G 工業物聯網裝置通訊天線 ●電動充電樁通訊天線
111	●筆電內建 Sub-6G 主動天線 ●車載多合一天線 ●網通內建多天線系統 ●充電樁 NFC 天線

4.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在手持裝置天線設計上、在 Sub 6 頻段的多天線整合、RFID、V2X 天線、增益玻璃鋼天線、GNSS 薄型天線與筆電內置天線設計等，均掌握實質產品設計、生產製造之能力。在量測設備銷售及技術支援服務上，SAR Measurement 銷售立足於大中華區，無論是 SAR 設備安裝、售後服務或是技術支援上，深受客戶與原廠信賴。在測試認證服務上，經過整體經營方向與財務評估，於 2021 年售出晶復測試實驗室，2022 年售出上海同耀通信技術，出售兩間實驗室目的主要在於進行未來業務發展上的調整與佈局。

(1)短期發展計畫

短期發展部份，在天線射頻業務上，持續與國際客戶進行深度合作，開發下世代手持裝置天線設計，並爭取新專案開案機會。在供應鏈方面，加速佈局東南亞設計製造能力(越南廠)，預計在 2023 年開始逐步提升製造量能。在新產品、技術與測試服務發展上，以高頻 mmWave 為核心進行展開，低軌衛星 UT 產品設計製造、mmWave RF frontend modul 等；在 SAR 測試上，往建構 5G FR2 高頻測試知識與專業服務能力，同時發展智慧醫與精準醫療市場，如癲癇/植入物安全術前模擬系統。在服務認證服務部份，公司透過經營評估與財務操作出售兩家無線測試子公司，轉進布局 5G 毫米波測試實驗室(桃園)與 Open RAN 測試服務布局(青埔)。

(2)中、長期發展計畫

在中、長期發展計畫上，本公司致力於產、銷、人、發、財全方位發展，在關鍵技術上以高頻、mmWave 為發展方向；在銷售上致力於全球拓展布局，持續尋找相關新興市場機會；在提高品牌知名度上，編制市場部門單位，專責在提升國際品牌辨別度；在獵才與留才上，密切關注產學研人材動向，對於組織成長找尋最適當人力資源；在財務規劃上，以穩健操作為原則，針對必要投資加以審視做出最佳判斷。最後、本公司致力於永續發展為目標，設立永續規劃小組、資訊安全小組等，不以短期利益為決策依據，相關思考決策皆以公司長遠發展為目標。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1.市場分析

(1)主要產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度 區域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第二季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內銷		312,991	21.84	245,280	14.28	184,828	23.00
外銷	亞洲	1,083,354	75.61	1,445,252	84.12	610,611	76.00
	其他	36,481	2.55	27,507	1.60	8,073	1.00
合計		1,432,826	100.00	1,718,039	100.00	803,512	100.00

(2)市場佔有率

在射頻天線銷售上，本公司在電子供應鏈上屬於中上游定位，隨著系統組裝廠地點進行交貨，目前主要交貨地區為台灣、中國大陸為主，因近年中美貿易戰、疫情與地緣政治等情況，為了分散風險與多元化佈局製造量能，於近期加速設立越南廠，預計在今年能開始小量生產，未來銷售比重將會有所調整。

在量測設備銷售上，本公司主要代理 SAR 系列產品設備與醫療器械量測設備，在大中華區市場部份，獨家代理瑞士 SAR 設備廠商 SPEAG，並協助原廠在中國與台灣區域市場拿下高市佔率；在醫療器械測試設備上，主力銷售區域於大中華區，整體而言，量測設備銷售上以中國、台灣兩岸業務市場為主。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就本公司業務發展前景，環繞無線通訊、網路通訊以及新興垂直應用需求，以下將針對公司所屬的市場供需狀況及成長性進行論述。

A.強固型手持裝置

根據研究機構 Industry Research 報告指出，全球 Rugged Handheld Device(Mobile Computer、Reader/Scanner、Smartphone、Others)在 2020 年市場規模約在 37 億美元，預估 2028 年上看 45 億美元，年複合成長率達 3.4%。在區域市場上亞太與北美分別為 37%與 31%，佔據全球市場六成以上，目前主要品牌業者有 Honeywell, Zebra Technologies, Datalogic, Panasonic, Handheld Group, CIPHERLAB, TouchStar Technologies, Juniper Systems, Aceeca, Advantech etc。

B.筆記型電腦

引述 TrendForce 研究統計，2022 年全球筆電出貨僅約 1.86 億台，較上一年度減少 24.5%，觀察去年筆電市場減少因素，主要係疫情紅利結束、全球通膨、烏俄戰爭造成總體經濟衝擊與市場庫存去化等問題，造成 2022 年筆電出貨跌破 2 億台。展望 2023 年筆電前景，全球仍壟罩不明政經情勢，筆電品牌業者整期庫存仍處於高水位，研究單位預估庫存去化時間點約在 2023 上半年；就銷售方面，消費與商用型筆電市場仍持續面臨需求趨緩壓力，仍須關注品牌業者營銷與新品發布策略；供應鏈移出中國加速，由筆電美系品牌主導轉移至

越南、印度及墨西哥等製造基地。根據 TrendForce 預估，2023 年出貨量年減幅度約 7.8%，出貨量約 1.71 億台。

C.電磁波吸收比值測試

根據 Business research insights 研究指出，2022 年全球 SAR Measurement 市場規模在 43 百萬美元，預估 2028 年市場規模上看 48 百萬美元，年複合成長率達 1.8%。在產品項目上面，可分為傳統 SAR 測試(Traditional SAR Measurement)以及快速 SAR 測試(Fast SAR Measurement system)，產品銷售終端有實驗室、電子設備廠等，目前以傳統 SAR 為主流，因生產製造與快速驗測需求提升，讓快速 SAR 測試產品需求快速成長。目前主要設備商有瑞士 SPEAG、Microwave Vision Group、ART-FI、TDK RF solutions、IndexSAR 等。

D.開放網路架構

調研單位 Dell'Oro Group 報告指出，近年 O-RAN 成長動能增強，上調市場成長力道，預計全球 O-RAN 基站、無線設備市場營收規模，未來五年將成長至 200 億美元，2026 年佔整體 RAN 市場市占率約 15%。歐美電信商目前仍在處理小量測試階段，單一營運商 Open RAN 基地台布建數量不超過 1 萬座(Rakuten)，大多落在 1,000~2,000 座之間的小量測試，基本上營運商都把大量布建時間點規劃在 2025 年後，或是保守看待導入時間點。

E.衛星通訊

根據美國衛星產業協會（Satellite Industry Association, SIA）統計報告，2021 年全球太空經濟產值 3,860 億美元，其中衛星產業產值占 72%達 2,790 億美元；2021 年總體產值相較 2020 年微幅成長 3%，衛星產業包括衛星製造、衛星發射、地面設備與衛星服務，非衛星產業包含政府太空預算與商用載人飛行器服務。

F.毫米波

根據 GSA 報告中，全球有 192 家電信營運商持續針對 5G 毫米波進行包含測試驗證、網路佈建規劃、競標取得頻譜執照或正式進行部署商用網路等相關投資。其中 24 國約 140 家電信商已取得 26-28GHz、37-40GHz 或 47-48GHz 等至少一頻段之使用執照，其中被部署和發放牌照最多的毫米波頻段為 26-28GHz，37-40GHz 頻段其次，至於 48GHz 以上超高頻段則尚屬於產業關注區段，僅少數業者正在測試。

值得注意的是，近來美國市場推動 5G 固定接入服務（5G FWA），成長動能強勁。5G FWA 部署最初集中在中頻段，但未來勢必要轉向毫米波（mmWave），以支援可能到來的爆炸性成長。美國電信巨頭 Verizon 財務長 Matt Ellis 表示，公司持續增強 C band 5G FWA 應用，未來有機會將 FWA 產品導入毫米波頻譜。Matt Ellis 指出，Verizon 正為 1000 多萬戶家庭提供 5G FWA，預計 2025 年 FWA 需求量將達到 5000 萬台以上。

(4)競爭利基

本公司發展以通訊技術為根基，進行跨領域的擴展及服務整合，在天線領域上，積極投入資源進行前瞻技術開發，與客戶深度合作，研發高階整合天線設計(工業用)、V2X 天線設計、5G 天線設計等；在 5G/6G 通訊與低軌衛星發展趨勢下，致力開發系統等級的毫米波與陣列天線系統，相關設計開發都受到國際 Tier 1 客戶肯定，進行出貨實績以及合作專案。

在量測設備測試競爭利基點上，掌握最先進無線通訊電磁波吸收量測標準規範、方向與趨勢，並在大中華區電磁波吸收設備測試銷售上深受原廠與客戶信賴，也同時獲得最高市佔率；與此同時，在智慧與精準醫療上展開新興應用探索，如癲癇/植入物安全術前模擬系統與醫療器械設備測試，新興產品與國內知名醫療院所進行合作並有相關實績。

最後、網通產品測試認證服務，轉投資全資子公司耀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該實驗室在台灣是唯一被 O-RAN 聯盟官方認可的 OTIC 第三方公正測試實驗室，相關合作廠商有國內知名電信業者、電子大廠等，競爭利基為位於產業關鍵樞紐位置。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有利因素

a. 5G/6G 先進通訊世代對於大頻寬、低延遲及大連結要求下，加上新興應用情境與需求發酵，如智慧零售、智慧物流、車聯網 V2X、未覆蓋區域寬頻通訊等，將加大天線設計要求與需求，對於天線業者將帶來更多市場發揮空間與機會。

b. 深耕天線產業 30 年並以無線通訊技術為根基，進行水平生意拓展與關鍵技術深耕，在瞬息萬變的需求變化上都能滿足客戶與市場需求。

c. 在關鍵技術與新興服務發展上與產學研深度合作。

B.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 國內外競爭者眾多，相關產品生命週期縮短加上價格競爭態勢下，本公司持續與客戶深度合作以提高市場技術競爭門檻，內部定期進行專利申請審查，以利本公司長遠技術布局。

b. 品牌知名度與信任度不足，導致客戶認證導入時間長，透過與國內外知名大廠、供應鏈、IC 業者、法人之合作、新增市場部門，致力提升國際品牌知名度，並加速客戶認證期間。

c. 面臨中美政治角力、後疫情時代、烏俄戰爭與供應鏈分化的影響，新增市場情報單位以利掌握市場動態變化，並擬定相關因應措施；在供應鏈上，與客戶深度合作加速佈局東南亞設計製造(越南廠)，共同分散相關風險。

2.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各式無線通訊產品之無線射頻天線評估規劃、設計及製造，主要使用在通訊網路環境中各項通訊產品之傳輸及接收。

(2)產製過程

入料檢驗→接頭及 Cable 組立→FPC 及支架→焊接 Cable→輔材貼附→點膠→電測→外觀檢查→包裝

3.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主要原料為模具、材料，國內之供應商已建立長期穩定的供貨關係。部份塑膠材料需由國外進口，皆可長期穩定供應，未有因待料而停工的情形發生。

4.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別或部門別毛利率重大變化之說明：

單位：新臺幣仟元；%

科目＼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營業收入	1,432,826	1,718,039
營業毛利	605,359	693,824
毛利率(%)	42.25	40.38
毛利率變動	(4.43)	

毛利率重大變動化之說明：本集團毛利率無較前一年度變動達百分之二十。

5.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佔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項目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第二季			
	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進貨淨額比例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例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進貨淨額比例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甲公司	359,495	51.30	無	甲公司	427,256	53.29	無	甲公司	186,719	56.03	無
2	乙公司	82,847	11.82	無								
	其他	258,441	36.88	-	其他	374,439	46.71		其他	146,541	43.97	
	進貨淨額	700,783	100.00		進貨淨額	801,695	100.00		進貨淨額	333,260	100.00	

增減變動原因說明：供應商之進貨金額變動，主要係隨客戶產品及市場之需求變動而有消長，其變化情形尚屬合理。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佔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項目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第二季			
	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銷貨淨額比例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例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銷貨淨額比例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S1 公司	143,806	10.04	無	S1 公司	249,321	14.51	無	S1 公司	82,444	10.26	無
2	S2 公司	42,410	2.96	無	S2 公司	155,337	9.04	無	S2 公司	107,147	13.33	無
	其他	1,246,610	87.00	-	其他	1,313,381	76.45	-	其他	613,920	76.41	-
	銷貨淨額	1,432,826	100.00		銷貨淨額	1,718,039	100.00		銷貨淨額	803,512	100.00	

增減變動原因說明：客戶之銷貨金額變動，主要係客戶產品需求變動等因素致銷貨金額及比率變動。

6.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生產量值 / 主要商品	110 年度			111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射頻天線	23,048	16,134	356,512	17,114	12,696	815,734
測試認證	註	註	61,310	註	註	6,030
合計	註	註	417,822	註	註	821,764

註：測試認證非格式化產品，故無法計算量。

變動分析：主要係客戶產品及市場需求變動等因素致產量及產值有所變動。

7.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銷售量值 / 主要商品	110 年度				111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射頻天線	1,115	52,021	38,055	479,050	1,196	65,005	32,975	729,582
量測設備	註	162,945	註	423,676	註	173,652	註	543,552
測試認證	註	98,025	註	217,109	註	6,620	註	199,628
合計	註	312,991	註	1,119,835	註	245,277	註	1,472,762

註：量測設備及測試認證非格式化產品，故無法計算量。

變動分析：主要係客戶產品需求變動等因素所致。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單位：人；%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當年度截至 9 月 30 日止
員工人數	經理級以上(含)	44	42	43
	間接人員	220	187	226
	直接人員	79	38	79
	合計	343	267	348
平均年歲		34.67	35.94	36.57
平均服務年資		4.24	3.86	3.86
學歷分布比率	博士	1.17%	1.87%	1.72%
	碩士	13.41%	19.85%	17.82%
	大專	64.14%	50.19%	47.41%
	高中	12.24%	16.10%	15.52%
	高中以下	9.04%	11.99%	17.53%

(四)環保支出資訊

1.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

本公司主要由耀登電通科技(昆山)有限公司負責射頻天線產品之生產，並無特殊污染產生，另一般生活污水則依「排水許可證」排入市政污水管道。生產過程產生之廢料，則收集分類交由專業廠商回收處理，本公司所有污水及廢料處理皆受當地環保監測部門監控，符合相關環保法規要求，且本公司通過 ISO14001：2015 環境管理體系認證。

2.列示公司有關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無。

3.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並應說明其處理經過：無。

4.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發行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處分之總額，並揭露其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5.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無。

(五)勞資關係

1.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各項福利措施：

本公司已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福委會定期開會討論會務及監督經費之收支，除福委會相關福利外，本公司基於照顧員工及注重勞資關係之立場，另有多項福利措施。

A. 員工享勞、健保、團體意外保險及差旅意外險。

B. 員工年度調薪、年節獎金、績效獎金。

C. 實施限制型員工權利新股政策。

D. 員工定期健康檢查。

E. 提供免費伙食/伙食補貼。

F. 員工在職訓練及外部專業訓練。

G. 員工年度國內旅遊補助。

H. 員工各項婚喪喜慶禮金及節慶生日禮金等。

I. 因應疫情，啟動混合式工作模式。

J. 實施有薪疫苗接種假，讓員工可以在具有保護力的工作場所下工作。

K. 董事會通過員工持股信託提案，預計 112 年度正式施行。

(2)員工進修及訓練：

A. 本公司為提升員工自我知識能量，並配合公司營運政策及發展目標，自員工入職開始，即提供新進員工訓練計畫，依個人職能發展，安排員工訓練進修計畫，以提升專業知識及技能。

B. 新進人員，透過企業導師制度及任務指派歷練，並加強人員關懷機制，完成新進人員在公司的完整訓練。

C. 每月固定辦理教育訓練課程，課程內容包含專業訓練、語言訓練、領導力培育、人文健康講座、職涯規劃、績效考核等相關內容。

D. 主管職部分，強化輔導中高階主管提升專業能力及管理能力，以因應公司未來發展計畫。

E. 111 年度訓練執行率：97.5%

F. 訓練流程於 111 年度得到勞動力發展署肯定，參與「人才發展品質管理系統評核」獲得企業機構版銅牌等級為之殊榮。

G. 111 年度獲得勞動部推動工作與生活平衡補助計畫之補助。

H. 111 年度獲得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企業人力資源提昇計畫/在職中高齡者及高齡者穩定就業訓練補助實施計畫之補助。

I. 「拓星計畫」：為吸引並留下優秀人才，111 年度有 1 名員工符合規定條件，提出帶薪進修博士學位申請，並於 112 年度以出差方式前往瑞士了解環境及相關申請事宜。

J. 每月固定辦理教育訓練課程，課程內容包含專業訓練，ESG 永續課程、領導力培育、人文健康講座、職涯規劃、績效考核等相關內容，在本報告書報導期間，共舉辦 20 場集團事業群內部技術研討分享會。

(3)退休制度與實施情形：

本公司於民國 89 年設立員工退休金監督委員會，並依法令規定每月提撥固定比例金額存置於規定之金融機構，並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勞工退休相關辦法，提列退休準備金。員工服務年限屆法令規定，依法令及公司有關規定辦

理退休支付退休金。另於 94 年 7 月 1 日起依據勞工退休條例按月提撥退休對至員工個人帳戶。

(4)勞資協議情形：

本公司勞資關係一向和諧，勞資間均採雙向溝通協調方式處理，並無勞資糾紛，故無勞資協議情形。

(5)工作環境及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本公司長期以來戮力於環保節能及員工照護，期望在企業成長同時，亦能善盡社會責任，邁向永續經營之路，並遵循國內相關法規。對於廠區環安運作，除依法執行各項環境檢測與人員作業環境測定外，並建立完整之稽核程序，日常巡檢、高風險作業檢查，不定期接受國內外第三方驗證單位或客戶之相關稽核。為了有效提升所有員工對安全衛生的認知，本公司規劃相關課程，以期員工能認知危害，落實安全標準程序，以確實保護自己。

2.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一向以尊重、關懷員工為出發點，各項福利政策開放，且以誠懇態度面對員工，勞資雙方溝通管道良好，相處和諧，勞資雙方無任何糾紛。

(六)資通安全管理

1.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1)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由資訊部負責資通安全政策管理與規劃，並設立資安管理小組落實資通安全政策之執行、稽核、資安相關事件處理及通報。資安管理小組主要由資訊部、行政管理部等部門主管、人員跨部門組成，下轄資安管理召集人、資安管理代表、風險小組、文件小組、稽核小組。由資安管理小組代表每年召開會議，檢視及決議資訊安全與資訊保護方針及政策、資安相關事件處理檢討及改善，落實資訊安全管理措施的有效性；由資安管理小組定期向總經理彙報資安管理成效、資安相關議題及未來方向。

(2)資通安全政策

企業資訊安全管理策略與架構，本公司為有效落實資安管理，透過涵蓋台灣廠區與海外子公司的資安管理小組，每年定期召開例行會議，依據 PDCA: P(規畫)、D(執行)、C(查核)與 A(行動)的管理循環機制，檢視資訊安全政策適用性與保護措施，並向總經理回報執行成效。

P -「規畫階段」著重資安風險管理，啟動資訊安全管理系統(Information Security Management System, ISMS)之導入工作，期望推動國際資安管理系統認證(ISO/IEC 27001)，從系統面、技術面、程序面降低企業資安威脅，建立符合客戶需求、最高規格的機密資訊保護服務。ISO/IEC 27001 已於 111 年 8 月啟動導入專案，111 年 11 月完成內部稽核，預計 112 年完成外部稽核及申請取證。

D -「執行階段」則建構多層資安防護，持續導入將資安防禦創新技術，將資安控管機制整合內化於軟硬體維運、系統應用管理等平日作業流程，系統化監控資訊安全，維護本公司重要資產的機密性(C)、完整性(I)及可用性(A)。

C -「查核階段」積極監控資安管理成效，依據查核結果進行資安指標衡量及量化分析，並透過定期模擬演練資安攻擊進行資訊安全成熟度評鑑。

A -「行動階段」則以檢討與持續改善為本，落實監督及稽核以確保資安規範持續有效；依據績效指標及成熟度評鑑結果，定期檢討及執行包含資訊安全措施、教育訓練及宣導等改善，確保本公司重要機密資訊不外洩。

(3)具體管理方案

A.落實與執行:

(A)網路安全: 網路設備及環境安全性檢測。

(B)網站及應用系統防護機制: 備有防火牆裝置阻擋外部網路攻擊。

(C)防毒保護: ApexOne 防毒系統異常狀況檢查及病毒事件追蹤管理。

(D)防火牆防護: 防火牆異常狀況檢查及入侵事件追蹤管理。

(E)郵件安全管控: 郵件系統(Exchange)及防堵垃圾郵件系統(SPAM)異常狀況檢查。

(F)應用系統權限管理: 依使用者帳號，設定存取系統的權限。

(G)機房管理:門禁限制人員進出且保留出入紀錄,採獨立空調(兩台切換)並放置乾式滅火器，配置 UPS 以確保資料安全不會因斷/跳電導致資料遺失，設置兩組 CCTV 分別監控機房內及門口進出管制。

(H)機房暨伺服器巡檢: 設置電子化巡檢表單，每日填表並記錄相關訊息，確保所有系統維運都能正常。

B.處理與通報:

(A)若發生資安相關事件，由資訊部進行處理及通報動作。

(B)案例分享、學習及資安事件統計、分析。

C.研究與應用:

(A)與時俱進，持續研究資安技術及可能的引進及應用。

(4)資通安全管理資源

A.持續投入資安防護工作，每年編列資安相關設備、系統預算並執行。

B.不定期安排人員教育訓練並加強資安政策宣導。

(5)資通安全風險與因應措施：

本公司已建立全面的網路與電腦相關資安防護措施，但無法保證其控管或維持公司製造營運及會計等重要企業功能之電腦系統能完全避免來自任何第三方癱瘓系統的網路攻擊，這些網路攻擊以非法方式入侵本公司的內部網路系統，進行破壞公司之營運及損及公司商譽等活動。在遭受嚴重網路攻擊的情況下，本公司相關系統可能會失去其重要資料，本公司透過持續檢視和評估資訊安全規章及程序，以確保其適當性和有效性，但不能保證公司在瞬息萬變的資訊安全威脅中不受推陳出新的風險和駭客攻擊所影響。

惡意的駭客亦能試圖將電腦病毒、破壞性軟體或勒索軟體導入本公司的網路系統或伺服器等電腦設備，以干擾公司的營運、對本公司進行敲詐或勒索，取得電腦系統控制權，或窺探機密資訊，這些攻擊可能導致公司因延誤或中斷訂單而需賠償客戶的損失，或需擔負龐大的費用實施補救和改進措施，以加強公司的網路安全系統。

本公司未來可能面臨因購買及安裝內含惡意軟體的設備而遭受攻擊，為了預防及降低此類攻擊所造成的傷害，本公司落實相關改進措施並持續更新，例如建置設備入廠掃毒機制以防止內含惡意軟體的設備進入公司，強化網路防火牆與網路控管以防止電腦病毒跨網段及跨廠區擴散，建置端點防毒措施，導入新技術加強資料保護，加強釣魚郵件偵測。雖本公司持續加強資訊安全防護措施，但仍無法保證公司免於惡意軟體及駭客攻擊。

此外，本公司需要分享高度敏感及機密的資訊給部分其雇用提供本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服務的第三方廠商，以使其能提供相關服務。儘管本公司在和第三方服務廠商簽訂之服務合約中，要求其遵守保密及／或網路安全規定，但不能保證每個第三方服務廠商都將嚴守這些義務。由上述服務廠商及／或其承攬商所維護的內部網路系統及外部雲端運算網路(例如伺服器)，亦會有遭受網路攻擊的風險。若本公司或其服務廠商無法及時解決這些網路攻擊所造成的技術性問題，或確保本公司(及屬於本公司客戶或其他第三方)的數據機密性(C)、完整性(I)及可用性(A)，或控制住公司或其服務廠商的電腦系統，皆可能嚴重損及本公司對客戶和其他利害關係人的承諾，而公司營運成果、財務狀況、前景及聲譽亦可能因此遭受重大不利影響。

2.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形。

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其他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

(一)自有資產

1.列明取得成本達實收資本額達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名稱、數量、取得日期、取得成本、重估增值及未折減餘額，並揭露其使用及保

險情形、設定擔保及權利受限制之其他情事

112 年 6 月 30 日；單位:新臺幣仟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名稱	單位	數量	取得年月	幣別	原始成本	重估增值	未折減餘額	利用狀況			保險情形	設定擔保及權利受限制之其他情事
								本集團使用部門	出租	閒置		
土地	坪	794.10	110/2/6	新臺幣	243,654	無	243,654	V	-	-	無	有

2.列明閒置不動產及以投資為目的持有期間達五年以上之不動產名稱、面積、座落地點、取得日期、取得成本、重估增值、未折減餘額、公告現值或房屋評定價值、公允價值及預計未來處分或開發計畫

112 年 6 月 30 日；單位:新臺幣仟元

不動產名稱	單位	面積	座落地點	取得年月	取得成本	重估增值	未折減餘額	公告現值、評定價值或公允價值	未來處分或開發計畫
汐止區房產	平方公尺	28.52	汐止區大同路	90/5/1	8,375	無	5,351	11,404	長期性租金收入

(二)使用權資產

列明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之使用權資產租賃標的名稱、數量、租賃期間、出租人名稱、原始帳面金額、未折減餘額，並揭露其保險情 形及租約之重要約定事項：無。

(三)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1.各生產工廠現況

112 年 6 月 30 日

項目 工廠	建物面積	員工人數	生產商品種類	目前使用狀況
耀登電通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6,943.5 平方公尺	128	射頻天線及零組件等	良好
AUDEN TECHNO VIET NAM CO.,LTD.	1716.6 平方公尺	30	天線及其他光學儀器之產銷	良好

2.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單位：新臺幣仟元；仟個；%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110 年度				111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能利用率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能利用率	產值
射頻天線	23,048	16,134	70%	356,512	17,114	12,696	74%	815,734
測試認證	註	註	註	61,310	註	註	註	6,030
合計	註	註	註	417,822	註	註	註	821,764

註：測試認證非格式化產品，故無法計算量。

三、轉投資事業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

112 年 6 月 30 日；單位：新臺幣仟元；仟股

轉投資事業	主要營業項目	投資成本	帳面價值	投資股份		股權淨值	市價	會計處理方法	最近年度投資報酬		持有公司股份數額
				股數	股權比例				投資損益	分配股利	
AUDEN TECHNO(BVI) CORPORATION	投資控股公司	113,861	545,183	3,399	100	542,183	-	權益法	11,893	-	無
LUCKY RITE INTERNATIONAL Co.LTD	投資控股公司	62,117	148,890	1,998	100	148,890	-	權益法	7,271	-	無
耀睿科技(股)公司	開放式無線接入網路(O-RAN) 測試服務	100,000	83,176	10,000	100	83,176	-	權益法	(10,584)	-	無
耀智創新永續(股)公司	減碳諮詢及輔導改善	10,000	8,526	1,000	100	8,526	-	權益法	(1,320)	-	無
耀登電通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各種天線及其他光學用具及儀器之產銷業務	77,850	301,980	註 1	註 1	註 1	-	權益法	21,356	-	無
施比雅克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量測設備代理銷售業務	46,710	79,148	註 1	註 1	註 1	-	權益法	11,065	-	無
AUDEN TECHNO VIET NAM CO.,LTD.	天線及其他光學儀器之產銷	62,280	54,617	200	100	54,617	-	權益法	(3,793)	-	無

註 1：係屬有限公司，故無發行股份。

(二)綜合持股比例

112 年 6 月 30 日；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AUDEN TECHNO(BVI) CORPORATION	3,399	100	-	-	3,399	100
LUCKY RITE INTERNATIONAL Co.LTD	1,998	100	-	-	1,998	100
耀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00	-	-	10,000	100
耀智創新永續(股)公司	1,000	100	-	-	1,000	100
耀登電通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註 1	註 1	-	-	註 1	100
施比雅克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註 1	註 1	-	-	註 1	100
AUDEN TECHNO VIET NAM CO.,LTD.	200	100	-	-	200	100

註 1：屬有限公司無發行股份。

(三)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四)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或有以部份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者，應揭露放棄子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情形，認購相對人之名稱及其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無。

四、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代理合約	甲公司	107/03/01~持續有效	代理合約	無
代理合約	乙公司	95/10/31~持續有效	代理合約	無
借貸契約	臺灣銀行 股份有限公司	110/06/08~130/06/08	放款借據	無
借貸契約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	111/12/31~112/12/31	綜合授信契約書	無
保證契約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110/11/26~114/01/18	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委任保證契約	無
借貸契約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111/12/29~112/12/28	綜合授信契約書	無
工程契約	富泰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112/03/07~點交完成日起算15 年	建案承攬契約	無

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應記載事項

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未有辦理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之情況，而本公司前各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及私募有價證券計畫尚未完成且執行進度未達預計目標者為 110 年度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案，實際完成日距本次申報時未逾三年者為 109 年度辦理之現金增資案，茲說明如下：

(一) 110 年度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1.計畫內容

(1)增資核准日期及文號：110 年 12 月 24 日金管證發字第 11003774351 號函核准。

(2)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臺幣 884,010 仟元。

(3)資金來源

A.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金額 484,010 仟元。

B.其他：餘 400,000 仟元以銀行借款、自有資金或其他資金籌措等方式支應。

(4)計畫項目及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單位：新臺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計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興建營運總部	113 年第四季	700,000	423	30,826	52,715	73,500	93,360	135,557	180,655	66,964	3,150	31,350	31,500	-
購置研發設備	113 年第四季	100,000	10,000	51,335	5,700	600	-	1,335	-	600	-	1,335	870	28,225
充實營運資金	111 年第二季	84,010	40,000	44,010	-	-	-	-	-	-	-	-	-	-
合計		884,010	50,423	126,171	58,415	74,100	93,360	136,892	180,655	67,564	3,150	32,685	32,370	28,225

(5)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A.興建營運總部

本公司因營運規模逐漸成長及所屬行業需持續投入研發之需求，原辦公場所已不敷使用；為因應公司整體規劃及提供員工良好工作環境、集中資源提升管理效能、節省租金成本等效益，故本公司以自有土地興建營運總部。營運總部規劃為地上七層及地下三層，預計於 113 年第四季完工；另原辦公場所將規畫作為產品研發測試及效能驗證基地。本公司營運總部擬興建樓層總面積為 4,063 坪，如以鄰近桃園市辦公大樓月租金約為 1,409 元/坪，以承租 2,569 坪估算(不含地下室)，及每一停車位月租金約 3,000 元，以承租 114 個停車位估算，預估每年至少可節省租金支出約為 47,541 仟元。另以節省租金支出扣除購置辦

公大樓之預估每年提列之折舊費用 17,133 仟元，其往後每年可產生 30,408 仟元租金節省之效益。此外，自有企業總部亦能增加空間自主運用之靈活度、提升員工向心力及整體企業形象。

B.購置研發設備

本公司主要技術為射頻天線領域之研發；近年來通訊技術快速發展，本公司為因應 5G 行動通訊市場先機，須持續投入研發無線通訊前瞻技術，針對 5G 毫米波技術應用、低軌衛星通訊技術及 5G、低軌道衛星產品測試方案等方向投入研發。本公司本次購置研發設備所需資金約 100,000 仟元，主要係建置 5G 通訊產品研發實驗室及購置 SAR 量測設備，將於 111 年起陸續採購，部分大型檢測設備預計規劃設置於公司現址，未來營運總部完成後現址將規劃作為產品量測及測試基地之用，其餘研發設備隨營運總部工程進度陸續進場安裝、試車及驗收，預計 113 年第四季投入實驗研發使用。本公司建置之實驗室預計可提升自主研發實驗能力加速研發進度，拓展 5G 通訊領域之專利，進一步減少委外實驗成本，並加強產品解決方案，有利於以厚實之射頻技術及豐富的通訊產品開發經驗，協助客戶快速導入 5G 通訊技術及產品應用。

C.充實營運資金

為因應本公司營收成長之營運資金需求，該次募集資金中 84,010 仟元係用於充實營運資金，以本公司 110 年第三季之加權平均短期借款利率 1.19%估算，全年約可節省利息支出 1,000 仟元，可強化營運資金週轉能力及提升本公司之市場競爭力。

2.資金支用情形及實際執行情形

截至 112 年第三季；單位：新臺幣仟元

計畫項目	執行狀況	執行狀況		進度超前或落後情形、原因及改進計畫
興建營運總部	支用金額	預定	567,036	請詳 3.(1)之說明。
		實際	126,300	
	執行進度(%)	預定	81.01	
		實際	18.04	
購置研發設備	支用金額	預定	68,970	請詳 3.(2)之說明。
		實際	27,103	
	執行進度(%)	預定	68.97	
		實際	27.10	
充實營運資金	支用金額	預定	84,010	已依原預計進度，於 111 年第二季執行完畢。
		實際	84,01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合　　計	支用金額	預定	720,016	
		實際	237,413	
	執行進度(%)	預定	81.45	
		實際	26.86	

本公司 110 年度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計畫所需資金總額為新臺幣 884,010 仟元，其中 484,010 仟元以該案所募資金支應，餘 400,000 仟元則以自有資金或銀行借款或其他資金籌措方式支應。截至 112 年度第三季止，該計畫已實際投入金額為 237,413 仟元，係全數來自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所募款項，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未支用資金餘額 246,597 仟元。

3.落後原因及其合理性

(1)興建營運總部

本公司興建營運總部計畫項目，截至 112 年度第三季止，預定累計支用金額及累計執行進度分別為 567,036 仟元及 81.01%，實際累計支用金額及累計執行進度分別為 126,300 仟元及 18.04%，實際運用進度較原預計累計執行金額及進度落後。主要係本公司因針對營運總部室內設計提案規劃內容與結構、挑選材料等重新進行細部溝通及討論，影響細部設置圖輸出及標單產出進度；加上 111 年度適逢原物料漲價及營建業缺工，考量營造成本並兼顧營建品質，本公司慎選合作之營建廠商，致實際時程較原定時程落後約一年半，整體工程排程因此遞延。惟本公司已於 112 年 3 月 7 日委由富泰營造(股)公司負責工程建造；截至 112 年第三季止，營運總部興建工程進度已開挖至地下三樓。綜上所述，本公司興建營運總部項目之執行進度雖稍微落後，但係基於整體營運策略考量及受原物料漲價及營建業缺工等外在大環境變化影響，評估其落後原因尚屬合理。

(2)購置研發設備

本公司購置研發設備計畫項目，截至 112 年度第三季止，預定累計支用金額及累計執行進度分別為 68,970 仟元及 68.97%，實際累計支用金額及累計執行進度分別為 27,103 仟元及為 27.10%，實際運用進度較原預計累計執行金額及進度落後。主要係因受到本公司興建營運總部之工程延後，故研發設備購置進度亦隨之延宕。本公司預期隨著營運總部興建工程之陸續進行，待營運總部興建工程各階段作業完成，屆時購置研發設備計畫項目亦將可隨之執行完畢。綜上所述，本公司購置研發設備項目之執行進度雖稍微落後，但落後原因尚屬合理。

(3)充實營運資金

本公司充實營運資金計畫項目已依原預計進度，於 111 年第二季執行完畢。

4.效益評估

(1)興建營運總部

本公司興建營運總部，主要係為因應公司整體規劃及提供員工良好工作環境、集中資源提升管理效能、節省租金成本等效益。本公司原訂興建營運總部預計於 113 年第三季完工並於 113 年第四季完成驗收作業及入駐使用，自 114 年及其往後預計每年可節省租金費用 30,408 仟元。截至 112 年第三季止，本公司營運總部興建工程因尚未達原訂 113 年第三季之完工期限，故其預計效益尚未顯現，應屬合理。

(2)購置研發設備

本公司購置研發設備，預計可提升自主研發實驗能力加速研發進度，減少委外實驗成本，並加強產品解決方案，同時取得具商業價值 SEPs，避免高額權利金侵蝕產品毛利，進而提升企業整體獲利效益。由於本公司原訂購置研發設備預計於 113 年第四季完成，而截至 112 年第三季止，本公司研發設備購置進度因尚未達原訂 113 年第四季之購置完成期限，故其預計效益尚未顯現，應屬合理。

(3)充實營運資金

單位：%

項目/年度		110 年底 (募資前)	111 年底 (募資後)
財務結構	負債比率	34.16	43.04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425.27	472.06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17.01	255.13
	速動比率	155.81	212.35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本公司充實營運資金已於 111 年第二季執行完畢；經比較本公司募資前後之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等相關比率，除負債比率因舉借轉換公司債而自 110 年底 34.16%上升至 111 年底之 43.04%外，本公司之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均較 110 年底明顯改善。整體而言，本公司 110 年度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計劃用於充實營運資金，以健全財務結構及提升償債能力效益業已顯現。

5.具體改進計畫

計畫項目	具體改善計畫
興建營運總部	已取得廠房建造執照並開始建地開挖等工程，目前工程進度已開挖至地下三樓，預計 114 年度第三季可完成廠房主體工程，115 年度第一季可完成驗收作業及入駐使用。
購置研發設備	本公司預計隨著興建營運總部工程之完工進度，配合進行後續之研發設備購置。

6.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本公司興建營運總部及購置研發設備計畫執行進度之落後，主要係因 111 年度遭逢原物料漲價及營建業缺工情況，本公司在營造成本並兼顧營建品質之考量下，致興建營運總部及購置研發設備之進度較原定時程落後。然由本公司 111 年度及 112 年上半年度之個體權益報酬率分別達 21.89%及 20.09%，111 年度及 112 年上半年度每股盈餘分別為 6.89 元及 2.01 元，顯見本公司興建營運總部及購置研發設備計畫執行進度之落後對股東權益無重大不利之影響。

(二) 109 年度現金增資案

1.計畫內容

(1)核准日期及文號：109 年 10 月 28 日臺證上一字第 1090019450 號。

(2)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臺幣 348,508 仟元。

(3)資金來源：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5,500 仟股，以競價拍賣及公開申購(每股新臺幣 46 元)發行募集總金額為新臺幣 348,508 仟元。

(4)計畫項目及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單位：新臺幣仟元

計劃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10 年第一季	110 年第二季
充實營運資金	110 年第二季	348,508	150,000	198,508

(5)預計產生之效益

本公司本次現金增資所募集資金 348,508 仟元將全數用於充實營運資金，以因應本公司營運所需，除可節省利息支出應可增加長期資金穩定性並健全財務結構，提高中長期競爭力，對公司業務成長及營運發展有正面助益。

2.執行情形

單位：新臺幣仟元

計畫項目	執行狀況			進度超前或落後之原因及改進計畫
充實營運資金	支用金額	預定	348,508	已依原預計進度，於 110 年度第二季全數支用完畢。
		實際	348,508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合計	支用金額	預定	348,508	
		實際	348,508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三)效益評估

單位：%

項目/年度		109年9月底(募資前)	109年底(募資後)
財務結構	負債比率	44.32	23.30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77.03	731.71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80.59	250.00
	速動比率	144.07	196.96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本公司為配合初次上市新股承銷需要，於 109 年 10 月辦理現金增資，109 年 12 月收足股款後，即依資金運用計畫全數用於充實營運資金，以健全公司財務結構。經比較本公司募資前後之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等相關比率，本公司 109 年底募資後之負債比率、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均較 109 年 9 月

底明顯改善。整體而言，本公司本次現金增資用於充實營運資金，以健全財務結構及提升償債能力效益業已顯現。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或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應記載事項：

(一)資金來源

1.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臺幣 420,000 仟元。

2.資金來源：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3,5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每股發行價格為新臺幣 120 元，募集總金額為新臺幣 420,000 仟元整。

3.計劃項目及預計運用進進度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預計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13 年第一季	113 年第二季
償還銀行借款	113 年第一季	150,000	150,000	-
充實營運資金	113 年第二季	270,000	150,000	120,000
合計		420,000	300,000	120,000

4.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本公司本次所募集資金 420,000 仟元將用以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除可因應公司維持營運所需之購料及人事成本等正常營運週轉資金的需求，亦可減輕向銀行借款所需利息負擔，並增加長期資金穩定度。若以本公司擬償債之借款利率及預計償還日期設算，預計 113 年可節省銀行利息支出 2,624 仟元，往後每年度可節省利息支出 2,862 仟元；另本次募集資金中之 270,000 仟元用以充實營運資金後，若全數取代銀行借款，依本公司銀行平均借款利率 1.908%設算，預估每年度將可減少向金融機構借款所造成之利息負擔約 5,152 仟元。

(二)本次發行公司債者，應參照公司法第二百四十八條之規定，揭露有關事項及其償債款項之籌集計畫與保管方法：不適用。

(三)本次發行特別股者，應揭露每股面額、發行價格、發行條件對特別股股東權益影響、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對股東權益影響及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七條所規定之事項：不適用。

(四)上市或上櫃公司發行未上市或未上櫃特別股者，應揭露發行目的、不擬上市或上櫃原因、對現有股東及潛在投資人權益之影響及未來有無申請上市或上櫃之計畫：不適用。

(五)股票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興櫃股票審查準則第五條規定核准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發行新股者，應說明未來上市(櫃)計畫：不適用。

(六)本次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者，應揭露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不適用。

(七)本次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者，應揭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發行辦法：不適用。

(八)說明本次計畫之可行性、必要性及合理性，並應分析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應說明公司折價發行新股之必要性與合理性、未採用其他籌資方式之原因與其合理性及所沖減資本公積

或保留盈餘之數額：

1.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資金計畫之可行性評估

(1)法定程序上之可行性評估

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計劃，業經 112 年 9 月 22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經核閱本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內容及決議程序與「公司法」、「證券交易法」、「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等相關法規規定並無不符。另律師亦已對本次計畫適法性出具法律意見書，故本公司本次募集資金計畫係屬適法可行。

(2)資金募集完成之可行性評估

本公司本次現金增資計畫預計發行普通股 3,500 仟股，除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額度之 10%予員工認購外，另依證交法第 28 條之 1 及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 17 條規定，提撥 10%之股份對外公開承銷，其餘 80%則由原股東依認股基準日之持股比例認購，如員工或原股東有認購不足或放棄認購部分，由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足；另對外公開銷售部分，如有未認購部分將由承銷商採餘額包銷方式認購，故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募集計畫之完成應屬可行。

(3)本次資金運用項目及進度之可行性

A.償還銀行借款

本公司本次預計將以募得資金中之 150,000 仟元用於償還銀行借款。經複核本公司本次計畫預計償還之借款合約，其各項預計償還之借款債務確屬存在，且並無發現不得提前清償或其他特殊限制條款，故本公司預計於 113 年第一季資金募集完成後，即可依資金運用計畫立即投入償還所舉借之借款，對於本公司節省利息支出，改善財務結構，可收立竿見影之效，故本次償還銀行借款之項目及進度應屬可行。

B.充實營運資金

本公司本次預計將以募集資金中之 270,000 仟元作為充實營運資金之用。本公司為確保營收規模維持一定水準之上，需保有一定營運資金為購料及正常運作所需，故本公司預計於募得資金後，即可依資金運用計畫用於充實營運資金，可提升資金調度能力、降低財務風險並改善財務結構，故本次充實營運資金之計畫項目及進度應屬可行。

2.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資金計畫之必要性評估

(1)償還銀行借款

本公司自 110 年度起在 5G 趨勢帶動下，射頻天線及量測設備產品需求成長，公司整體營運規模增加，相對應之購料及營運週轉資金需求亦隨之增加。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用以償還銀行借款後，不僅可降低對銀行借款之依存度，並藉由提升自有資金比率，預留未來資金運用之調度空間，故藉由本次募資計畫增加長期穩定資金以取代短期融資，實屬必要。

(2)充實營運資金

A.取得長期穩定資金，並維持長期競爭力

本公司所營業務受惠於全球 5G 成長趨勢及低軌衛星發展與商機，使無線通訊產業的發展及產品應用的逐漸發酵，亦帶動相關研發設備及行動電子產品之推陳出新，另在低軌衛星發展趨勢及商機的帶動下，使整體市場需求，將有一波新的成長契機，預期本公司未來業務將穩健成長，相對應之購料及營運週轉資金需求將隨之增加。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用以償還銀行借款後，不僅可降低對銀行存款之依存度，並藉由提升自有資金比率，預留未來資金運用之調度空間，故藉由本次募集計畫增加長期穩定資金以取代短期融資，實屬必要。

B.因應未來產業成長與發展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研發、生產及銷售射頻應用產品之天線、代理銷售精密量測設備及提供網路通訊產品測試認證服務，客戶遍佈亞洲及美洲等地區之大型代工廠、通訊網路產品製造商、電子產品製造商、系統商及專業檢測機構。

本公司深耕射頻天線領域多年，以蓄積多年之研發能量及產品多樣性，提供客戶從產品規劃、研發設計、產品量產到上市認證，達到一站購足之便利性，並以射頻天線為本公司主要技術核心。本公司為取得 5G 市場先機及開發下世代手持裝置天線，將持續投入資源開發軟硬體技術，並持續與國際客戶進行深度合作，以增強技術實力並提升市場競爭力。另在新產品、技術與測試服務發展上，以高頻 mmWave 為核心進行展開，在產品以低軌衛星 UT 產品設計製造、mmWave RF frontend modul 等；在 SAR 測試上，往建構 5G FR2 高頻測試知識與專業服務能力，同時發展智慧醫與精準醫療市場，如癲癇/植入物安全術前模擬系統。茲就本公司目前主力耕耘發展 5G 毫米波應用及低軌衛星技術等產業狀況分析如下：

(A)全球 5G 成長趨勢

根據 Omdia 於「2023 年全球 5G 趨勢觀察重點」報告中指出，5G 雖起步較慢，不過隨相關技術逐漸成熟、跨產業深化合作，以及新興市場開始導入 5G，其影響力在 2023 年將更為明顯。Omdia 預測 2030 年底全球約有 59%電信營運商提供 5G 服務，2027 年 5G 用戶數將達 59 億，相當於 70.9%用戶滲透率，顯示終端消費者對於 5G 需求提升，接下來數年也可望出現開創性的 AR 服務或裝置，5G 市場前景可期。

本公司在 5G 毫米波天線模組(AIM)產品技術實力獲得美系電信商肯定，目前已獲得美系電信商訂單，於 112 年第三季末開始出貨，預估明年仍與該客戶持續合作 5G 毫米波通訊射頻模組產品的新案開發。

(B)低軌衛星發展趨勢與商機

2022 年美國、中國、英國等國積極推動低軌衛星(LEO)部署進度，成長動能來自於國際電信聯盟 (International Telecommunications Union, ITU)對軌道、頻譜規範與全球頻寬需求大幅攀升，加上衛星網路(Satellite Internet)視為偏鄉、農村與海空移動載具等主要通訊解決方案，透過衛星通訊技術與

地面網路結合，發展混合式網路(Hybrid Network)，以提高頻寬、覆蓋率。TrendForce 預估至 2023 年全球衛星產業產值可達 3,083 億美元，年成長為 4.5%。

本公司於低軌衛星業務也有新進展，目前積極與衛星電信商的基頻板(SSM)進行整合測試，並計劃於 112 年第四季度於實際場域進行驗證，為客戶提供更為可靠的解決方案，為本公司在低軌衛星領域的發展帶來新的動能。

綜上所述，本公司本次現金增資計畫預計募集資金將用以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係為因應營運規模及業務成長所需並提高公司可爭取訂單之資金競爭力，故本次現金增資計畫確有其必要性。

3.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資金運用計畫、預計進度及預計可能效益之合理性

(1)資金運用計畫與預定進度之合理性

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所募集之資金係用於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經複核其擬償還之銀行借款契約，並無禁止提前償還之限制，且考量主管機關審查時間及資金募集相關作業時程，預計於 113 年第一季完成資金募足後，即可按資金運用進度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故本公司本次資金運用計劃及預計進度應屬合理。

(2)預計可能效益之合理性

A.減少利息支出，降低財務負擔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年度	109 年底	110 年底	111 年底	112 年 6 月底
銀行借款	-	190,000	190,000	260,000
利息費用	-	1,092	2,935	1,941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個體財務報告。

本公司 112 年 6 月底銀行借款較 111 年底增加，112 年第二季利息費用亦較 111 年第二季利息費用 1,387 增加 554 仟元，主要係本公司隨營收規模增加，整體營運資金需求增加下，增加向銀行舉借貸款以為因應所致。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預計募集 420,000 仟元，並預計就所募集資金中之 150,000 仟元依其預計資金運用進度償還銀行借款。而本公司本次擬償還之各銀行借款目前之借款利率設算，預計 113 年度及往後各年度本公司各可節省息支出 2,624 仟元及 2,862 仟元。

B.改善財務結構並強化償債能力

單位：%

分析項目		112年第二季	
		(籌資前)	(籌資後)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45.12%	36.3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467.02%	503.09%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06.69%	273.14%
	速動比率	159.50%	244.06%

註：本次籌資後預估數係以 112 年第二季之個體自結財務報表為基礎，按償還銀行借款 150,000 仟元及充實營運資金 270,000 仟元後設算。

本公司所營業務受惠於全球 5G 成長趨勢及低軌衛星發展與商機，使無線通訊產業的發展及產品應用的逐漸發酵，亦帶動相關研發設備及行動電子產品之推陳出新，另在低軌衛星發展趨勢及商機的帶動下，使整體市場需求，將有一波新的成長契機。而由本公司 111 年度個體營業收入 1,353,666 仟元較 110 年度個體營業收入 901,859 仟元成長 50.10%，112 年前二季個體營業收入 625,280 仟元較 111 年前二季個體營業收入 606,742 仟元成長 3.06%，預期本公司未來業務將穩健成長。在預期未來營運規模持續擴大情況下，資金需求日益殷切，故唯有提高自有資金比率或取得其他來源之資金，才能降低本公司之財務風險。本公司本次募集資金中以 270,000 仟元用以充實營運資金後，若全數取代銀行借款，以本公司目前銀行平均借款利率 1.908%估算，預估每年度將可減少向金融機構借款所造成之利息負擔約 5,152 仟元，可適度減輕本公司之財務負擔，故預計可能產生效益應屬合理。

另本次募資用以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後，在財務結構方面，籌資後負債比率將由 45.12%降至 36.31%，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由 467.02%上升至 503.09%；在償債能力方面，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可增加至 273.14%及 244.06%。整體而言，本次募集資金預期將可有效強化財務結構，提升償債能力及財務融通彈性，其效益應屬合理。

4.分析比較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

(1)各種資金調度來源比較分析

綜觀上市(櫃)公司主要資金調度來源，大致分為股權及債權之相關籌資工具，前者有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及海外存託憑證，後者如國內外轉換公司債、普通公司債及銀行借款等。茲就各種資金調度來源比較分析有利及不利因素如下：

項目		有利因素	不利因素
股權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提高自有資本率，改善財務結構，以降低財務風險。 2.不需負擔利息費用，僅需負擔發行成本，故資金成本較低。	1.股本膨脹，對公司的每股盈餘造成稀釋。 2.公司無法享受到債息所帶來的節稅利益。
	海外存託憑證	1.經由海外市場募集資金，可拓展公司知名度。 2.籌資對象以國外法人為主，避免國內籌碼膨脹太多，對股價產生不利影響。 3.提高自有資本比率，改善財務結構。	1.公司海外知名度及其產業成長性影響資金募集計畫成功與否。 2.固定發行成本較高，為符合經濟規模，發行額度不宜過低。
債權	國內外轉換公司債	1.因其附有「轉換權」，票面利率較長期性借款為低。 2.轉換公司債換成普通股之轉換價格，一般皆高於發行轉換公司債時普通股之時價，發行公司相當於以較高價格溢價發行股票。 3.稀釋每股盈餘之壓力較低。 4.轉換公司債經債權人請求轉換後，即由負債轉變成資本，除可節省利息支出外，亦可避免到期還本之龐大資金壓力。	1.流通性較普通股低。 2.未轉換，仍有贖回之資金壓力。
	普通公司債	1.對股權沒有稀釋效果。 2.債權人對公司不具管理權，對公司經營權掌握，不會造成重大影響。 3.有效運用財務槓桿，創造較高之利潤。	1.利息負擔侵蝕公司獲利。 2.易致財務結構惡化，降低競爭力。 3.公司債期限屆滿後，公司即面臨龐大資金贖回壓力。
	銀行借款	1.對股權沒有稀釋效果。 2.債權人對公司不具管理權，對公司經營權掌握，不會造成重大影響。 3.有效運用財務槓桿，創造較高之利潤。	1.利息負擔侵蝕公司獲利。 2.財務結構惡化，降低競爭能力。 3.或需擔保品。 4.到期有還款壓力。

(2)分析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發行人申請年度每股盈餘稀釋、財務負擔、股權之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之影響

1.每股盈餘稀釋影響

本次募集資金計畫若採以銀行借款方式籌資，因有資金成本而將侵蝕到本公司獲利水準。若全數採轉換公司債方式籌資，在債權人未要求執行轉換權利前，對公司雖無股權稀釋作用；然轉換公司債發行票面利率雖然為 0%，但須依照實質利率認列利息費用，仍會影響本公司之盈餘，且大幅提高本公司負債比率；若債券持有人未進行轉換，則公司屆時有到期還款之資金壓力。而本公司本次以辦理現金增資方式籌資，其資金成本係低於其他籌資方式，雖其股本

立即增加幅度及對每股盈餘稀釋程度相對較高，惟卻可取得資金成本最低之長期資金來源，且可立即降低負債比率並降低營運風險，以提升公司長期競爭力，故本公司本次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方式募集資金之原因應屬合理。

2.對發行人財務負擔之影響

若以銀行借款方式融資，則將會增加公司財務負擔，並縮減未來資金調度彈性；另以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作為資金籌措方式，本公司仍需依國際會計準則於轉換公司債券發行期間依有效利息法計算實質利息費用，並按期攤銷為利息費用。而本公司本次以現金增資作為籌資方式，可降低負債比率、立即提高自有資金比率，並可降低資金成本，減輕利息負擔，有助本公司中長期發展，為公司較佳之資金籌措方式。

3.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現有股東權益之影響

(1)股權之可能稀釋情形

$$=1-\frac{\text{普通股已發行並流通在外之普通股股數(註)}}{\text{普通股已發行並流通在外股數(註)}+\text{現金增資股數}}$$

$$=1-\frac{46,679}{46,679+3,500}$$

$=1-93.03\%$

$=6.97\%$

註：以 112 年截至 6 月底之已發行股份 46,679 仟股為設算基礎。

由上述計算結果顯示，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對原股東股權稀釋之最大可能稀釋效果為 6.97%。

(2)對現有股東權益之影響

對現有股東權益而言，以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方式籌資，雖股本不會立即增加，然其資金成本較高，易侵蝕公司獲利，且籌資後僅增加公司負債，淨值並無法立即提高，對永續經營之助益有限。而以現金增資方式募集資金，除能適度提高自有資本率，減輕財務負擔外，更有助於未來業務競爭力之提升，並降低營運風險以因應經營環境之變動，故就長期而言對現有股東權益較得以保障。

上市櫃公司常用之資金調度方式有舉債(含銀行借款、發行普通公司債及發行轉換公司債)、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及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等，其中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因固定發行成本較高，不合經濟效益，故暫不予考慮；另銀行借款與發行普通公司債之效果相同。

因此以下僅就銀行借款、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及發行轉換公司債等三種方式，比較其對本公司 112 年度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

單位：新臺幣仟元；仟股

項目	銀行借款	現金增資	轉換公司債	
			全數未轉換	全數轉換
籌資金額	420,000	420,000	420,000	420,000
籌資工具利率(註 1)	1.908%	—	0.5204%	—
預計增加之資金成本(註 2) (A)	7,346	—	2,004	—
籌資前已發行股數(註 3)	46,679	46,679	46,679	46,679
籌資後增加股數(註 4)	—	3,500	—	3,431
籌資後流通在外股數(註 5) (B)	46,679	50,179	46,679	50,110
資金成本對每股盈餘之影響(元)(A)/(B)	0.16	—	0.04	—
每股盈餘稀釋程度(註 6)	—	6.97%	—	6.85%

註 1：在不考慮發行成本下，各項籌資工具資金成本分別為：銀行借款 1.144%(本公司目前平均借款利率)、現金增資 0%、轉換公司債為 0.5204% (以本公司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風險折現率)。

註 2：預估募集完成股款之募足時點為 113 年 1 月，113 年度資金成本計算期間為 11 個月。

註 3：係以本公司 112 年 6 月 30 日流通在外股數為計算基礎。

註 4：(1)以現金增資每股發行價格新臺幣 120 元，共發行 3,500 仟股。

(2)假設發行國內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為 122.4 元(訂價日之基準價格 120 元 x 溢價率 102%)，若全數轉換可轉換 3,431 仟股(420,000 仟元/122.4 元)。

註 5：不考慮公司無償配股等非現金增資股數增加之稀釋效果，僅分析因現金增資或轉換公司債轉換後股本增加所造成之稀釋效果。

註 6：未考慮資金成本之節省下，每股盈餘稀釋度係以（1-(期初股本/(期初股本+新增股本))*100%)為計算基礎。

(九)說明本次發行價格、轉換價格、交換價格或認股價格之訂定方式

詳「附件十三、現金增資股票承銷價格計算書」之說明。

(十)資金運用概算及可能產生之效益

1.收購其他公司、擴建或新建固定資產者，應說明本次計畫完成後，預計可能增加之產銷量、值、成本結構(含總成本及單位成本)、獲利能力之變動情形、產品品質之改善情形及其他可能產生之效益：不適用。

2.轉投資其他公司應列明事項：不適用。

3.充實營運資金、償還債務者，應列明事項：

(1)公司債務逐年到期金額、償還計畫及預計財務負擔減輕情形、目前營運資金狀況、所需之資金額度及預計運用情形，並列示所編製之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

A. 公司債務逐年到期金額、償還計畫及預計財務負擔減輕情形：不適用。

B. 目前營運資金狀況：請詳後附之 112 年度及 113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

C. 所需之資金額度及預計運用情形：募集資金總金額為新臺幣 420,000 仟元，擬於 112 年第三季募集完成後用以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

D. 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請詳後附之 112 年及 113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

112 年度各月份現金收支預測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1 月	2 月	3 月	4 月	5 月	6 月	7 月	8 月	9 月	10 月	11 月	12 月	合計
期初現金餘額(1)	**863,686**	**851,886**	**888,084**	**890,255**	**815,708**	**707,515**	**733,521**	**678,702**	**639,306**	**568,895**	**484,683**	**460,495**	**863,686**
加：非融資性收入													
應收款項收現	108,243	96,296	92,219	69,963	83,506	84,634	91,230	75,192	91,152	95,501	85,889	83,607	1,057,432
處份不動產、廠房、設備	43,969	-	-	-	-	-	-	-	-	-	-	-	43,969
利息收入	3	442	3	4	10	2,523	182	186	72	150	275	2,000	5,850
其他收入	7,324	6,384	767	16,994	723	17,506	5,877	5,979	4,842	-	4,953	-	71,349
非融資性收入合計(2)	**159,539**	**103,122**	**92,989**	**86,961**	**84,239**	**104,663**	**97,289**	**81,357**	**96,066**	**95,651**	**91,117**	**85,607**	**1,178,600**
減：非融資性支出													
購料付現	55,650	15,730	55,425	64,658	39,913	55,388	72,780	69,813	68,752	80,670	79,700	88,870	747,349
薪資	44,754	9,587	19,481	2,556	10,150	11,692	19,747	10,836	17,582	9,700	10,420	12,860	179,365
應付款項付現-費用	26,262	22,988	15,431	18,401	19,354	10,577	24,941	12,801	13,825	24,170	24,395	24,731	237,876
長期股權投資	40,000	-	-	-	-	-	-	-	14,000	-	-	-	54,000
利息費用	279	286	287	294	1,697	417	415	378	384	417	417	417	5,688
其他支出	-	-	-	-	-	-	-	-	-	32,400	-	-	32,400
興建營運總部	-	-	-	72,450	-	-	-	26,925	26,925	32,505	-	32,505	191,310
購置機器設備	4,394	18,333	194	3,150	-	583	-	-	2,321	-	373	-	29,348
支付現金股利	-	-	-	-	163,489	-	-	-	-	-	-	-	163,489
發放員工及董事酬勞	-	-	-	-	0	-	14,225	-	-	-	-	-	14,225
支付所得稅	-	-	-	-	27,829	-	-	-	22,688	-	-	-	50,517
非融資性支出合計(3)	**171,339**	**66,924**	**90,818**	**161,509**	**262,432**	**78,657**	**132,108**	**120,753**	**166,477**	**179,862**	**115,305**	**159,383**	**1,705,567**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4)	180,000	180,000	180,000	180,000	180,000	180,000	180,000	180,000	180,000	180,000	180,000	180,000	180,000
所需資金總額(5)=(3)+(4)	351,339	246,924	270,818	341,509	442,432	258,657	312,108	300,753	346,477	359,862	295,305	339,383	1,885,567
融資前可供支用現金餘額(6)=(1)+(2)-(5)	671,886	708,084	710,255	635,707	457,515	553,521	518,702	459,306	388,895	304,684	280,495	206,719	156,719
借款	-	-	-	-	70,000	-	-	-	-	-	-	-	70,000
償債	-	-	-	-	-	-	(20,000)	-	-	-	-	-	(20,000)
融資淨額合計(7)	**-**	**-**	**-**	**-**	**70,000**	**-**	**(20,000)**	**-**	**-**	**-**	**-**	**-**	**50,000**
期末現金餘額	**851,886**	**888,084**	**890,255**	**815,707**	**707,515**	**733,521**	**678,702**	**639,306**	**568,895**	**484,684**	**460,495**	**386,719**	**386,719**

113 年度各月份現金收支預測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1 月	2 月	3 月	4 月	5 月	6 月	7 月	8 月	9 月	10 月	11 月	12 月	合計
期初現金餘額(1)	**386,719**	**576,930**	**488,509**	**440,119**	**423,305**	**291,741**	**289,858**	**243,548**	**264,007**	**224,039**	**216,445**	**192,382**	**386,719**
加：非融資性收入													
應收款項收現	90,604	81,397	91,156	97,949	116,909	114,256	127,723	105,269	127,613	133,701	120,244	117,049	1,323,870
利息收入	150	150	150	150	150	2,000	150	150	150	150	150	2,000	5,500
其他收入	-	-	4,953	-	5,000	-	1,291	5,000	-	5,000	-	-	21,244
非融資性收入合計(2)	**90,754**	**81,547**	**96,259**	**98,099**	**122,059**	**116,256**	**129,164**	**110,419**	**127,763**	**138,851**	**120,394**	**119,049**	**1,350,614**
減：非融資性支出													
購料付現	83,878	80,033	79,738	79,760	47,896	66,466	87,336	83,776	75,628	88,737	87,670	97,757	958,675
薪資	17,180	54,600	10,650	10,480	9,500	10,650	21,500	11,830	22,800	10,390	10,800	12,010	202,390
應付款項付現-費用	36,768	32,183	21,604	23,921	25,160	13,751	22,424	16,641	16,590	19,005	18,274	18,177	264,498
利息費用	212	152	152	152	152	152	152	152	152	152	152	152	1,884
其他支出	-	3,000	-	-	-	-	-	-	-	-	-	-	3,000
興建營運總部	32,505	-	32,505	-	27,120	27,120	27,120	27,120	27,120	27,120	27,120	-	254,850
購置機器設備	-	-	-	600	-	-	1,406	-	-	600	-	-	2,606
支付現金股利	-	-	-	-	100,601	-	-	-	-	-	-	-	100,601
發放員工及董事酬勞	-	-	-	-	-	-	15,095	-	-	-	-	-	15,095
支付所得稅	-	-	-	-	43,194	-	-	-	25,000	-	-	-	68,194
非融資性支出合計(3)	**170,543**	**169,968**	**144,649**	**114,913**	**253,623**	**118,139**	**175,033**	**139,519**	**167,290**	**146,004**	**144,016**	**128,096**	**1,871,793**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4)	180,000	180,000	180,000	180,000	180,000	180,000	180,000	180,000	180,000	180,000	180,000	180,000	180,000
所需資金總額(5)=(3)+(4)	350,543	349,968	324,649	294,913	433,623	298,139	355,033	319,519	347,290	326,004	324,016	308,096	2,051,793
融資前可供支用現金餘額(6)=(1)+(2)-(5)	126,930	308,509	260,119	243,305	111,741	109,858	63,989	34,448	44,480	36,886	12,823	3,335	(314,460)
發行新股	420,000	-	-	-	-	-	-	-	-	-	-	-	420,000
借款	-	-	-	-	-	-	-	50,000	-	-	-	-	50,000
償債	(150,000)	-	-	-	-	-	(441)	(441)	(441)	(441)	(441)	(441)	(152,646)
融資淨額合計(7)	**270,000**	**-**	**-**	**-**	**-**	**-**	**(441)**	**49,559**	**(441)**	**(441)**	**(441)**	**(441)**	**317,354**
期末現金餘額	**576,930**	**488,509**	**440,119**	**423,305**	**291,741**	**289,858**	**243,548**	**264,007**	**224,039**	**216,445**	**192,382**	**182,894**	**182,894**

(2)就公司申報年度及預計未來一年度應收帳款收款與應付帳款付款政策、資本支出計畫、財務槓桿及負債比率，說明償債或充實營運資金之原因

A.應收帳款收款與應付帳款付款政策

本公司在應收帳款收款政策方面，係依據客戶信用狀況、過去付款記錄、營運規模及交易情形等因素給予適當的授信額度及期間，其授信期間主要為月結 90 天~120 天。每月應收款項收現數之編製基礎係以本公司 112 年第二季個體應收款項平均收款情形作為參考依據，並考量未來預估銷售情形，按保守穩健原則估計，作為 112 及 113 年度各月份現金收支預測表預算基礎，故編製基礎假設尚屬合理。

在應付款項付款政策方面，本公司 112 及 113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之各月應付款項付款情形，主要考量本公司對供應商之付款條件係介於月結 30 天~90 天之間，並依本公司進貨與庫存量、預估薪資及勞務等費用作為推估未來每月應付款項付現之基礎，故編製基礎假設應屬合理。

B.資本支出計畫

本公司預估之資本支出計畫係依公司經營策略及營運計畫予以擬定，以因應營運規模之擴展，主要係估列興建營運總部、購買研發設備所需之支出，本公司預估 112 年 10~12 月及 113 年度資本支出合計之現金流出金額分別為 65,383 仟元及 257,456 仟元，故編製基礎尚屬合理。

C.財務槓桿及負債比率(或自有資產與風險性資產比率)

項目	111 年度	112 年第二季
財務槓桿度	1.14	1.07
負債比率(%)	43.04	45.12

本公司 111 年度及 112 年第二季之財務槓桿度分別為 1.14 倍及 1.07 倍，並無太大變動，顯示本公司財務風險尚低。另本公司 111 年度及 112 年第二季負債比率分別為 43.04%及 45.12%，負債比率逐漸上升；若本公司未來仍舊以銀行借款支應公司營運資金及業務之需求，勢必增加利息負擔及財務風險，且影響公司資金運用之靈活度與穩定性。而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預計將所募資金用於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可使其負債比率有效降低，並減少利息費用對獲利能力之侵蝕，減輕舉債帶來之經營風險，對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均有正面助益。

(3)增資計畫如用於償債，應說明原借款用途及其效益達成情形：

本公司此次籌資計畫中預計 150,000 仟元用以償還銀行借款，其原借款用途係用以支付營運週轉金及購買土地。

單位：新臺幣仟元

貸款機構	利率(%)	契約期間	最初動撥時間	原貸款用途	原貸款金額	預計償還金額	減少利息支出	
							113 年度	往後每年度
台灣銀行	1.930%	110.06.08~130.06.08	110 年 6 月	購買土地	190,000	100,000	1,769	1,930
兆豐銀行	1.850%	111.12.29~112.12.28	112 年 2 月	營運週轉	30,000	30,000	509	555

貸款機構	利率(%)	契約期間	最初動撥時間	原貸款用途	原貸款金額	預計償還金額	減少利息支出	
							113 年度	往後每年度
永豐銀行	1.900%	112.03.10~113.03.31	112 年 3 月	營運週轉	10,000	10,000	174	190
第一銀行	1.875%	112.03.27~113.03.27	112 年 3 月	營運週轉	10,000	10,000	172	187
合計					240,000	150,000	2,624	2,862

A.原借款用途之必要性、合理性

本次預計償還 100,000 仟元之長期銀行借款，原借款用途係供本公司購買桃園市八德區中華段地號 818-12、818-13 之土地使用。由於本公司因應營運規模成長及研發需求增加，考量目前辦公場所空間不足以容納未來將擴編之人力規模及執行計劃研發所需新增之研發實驗室、會議室及辦公室所需之日常營運空間，故舉借銀行借款購買土地以興建營運總部。另本次預計償還 50,000 仟元之短期銀行借款，原借款用途係供本公司正常營運週轉之用，到期後可循環使用。隨著本公司營運規模持續拓展，對於營運資金需求增加，為維持正常營運並持續拓展營運規模。綜上所述，可知本次預計償還之原借款資金用途係與公司營運及未來發展高度直接相關，故前述借款確有其必要性及合理性。

B.原借款之效益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營業收入	營業毛利	營業利益
110 年度	901,859	333,993	64,701
111 年度	1,353,666	516,200	73,080
112 年前二季	625,280	262,211	89,141

資料來源：各期間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本公司原借款用途用於購置興建營運總部所需土地及營運周轉金，主要係本公司在營運規模逐步擴大下，為支應營運規模擴張動能所需之資金，遂向銀行舉債以為支應。然因本公司舉借銀行借款以保留資金並支應其營運規模持續擴張之資金需求後，公司整體營收規模及獲利成長強勁；由本公司個體營業收入自 110 年度 901,8596 仟元，逐年成長至 111 年度 1,353,666 仟元及 112 年前二季 625,280 仟元，營業利益亦由 110 年度 64,701 仟元，逐年成長至 111 年度 73,080 仟元及 112 年前二季 89,141 仟元觀之，本公司原借款效益應已顯現。

(4)現金收支預測表中，未來如有重大資本支出及長期股權投資合計之金額達本次募資金額百分之六十者，應敘明其必要性、預計資金來源及效益：

依據本公司本次申報辦理募資計畫所編製之 112~113 年度各月份現金收之預測表中，預計 112 年 10 月至 113 年度將增加興建營運總部及購買機器設備等重大資本支出金額為 322,839 仟元，另未來尚無長期股權投資計畫，故本公司未來重大資本支出及長期投資合計金額 322,839 仟元，已達本次募資金額 420,000 仟元之 76.87%。本公司興建營運總部及購買機器設備之重大資本支出資金來源、用途及預計效益評估，請詳公開說明書「參、一、」之說明。

4.購買營建用地或支付營建工程款或承攬工程者，應詳列預計自購買土地至營建個案銷售完竣或承攬工程完竣所需之資金總額、不足資金之來源及各階段資金投入及工程進度，並就認列損益之時點、金額說明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不適用。

5.購買未完工程並承受賣方未履行契約者，應列明買方轉讓理由、受讓價格決定依據及受讓過程對契約相對人權利義務之影響：不適用。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情形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肆、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1.簡明資產負債表─合併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年度		最近五年財務資料(註 1)					當年度截至 112 年 6 月 30 日財務資料(註 3)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流動資產		648,304	819,334	1,245,184	1,513,723	2,280,255	2,049,92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91,717	298,637	329,284	558,897	498,054	598,339
無形資產		3,686	3,668	3,928	9,405	7,920	6,721
其他資產		62,743	184,659	238,843	216,223	264,736	291,268
資產總額		1,006,450	1,306,298	1,817,239	2,298,248	3,050,965	2,946,252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66,502	418,115	523,249	615,638	778,167	729,234
	分配後	294,375	458,811	597,962	755,803	941,656 (註 2)	-
非流動負債		79,261	194,458	136,200	306,763	666,036	673,287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45,763	612,573	659,449	922,401	1,444,203	1,402,521
	分配後	373,636	653,269	734,162	1,062,566	1,607,692 (註 2)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620,026	655,703	1,115,283	1,324,309	1,606,762	1,543,731
股本		408,230	406,957	466,957	467,217	467,131	467,111
資本公積		40,786	42,033	367,809	384,651	476,307	475,981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11,859	228,940	296,065	498,372	679,268	609,634
	分配後	183,986	188,244	221,352	358,207 (註 2)	515,779 (註 2)	-
其他權益		(23,729)	(22,227)	(15,548)	(25,931)	(15,944)	(8,995)
庫藏股票		(17,120)	-	-	-	-	-
非控制權益		40,661	38,022	42,507	51,538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660,687	693,725	1,157,790	1,375,847	1,606,762	1,543,731
	分配後	632,814	653,029	1,083,077	1,235,682 (註 2)	1,443,273 (註 2)	-

註 1：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經董事會決議 111 年度之盈餘分配後之金額。
註 3：112 年 6 月 30 日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

2.簡明綜合損益表—合併

單位：新臺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項目＼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112年6月30日財務資料(註2)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營業收入	748,016	919,722	1,121,773	1,432,826	1,718,039	803,512
營業毛利	335,454	383,768	472,428	605,359	693,824	350,399
營業損益	63,517	47,433	100,084	155,127	95,927	111,48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7,453	27,922	43,839	160,536	306,070	12,997
稅前淨利	90,970	75,355	143,923	315,663	401,997	124,48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60,478	58,409	111,752	285,329	323,589	93,855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60,478	58,409	111,752	285,329	323,589	93,85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1,074)	(562)	22,744	(10,103)	(2,191)	5,40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9,404	57,847	134,496	275,226	321,398	99,257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52,365	59,577	107,988	275,969	320,777	93,855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8,113	(1,168)	3,764	9,360	2,812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43,363	60,486	130,011	266,195	317,838	99,25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6,041	(2,639)	4,485	9,031	3,560	-
每股盈餘	1.29	1.46	2.63	5.96	6.89	2.01

註1：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112年6月30日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

3.簡明資產負債表—個體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年度		最近五年財務資料(註 1)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流動資產		206,296	339,016	712,663	960,008	1,423,02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0,907	112,395	152,422	356,080	380,622
無形資產		1,458	1,986	1,771	8,055	6,153
其他資產		546,511	533,863	587,237	687,302	1,011,198
資產總額		835,172	987,260	1,454,093	2,011,445	2,820,993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40,583	231,877	285,064	442,379	557,760
	分配後	168,456	272,573	359,777	582,544	721,249 (註 2)
非流動負債		74,563	99,680	53,746	244,757	656,471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15,146	331,557	338,810	687,136	1,214,231
	分配後	243,019	372,253	413,523	827,301	1,377,720 (註 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股本		408,230	406,957	466,957	467,217	467,131
資本公積		40,786	42,033	367,809	384,651	476,307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11,859	228,940	296,065	498,372	679,268
	分配後	183,986	188,244	221,352	358,207	515,779 (註 2)
其他權益		(23,729)	(22,227)	(15,548)	(25,931)	(15,944)
權益總額	分配前	620,026	655,703	1,115,283	1,324,309	1,606,762
	分配後	592,153	615,007	1,040,570	1,184,144	1,443,273 (註 2)

註 1：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經董事會決議 111 年度之盈餘分配後之金額。

4.簡明綜合損益表—個體

單位:新臺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項目＼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營業收入	426,740	568,818	578,833	901,859	1,353,666
營業毛利	215,287	237,390	260,250	333,993	498,380
營業損益	78,679	58,015	55,797	64,701	73,08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475	16,984	70,689	234,666	296,603
稅前淨利	84,154	74,999	126,486	299,367	369,683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52,365	59,577	107,988	275,969	320,777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52,365	59,577	107,988	275,969	320,77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9,002)	909	22,023	(9,774)	(2,93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3,363	60,486	130,011	266,195	317,838
每股盈餘	1.29	1.46	2.63	5.96	6.89

註 1：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二)影響上述簡明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告之影響：無。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姓名及查核意見

1.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及查核意見

年度	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	查核意見
107 年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呂莉莉、吳麟	無保留意見
108 年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呂莉莉、吳麟	無保留意見
109 年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呂莉莉、吳麟	無保留意見
110 年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呂莉莉、吳麟	無保留意見
111 年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呂莉莉、吳麟	無保留意見

2.最近五年度更換會計師之情事者，應列示公司、前任及繼任會計師對更換原因之說明：無此情事。

(四)財務分析

1.財務比率分析—合併

分析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當年度截至112年6月30日財務資料(註2)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34.35	46.89	36.29	40.13	47.34	47.6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53.65	297.41	380.06	291.84	456.34	370.53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43.26	195.96	237.97	245.88	293.03	281.11
	速動比率	212.54	158.90	197.96	188.55	247.21	228.98
	利息保障倍數	320.19	26.17	56.50	114.88	40.79	21.31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2.97	3.83	3.95	4.36	4.96	4.56
	平均收現日數	123	95	92	84	74	81
	存貨週轉率(次)	7.50	5.70	4.21	3.32	3.19	2.71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4.71	4.66	4.26	3.93	4.45	4.80
	平均銷貨日數	49	64	87	110	114	13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2.94	3.12	3.57	3.23	3.25	2.93
	總資產週轉率(次)	0.77	0.80	0.72	0.70	0.64	0.54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6.26	5.05	7.29	13.97	12.40	6.59
	權益報酬率(%)	9.66	8.62	12.62	23.39	22.08	11.92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22.28	18.52	30.82	67.56	86.06	53.30
	純益率(%)	8.09	6.35	9.96	19.91	18.83	11.68
	每股盈餘(元)	1.29	1.46	2.63	5.96	6.89	2.01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58.00	30.92	47.07	31.05	43.40	(1.4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64.98	122.49	116.22	75.51	84.46	55.28
	現金再投資比率(%)	11.38	11.64	12.87	8.01	8.04	(7.27)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5.50	9.00	5.25	4.20	6.5	2.71
	財務槓桿度	1.00	1.07	1.03	1.02	1.12	1.06

請說明最近兩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增加：主係111年度發行轉換公司債，非流動負債增加所致。
2. 速動比率增加：主係111年度發行轉換公司債，加上公司銷售業績提升，現金及應收款項等速動資產增加所致。
3. 利息保障倍數減少：主係111年度發行轉換公司債，利息費用增加所致。
4.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增加：主係處分上海同耀之業外利益，使得111年度稅前純益增加所致。
5. 現金流量比率增加：主係111年度在整體銷售業績提升及獲利挹注下，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6. 營運槓桿度增加：主係111年度毛利率下滑及銷售費用增加而使營業利益減少所致。

註1：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112年6月30日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

2.財務比率分析—個體

分析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25.76	33.48	23.30	34.16	43.04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784.88	617.65	731.71	425.27	472.06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46.74	146.21	250.00	217.01	255.13
	速動比率	118.30	114.97	196.96	155.81	212.35
	利息保障倍數	479.15	127.69	213.58	272.41	42.77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60	4.31	4.23	5.64	6.41
	平均收現日數	79	85	86	65	57
	存貨週轉率（次）	7.02	6.82	2.99	2.87	3.64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3.99	3.59	2.71	3.12	3.98
	平均銷貨日數	52	54	122	127	1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5.27	5.06	3.80	2.53	3.56
	總資產週轉率（次）	0.51	0.58	0.40	0.45	0.48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6.54	6.59	8.89	15.98	13.57
	權益報酬率（%）	8.64	9.34	12.20	22.62	21.89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20.61	18.43	27.09	13.85	15.64
	純益率（%）	12.27	10.47	18.66	30.60	23.70
	每股盈餘（元）	1.29	1.46	2.63	5.96	6.89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41.87	46.71	58.16	13.13	53.9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32.12	147.88	93.51	51.63	71.63
	現金再投資比率(%)	4.22	9.09	9.70	(1.00)	6.78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21	2.93	3.92	4.05	4.78
	財務槓桿度	1.00	1.01	1.01	1.02	1.14

請說明最近兩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者可免分析)

1. 負債占資產比率增加：主係 111 年度發行轉換公司債，負債增加所致。
2. 速動比率增加：主係 111 年度發行轉換公司債，加上公司銷售業績提升，應收款項等速動資產增加所致。
3. 利息保障倍數減少：主係 111 年度發行轉換公司債，利息費用增加所致。
4. 存貨週轉率、應付款項週轉率增加與平均銷貨日數減少：主係 111 年度銷售情況良好，營業成本增加所致。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增加：主係 111 年度銷售情況良好，營業收入增加所致。
6. 純益率減少：主係 111 年度稅後淨利增加幅度不及銷貨淨額增加幅度所致。
7. 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與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主係 111 年度在整體銷售業績提升及獲利挹注下，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註 1：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

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１－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五)會計項目重大變動說明

比較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之會計項目，若金額變動達百分之十以上，且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百分之一者，其變動原因如下：

1.合併財務報表

年度 會計項目	110 年度		111 年度		增減變動		說明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現金及約當現金	667,762	29	1,411,209	46	743,447	111	主係111年度發行國內可轉換公司債及公司持續獲利所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58,897	25	498,054	16	(60,843)	(11)	主係111年度處分孫公司上海同耀股權後，減少上海同耀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致。
使用權資產	68,225	3	19,940	1	(48,285)	(71)	主係111年度處分孫公司上海同耀股權後，減少上海同耀之使用權資產所致。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29,983	1	108,025	4	78,042	260	主係111年度發行國內可轉換公司債，增加擔保存款所致。
應付帳款	220,997	10	156,494	5	(64,503)	(29)	主係111年第四季採購設備產品數量減少，年底未到期之應付貨款亦隨之減少。
其他應付款	213,080	9	285,575	10	72,495	34	主係111年度因營運成長，估列之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亦隨之成長。
本期所得稅負債	16,522	1	70,307	2	53,785	326	主係111年度獲利成長，致本期所得稅負債增加。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09,064	5	220,899	7	111,835	103	主係111年度預收貨款增加所致。
應付公司債	-	-	391,559	13	391,559	100	主係111年度發行國內可轉換公司債所致。
租賃負債－非流動	57,853	3	11,558	-	(46,295)	(80)	主係111年度處分孫公司上海同耀股權後，相關租賃負債－非流動減少所致。
資本公積	384,651	17	476,307	16	91,656	24	主係111年度發行國內可轉換公司債認股權所致。
保留盈餘	498,372	22	679,268	22	180,896	36	主係111年度營運成長，致獲利增加。
非控制權益	51,538	2	-	-	(51,538)	(100)	主係111年度處分孫公司上海同耀，致非控制權益減少。
營業收入	1,432,826	100	1,718,039	100	285,213	20	主係111年度營運成長所致。
營業成本	827,467	58	1,024,215	60	196,748	24	主係111年度營運成長，營業成本隨之增加所致。
營業毛利	605,359	42	693,824	40	88,465	15	主係111年度營運成長所致。
推銷費用	134,140	9	188,023	11	53,883	40	主係111年度營運成長，推銷費用亦隨之增加。
研究發展費用	139,719	10	214,649	12	74,930	54	主係111年度投入新產品研發所致。
營業費用	450,232	32	597,897	34	147,665	33	主係111年度營運成長，營業費用亦隨之增加。

年度 會計項目	110 年度		111 年度		增減變動		說明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營業淨利	155,127	10	95,927	6	(59,200)	(38)	主係111年度推銷費用及研究發展費用增加所致。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8,713	8	244,286	14	135,573	125	主係111年度處分孫公司上海同耀利益所致。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60,536	12	306,070	18	145,534	91	主係111年度處分孫公司上海同耀利益所致。
稅前淨利	315,663	22	401,997	24	86,334	27	主係111年度營運成長及處分孫公司上海同耀利益所致。
所得稅費用	30,334	2	78,408	5	48,074	158	主係營運成長及處分孫公司上海同耀利益，使得111年度稅前淨利增加所致。
本期淨利	285,329	20	323,589	19	38,260	13	主係111年度營運成長及處分孫公司上海同耀利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75,226	19	321,398	19	46,172	17	主係111年度營運成長及處分孫公司上海同耀利益。

2.個體財務報表

年度 會計項目	110 年度		111 年度		增減變動		說明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現金及約當現金	373,904	19	863,686	31	489,782	131	主係111年度發行國內可轉換公司債所致。
其他應收款	84,290	4	37,632	1	(46,658)	(55)	主係110年度處分子公司晶復科技(含其子公司)剩餘款項收回所致。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9,119	1	61,399	2	42,280	221	主係111年底出售固定資產及電腦軟體予子公司耀睿科技，期末款項尚未收回所致。
存貨	239,816	12	211,012	7	(28,804)	(12)	主係110年底因應111年第一季出貨需求，增加備貨所致。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514,649	26	736,994	26	222,345	43	主係111年度認列子公司投資損益及新設立子公司所致。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28,311	1	106,947	4	78,636	278	主係111年度發行國內可轉換公司債，增加擔保存款所致。
應付帳款	121,059	6	71,573	3	(49,486)	(41)	主係111年第四季採購設備產品數量減少，年底未到期之應付貨款亦隨之減少。
應付帳款－關係人	135,876	7	101,550	4	(34,326)	(25)	主係111年第四季採購天線產品數量減少，年底未到期之應付貨款亦隨之減少。
其他應付款	104,446	5	180,676	6	76,230	73	主係111年度營運成長，員工績效及年終獎金亦隨之增加所致。
本期所得稅負債	7,168	-	35,680	1	28,512	398	主係營運成長及處分孫公司上海同耀利益，使得111年度所得稅費用增加所致。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73,019	4	165,911	6	92,892	127	主係 111 年度預收貨款增加所致。
應付公司債	-	-	391,559	14	391,559	100	主係111年度發行國內可轉換公司債所致。
資本公積	384,651	19	476,307	17	91,656	24	主係111年度發行國內可轉換公司債認股權所致。
保留盈餘	498,372	25	679,268	24	180,896	36	主係111年度營運成長，致獲利

年度 會計項目	110 年度		111 年度		增減變動		說明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增加。
營業收入	901,859	100	1,353,666	100	451,807	50	主係 111 年度營運成長所致。
營業成本	567,866	63	837,466	62	269,600	47	主係 111 年度營運成長，營業成本隨之增加所致。
營業毛利	333,993	37	516,200	38	182,207	55	主係 111 年度營運成長所致。
推銷費用	65,472	7	115,851	9	50,379	77	主係 111 年度營運成長，相關推銷費用隨之增加所致。
研究發展費用	106,867	12	179,207	13	72,340	68	主係 111 年度投入新產品研發所致。
營業費用	274,549	31	425,300	32	150,751	55	主係 111 年度營運成長，營業費用亦隨之增加。
其他利益及損失	95,140	10	44,886	3	(50,254)	(53)	主係 110 年度處分子公司晶復科技(含其子公司)所致。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69,703	8	206,091	15	136,388	196	主係 111 年度子公司 LUCKY 及 AUDEN BVI 處分上海同耀，使得本公司認列子公司之投資收益增加所致。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34,666	26	296,603	22	61,937	26	主係 111 年度處分孫公司上海同耀利益所致。
稅前淨利	299,367	33	369,683	27	70,316	23	主係 111 年度營運成長及處分孫公司上海同耀利益所致。
本期淨利	275,969	31	320,777	23	44,808	16	主係 111 年度營運成長及處分孫公司上海同耀利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66,195	30	317,838	23	51,643	19	主係 111 年度營運成長及處分孫公司上海同耀利益。

二、財務報告應記載事項

(一)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之最近二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並應加列最近一季依法公告申報之財務報告

1.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一。

2.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二。

3.112 年度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核閱報告：請參閱附件三。

(二)最近二年度發行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1.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四。

2.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五。

(三)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應併予揭露：無。

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

(一)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者，應揭露之相關資訊：無。

(三)其後事項：無。

(四)其他：無。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檢討分析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增(減)變動	
			金額	%
流動資產	1,513,723	2,280,255	766,532	5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58,897	498,054	(60,843)	(11)
無形資產	9,405	7,920	(1,485)	(16)
其他資產	216,223	264,736	48,513	22
資產總額	2,298,248	3,050,965	752,717	33
流動負債	615,638	778,167	162,529	26
非流動負債	306,763	666,036	359,273	117
負債總額	922,401	1,444,203	521,802	57
股本	467,217	467,131	(86)	-
資本公積	384,651	476,307	91,656	24
保留盈餘	498,372	679,268	180,896	36
其他權益	(25,931)	(15,944)	9,987	(39)
非控制權益	51,538	-	(51,538)	(100)
權益總額	1,375,847	1,606,762	230,915	17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金額變動達 2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臺幣 1 仟萬元）

差異分析說明：

1.流動資產增加：主係發行國內可轉換公司債及公司持續獲利，使得現金及銀行存款增加所致。

2.其他資產增加：主係發行國內可轉換公司債而增加擔保存款，使得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所致。

3.資產總額增加：主係現金及銀行存款與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所致。

4.流動負債增加：主係預收貨款增加所致。

5.非流動負債增加：主係發行國內可轉換公司債所致。

6.負債總額增加：主係預收貨款與應付公司債增加所致。

7.資本公積增加：主係發行國內可轉換公司債認列認股權權益所致。

8.保留盈餘增加：主係營運成長，致獲利增加所致。

(二)財務績效

1.財務績效比較分析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增(減)變動	
			金額	%
營業收入	1,432,826	1,718,039	285,213	20
營業成本	827,467	1,024,215	196,748	24
營業毛利	605,359	693,824	88,465	15
營業費用	450,232	597,897	147,665	33
營業利益	155,127	95,927	(59,200)	(3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60,536	306,070	145,534	91
稅前淨利	315,663	401,997	86,334	27
本期淨利	285,329	323,589	38,260	13
本期其他綜合利益	(10,103)	(2,191)	7,912	(7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75,226	321,398	46,172	17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金額變動達 2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臺幣 1 仟萬元） 差異分析說明： 1.營業收入增加：主係營運成長，銷量增加所致。 2.營業成本增加：主係營收成長，營業成本隨之增加。 3.營業費用增加：主係投入新產品研發使得研究發展費用增加所致。 4.營業利益減少：主係營業費用增加所致。 4.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增加：主係處分孫公司利益所致。 5.稅前淨利增加：主係營運成長及處分孫公司利益所致。

2.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本公司預計未來一年度銷售數量，主要係依據總體經濟環境變化、產業動向及公司未來之發展方向所擬定之營運目標，預計未來營業規模仍屬成長階段，對財務業務發展及經營體質上將有絕對的助益。

(三)現金流量

1.最近年度(111 年)現金流量變動分析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差異	
			金額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91,132	337,738	146,606	7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326,155)	76,812	402,967	(12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39,564	324,766	185,202	133
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主係 111 年度營運獲利持續產生現金流入所致。 (2)投資活動：主係 111 年度處分孫公司所致。 (3)籌資活動：主係 111 年度發行國內可轉換公司債。				

2.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無現金不足額之情形。

3.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本公司以維持穩定的現金流動性為前提，將依帳上現金餘額與營運活動及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衡酌金融市場狀況，審慎規劃、控管相關投資及營運等各項現金支出。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本公司於 111 年 5 月 11 日董事會通過以自有土地興建營運總部，以因應公司未來營運需求及發展所需，並提升整體營運管理效能，故對本公司財務業務將有正面助益，另本公開說明書「參、一」之說明。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1.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轉投資政策係配合公司經營發展策略及營運需要，主要轉投資範圍為相關產品領域，未來仍將著重本業相關策略投資，持續審慎評估轉投資計畫。

2.轉投資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單位：新臺幣仟元

轉投資公司	111 年度投資(損)益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AUDEN TECHNO(BVI) CORPORATION	170,469	投資標的獲利。	無	無
LUCKY RITE INTERNATIONAL Co.LTD	39,495	投資標的獲利。	無	無
耀睿科技(股)公司	(3,719)	尚於起步階段，尚未達經濟規模。	積極拓展市場，以達規模效益。	無
耀智創新永續(股)公司	(154)	尚於起步階段，尚未達經濟規模。	積極拓展市場，以達規模效益。	無
耀登電通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41,471	業績增展，持續獲利。	無	無
施比雅克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70,397	業績增展，持續獲利。	無	無

(六)其他重要事項：無

伍、特別記載事項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一)最近三年度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及內部稽核發現重大缺失之改善情形

1.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無。

2.內部稽核發現重大缺失之改善情形：無。

(二)內部控制聲明書：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六。

(三)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者，應列明其原因、會計師審查意見、公司改善措施及缺失事項改善情形：不適用。

二、委託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不適用。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七。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八。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不適用。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無。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不適用。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無。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 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證券承銷商、發行人及其董事、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次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案件有關之經理人等人出具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九。

十二、發行人辦理現金增資或募集具股權性質之公司債，並採詢價圈購對外公開承銷之案件，證券承銷商及發行人等出具不得配售予關係人及內部人等對象之聲明書：不適用。

十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十四。

十四、發行人視所營事業性質，委請在技術、業務、財務等各方面具備專業知識及豐富經驗之專家，就發行人目前營運狀況及本次發行有價證券後之未來發展，進行比較分析並出具意見者，應揭露該等專家之評估意見：不適用。

十五、上市上櫃公司應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最近年度(111 年度)董事會開會 8 次，112 年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會開會 5 次，合計共開會 13 次，董事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備註
董事長	耀科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玉斌	13	0	100	-
董事	耀科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湯嘉倫	10	0	100	新任(註 3)
董事	川方企業（股）公司	代表人：蔡林福	3	0	100	任期屆滿(註 2)
董事	耀鴻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葉明堂	13	0	100	-
董事	耀鴻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志全	13	0	100	-
董事	黃富章		10	0	100	新任(註 3)
獨立董事	周俊宏		13	0	100	-
獨立董事	蔡育菁		12	1	92.31	-
獨立董事	黃志成		13	0	100	-
獨立董事	鐘嘉德		10	0	100	新任(註 3)

註 1：實際出席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註 2：111.06.27 全面改選，任期屆滿者 111 年度可出席董事會開會次數為 3 次。
註 3：111.06.27 全面改選，新任者 111 年度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可出席董事會開會次數為 10 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 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一) 111 年 3 月 23 日董事會：

1.110 年度經理人績效與員工酬勞分配案，張玉斌為經理人，依董事會議事規則利益迴避，本案經其餘在場董事決議照案通過。

2.擬檢討本公司董事 110 年度績效與酬金暨 110 年度董事酬勞分配，張玉斌、蔡林福、葉明堂及張志全為董事，依董事會議事規則利益迴避，本案經其餘在場董事決議照案通過。

3..擬檢討本公司獨立董事 110 年度績效與酬金，周俊宏、蔡育菁及黃志成為獨立董事，依董事會議事規則利益迴避，本案經其餘在場董事決議照案通過。

(二) 111 年 5 月 11 日董事會：

1.110 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實際分配案，張玉斌為經理人，依董事會議事規則利益迴避，本案經其餘在場董事決議照案通過。

2.擬調整本屆獨立董事薪資報酬案，周俊宏、蔡育菁及黃志成為獨立董事，依董事會議事規則利益迴避，本案經其餘在場董事決議照案通過。

(三) 111 年 8 月 10 日董事會：

1.擬自獨立董事鐘嘉德選任之日起三個月內與臺灣大學簽訂學術回饋機制契約案，鐘嘉德為本案利害關係人，依董事會議事規則利益迴避，本案經其餘在場董事決議照案通過。

2.擬委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案，周俊宏、蔡育菁及黃志成為本案利害關係人，依董事會議事規則利益迴避，本案經其餘在場董事決議照案通過。

(四) 111 年 12 月 28 日董事會：

1.本公司經理人 111 年下半年績效獎金及 111 年年終獎金，張玉斌、湯嘉倫為經理人，依董事會議事規則利益迴避，本案經其餘在場董事決議照案通過。

2.擬定本公司經理人 112 年度績效評核目標及標準，張玉斌、湯嘉倫為經理人，依董事會議事規則利益迴避，本案經其餘在場董事決議照案通過。

3.擬定本公司董事 112 年度績效評估標準，張玉斌、湯嘉倫、葉明堂、張志全及黃富章為董事，依董事會議事規則利益迴避，本案經其餘在場董事決議照案通過。

4.擬定本公司獨立董事兼任審計委員會委員 112 年度績效評估標準，周俊宏、蔡育菁、黃志成及鐘嘉德為獨立董事，依董事會議事規則利益迴避，本案經其餘在場董事決議照案通過。

(五) 112 年 3 月 14 日董事會：

1.本公司 111 年度董事酬勞提撥原則及金額建議案，利害關係人張玉斌董事長、湯嘉倫董事、葉明堂董事、張志全董事及黃富章董事，依董事會議事規則利益迴避，本案經其餘在場董事決議照案通過。

2.本公司 111 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提撥原則及金額建議案，張玉斌、湯嘉倫為經理人，依董事會議事規則利益迴避，本案經其餘在場董事決議照案通過。

3.本公司擬捐助財團法人耀登炳南教育基金會案，利害關係人張玉斌董事長、黃志成獨立董事，依董事會議事規則利益迴避，本案經其餘在場董事決議照案通過。

(六)112 年 5 月 9 日

1.本公司 111 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實際分配案，張玉斌、湯嘉倫為經理人，依董事會議事規則利益迴避，本案經其餘在場董事決議照案通過。

(七)112 年 8 月 8 日

1. 本公司第一屆永續發展委員會委員之委任案，利害關係人張玉斌董事、周俊宏獨立董事、鐘嘉德獨立董事利益迴避，本案經其餘在場董事決議照案通過。

2.本本公司發放經理人 112 年上半年度績效獎金案，利害關係人董事長張玉斌、董事湯嘉倫利益迴避，本案經其餘在場董事決議照案通過。

(八)112 年 11 月 7 日

1. 經理人參與現金增資認股分配案，利害關係人董事長張玉斌、董事湯嘉倫利益迴避，本案經其餘在場董事決議照案通過。

2. 經理人參與員工持股信託公司提撥金上限案，利害關係人董事長張玉斌、董事湯嘉倫利益迴避，本案經其餘在場董事決議照案通過。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填列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每年定期執行一次內部董事會績效評估。
評估期間	對董事會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績效進行評估。
評估範圍	包括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審計委員會之績效評估。
評估方式	包括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成員自評及審計委員會內部自評。
評估內容	(一)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包括下列五大面向：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董事的選任/專業及持續進修 5.內部控制 (二)董事成員(自我或同儕)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包括下列六大面向：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董事之選任/專業及持續進修 3.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4.董事職責認知 5.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6.內部控制 (三)審計委員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包括下列五大面向：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審計委員會職責認知 3.提升審計委員會決策品質 4.審計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5.內部控制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

1. 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以提昇董事會職能。
2. 本公司已訂定「董事會議事規範」，並已確實遵行運作，且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重要決議。
3. 本公司董事會已通過「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之訂定，每年至少執行一次內部董事會績效評估並提報董事會。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最近年度(111 年度) 審計委員會開會 7 次,112 年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審計委員會開會 5 次，合計共開會 12 次，獨立董事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獨立董事	周俊宏	12	0	100	-
獨立董事	蔡育菁	11	1	91.66	-
獨立董事	黃志成	12	0	100	-
獨立董事	鐘嘉德	9	0	100	新任(註 2)

註 1：實際出席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註 2：111.06.27 全面改選，新任者 111 年度及 112 年度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可出席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為 9 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

審計委員會日期及期別	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第三屆第二十一次 111年3月23日	1.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2.修正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照案通過，並提請董事會決議

		3.修正「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4.擬請股東常會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之競業禁止行為之限制案。 5.內部控制聲明書暨自行評估結果報告案。 6.擬續委任本公司財務報表簽證會計師及審議會計師服務公費案。 7.本公司110年度財務報表。 8.本公司110年度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派表。		
	第三屆第二十二次 111年5月11日	1.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 2.本公司擬新建「中華段」廠房工程案。	照案通過，並提請董事會決議	
	第三屆第二十三次 111年5月26日	1.本公司擬向金管會申請撤銷發行110年度現金增資案。	照案通過，並提請董事會決議	
	第四屆第一次 111年8月10日	1.擬出售上海同耀通信技術有限公司(以下稱「上海同耀」)股權案。	照案通過，並提請董事會決議	
	第四屆第三次 111年11月08日	1.本公司擬捐贈設立「財團法人耀登炳南教育基金會」暨捐助所得財產處置案。	照案通過，並提請董事會決議	
	第四屆第四次 111年12月28日	1.擬訂定112年度內部稽核計畫案。 2.擬修正內部控制制度(含內部稽核實施細則)案。 3.擬訂定本公司「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案。 4.配合本公司收回已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註銷登記作業，擬訂定減資基準日。	照案通過，並提請董事會決議	
	第四屆第五次 112年03月14日	1. 修正「董事會議事規範」案。 2. 修正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3. 內部控制聲明書暨自行評估結果報告案。 4. 本公司擬續委任本公司財務報表簽證會計師及審議會計師服務公費案。 5. 本公司111年度財務報表。 6. 本公司111年度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派表。	照案通過，並提請董事會決議	
	第四屆第六次 112年05月09日	1. 修正「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2. 111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第一次發行新股增資案。 3. 本公司112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照案通過，並提請董事會決議	
	第四屆第七次 112年08月08日	1. 110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分配數額修正案。 2. 110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照案通過，並提請董事會決議	

	第一次發行新股增資股數修正案並擬定增資基準日案。 3. 為配合本公司收回已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註銷登記作業，擬訂定減資基準日案。 4. 本公司112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5. 擬訂定本公司簽證會計師非確信服務預先核准辦法案。 6.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112年度預計提供之非確信服務案。	
第四屆第八次 112年09月22日	1. 本公司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照案通過，並提請董事會決議
第四屆第九次 112年11月7日	1. 本公司112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照案通過，並提請董事會決議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一)111年8月10日審計委員會：

擬自獨立董事鐘嘉德選任之日起三個月內與臺灣大學簽訂學術回饋機制契約案，鐘嘉德為本案利害關係人，依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利益迴避，本案經其餘在場獨立董事決議照案通過。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一)溝通方式：

1.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情形：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均定期向獨立董事報告稽核結果，平時如有特殊事項亦會即時向委員聯繫及報告，本公司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之溝通情況尚屬良好。

2.獨立董事與會計師溝通情形：審計委員會每年定期與本公司之簽證會計師針對各期財務報表核閱或查核結果以及其他相關法令要求溝通事項進行交流，並就簽證會計師之選任及其提供之審計性及非審計性服務進行獨立性審核。

(二)溝通事項摘要：

本公司最近年度(111 年度)及 112 年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與內部稽核主管及簽證會計師主要溝通事項摘要如下：

1.財務報表查核/核閱結果。

2.重要法規更新。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定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揭露於本公司網站投資人服務專區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本公司訂定之「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中設有發言人制度，已設置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及股務等單位專人處理股東建議、疑義及糾紛等問題，另公司網站設置意見反映信箱IR@auden.com.tw，俾答覆反映之意見。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本公司委由股務代理機構定期更新股東名冊及主要股東名單，充分掌握最終控制者名單；並依證券交易法規定每月申報董事及大股東持有股數。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資產、負債、財務管理權責等均依相關法令及公司內部控制制度等規定辦理。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本公司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誠信經營守則」及「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以規範內部重大資訊保密作業程序，並定期宣導不得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本公司之有價證券以落實制度。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		(一)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條訂有董事成員多元化方針，詳細內容已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本公司董事會多元政策落實執行情形請參閱公開說明書第14頁「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二)本公司未設置其他功能性委員會，其餘公司治理運作均由各部門依其職掌負責，未來將視需要評估設置。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三)本公司已於董事會通過「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訂定本公司董事會每年至少執行一次內部績效評估，111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已提報112年3月14日董事會議，評估期間為111年1月1日至111年12月31日，董事績評估考核分數98.75分，各項構面均依規定執行，優；個別董事績效考核人數9人，平均93.33分，董事均依相關法令之規定執行董事職務，董事會專業能力充足，董事會運作流暢；審計委員會考核分數98.5分，將持續加強接班的管理和關注，注重公司治理的改善和提升，以上結果皆為符合標準，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1.董事會績效評估包含五項構面：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董事之選任/專業及持續進修 (5)內部控制 2.個別董事績效評估包含六項構面：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table>
<tr><th rowspan="2">評估項目</th><th colspan="3">運作情形</th><th rowspan="2">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th></tr>
<tr><th>是</th><th>否</th><th>摘要說明</th></tr>
<tr><td>(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td><td>✓</td><td></td><td>(2)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3)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4)董事職責認知
(5)董事之選任/專業及持續進修
(6)內部控制
3.審計委員會評估包含五項構面：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提升審計委員會決策品質
(3)審計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4)審計委員會職責認知
(5)內部控制
(四)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每年評估所屬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除取具簽證會計師獨立聲明書外，並依審計品質指標(AQIs)及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標準進行評估(註1)。最近一年度評估結果業經112年3月14日審計委員會討論通過後，並提報112年3月14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對會計師之獨立性評估。
審計品質指標(AQIs)：
構面一、專業性
查核經驗：
事務所層級
<table><tr><th>項目</th><th>110 年</th><th>同業平均</th></tr><tr><td>簽證會計師查核經驗</td><td>12.5 年</td><td>11.7 年</td></tr><tr><td>案件品質管制複核(EQCR)會計師查核經驗</td><td>14.1 年</td><td>13.2 年</td></tr><tr><td>理級以上查核人員(不含會計師)查核經驗</td><td>9.8 年</td><td>11.1 年</td></tr></table>個案層級
<table><tr><th>項目</th><th>110 年</th></tr><tr><td>呂莉莉會計師查核經驗</td><td>17.0 年</td></tr><tr><td>吳麟會計師查核經驗</td><td>13.0 年</td></tr><tr><td>案件品質管制複核(EQCR)會計師查核經驗</td><td>16.0 年</td></tr><tr><td>查核團隊理級以上查核人員(不含會計師)查核經驗</td><td>22.5 年</td></tr></table>說明事務所晉升職級與各職級年資區間
<table><tr><th>晉升職級</th><th>110 年</th></tr><tr><td>審計員</td><td>0.7~3.2 年</td></tr><tr><td>高級審計員</td><td>2.0~4.0 年</td></tr><tr><td>主任</td><td>2.5~7.4 年</td></tr><tr><td>副理</td><td>4.9~13.5 年</td></tr><tr><td>經理</td><td>9.0~21.9 年</td></tr><tr><td>協理</td><td>14~33.3 年</td></tr><tr><td>執業會計師</td><td>10~35 年</td></tr></table>訓練時數：
事務所層級
<table><tr><th>項目</th><th>110 年</th><th>同業平均</th></tr><tr><td>簽證會計師訓練時數</td><td>101.7 小時</td><td>93.4 小時</td></tr><tr><td>理級以上查核人員(不含會計師)訓練時數</td><td>84.1 小時</td><td>89.1 小時</td></tr></table>流動率
事務所層級
<table><tr><th>項目</th><th>110 年</th><th>109 年</th><th>同業平均</th></tr><tr><td>理級以上查核人員(不含會計師)流動率</td><td>17.0%</td><td>14.8%</td><td>17.4%</td></tr></table>專業支援
事務所層級</td><td></td></tr>
</table>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項目	110 年	109 年	同業平均
專業人員支援審計部門查核人數占比	7.1 %	6.0 %	5.4%
專業人員投入上市櫃公司案件時數占比	9.9 %	6.8 %	6.5%

構面二、品質控管

會計師負荷：

事務所層級

項目	110 年	109 年	同業平均
會計師擔任主簽之公開發行公司家數	6.4 家	6.0 家	7.0 家
會計師可用工時投入占比	60.4%	58.9 %	54.7%

個案層級

項目	110 年	109 年
呂莉莉會計師擔 主簽之公開發行公司家數	5.0 家	6.0 家
呂莉莉會計師可用工時投入占比	43.4 %	41.2 %
吳麟會計師擔任主簽之公開發行公司家數	5.0 家	5.0 家
吳麟會計師可用工時投入占比	60.3 %	84.0 %

查核投入：

事務所層級

查核時數占比	查核 110 年			
	會計師	理級	查核人員	總數
規劃階段	2.3 %	5.0 %	23.5 %	30.8 %
執行階段	4.8 %	12.7 %	51.7 %	69.2 %
查核時數占比	查核 109 年			
	會計師	理級	查核人員	總數
規劃階段	2.0 %	4.8 %	22.1 %	28.9 %
執行階	4.7 %	13.2 %	53.2 %	71.1 %

同業平均

查核時數占比	查核 110 年			
	會計師	理級	查核人員	總數
規劃階段	2.3 %	5.0 %	33.9 %	41.2 %
執行階段	3.7 %	8.0 %	47.1 %	58.8 %
查核時數占比	查核 109 年			
	會計師	理級	查核人員	總數
規劃階段	1.4 %	3.9 %	33.9 %	39.2 %
執行階段	3.3 %	7.4 %	50.1 %	60.8 %

事務所層級

查核時數占比	查核 110 年			
	會計師	理級	查核人員	總數
規劃階段	0.8 %	9.2 %	14.0 %	24.0 %
執行階段	1.4 %	25.8 %	48.8 %	76.0 %
查核時數占比	查核 109 年			
	會計師	理級	查核人員	總數
規劃階段	0.8%	9.0 %	16.6 %	26.4 %
執行階段	1.5 %	27.2 %	44.9 %	73.6 %

案件品質管制複核 EQCR：

個案層級

項目	查核 110 年	查核 109 年
EQCR 會計師複核 數占比	0.3 %	0.2 %

註：個案層級事務所當年度新(擬)承接案件免填。

品管支援能力：

事務所層級

項目	110 年	109 年	同業平均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品質控管人員約當全職人數	35.1	31.8	47.4
品質控管人員支援審計部門占比	2.5 %	2.3 %	3.0%

註：品質控管人員包括風險管理、審計品質控管(如執行追蹤考核者)、會計審計專業諮詢或員工訓練人員，惟不含一般行政人。

構面三、獨立性

非審計服務公費：

個案層級

項目	110 年	109 年
審計個案 非審計服務公費占比	28.6 %	20.4 %

客戶熟悉度：

個案層級

項目	110 年
審計個案於事務所簽證年 財務報告之累計年數	4.0 年

構面四、監督

外部檢查缺失及處分：

事務所層級

金管會事務所檢查	109 年	106 年	103 年
品質管制缺失數	1	2	2
同業區間(最低~最高)	0 ~ 4	1 ~ 2	0 ~ 4
審計個案平均缺失數 (總缺失數/抽核案件數)	1.0 (9/9)	2.0 (4/2)	0.5 (1/2)
同業區間(最低~最高)	0 ~ 1	0 ~ 2	0 ~ 2.5
美國 PCAOB 務所檢查	109 年	106 年	103 年
審計個案平均缺失數 (總缺失數/抽核案件數)	1.3 (4/3)	0.7 (2/3)	0.0 (0/2)
同業區間(最低~最高)	0 ~ 1.3	0 ~ 0.7	0 ~ 0.7

事務所層級

懲戒及 處分案件	110	109	108	107	106
品質管制缺失數	0	0	2	1	0

個案層級

金管會事務所檢查 個案缺失數	109 年	106 年	103 年
主簽會計師 審計個案平均缺失數 (總缺失/抽核案件數)	1 (1/1)	0 (0/0)	0 (0/0)
副簽會計師 審計個案平均缺失數 (總缺失/抽核案件數)	0 (0/1)	0 (0/0)	0 (0/0)

主管機關發函改善：

事務所層級

項目	110 年	109 年	108 年
主管機關缺失 改善函文比(事務所)	0.3%	0.9%	0.3%
同業區間(最低~最高)	0 % ~ 0.59 %	0.25 % ~ 1.2 %	0.30 % ~ 1.20 %

個案層級

<table>
<tr><th rowspan="2">評估項目</th><th colspan="3">運作情形</th><th rowspan="2">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th></tr>
<tr><th>是</th><th>否</th><th>摘要說明</th></tr>
<tr><td></td><td></td><td></td><td>
<table>
<tr><th>主管機關缺失改善函文比</th><th>109 年</th><th>106 年</th><th>103 年</th></tr>
<tr><td>主簽會計師
(函文數/平均簽證上市櫃家數)</td><td>0
(0/4)</td><td>0
(0/6)</td><td>0
(0/9)</td></tr>
<tr><td>副簽會計師
(函文數/平均簽證上市櫃家數)</td><td>0
(0/5)</td><td>0
(0/5)</td><td>0
(0/4)</td></tr>
</table>
構面五、創新能力
1.數位化審計平台(KPMG Clara)
2.函證數位化
3.FileEx 檔案交換平台
4.審計分析工具軟體開發
iRADAR 金融商品評價工具引用

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指標：
<table>
<tr><th>項目</th><th>評 指標</th><th>評估結果</th><th>是否符合獨立性</th></tr>
<tr><td>1</td><td>簽證會計師任期未逾 7 年。</td><td>是</td><td>是</td></tr>
<tr><td>2</td><td>簽證會計師及審計服務小組成員目前或最近二年內無擔任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td><td>是</td><td>是</td></tr>
<tr><td>3</td><td>簽證會計師及審計服務小組成員無 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員有親屬關係。</td><td>是</td><td>是</td></tr>
<tr><td>4</td><td>簽證會計師卸任一年以內無擔任本公司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td><td>是</td><td>是</td></tr>
<tr><td>5</td><td>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無直接或間接重大財務利益關係。</td><td>是</td><td>是</td></tr>
<tr><td>6</td><td>簽證會計師事務所無過度依賴單一客戶（本公司）之酬金來源。</td><td>是</td><td>是</td></tr>
<tr><td>7</td><td>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間無重大密切之商業關係。</td><td>是</td><td>是</td></tr>
<tr><td>8</td><td>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間無潛在之僱佣關係。</td><td>是</td><td>是</td></tr>
<tr><td>9</td><td>簽證會計師無與查核案件有關或有公費。</td><td>是</td><td>是</td></tr>
<tr><td>10</td><td>簽 會計師 本公司所提供之非審計服務 直接影響審計案件之重要項目。</td><td>是</td><td>是</td></tr>
<tr><td>11</td><td>簽證會計師無代表本公司與第三者法律案件或其他爭議事項之辯護。</td><td>是</td><td>是</td></tr>
<tr><td>12</td><td>簽證會計師無宣傳或仲介本公司所發行之股票或其他證券。</td><td>是</td><td>是</td></tr>
<tr><td>13</td><td>簽證會計師無收受本公司或其董事、經理人或主要股東價值重大之禮物餽贈或特別優惠。</td><td>是</td><td>是</td></tr>
<tr><td>14</td><td>簽證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無代本公司保管錢財。</td><td>是</td><td>是</td></tr>
</table>
</td><td></td></tr>
</table>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本公司於111年11月8日決議通過，任命本公司副總經理溫文聖先生擔任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為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之最高主管，監督各相關單位負責公司治理業務之公司治理人員，執行公司治理各項事務，包括協助董事執行職務、提供所需資料並安排董事進修、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定期檢視及修訂公司之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辦法等。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除已建立發言人制度外，並設立電子信箱 IR@auden.com.tw 提供利害關係人聯絡之用，由專門部門負責與相關利害關係人之溝通聯繫，且本公司設有投資人服務專區，提供資訊之揭露、溝通管道之聯絡資訊，同時也將永續報告書置於公司網站企業永續專區供利害關係人參閱。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已委任專業股務代理機構「國票綜合證券股務代理部」代辦本公司各項股務事宜。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 ✓		(一) 本公司已架設網站，網址為 http://www.auden.com.tw，並於投資人服務專區揭露公司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情形。 (二) 本公司已架設繁體中文、簡體中文及英文網站，設有專責人員負責資訊之蒐集並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執行揭露，且已依規定設置並報備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相關資料、公告法人說明會相關資訊。 (三)本公司依法於期限內完成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員工權益：** 公司目前所採行的任用政策皆符合法令及相關內部人權政策及性騷擾防治相關規定，並提供應徵者與員工公平發展的機會，要求員工應遵守公司所推行的行為準則，創造優質企業文化及工作環境，讓員工可以免於歧視。我們提供員工健保、勞保、意外險等各項保險措施及提撥員工個人退休金。為促進員工健康，提供免費定期健康檢查。公司追求職家平衡，辦理員工旅遊及各項員工福利。 **僱員關懷：** 完善的員工溝通機制與公司的營運成長呈正向相關，也因此，耀登科特別注重員工的內部溝通，並致力於營造勞資間和諧及互信氣氛。 除了定期舉辦勞資會議溝通外，我們也設置多元化的意見反映管道，包含設置申訴專線、申訴意見箱、申訴電子信箱、及性騷擾申訴信箱。 本公司明訂合法且合理的工時管理計畫，訂定員工彈性上班相關政策，並定期關心及管理員工出勤狀況。且不定時舉辦體適能相關課程，讓員工工作之餘，也可透過運動調劑身心。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堅持誠信與資訊揭露公平原則，力行企業公司治理透明化，定期公佈公司營運及財務相關訊息給股東大眾，並設置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	無重大差異

<table>
<tr><th rowspan="2">評估項目</th><th colspan="3">運作情形</th><th rowspan="2">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th></tr>
<tr><th>是</th><th>否</th><th>摘要說明</th></tr>
<tr><td></td><td></td><td></td><td>度，善盡公司資訊揭露之責任及義務。本公司設有「投資人服務專區」，另設有專人回覆之電子信箱，處理來自投資者的建議及問題。
供應商關係：
本公司與供應商已建立長久良好的合作關係，並與重要供應商簽署採購合約，明確訂定雙方之買賣與合作關係，以保障雙方之合法權益。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
本公司與供應商均保持長期密切合作關係，且設有專人回覆之電子信箱，提供利害關係人暢通的溝通管道。
董事進修之情形：
本公司之董事均具有產業專業背景，並已將進修情形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隨時供股東及投資者參考，董事皆有依所需進修相關課程。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已依法訂定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內部規章，定期進行各種風險管理及評估。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與客戶維持穩定良好關係，以創造公司利潤。
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
本公司有為董事及經理人購買責任保險，並每年定期評估投保額度。
<table>
<tr><th>保險公司</th><th>投保金額</th><th>投保期間</th><th>董事會報告</th></tr>
<tr><td>國泰世紀產物保險</td><td>USD$ 2,000,000</td><td>111 年 7 月 29 日
至
112 年 7 月 29 日</td><td>111/08/10</td></tr>
</table>
董事會成員及重要管理階層之接班規劃與運作情形：
目前本公司擁有充足具備擔任董事的人才，得以適時接任未來董事之空缺，同時也計劃持續向外界延攬專業人才，做為董事接班之規劃。至於獨立董事部分，依法需具備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本公司獨立董事接班規劃將是以尋找各領域專業人士為主要方向。
本公司經理級以上員工為重要管理階層，藉由公司營運之實務歷練，培養接班能力。重要管理階層之接班人選除透過日常職務代理來進行培育外，亦採取關鍵人才部門及職務輪調，以培養其接班能力。重要管理階層同時須接受公司安排之接班人訓練，包括領導統御、策略規劃、應變決策及危機處理等，期能有效發展領導人思維。</td><td></td></tr>
</table>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table>
<tr><th colspan="3">第九屆公司治理評鑑指標尚未改善優先加強項目</th></tr>
<tr><th>編號</th><th>指標項目</th><th>改善情形及加強措施</th></tr>
<tr><td>2.11</td><td>公司期中財務報告是否皆經審計委員會同意，並提董事會討論決議?</td><td>112 年起，本公司四季財報皆經審計委員會同意後，提董事會討論決議。</td></tr>
<tr><td>3.2</td><td>公司是否同步發布英文重大訊息？</td><td>為加強公司資訊揭露，於 112 年起本公司重大訊息中英文將同步發布。</td></tr>
</table>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召集人)	周俊宏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12 頁至第 13 頁		-
獨立董事	蔡育菁			3
獨立董事	黃志成			2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共計 3 人。

(2)本屆任期自 111 年 6 月 27 日至 114 年 6 月 26 日止。

(3)111 年度及 112 年度截至公開說明刊印日止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9 次，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委員	周俊宏	9	0	100	-
委員	蔡育菁	9	0	100	-
委員	黃志成	9	0	100	-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 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

111 年 8 月 31 日(111 年度第三次)：

擬開辦本公司「員工持股信託計畫」案，經全體出席委員討論後，請公司再行研議相關執行細則再重提案，並於 111 年 12 月 28 日重新提案，經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報董事會核議。

(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至 111 年為止，依董事會訂定之「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由企業永續小組專職執行永續規劃、執行、稽核及改善工作，企業永續小組（原名： CSR 小組）於 108 年起，由總經理室召集各相關單位組成，於 109 年 更名「企業永續小組」，每月各功能小組依議題個別進行會議，每季所有功能小組進行目標檢視，追蹤各項年度永續指標之推動情形，及未來的工作計劃提報董事會，每年至少 2 次由董事會督導各項目標及執行成果，並於公司網站每年定期更新揭露相關資訊，供利害關係人參閱。111 年度共於董事會執行 3 次報告，分別為 5 月 11 日、8 月 10 日及 12 月 28 日。 企業永續小組隸屬於總經理室，主要職責為：提出規劃跟執行，並把執行成果提報董事會。 對外：推動實踐企業社會責任，促進經濟、社會與環境生態之平衡及實現永續發展目標。 對內：落實推動公司治理，維護利害關係人權益，訂定永續發展實務守則、風險管理政策、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誠信經營守則及具體推動計畫。 企業永續小組功能小組組織圖及工作職掌於公司網站”企業永續專區”進行揭露。 本公司董事會授權管理階層負責 ESG 面向的議題，111 年間完成 ESG 報告書揭露，在報導期間，負責的議題有：公司治理、創新研發、資訊安全、友善職場、環境保護、社會參與。經營階層必須對董事會提擬公司策略，董事會評判策略成功的風險及可行性，持續檢視策略進展，必要時敦促經營團隊進行調整。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本公司依「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針對台灣總部，依董事會與高階經營主管共同進行風險評估，以重大性原則訂定相關風險管理策略，並於 ESG 報告書依據 GRI 準則進行重大主題揭露(詳參 ESG 報告書)。 **環境：** 1.設有環境管理專責單位，依環境風險評估、TCFD 鑑別環境風險與機會，依環保法令，取得應有之操作運作許可證，導入 ISO 9001 及 ISO 14001 環境管理系統，提高相關部門的環境意識。對於營運活動中有關環境、員工安全、顧客、供應商等面向的風險，均能予以掌握並即時因應。 2.依據客戶標準規範，遵守高度關注物質 SVHC 之各項法令規範，製造符合 RoHS 之產品。 3.因應氣候風險，導入節能減碳相關作為，雖產業特性屬低碳低能源消耗，透過自願性的作為完成 ISO14064 溫室氣體盤查報告及查證，並訂定減碳目標；查證後直接排放 16.0559 公噸/CO2e，八德總部的總排放量 219.8209 公噸/CO2e；希冀及早因應氣候變遷及法令要求，將風險轉變為機會。 **社會：** 1.青年培育：導入元智、北科大、樹德科大等校的實習與產學合作；並執行一系列友善職場及社會參與計劃，相關內容請參考 ESG 報告書及公司網站的活動記錄。 2.勞資關係：透過每季定期的勞資會議進行溝通，持續提升職場環境、員工多元福利與活動，進行職能	無重大差異

<table>
<tr><th rowspan="2">評估項目</th><th colspan="3">執行情形</th><th rowspan="2">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th></tr>
<tr><th>是</th><th>否</th><th>摘要說明</th></tr>
<tr><td></td><td></td><td></td><td>別的教育訓練計劃，提供高齡就業同仁核心技能訓練，增進勞雇關係及工作效率。
公司治理：
1.資訊安全：近年因營運活動之資訊化依賴程度日益增高，本公司執行 ISO27001 認證，強化資訊安全，不定期對全體員工進行資訊安全教育宣導、法規遵循，測試與案例解析。111 年未發生客戶、外部或監管單位投訴資安事件。
2.社會經濟與法令遵循：設立公司治理主管及組織，落實內控機制，董事規劃最新法規、制度發展與政策相關進修議題，投保董事責任險，保障其受訴訟或求償之情形。
3.利害關係人溝通：建立各種溝通管道，減少對立與誤解，投資人溝通由發言人處理並負責管理回應。
更多內容請參閱 ESG 報告書。</td><td></td></tr>
<tr><td>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td><td>✓

✓

✓

✓</td><td></td><td>(一)本公司已建立健全環境管理程序及制度，並持續維持環境管理系統(ISO14001)組織第三方認證；並依 ISO14064-1每年進行溫室氣體盤查，追蹤減排成效並公開揭露於永續報告書及本公司網站。
(https://www.auden.com.tw/environmental-protection/)
(二)本公司積極推動各項能源減量措施，選用高能效設備，並陸續更換高能效及節能設計之設備，降低企業及產品能源消耗，太陽能設備已建設完畢投入使用，產生減碳效益，112年預計減碳6公噸(約5%)，將持續擴大再生能源之使用及採購綠電，達成宣勢114年 RE10X10 10%綠電使用目標。相關績效每年公佈於公司網站及 ESG 報告書。
本公司使用之原材料，均符合歐盟之 RoHS、REACH 規範。產業類型屬技術研發及技術服務類型，產品及服務為低碳少廢，執行包材回收再利用，持續減少廢棄物。
(三)本公司透過企業永續小組持續對氣候變遷以 TCFD 分析並訂定因應措施，每年審議氣候變遷的策略、風險與機會，持續追蹤目標並觀測可能的影響，透過提前作為，化風險為機會，轉化為綠電與排碳相關的營運項目，並制定相關能源轉型及節約辦法，員工共同因應。在氣候減緩面向，依能源管理、綠建築、碳資訊揭露等項目發展；氣候調面向，本公司已規劃建構永續營運能力及充分運用綠建築等措施。
(四)本公司已111年完成八德總公司 ISO14064-1盤查與查證。
最近2年溫室氣體排放量：
(組織範疇為八德總公司)
單位:噸/ CO2e
<table><tr><th>年度</th><th>類別一</th><th>類別二</th><th>類別三</th><th>類別四</th></tr><tr><td>110</td><td>16.0559</td><td>126.0691</td><td>52.1781</td><td>25.5178</td></tr><tr><td>111</td><td>14.658</td><td>128.6258</td><td>67.0075</td><td>27.0204</td></tr></table>分公司與地區辦公室人員之排放量較低，將於後續依規劃逐步完成盤查與查證。主要來自類別二的電力排放佔 52.4%
為持續達成國際減量趨勢，本公司透過企業永續小組進行減量追蹤，112年預計減碳6公噸，114年預計透過10%綠電及節能政策，完成減碳目標。
最近2年用水量：
(組織範疇為八德總公司)</td><td>無重大差異</td></tr>
</table>

<table>
<tr><th rowspan="2">評估項目</th><th colspan="3">執行情形</th><th rowspan="2">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th></tr>
<tr><th>是</th><th>否</th><th>摘要說明</th></tr>
<tr><td></td><td></td><td></td><td>單位: 公噸
<table>
<tr><th>年度</th><th>總用水量</th><th>人均用水量</th></tr>
<tr><td>110</td><td>3,963</td><td>40</td></tr>
<tr><td>111</td><td>3,817</td><td>33</td></tr>
</table>
本公司投入多項省水設備，主要為辦公室生活用水，無製程廢水，因產業發展人員持續增長，總用水量無明顯減少，故以人均用水量進行持續觀測。

最近2年廢棄物量：
(組織範疇為八德總公司)
單位:公斤
<table>
<tr><th>年度</th><th>總廢棄物</th><th>人均廢棄物量</th></tr>
<tr><td>110</td><td>5,503</td><td>55</td></tr>
<tr><td>111</td><td>6,231</td><td>54</td></tr>
</table>
最近2年用電量：
(組織範疇為八德總公司)
單位:度
<table>
<tr><th>年度</th><th>總用電量</th><th>人均用電量</th><th>再生能源</th></tr>
<tr><td>110</td><td>249,761</td><td>2,498</td><td>0</td></tr>
<tr><td>111</td><td>252,703</td><td>2,178</td><td>2%</td></tr>
</table>
註：詳參公司網站「企業永續」環境保護。
與110年比較，111年人均用電量較前一年度減少396度/人；111年人均廢棄物量較前一年度減少1kg/人。</td><td></td></tr>
<tr><td>四、社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td><td>✓

✓</td><td></td><td>(一)本公司自願遵循「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聯合國全球盟約」、「聯合國企業與人權指導原則」、「聯合國國際勞動組織」等國際公認之人權標準、勞動法規及相關人事規範，通過「勞工人權規範」尊重人權公約所訂定之保障，並公佈於本公司網站。
本公司每年定期透過關注社會重大議題、數據監控、問卷調查等方式，檢視自身營運、價值鍊與其他相關活動，以辨識、評估其中面臨風險之群體及潛在人權風險，根據潛在風險擬定人權議題控制計劃，並持續監督、改善計劃執行成果。
本公司人權管理政策及具體方案摘要如下：
1.員工薪酬及福利相關政策公佈於公司網站「人才招募」專區，平均薪資依證交所公佈，優於業界。
2.員工身心健康及促進工作生活之平衡，公司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不定期舉辦各項福利措施活動， 如:家庭日戶外踏青、員工慶生禮券、生育津貼、結婚津貼、喪葬津貼、舉辦健康、人文、藝文活動 …等，並配合企業永續小組參與公益活動，鼓勵員工關懷社區鄰里及加入公益社團，豐富人生體驗；提供健康講座，健檢諮詢，午休1小時及免費運動課程，積極促進員工健康與幸福職場。
3.實施彈性上班，落實休假，恪遵政府勞動法令。
(二)員工薪酬
本公司之薪資結構為每月月薪、年終獎金、績效獎金及員工酬勞。新進員工之核薪將衡量應徵者之學經歷背景，參考市場薪資標準，並依據內部公平及外部公平處理原則給予薪資額定。在職員工每年進行2次職位、薪資調整評估。
本公司獎金分為年終獎金及績效獎金，以本公司稅後營業利益為基礎，並考量員工年資及年度績效考核情形後，分配於全體同仁，以激勵所有同仁共同為本公</td><td>無重大差異</td></tr>
</table>

評估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五)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 ✓ ✓		司目標努力。 員工酬勞則係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於本公司當年度獲利不低於2%計算並依據員工貢獻進行分配。 員工福利措施: 參考人權管理政策及具體方案內容外，更多詳細內容請參閱公司網站及 ESG 報告書。 職場多元化與平等:實現男女同工同酬及平等晉升機會，111年主管職男女比例為1:1.17, 非主管職男女比例1:1.12。本公司重視員工權利及福利，持續維護良好工環境並設置身障友善設施，兼容並納包含各族群的全方位身心靈照護，晉用身障同仁、原住民、外籍同仁並落實友善職場之女力賦能，讓各性別同仁安心工作。 (三)本公司遵循職業安全衛生法與客戶及相關團體之規定訂定「安全衛生工作守則」，並尊重相關利害團體對職業安全衛生之要求，以建構健康幸福職場。 本公司以災害預防及災害防止為核心理念，加強員工防護管理，並投入資源強化職業病預防，以創造零災害環境。111年失能傷害頻率為零。 本公司依法執行勞工作業環境測定及定期健康檢查，導入廠護、舉辦健康講座、設置殘障廁所及改善工作環境…等各項提昇員工健康管理及舒適安全的工作環境。 (四)本公司對各級主管與同仁規劃職能訓練，包含新人訓練、專業進階訓練及主管訓練…等，並導入企業倫理的信念發展相關訓練課程，於每年定期為員工進行績效考核評估，以確認員工之職涯能力及發展培訓計畫。111年度受訓總時數1,715小時，人均受訓時數13.29小時。 每年定期之績效面談時，主管與員工共同討論並設定個人年度能力發展計畫，透過定期檢視與回饋，協助員工量身打造最佳發展計畫。 (五)本公司為確保及維護顧客健康與安全及保障客戶全方位之服務品質，本公司定期召開全面品質經營管理委員會會議、產銷會議及業務會議。針對客戶抱怨均即時與客戶進行充分溝通，並於網站設有客戶申訴之管道。111年未發生任何客戶申訴案件。 (六)本公司訂有相關評估及管理辦法，除要求供應商密切配合外，亦定期對供應商進行評鑑。本公司除於商業契約中明訂供應商遵循義務，並透過招標說明及廠商說明會等，與供應商溝通本公司之供應商管理政策(包含環保、職安衛或人權等規範要求)，嚴禁供應商及其人員在為促成合約之簽署、謀取不法利益、避免自身損失或其他不法意圖，而向本公司人員提供利益。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本公司依據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指引(GRI Standards 2021)編製「2022永續報告書」，並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永續相關資訊。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尚無差異情形。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本公司堅信企業對社會的回饋除了經濟面的貢獻外，在其他方面亦應扮演積極主動角色。全廠積極配合政府綠能政策，推動綠能規劃，節能措施實施垃圾減量、垃圾分類及資源回收，降低對環境的污染。對於招才、留才、育才的努力不遺餘力，對員工培育及產學合作積極推動，提昇員工職能，創造共好的工作環境；福利措施優於法規，平均薪資水準亦優於同業。				

(五之一)符合一定條件之公司應揭露氣候相關資訊：不適用。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		(一)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經董事會通過，並公開於公司網站。公司全體董事及高階管理階層亦已簽署「誠信經營政策之聲明書」。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理念及執行作業
(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		(二)本公司依據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之風險評估結果，訂有「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內容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三)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具體規範各項作業程序、行為指南、涉及不誠信行為之處理、申訴制度……等，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不定期查核遵循情形。並由企業永續小組每年檢討該等規定，最新版修訂於111年12月28日。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		(一)本公司與供應商建立商業關係前要求其簽署「廉潔承諾書」，本公司充分了解對方誠信經營情形，以確保其商業經營方式公平、透明、且不會要求、提供或收受賄賂。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理念及執行作業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		(二)本公司負責誠信經營之推動單位為企業永續小組，執掌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並每年至少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企業永續小組業於民國111年12月28日向董事會報告本公司111年度誠信經營執情形。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三)本公司為防止利益衝突，訂有「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等，依規範所述執行並落實，如有不法或不道德之行為，提供檢舉窗口及陳述管道。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四)本公司已建立有效完善之會計制度，全面推行作業電腦化，公司內部稽核人員定期查核內部制度遵循情形，並作成稽核報告提報董事會。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五)本公司每年舉辦誠信經營教育訓練。111年共有179人次完成誠信經營相關課程。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一)本公司「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訂有公司人員涉及不誠信行為之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於公司內外部網站公告檢舉專區，由稽核室負責受理。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理念及執行作業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	✓		(二)本公司受理檢舉事項之標準作業程序，內容包含受理要件、案件處理程序、檢舉人保護措施及資料保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存等。 (三)根據公司規定，處理舉報案件的相關人員應對舉報人的身份和舉報內容保密，並僅向特定人員披露信息。並會採取合理的預防和保護措施，保護舉報人免受報復。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並於公司網站揭露「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年度執行重點。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理念及執行作業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無。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無。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請詳本公司網站或至公開資訊觀測站(mops.twse.com.tw/)查詢。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此情事。

(九)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請詳本公司網站或至公開資訊觀測站(mops.twse.com.tw/)查詢。

陸、　重要決議

一、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請參閱附件十。

二、公司章程新舊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十一。

三、盈餘分派表：請參閱附件十二。

附件一、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股票代碼：3138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

公 司 地 址：桃園市八德區和平路772巷19號
電　　話：(03)363-1901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聲 明 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4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6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7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8
九、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9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9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9～10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21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1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1～55
(七)關係人交易	55～56
(八)質押之資產	56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6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56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57
(十二)其　　他	57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7～60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0
3.大陸投資資訊	60～61
4.主要股東資訊	61
(十四)部門資訊	61～62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自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耀[illegible]公司

董 事 長：張玉斌

日　　期：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二十三日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 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 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 址 Web home.kpmg/tw

會 計 師 查 核 報 告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耀登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耀登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耀登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耀登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相關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六)及附註六(二十)。

KPMG, a Taiwan partnership and a member firm of the KPMG global organization of independent member firms affiliated with KPMG International Limited, a private English company limited by guarantee.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耀登集團之營業收入係管理階層評估公司財務或業務績效之主要指標，且受投資大眾的高度關注，故收入認列為本會計師執行耀登集團合併財務報告查核的重要評估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測試銷貨及收款作業循環之內部控制之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執行前十大銷售客戶收入之趨勢分析，比較相關變動或差異，以評估有無重大異常；抽核銷貨交易之相關憑證，以評估收入認列金額之正確性及入帳時點之合理性；另，測試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前後一段時間銷售交易之樣本，以評估收入歸屬期間及認列之正確性。

其他事項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包括評估耀登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耀登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耀登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耀登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耀登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耀登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耀登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　計　師：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40100754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80002150號
民　國　一一一　年　三　月　二十三　日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10.12.31 金　額	%	109.12.31 金　額	%
11xx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667,762	29	668,780	37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三)及(二十))	41,082	2	43,541	2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三)及(二十))	297,206	13	263,951	15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四)及(六))	85,524	4	19,899	1
130X	存貨(附註六(五))	315,300	14	182,773	10
1410	預付款項	37,637	2	26,595	2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十一)及八)	55,874	2	39,622	2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13,338	-	23	-
	流動資產合計	1,513,723	66	1,245,184	69
15xx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71,326	3	57,059	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八)及八)	558,897	25	329,284	18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九)及七)	68,225	3	92,174	5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十))	5,490	-	5,630	-
1780	無形資產	9,405	-	3,928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六))	25,592	1	19,462	1
1930	長期應收款項(附註六(三))	-	-	3,477	-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十一)及八)	29,983	1	51,060	3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15,607	1	9,981	1
	非流動資產合計	784,525	34	572,055	31
1xxx	**資產總計**	$ 2,298,248	100	1,817,239	100

	負債及權益	110.12.31 金　額	%	109.12.31 金　額	%
21xx	**流動負債：**				
2150	應付票據	$ 44,496	2	39,622	2
2170	應付帳款	220,997	10	116,087	6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廿一)及(廿六))	213,080	9	192,230	1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6,522	1	14,619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四)及七)	11,479	-	19,436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附註六(二十))	109,064	5	141,255	8
	流動負債合計	615,638	27	523,249	29
25xx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三)、(廿六)及八)	190,000	8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六))	53,364	2	50,835	3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四)及七)	57,853	3	73,444	4
2630	長期遞延收入	4,343	-	8,432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五))	1,073	-	3,359	-
2645	存入保證金	130	-	130	-
	非流動負債合計	306,763	13	136,200	7
2xxx	**負債總計**	922,401	40	659,449	36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十七)及(十八))：**				
3110	股　　本	467,217	20	466,957	26
3200	資本公積	384,651	17	367,809	21
3300	保留盈餘	498,372	22	296,065	16
3400	其他權益	(25,931)	(1)	(15,548)	(1)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小計	1,324,309	58	1,115,283	62
36xx	**非控制權益(附註六(七))**	51,538	2	42,507	2
3xxx	**權益總計**	1,375,847	60	1,157,790	64
2-3x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2,298,248	100	1,817,239	100

董事長：張玉斌　　經理人：張玉斌　　會計主管：溫文聖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二十))	$ 1,432,826	100	1,121,773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五))	827,467	58	649,345	58
5900	營業毛利	605,359	42	472,428	42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三)、(十五)、(十八)、(廿一)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134,140	9	127,992	11
6200	管理費用	178,326	13	146,510	1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39,719	10	97,659	9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953)	-	183	-
	營業費用合計	450,232	32	372,344	33
6900	營業淨利	155,127	10	100,084	9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二)、(六)、(十)、(十四)及(廿二))：				
7100	利息收入	3,000	-	3,244	-
7010	其他收入	51,595	4	38,095	4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8,713	8	5,093	-
7050	財務成本	(2,772)	-	(2,593)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60,536	12	43,839	4
7900	稅前淨利	315,663	22	143,923	13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六))	30,334	2	32,171	3
8200	本期淨利	285,329	20	111,752	10
8300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十五)、(十六)及(十七))：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314	-	(208)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8,233)	(1)	17,508	2
834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263	-	(41)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7,182)	(1)	17,341	2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783)	-	6,745	-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862)	-	1,342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2,921)	-	5,403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10,103)	(1)	22,744	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75,226	19	134,496	12
	本期淨利歸屬於(附註六(七))：				
8610	母公司業主	$ 275,969	19	107,988	10
8620	非控制權益	9,360	1	3,764	-
		$ 285,329	20	111,752	1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附註六(七))：				
8710	母公司業主	$ 266,195	18	130,011	12
8720	非控制權益	9,031	1	4,485	-
		$ 275,226	19	134,496	12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九))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5.96		2.63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5.91		2.62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張玉斌　　經理人：張玉斌　　會計主管：溫文聖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合計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其他	合計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餘額	$ 406,957	42,033	30,494	28,767	169,679	228,940	(45,204)	22,977	-	(22,227)	655,703	38,022	693,725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5,958	-	(5,958)	-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40,696)	(40,696)	-	-	-	-	(40,696)	-	(40,696)
本期淨利	-	-	-	-	107,988	107,988	-	-	-	-	107,988	3,764	111,75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67)	(167)	4,682	17,508	-	22,190	22,023	721	22,74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07,821	107,821	4,682	17,508	-	22,190	130,011	4,485	134,496
現金增資	55,000	290,507	-	-	-	-	-	-	-	-	345,507	-	345,507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5,000	18,480	-	-	-	-	-	-	(23,480)	(23,480)	-	-	-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16,789	-	-	-	-	-	-	7,969	7,969	24,758	-	24,758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466,957	367,809	36,452	28,767	230,846	296,065	(40,522)	40,485	(15,511)	(15,548)	1,115,283	42,507	1,157,790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0,782	-	(10,782)	-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74,713)	(74,713)	-	-	-	-	(74,713)	-	(74,713)
本期淨利	-	-	-	-	275,969	275,969	-	-	-	-	275,969	9,360	285,32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051	1,051	(2,592)	(8,233)	-	(10,825)	(9,774)	(329)	(10,10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77,020	277,020	(2,592)	(8,233)	-	(10,825)	266,195	9,031	275,226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調整數	260	16,842	-	-	-	-	-	-	(17,102)	(17,102)	-	-	-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	-	-	-	-	-	-	17,544	17,544	17,544	-	17,544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467,217	384,651	47,234	28,767	422,371	498,372	(43,114)	32,252	(15,069)	(25,931)	1,324,309	51,538	1,375,847

董事長：張玉斌　　經理人：張玉斌　　會計主管：溫文聖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315,663	143,923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78,862	82,614
攤銷費用	4,475	1,634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953)	183
利息費用	2,772	2,593
利息收入	(3,000)	(3,244)
股利收入	(1,554)	(509)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17,544	24,758
處分子公司利益	(98,499)	-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3,032)	84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	(2,005)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17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	(640)	-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5,025)	106,12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43,082
應收票據	1,869	(20,688)
應收帳款	(67,313)	(44,415)
其他應收款	(27,468)	(3,924)
存貨	(132,842)	(56,769)
預付款項	(21,267)	2,362
其他流動資產	(13,315)	3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260,336)	(80,31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5,183	15,137
應付帳款	106,995	(8,249)
其他應付款	93,117	21,912
其他流動負債	(32,479)	85,978
淨確定福利負債	(972)	(3,64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71,844	111,13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88,492)	30,822
調整項目合計	(93,517)	136,947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22,146	280,870
收取之利息	3,121	3,113
收取之股利	1,554	509
支付之利息	(2,763)	(2,593)
支付之所得稅	(32,926)	(35,59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91,132	246,30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2,500)	(10,696)
處分子公司(扣除所減少之現金)	91,944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95,442)	(77,91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4,631	188
取得無形資產	(20,530)	(1,923)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	-	7,939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1,548	(57,805)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043)	(2,584)
預付設備款增加	(4,763)	(4,49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26,155)	(147,29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40,000	-
舉借長期借款	190,000	-
償還長期借款	-	(52,500)
租賃本金償還	(18,723)	(22,238)
發放現金股利	(74,713)	(40,696)
現金增資	-	345,507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36,564	230,073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559)	4,92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1,018)	334,01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68,780	334,76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667,762	668,780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

董事長：張玉斌　　經理人：張玉斌　　會計主管：溫文聖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七十九年二月依據中華民國公司法之規定設立，本公司股票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十一日開始於臺灣證券交易所掛牌賣賣，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有線及無線天線設計及製造、通訊產品效能驗證及檢測業務及精密儀器代理買賣等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二十三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延長」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一〇年四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三十日後之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合併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合併公司預期下列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附註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衡量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除另有附註者(請參閱各項會計政策之說明)外，主要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合併基礎

1.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

自取得子公司控制力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不再具有控制力之日為止。歸屬於子公司非控制權益之損益應歸屬於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用，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均已消除。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2.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列示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10.12.31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9.12.31	說明
本公司	LUCKY RITE INTERNATIONAL CO., LTD. (LUCKY)	轉投資之控股公司	100.00 %	100.00 %	
本公司	AUDEN TECHNO (BVI) CORPORATION (AUDEN BVI)	轉投資之控股公司	100.00 %	100.00 %	
本公司	晶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晶復科技)	通訊產品效能驗證及檢測服務	- %	100.00 %	註一
本公司	耀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通訊產品測試、資安及相關諮詢服務	100.00 %	- %	註二
LUCKY	施比雅克貿易(上海)有限公司(施比雅克)	儀器銷售業務	100.00 %	100.00 %	
LUCKY	上海同耀通信技術有限公司(上海同耀)	測試通訊產品及相關技術諮詢服務	20.00 %	20.00 %	
AUDEN BVI	耀登電通科技(昆山)有限公司(耀登電通)	天線及其他光學儀器之產銷	100.00 %	100.00 %	
AUDEN BVI	上海同耀通信技術有限公司(上海同耀)	測試通訊產品及相關技術諮詢服務	54.52 %	54.52 %	
晶復科技	A TEST LAB INTERNATIONAL CORP.(ATL塞席爾)	轉投資之控股公司	- %	100.00 %	註一
ATL塞席爾	晶訊檢測(西安)有限公司(晶訊西安)	通訊產品效能驗證及檢測服務	- %	100.00 %	註一
ATL塞席爾	晶訊檢測(深圳)有限公司(晶訊深圳)	通訊產品效能驗證及檢測服務	- %	100.00 %	註一

註一：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九月一日出售晶復科技包含其間接轉投資ATL塞席爾、晶訊西安及晶訊深圳之100%股權，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六(六)。

註二：本公司為持續強化5G產品及技術競爭優勢，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新增設立耀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本計60,000千元，持股比例為100.00%。

3.合併公司並無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四)外　　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表達貨幣；收益及費損項目則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表達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4.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銀行透支為可立即償還且屬於合併公司整體現金管理之一部分者，於現金流量表列為現金及約當現金之組成項目。

(七)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合併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合併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認列於損益外，其餘淨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且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3)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

應收票據及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合併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者，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減損；若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

(4)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權益交易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若屬持有供交易、衍生工具或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相關淨利益及損失，包括任何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4)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5)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八)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九)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或由資產及負債組成之處分群組，於高度很有可能將透過出售而非持續使用以回收其帳面金額時，分類為待出售。資產或處分群組中之組成部分於原始分類至待出售前，依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重新衡量。分類為待出售後，係以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為衡量基礎。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使用權資產分類為待出售時，即不再提列折舊及攤銷。

(十)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

合併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

合併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之日止，於進行與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合併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已在合併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之權益範圍內予以消除。未實現損失之消除方法與未實現利益相同，但僅限於未有減損證據之情況下所產生。

當合併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十一)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持有供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二者兼具，而非供正常營業出售、用於生產、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作為行政管理目的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原始認列時以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衡量。

投資性不動產處分利益或損失(以淨處分價款與該項目之帳面金額間之差額計算)係認列於損益。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益係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認列於營業外收入。給與之租賃誘因係於租賃期間認列為租賃收益之一部分。

當投資性不動產用途變更而重分類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時，以變更用途時之帳面金額予以重分類。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2.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3.折　　舊

除土地外，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各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房屋及建築	25～50年
(2)機器設備	2～10年
(3)其他設備	2～26年

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4.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當供自用之不動產變更用途為投資性不動產時，該項不動產應以變更用途時之帳面金額重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

(十三)租　　賃

1.租賃之判斷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2.承租人

合併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合併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折現之現值為原始衡量，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租賃給付及租賃期間等變動時再衡量，且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待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針對短期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合併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3.出租人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係於租賃成立日將租賃合約依其是否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若是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營業租賃。營業租賃採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租金收入。

(十四)無形資產

1.電腦軟體及專利權

電腦軟體及專利權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之。自達可供使用狀態起，依耐用年限三到六年採直線法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2.商　　譽

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且進行減損測試時應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並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部分，認列減損損失。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十五)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員工福利產生之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合併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針對商譽，無論是否有減損跡象，每年均定期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六)收入之認列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合併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銷售商品

合併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合併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2.勞務收入

合併公司係於對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十七)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合併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金計算。任何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合併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高品質公司債或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於財務報導日之利率為主。

企業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合併公司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合併公司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合併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包含(1)精算損益；(2)計畫資產報酬，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及(3)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下。合併公司將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合併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八)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該獎酬之既得期間內，認列費用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費用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為基礎衡量。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之非既得條件，已反映於股份基礎給付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且預期與實際結果間之差異無須作核實調整。

合併公司股份基礎給付之給與日為合併公司與員工雙方就認購價格及得認購股數達成共識之日。

(十九)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合併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3.商譽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1)同一納稅主體；或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二十)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

(廿一)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本合併財務報告未有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且對已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之資訊。

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中，未存有將於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風險。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0.12.31	109.12.31
現　　金	$ 437	651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657,295	635,879
定期存款	10,030	32,250
	$ 667,762	**668,780**

上述現金及約當現金並無提供擔保之情事，另，指定用途、質押之銀行存款備償戶及定期存款業已重分類至其他金融資產項下，請詳附註六(十一)及八。

(二)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0.12.31	109.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星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7,538	23,963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稜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2,056	22,400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鯨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1,732	10,696
合　　計	**$ 71,326**	**57,059**

合併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因擴展業務所需，與鯨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簽署投資協議書，分二階段認購股份，第一階段已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底前向原股東購買152,800股，投資金額為10,696千元，第二階段已於民國一一〇年二月以增資方式認購300,000股，投資金額為22,500千元。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未處分上述金融資產，於該期間累積利益及損失未在權益內作任何移轉。

合併公司因上列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認列之股利收入分別為1,554千元及509千元，帳列其他收入項下。

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三)。

(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10.12.31	109.12.31
應收票據	$ 41,082	43,541
應收帳款	299,522	247,506
應收分期帳款－流動	-	22,762
應收分期帳款－非流動	-	3,502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流動	-	(935)
未實現利息收入－非流動	-	(25)
備抵損失－應收帳款	(2,316)	(5,382)
	$ 338,288	**310,969**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均未貼現或提供作為擔保品。

合併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按歷史經驗並無信用損失之情事，另考量截至報導日帳列應收票據未有已逾期者，亦無其他跡象顯示應收票據信用品質較原始授信日發生改變，因此合併公司評估應收票據將不致產生信用損失，不列入預期信用損失分析表中計算。

合併公司量測設備部門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0.12.31		
	應收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信用損失率（%）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55,207	-	-
逾期30天以下	918	-	-
逾期31~90天	2,418	-	-
逾期91~180天	226	0-1.10	2
	$ 58,769		**2**

	109.12.31		
	應收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信用損失率（%）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43,251	-	-
逾期30天以下	4,548	-	-
逾期31~90天	557	-	-
	$ 48,356		**-**

合併公司射頻天線部門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0.12.31		
	應收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信用損失率（%）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191,049	0-0.69	459
逾期30天以下	1,646	0-12.97	152
逾期31~90天	1,670	0-21.18	144
逾期91~180天	-	0-32.47	-
逾期181~365天	-	0-64.94	-
逾期超過365天	354	100	354
	$ 194,719		**1,109**

	109.12.31		
	應收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信用損失率（%）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132,454	0-0.77	561
逾期30天以下	5,375	0-14.43	298
逾期31~90天	130	0-23.57	31
逾期91~180天	835	0-36.11	-
逾期181~365天	66	0-69.47	40
逾期超過365天	505	100.00	505
	$ 139,365		**1,435**

合併公司測試認證部門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0.12.31		
	應收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信用損失率（%）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42,640	0.81	343
逾期30天以下	1,494	5.90	88
逾期31~90天	569	16.56	94
逾期91~180天	756	32.92	249
逾期181~365天	324	55.43	180
逾期超過365天	251	100.00	251
	$ 46,034		**1,205**

	109.12.31		
	應收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信用損失率（%）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75,075	0.84-2.06	973
逾期30天以下	3,321	6.04-19.27	341
逾期31~90天	4,826	16.73-30.44	810
逾期91~180天	828	25.14-57.98	291
逾期181~365天	1,018	54.15-97.82	551
逾期超過365天	981	100.00	981
	$ 86,049		**3,947**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期初餘額	$ 5,382	5,117
處分子公司	(1,071)	-
認列之減損損失	-	183
減損損失迴轉	(1,953)	-
本年度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金額	(5)	-
外幣換算損益	(37)	82
期末餘額	**$ 2,316**	**5,382**

(四)其他應收款

	110.12.31	109.12.31
其他應收款	$ 50,418	19,899
其他應收款－股權出售	35,106	-
減：備抵損失	-	-
	$ 85,524	**19,899**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其他應收款皆未逾期。其餘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三)。

(五)存　　貨

	110.12.31	109.12.31
商品存貨	$ 207,454	148,553
製 成 品	74,886	16,865
半成品及在製品	17,709	10,408
原　　料	15,251	6,947
	$ 315,300	**182,773**

合併公司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存貨跌價損失	$ 255	1,022
存貨報廢損失	3,103	-
合　　計	**$ 3,358**	**1,022**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六)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四月二十九日經董事會決議處分子公司晶復科技包含其間接轉投資ATL塞席爾、晶訊西安及晶訊深圳之100%股權，於同日與非關係人EUROFINS PRODUCT TESTING LUX HOLDING SARL簽訂股份買賣契約，並於民國一一〇年九月一日處分上述公司之100%股權並喪失對其之控制，處分價款為174,506千元(已扣除交易稅)，其處分利益98,499千元已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之處分投資利益。該處分利益中包括累計外幣兌換差額損失96千元，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收款139,400千元，尚未收款之應收處分價款35,106千元，帳列於其他應收款。

民國一一〇年九月一日晶復科技及其子公司於處分日之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明細如下：

現金及約當現金	$	47,456
應收票據及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38,05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5,497
使用權資產		13,210
其　　他		25,385
		199,603
銀行借款		40,000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66,432
租賃負債		13,722
其　　他		3,538
		123,692
處分之淨資產	**$**	**75,911**

(七)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對合併公司具重大性者如下：

子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公司註冊之國家	非控制權益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之比例 110.12.31	109.12.31
上海同耀	中國	25.48 %	25.48 %

上述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依據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且該等財務資訊係合併公司間之交易尚未銷除前之金額：

上海同耀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110.12.31	109.12.31
流動資產	$ 96,471	102,110
非流動資產	190,866	170,213
流動負債	(26,474)	(34,680)
非流動負債	(58,595)	(70,818)
淨資產	**$ 202,268**	**166,825**
非控制權益期末帳面金額	**$ 51,538**	**42,507**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收入	**$ 197,381**	**183,533**
本期淨利	$ 36,739	14,767
其他綜合損益	(1,295)	2,834
綜合損益總額	**$ 35,444**	**17,601**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本期淨利	**$ 9,360**	**3,764**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綜合損益總額	**$ 9,031**	**4,485**
營業活動現金流量	$ 57,121	32,882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51,543)	(1,287)
籌資活動現金流量	(7,507)	(7,432)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402)	445
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 (2,331)**	**24,608**

(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91,444	101,360	719,255	211,908	454	1,124,421
增　　添	243,997	200	116,802	20,624	4,815	386,438
處分子公司	-	-	(349,990)	(59,457)	(5,269)	(414,716)
處　　分	-	-	(44,497)	(4,234)	-	(48,731)
匯率變動之影響	-	(426)	(2,984)	(1,000)	-	(4,410)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335,441**	**101,134**	**438,586**	**167,841**	**-**	**1,043,002**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69,461	88,961	700,641	200,871	5,125	1,065,059
增　　添	21,983	11,502	42,568	10,858	454	87,365
重 分 類	-	-	2,354	2,771	(5,125)	-
處　　分	-	-	(31,937)	(4,448)	-	(36,385)
匯率變動之影響	-	897	5,629	1,856	-	8,382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91,444**	**101,360**	**719,255**	**211,908**	**454**	**1,124,421**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29,935	68,370	528,792	168,040	-	795,137
本期折舊	-	3,684	45,585	9,765	-	59,034
處分子公司	-	-	(292,632)	(46,587)	-	(339,219)
處　　分	-	-	(23,542)	(3,590)	-	(27,132)
匯率變動之影響	-	(345)	(2,560)	(810)	-	(3,715)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29,935**	**71,709**	**255,643**	**126,818**	**-**	**484,105**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29,935	64,024	510,107	162,356	-	766,422
本期折舊	-	3,609	47,001	8,298	-	58,908
減損損失	-	-	17	-	-	17
處　　分	-	-	(31,774)	(4,339)	-	(36,113)
匯率變動之影響	-	737	3,441	1,725	-	5,903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29,935**	**68,370**	**528,792**	**168,040**	**-**	**795,137**
帳面價值：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305,506**	**29,425**	**182,943**	**41,023**	**-**	**558,897**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61,509**	**32,990**	**190,463**	**43,868**	**454**	**329,284**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已有減損跡象之測試認證部門機器設備等進行減損評估，前述評估係依據獨立之外部評價專家評價。民國一〇九年度認列之資產減損損失為17千元，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二月二十三日經董事會決議配合營運所需及長期發展策略，擬向非關係人購入八德區土地，並於民國一一〇年二月二十六日簽約，土地總價約為243,654千元，並已於民國一一〇年六月底前支付土地款243,654千元及相關交易手續費343千元計243,997千元，並完成土地移轉程序。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作為長期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九)使用權資產

合併公司承租土地、房屋及建築、運輸設備及其他設備等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其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提列或迴轉情形，其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　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總　計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2,608	133,527	3,366	108	139,609
增　添	-	9,673	-	-	9,673
處分子公司	-	(39,768)	-	-	(39,768)
處　分	-	(2,263)	(3,366)	-	(5,629)
匯率變動之影響	(21)	(1,017)	-	-	(1,038)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2,587**	**100,152**	**-**	**108**	**102,847**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2,565	130,338	3,366	262	136,531
增　添	-	1,394	-	-	1,394
處　分	-	-	-	(152)	(152)
匯率變動之影響	43	1,795	-	(2)	1,836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2,608**	**133,527**	**3,366**	**108**	**139,609**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157	44,231	2,992	55	47,435
本期折舊	78	19,208	374	28	19,688
處分子公司	-	(26,558)	-	-	(26,558)
處　分	-	(2,263)	(3,366)	-	(5,629)
匯率變動之影響	(2)	(312)	-	-	(314)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233**	**34,306**	**-**	**83**	**34,622**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77	21,748	1,496	143	23,464
本期折舊	77	21,915	1,496	66	23,554
處　分	-	-	-	(152)	(152)
匯率變動之影響	3	568	-	(2)	569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157**	**44,231**	**2,992**	**55**	**47,435**
帳面價值：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2,354**	**65,846**	**-**	**25**	**68,225**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2,451**	**89,296**	**374**	**53**	**92,174**

(十)投資性不動產

	土地及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即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3,350**	**5,025**	**8,375**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7,958	7,830	15,788
處　分	(4,608)	(2,805)	(7,413)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3,350**	**5,025**	**8,375**

	土地及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總　計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	2,745	2,745
本期折舊	-	140	140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	**2,885**	**2,885**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	4,072	4,072
本期折舊	-	152	152
處　　分	-	(1,479)	(1,479)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	**2,745**	**2,745**
帳面金額：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3,350**	**2,140**	**5,490**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3,350**	**2,280**	**5,630**
公允價值：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11,174**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11,020**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係依照獨立之外部評價專家評鑑結果列示，該評價係採用收益法－直接資本化及比較法，公允價值評價技術所使用之輸入值係屬第三等級，且本期無轉入或轉出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情形。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所採用之收益資本化率(含折舊提存率)分別為1.06%～1.89%及2.07%。

投資性不動產包含數個出租予他人之商用不動產。每一租賃合約均包括原始不可取消之租期，其後續租期則與承租人協商。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完成桃園市八德區大發段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出售，合計售價為7,939千元(未稅)，扣除帳面價值後，處分利益計2,005千元，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十一)其他金融資產

	110.12.31	109.12.31
流　　動：		
銀行定期存款及償備戶	$ 44,374	39,622
銀行外匯存款專戶定存	11,500	-
小　　計	55,874	39,622

	110.12.31	109.12.31
非 流 動：		
銀行定期存款	$ 1,126	1,088
銀行外匯存款專戶定存	24,798	42,604
存出保證金	4,059	7,368
小　　計	29,983	51,060
合　　計	**$ 85,857**	**90,682**

合併公司依境外資金匯回管理運用及課稅條例，於民國一〇九年九月將境外資金匯回存入外匯存款專戶。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其他金融資產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二)短期借款

	110.12.31	109.12.31
銀行借款	**$ -**	**-**
尚未使用額度	**$ 102,445**	**165,853**
利率區間(%)	**-**	**-**

(十三)長期借款

合併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110.12.31
擔保借款			
一台灣銀行	110.6.8~130.6.8，前3年按月繳息，第4年起每月(共204期)償還本金	1.15	$ 190,000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合　　計			**$ 190,000**
尚未使用額度			**$ -**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四)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110.12.31	109.12.31
流　　動	**$ 11,479**	**19,436**
非 流 動	**$ 57,853**	**73,444**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廿三)金融工具。

租賃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1,477	1,848
短期租賃之費用	$ 2,579	4,217
低價值租賃資產之費用(不包含短期租賃之低價值租賃)	$ 271	293

租賃認列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出總額	$ 4,327	6,35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出總額	18,723	22,238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23,050	28,596

1.土地、房屋及建築之租賃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承租土地、房屋及建築作為廠房辦公處所，廠房辦公處所之租賃期間通常為三至十年。

2.其他租賃

合併公司承租機器及運輸設備之租賃期間分別為五年及三年。

(十五)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10.12.31	109.12.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5,248)	(8,451)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4,175	5,092
淨確定福利負債	$ (1,073)	(3,359)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合併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合併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4,175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基金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8,451)	(8,126)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27)	(60)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因經驗調整變動之精算損益	971	504
－因人口統計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19)	-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308	(769)
處分子公司	1,970	-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 (5,248)**	**(8,451)**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5,092	1,332
利息收入	20	9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54	57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162	3,694
處分子公司	(1,153)	-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4,175**	**5,092**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	-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7	51
	$ 7	**51**
營業成本	$ 2	5
管理費用	2	17
研究發展費用	3	29
	$ 7	**51**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累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1月1日累積餘額	$ (6,541)	(6,333)
本期認列	1,314	(208)
12月31日累積餘額	**$ (5,227)**	**(6,541)**

(6)精算假設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110.12.31	109.12.31
折現率	0.70%	0.20%
未來薪資增加	3.00%	3.00%

合併公司預計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74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1年。

(7)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	減少%
民國110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25%)	$ (148)	154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0.25%)	150	(145)
民國109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25%)	$ (269)	280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0.25%)	272	(263)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確定福利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合併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耀登電通、上海同耀、晶訊西安、晶訊深圳及施比雅克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應提撥金額列為當期費用，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其提撥比率為0%～16%。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合併公司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12,247千元及6,948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十六)所 得 稅

1.合併公司之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產生	$ 29,884	35,904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5,027	451
	34,911	36,355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4,577)	(4,184)
所得稅費用	**$ 30,334**	**32,171**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263)**	**41**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862**	**(1,342)**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稅前淨利	$ 315,663	143,923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63,133	28,785
外國轄區稅率差異影響數	12,735	5,293
處分國內子公司利益	(19,700)	-
免稅所得	(11,487)	-
投資抵減	(3,136)	(3,484)
認列前期未認列之課稅損失	(298)	(194)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19,688)	(1,589)
前期遞延所得稅資產高估數	1,357	-
前期遞延所得稅負債高估數	-	(5,426)
前期低(高)估	5,027	451
未分配盈餘加徵	463	-
境外所得已繳納之所得稅	379	5,745
其　　他	1,549	2,590
合　　計	$ 30,334	32,171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合併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金額如下：

	110.12.31	109.12.31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	5,197
課稅損失	2,594	129,974
	$ 2,594	135,171

課稅損失係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該等項目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因合併公司於未來並非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尚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課稅損失，其扣除期限如下：

虧 損 年 度	尚未扣除之虧損	得扣除之最後年度
耀睿科技：		
民國一一〇年度估計數	$ 2,594	民國一二〇年度

(2)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負債：

	國外長期投資收益	換算調整數	其他	合計
民國110年1月1日	$ (50,645)	-	(190)	(50,835)
貸記(借記)損益	(2,453)	-	(163)	(2,616)
處分子公司	-	-	87	87
民國110年12月31日	**$ (53,098)**	**-**	**(266)**	**(53,364)**
民國109年1月1日	$ (53,891)	-	(92)	(53,983)
貸記(借記)損益	3,246	-	(121)	3,125
貸記(借記)其他綜合損益	-	-	23	23
民國109年12月31日	**$ (50,645)**	**-**	**(190)**	**(50,835)**

遞延所得稅資產：

	資產減損	換算調整數	其他	合計
民國110年1月1日	$ 6,619	3,226	9,617	19,462
貸記(借記)損益	-	-	7,193	7,193
貸記(借記)其他綜合損益	-	862	(263)	599
處分子公司	-	-	(1,662)	(1,662)
民國110年12月31日	**$ 6,619**	**4,088**	**14,885**	**25,592**
民國109年1月1日	$ 6,619	4,568	8,540	19,727
貸記(借記)損益	-	-	1,059	1,059
貸記(借記)其他綜合損益	-	(1,342)	18	(1,324)
民國109年12月31日	**$ 6,619**	**3,226**	**9,617**	**19,462**

3.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皆已奉稽徵機關皆核定至民國一〇八年度。另，大陸地區子公司已向當地稅務局申報至民國一〇九年度。

(十七)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6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均為60,000千股，其中60,000千元供發行員工認股權證轉換股份之用。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股份分別為普通股46,722千股及46,696千股。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流通在外及已發行股數調節表如下：

（以千股表達）

	普通股	
	110年度	**109年度**
1月1日流通在外股數餘額	46,196	40,696
盈餘轉增資	-	5,50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既得	200	-
12月31日流通在外股數餘額	46,396	46,196
1月1日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500	-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既得	(200)	-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註銷	(100)	-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26	500
12月31日已發行未流通在外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326	500
12月31日已發行股權期末餘額	**46,722**	**46,696**

1.普通股之發行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二日經股東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1,100千股，每股票面金額新台幣10元，總額11,000千元，皆為無償發行，授與對象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全職員工為限。此案業已奉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於民國一〇九年八月十七日申報生效，民國一〇九年八月十二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一〇九年度第一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為500千股，並授權董事長訂定民國一〇九年十月五日為股票增資基準日，另於民國一一〇年八月十一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民國一〇九年度第二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為126千股，授權董事長訂定民國一一〇年八月十六日為股票增資基準日，皆已完成法定登記程序。有關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十八)。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十月十四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初次上市前公開承銷案，以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5,500千股，每股面額10元，發行總金額55,000千元，以每股46元溢價發行，並依本公司章程規定保留發行新股總額15%的股份計825千股供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員工認購，員工放棄或認購不足部分，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購之。本項增資案已於民國一〇九年十月二十八日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申報生效，並以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九日為增資基準日，合計總收取股款為348,507千元，經扣除發行成本3,000千元後實收現金增資總股款計345,507千元，業已全數收足並完成變更登記，其中溢價金額為290,507千元，帳列資本公積項下。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因員工離職已收回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100千股，面額1,000千元，計調整資本公積及員工未賺得酬勞均為4,696千元，並於民國一一〇年五月十一日經董事會決議以民國一一〇年五月三十一日為減資基準日，相關法定登記程序業於民國一一〇年六月十五日辦理完竣，註銷調整資本公積1,000千元。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八月十一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一〇九年度第二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行126,000股，並經董事長訂定民國一一〇年八月十六日為股票增資基準日，並已完成法定登記程序。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八月二十七日經股東會決議，為吸引及留任所需專業人才、激勵員工及提升員工向心力，以共同創造公司及股東之利益，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300千股，發行總額為3,000千元，並於主管機關申報生效通知到達之日起一年內，視實際需求，一次或分次發行。截至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二十三日，尚未向主管機關申報。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九月二十四日經董事會決議，為配合未來營運需求，興建集團營運總部及購置研發設備，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2,000千股及募集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400,000千元，現金增資實際發行價格授權董事長於實際辦理公開銷售前，考量當時市場狀況，依相關法令與主辦證券承銷商共同議定之，公司債擬採競價拍賣方式辦理公開承銷，底標以不低於面額之100%為限，實際發行價格依競價拍賣結果而定。前述現金增資及轉換公司債案業已分別奉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二十四日申報生效。

2.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10.12.31	109.12.31
發行股票溢價	$ 349,329	349,329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35,322	18,480
	$ 384,651	**367,809**

本公司之資本公積係普通股發行溢價所產生，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每年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並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再將其餘額加計期初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盈餘，由董事會參考過去年度盈餘發放率及未來公司營運需求酌予保留部分資金，再就保留後之餘額，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以現金方式為之時，授權董事會以特別決議分派，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為持續擴充規模與增加獲利能力，並配合公司之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經營及穩定發展，股利政策係採剩餘股利政策。股利分派以不低於可供分配盈餘之百分之十五為原則，但經前述分派方式之每股股息紅利如低於零點二五元時，得經董事會擬議不予分派，並提請股東會承認。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1)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首次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減少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而增加保留盈餘之金額為28,767千元，惟首次採用所增加之保留盈餘之金額為28,767千元，依金管會規定提列相同數額28,767千元之特別盈餘公積，並於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項特別盈餘公積餘額均為28,767千元。

又依金管會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上段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餘額之差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二十三日及一〇九年四月十四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金額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配股率(元)	金　額	配股率(元)	金　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　　金	$ 1.60	**74,713**	1.00	**40,696**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二十三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一一〇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110年度	
	配股率(元)	金　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　　金	$ 3.00	**140,165**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盈餘分配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4.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股份基礎給付－員工未賺得酬勞	非控制權益	合　計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40,522)	40,485	(15,511)	(2,822)	(18,370)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2,592)	-	-	(329)	(2,92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8,233)	-	-	(8,233)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	(17,102)	-	(17,102)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	17,544	-	17,544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43,114)**	**32,252**	**(15,069)**	**(3,151)**	**(29,082)**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45,204)	22,977	-	(3,543)	(25,770)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4,682	-	-	721	5,40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17,508	-	-	17,508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	(23,480)	-	(23,480)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	7,969	-	7,969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40,522)**	**40,485**	**(15,511)**	**(2,822)**	**(18,370)**

(十八)股份基礎給付

1.本公司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相關資訊如下：

員工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未達成既得條件前，須全數交付本公司指定之機構信託保管，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質押、轉讓、贈與他人、設定，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除交付信託保管及依規定未達既得條件前受限制之權利外，其他權利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另，員工依發行辦法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股票，遇有未達成既得條件者，其股份由本公司全數向員工無償收回並予以註銷。

	第二次限制 員工權利新股 (110年度發行)	第一次限制 員工權利新股 (109年度發行)
給 與 日	110.8.16	109.10.5
給與數量	126,000	500,000
合約期間(年)	1～2	1～2
既得條件	註	註
每股認購價格(元)	0	0
調整後履約價格(元)	0	0

註：既得條件

A.服務年資

(a)於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屆滿一年仍在職者，可既得25%股份。

(b)於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屆滿二年仍在職者，可既得25%股份。

B.個人績效

(a)於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當年度員工個人績效指標A者，可既得25%股份；員工個人績效指標B者，可既得15%股份；員工個人績效指標C者，可既得5%股份；員工個人績效指標D者，可既得0%股份。

(b)於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次一年度員工個人績效指標A者，可既得25%股份；員工個人績效指標B者，可既得15%股份；員工個人績效指標C者，可既得5%股份；員工個人績效指標D者，可既得0%股份。

(1)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參數

本公司一一〇年第二次發行採給予日以收盤價173元為股份基礎給付之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一〇九年第一次發行採用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股份基礎給付之公允價值，該模式之輸入值如下：

	第一次限制 員工權利新股 (109年度發行)
給與日公允價值(單位：新台幣元)	$ 46.96
執行價格(單位：新台幣元)	無償
預期波動率(%)	41.44
認股權存續期間(年)	0.18
無風險利率(%)	0.0622

(2)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相關資訊如下：

單位：千股

	110年度	109年度
1月1日數量	500	-
本期註銷數量	(100)	-
本期給與數量	126	500
本期既得數量	(200)	-
12月31日數量	**326**	**500**

(3)員工費用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認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酬勞成本分別為17,544千元及7,969千元，帳列營業費用項下。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員工未賺得酬勞餘額分別為15,069千元及15,511千元，帳列其他權益之減項。本公司因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造成權益之變動，請詳附註六(十七)。

2.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現金增資保留予員工認購之相關資訊如下：

單位：千股

	現金增資保留予員工認購
給 與 日	109.11.19
給與數量	825(註)
合約期間(年)	0.06
授予對象	全體員工
既得條件	立既取得

註：由本公司員工認購715千股，本公司之子公司晶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員工認購110千股。

(1)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參數

合併公司採用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股份基礎給付之公允價值，該模式之輸入值如下：

	現金增資保留予員工認購
給與日公允價值(單位：新台幣元)	$ 66.35
執行價格(單位：新台幣元)	46.00
預期波動率(%)	31.52
認股權存續期間(年)	0.06
無風險利率(%)	0.1483

(2)員工認股權計畫之詳細資訊如下：

單位：千股

	109年度	
	加權平均履約價格(元)	認股權數量
1月1日流通在外數量	$ -	-
本期給與數量	46.00	825
本期執行數量	46.00	(825)
12月31日流通在外	-	-
12月31日可執行	-	-

(3)員工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因現金增資提撥予合併公司員工認購所認列之酬勞成本16,789千元，帳列營業費用項下。

(十九)每股盈餘

	110年度	109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275,969**	**107,988**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46,295**	**41,041**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5.96**	**2.63**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275,969**	**107,988**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單位：千股)	46,295	41,041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之影響	29	34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364	84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調整稀釋性之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單位：千股)	**46,688**	**41,159**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5.91**	**2.62**

(二十)客戶合約收入

1.收入之細分

	110年度	109年度
主要地區市場：		
臺　　灣	$ 312,991	255,256
大　　陸	1,083,354	832,871
其他國家	36,481	33,646
	$ 1,432,826	**1,121,773**

2.產品別收入之細分

合併公司之部門資訊係以不同產品及勞務為基礎劃分應報導部門，且來自外部客戶收入已於其中揭露，故不額外揭露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3.合約餘額

	110.12.31	109.12.31	109.1.1
應收票據	$ 41,082	43,541	22,853
應收帳款	299,522	247,506	228,395
應收分期帳款－流動	-	22,762	-
應收分期帳款－非流動	-	3,502	-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流動	-	(935)	-
未實現利息收入－非流動	-	(25)	-
備抵損失－應收帳款	(2,316)	(5,382)	(5,117)
合　　計	**$ 338,288**	**310,969**	**246,131**
合約負債(帳列其他流動負債－其他項下)	**$ 94,777**	**133,905**	**58,371**

應收票據及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三)。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分別為126,769千元及49,272千元。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源自合併公司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廿一)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應以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於保留彌補累積虧損數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二及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員工酬勞、董事酬勞分派比率之決定及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於股東會。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6,160千元及2,640千元及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2,464千元及1,056千元，係以本公司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擬訂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該段期間營業費用。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計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列為次年度損益。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員工酬勞提列金額為2,640千元，董事酬勞提列金額為1,056千元，與實際分派情形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廿二)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利息收入

合併公司之利息收入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2,997	3,200
其他利息收入	3	44
	$ 3,000	**3,244**

2.其他收入

合併公司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租金收入	$ 483	547
股利收入	1,554	509
其他收入－其他		
專案收入	40,048	33,826
其　　他	9,510	3,213
其他收入－其他小計	49,558	37,039
	$ 51,595	**38,095**

3.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 3,032	(84)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	2,005
處分投資利益	98,499	-
外幣兌換利益	9,831	3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	50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	(17)
其他利益及損失	(2,649)	2,644
	$ 108,713	**5,093**

4.財務成本

合併公司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費用	$ 1,295	745
租賃負債利息費用	1,477	1,848
	$ 2,772	**2,593**

(廿三)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帳款餘額中，分別有32%及20%係由三家主要客戶所組成。

(3)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三)。其他應收款明細請詳附註六(四)，主要係應收供應商之回饋金、政府專案收入及其他等，故係屬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約現金流量	1年內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10年12月31日						
應付票據	$ 44,496	44,496	44,496	-	-	-
應付帳款	220,997	220,997	220,997	-	-	-
其他應付款	170,997	170,997	170,997	-	-	-
租賃負債	69,332	73,515	12,618	10,907	31,659	18,331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190,000	213,944	2,185	2,185	34,081	175,493
存入保證金	130	130	130	-	-	-
	$ 695,952	**724,079**	**451,423**	**13,092**	**65,740**	**193,824**
109年12月31日						
應付票據	$ 39,622	39,622	39,622	-	-	-
應付帳款	116,087	116,087	116,087	-	-	-
其他應付款	148,172	148,172	148,172	-	-	-
租賃負債	92,880	98,640	20,939	15,535	33,611	28,555
存入保證金	130	130	130	-	-	-
	$ 396,891	**402,651**	**324,950**	**15,535**	**33,611**	**28,555**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匯率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10.12.31			109.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12,251	27.6800	339,102	3,530	28.4800	100,520
人 民 幣	24,962	4.3440	108,435	21,036	4.3770	92,073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4,722	27.6800	130,692	2,703	28.4800	76,987
人 民 幣	29,277	4.3440	127,179	10,121	4.3770	44,299

(2)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及人民幣貶值或升值3%，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4,552千元及1,711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3)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合併公司外幣交易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外幣兌換利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18,193千元及37千元。

4.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10.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無公開報價權益工具	$ 71,326	-	-	71,326	71,326

	110.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667,762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338,288	-	-	-	-
其他應收款	85,524	-	-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85,857	-	-	-	-
小　　計	1,177,431	-	-	-	-
合　　計	**$ 1,248,757**	**-**	**-**	**71,326**	**71,32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190,000	-	-	-	-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265,493	-	-	-	-
其他應付款	170,997	-	-	-	-
租賃負債	69,332	-	-	-	-
存入保證金	130	-	-	-	-
合　　計	**$ 695,952**	**-**	**-**	**-**	**-**

	109.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無公開報價權益工具	$ 57,059	-	-	57,059	57,05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668,780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310,969	-	-	-	-
其他應收款	19,899	-	-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90,682	-	-	-	-
小　　計	1,090,330	-	-	-	-
合　　計	**$ 1,147,389**	**-**	**-**	**57,059**	**57,05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 155,709	-	-	-	-
其他應付款	148,172	-	-	-	-
租賃負債	92,880	-	-	-	-
存入保證金	130	-	-	-	-
合　　計	**$ 396,891**	**-**	**-**	**-**	**-**

(2)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合併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係屬非衍生金融工具，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合併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無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係使用收益法及市場法之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或可類比交易法估算公允價值，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主要假設係以被投資者之股權淨值、企業價值及及可比上市（櫃）公司市場報價所推導之股價淨值比乘數、企業價值比乘數及本益比乘數為基礎衡量。該估計數已調整該權益證券缺乏市場流通性之折價影響。收益法係以受評公司近年平均稅後淨利與股利，以及類比公司之平均資本化率與殖利率，分別進行評估。

(3)公允價值層級

合併公司在衡量其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A.第一等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B.第二等級：除包含於第一等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C.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合併公司未有發生公允價值各等級間之移轉事項或情況。

(4)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均無將第二等級金融資產移轉至第一等級之情形。

(5)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

	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
民國110年1月1日	$ 57,059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8,233)
購　　買	22,500
民國110年12月31日	**$ 71,326**

	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
民國109年1月1日	$ 28,855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7,508
購　　買	10,696
民國109年12月31日	**$ 57,059**

(6)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合併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主要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具有複數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因彼此獨立，故不存在相互關聯性。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110.12.31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	・股價淨值比(2.75及6.03)	・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企業價值對息前稅前折舊攤銷前盈餘比乘數(13.62)	・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18.78%~30%)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109.12.31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收益法及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	・本益比乘數(69.05)	・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15.00%)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7)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輸入值	向上或下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民國110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股價淨值比	5%	1,937	(1,986)
	企業價值對息前稅前折舊攤銷前盈餘比乘數	5%	1,241	(1,241)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5%	4,781	(4,785)
109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益比乘數	5%	337	(344)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5%	1,406	(1,406)

合併公司有利及不利變動係指公允價值之波動，而公允價值係根據不同程度之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以評價技術計算而得。若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受一個以上輸入值之影響，上表僅反應單一輸入值變動所產生之影響，並不將輸入值間之相關性及變異性納入考慮。

(廿四)財務風險管理

1.概　　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1)信用風險

(2)流動性風險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

2.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全權負責成立及監督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董事長負責發展及控管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運作。

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合併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合併公司運作之變化。合併公司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以發展有紀律且具建設性之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

合併公司之董事會監督管理階層如何監控合併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合併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協助合併公司董事會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董事會。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合併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金融商品。

(1)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2)投　　資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之財會部門衡量並監控。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受信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以上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保　　證

合併公司僅能提供背書保證予符合合併公司背書保證作業辦法之對象。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合併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合併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合併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合併公司確保有足夠之現金以支應履行所有合約義務。另外，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使用之借款額度共計102,445千元。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非以各該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以新台幣為主。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美金及人民幣。

合併公司於應收應付款項並無明顯差異或重大變化，故合併公司於匯率風險上目前則以自然避險作為主要匯率避免政策。

(2)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為銀行存款；金融負債為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惟該相關金融資產因利率變動對公平價值之影響並不重大。

(廿五)資本管理

董事會之政策係維持健全之資本基礎，以維繫投資人、債權人及市場之信心以及支持未來營運之發展。董事會控管資本報酬率，同時控管普通股股利水準。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年度合併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合併公司係以負債資本比率為基礎控管資本。該比率係以負債除以資本總額計算。負債係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負債總額。資本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亦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其他權益及非控制權益)。

合併公司資本管理之項目之彙總量化資訊如下：

	110.12.31	109.12.31
負　　債	$ 922,401	659,449
資本總額	$ 1,375,847	1,157,790
負債資本比率	67.04 %	56.96 %

(廿六)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非現金之變動			
	110.1.1	現金流量	租賃給付之變動	匯率變動	處分子公司	110.12.31
短期借款	$ -	40,000	-	-	(40,000)	-
長期借款	-	190,000	-	-	-	190,000
租賃負債	92,880	(18,723)	9,673	(776)	(13,722)	69,332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92,880	211,277	9,673	(776)	(53,722)	259,332

	109.1.1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租賃給付之變動	匯率變動	處分子公司	109.12.31
長期借款	$ 52,500	(52,500)	-	-	-	-
租賃負債	112,224	(22,238)	1,394	1,500	-	92,880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164,724**	**(74,738)**	**1,394**	**1,500**	**-**	**92,880**

合併公司僅有部分現金支付投資活動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其現金流量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86,438	87,365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10,283	832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1,279)	(10,283)
本期支付現金	**$ 395,442**	**77,914**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合併公司之最終控制者。

(二)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合併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耀科投資有限公司	其董事長與合併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張玉斌	本公司之董事長

(三)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背書保證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有主要管理人員以保證人名義為合併公司借款提供擔保之情事。

2.租賃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九月向耀科投資有限公司承租辦公大樓並參考鄰近地區辦公室租金行情簽訂三年期租賃合約，合約總價值為3,031千元，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日止之租賃負債餘額為2,987千元。

(四)主要管理人員報酬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38,308	36,779
股份基礎給付	17,544	15,763
合　　計	**$ 55,852**	**52,542**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之說明，請詳附註六(十八)。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10.12.31	109.12.31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定期存款及備償戶	作為銀行開立票據予供應商之存款保證金	$ 44,374	39,622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定期存款	關稅保證金	1,126	1,08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房屋及建築	長、短期借款	327,120	50,888
		$ 372,620	**91,598**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110.12.31	109.12.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6,769**	**8,106**

(二)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業務所需，由銀行出具履約保證金保證書，保證金額分別為9,555千元及11,147千元，保證書有效期間分別為民國一一〇年八月十二日至一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一〇九年十二月十五日至一一〇年六月三十日。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一)本公司為配合未來營運需求，興建集團營運總部及購置研發設備，於民國一一〇年九月二十四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以競價拍賣方式辦理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400,000千元。此案業已奉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二十四日申報生效，並於民國一一一年一月十八日發行，發行總額為400,000千元，款項均已收取，票面利率為0%，發行期間三年，於到期日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轉換價格為每股230元。

(二)民國一一〇年度盈餘分配情形，請詳附註六(十七)。

十二、其　　他

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10年度			109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90,052	245,474	335,526	95,912	205,125	301,037
勞健保費用	3,577	9,719	13,296	4,031	7,444	11,475
退休金費用	3,977	8,277	12,254	2,290	4,709	6,999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6,684	24,699	31,383	5,830	15,864	21,694
折舊費用	52,819	26,043	78,862	57,490	25,124	82,614
折耗費用	-	-	-	-	-	-
攤銷費用	812	3,663	4,475	316	1,318	1,634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註一)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註二)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三)	業務往來金額(註四)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註五)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擔保品 名稱	擔保品 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六)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六)
1	耀登電通	晶訊深圳	其他應收款	是	41,268	(註七)	-	4.15	2	-	營業週轉	-	NA	-	97,813	97,813
1	耀登電通	晶訊西安	其他應收款	是	41,268	(註七)	-	4.15	2	-	營業週轉	-	NA	-	97,813	97,813
2	施比雅克	晶訊西安	其他應收款	是	19,548	-	-	4.15	2	-	營業週轉	-	NA	-	30,342	30,342

註一：本公司及子公司資金融通資訊應分別列兩表並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一)本公司填0。

(二)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帳列之應收關係企業款、應收關係人款項、股東往來、預付款、暫付款及其他類似性質之科目等，如屬資金貸與性質，均須填入該表。

註三：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

(一)有業務往來者請填寫1。

(二)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請填2。

註四：資金貸與性質屬1者，應填寫業務往來金額。

註五：資金貸與性質屬2者，應具體說明必要貸與資金之原因及貸與對象之資金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置設備、營運週轉等。

註六：資金貸與限額之計算方法及其金額如下：

(一)本公司資金貸與之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40%，對單一企業個別貸與之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40%為限，當期淨值係以最近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所載為準。

(二)孫公司－耀登電通資金貸與之總額不得超過該子公司之淨值之40%。有短期融通必要之單一企業公司或行號者個別貸與之金額，以不超過該公司之40%為限。

註七：依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四月二十九日與EUROFINS PRODUCT TESTING LUX HOLDING SARL簽定出售晶復科技100%股權之股份購買合約約定，晶復科技之子公司晶訊西安、晶訊深圳來自本公司暨子公司間之債務，應予消除，故耀登電通決議放棄對晶訊西安人民幣9,100千元及晶訊深圳人民幣3,600千元之債權。前開股份買賣於民國一一〇年九月一日完成股權交割作業，確定免除晶訊西安及訊深圳前開債務。

2.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一)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註二)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一)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註三)										
0	本公司	晶復科技	2	268,864	95,000	(註四)	-	-	- %	529,724	Y	N	N

註一：依背書保證者公司訂定之「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中規定，背書保證者公司背書保證之總額以不超過背書保證者公司當期淨值總額之40%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以不超過當期淨值總額之20%為限。

註二：係以本期期末背書保證餘額佔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之淨值為計算基礎。

註三：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1.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4.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7.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四：依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四月二十九日與EUROFINS PRODUCT TESTING LUX HOLDING SARL簽定出售晶復科技100%股權之股份購買合約，前開股份買賣於民國一一〇年九月一日完成股權交割作業，本公司亦自民國一一〇年九月一日起取消對晶復科技背書保證額度65,000千元，晶復科技已於民國一一〇年九月十七日還款完成，本公司即無對晶復科技背書保證之情事。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期中最高持股或出資情形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股票：								
本公司	星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36,130	17,538	8.20 %	17,538	636,130	
本公司	稜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00,000	22,056	2.24 %	22,056	800,000	
本公司	鯨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52,800	31,732	9.60 %	31,732	452,800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千股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初		買入		賣出				期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
EUROFINS PRODUCT TESTING LUX HOLDING SARL	晶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	法人	非關係人	13,000	19,348	-	-	13,000	174,506	75,911	98,499 (註)	-	-

註：處分損益包含相關累計外幣兌換損失96千元。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本公司	八德區中華段土地	110/2/26	243,654	依合約條件，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六月十日已支付完畢	雙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	依據三家不動產估價師事務所出具之估價報告	配合公司未來發展需要	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耀登電通	子公司	進貨	264,444	25 %	註一	-	註三	135,876	51 %	
本公司	施比雅克	子公司	銷貨	94,652	(7)%	註一	-	註二	12,779	4 %	

註一：本公司對該關係人之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並無顯著不同。

註二：本公司對該關係人購入之產品皆未向一般廠商進貨，故其進貨價格無一般廠商可供比較。其付款期間與一般廠商並無顯著不同。

註三：上列有關合併個體間之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註一)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耀登電通	本公司	子公司	135,876	2.90	-		50,583	-

註一：截至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二十三日止。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或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施比雅克	1	銷貨收入	94,652	同一般客戶交易，月結90天	6.61 %
1	耀登電通	本公司	2	銷貨收入	264,444	同一般客戶交易，月結90天	18.46 %
1	耀登電通	本公司	2	應收帳款－關係人	135,876	同一般客戶交易，月結90天	5.91 %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0代表母公司。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茲就該科目金額屬資產負債表科目占合併總資產1%以上及損益科目占合併總營收1%以上予以揭露。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持股或出資情形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註一)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註一)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註一及二)				
本公司	晶復科技	台灣	測試通訊產品及相關技術諮詢服務	-	190,300	-	- %	-	-	969	969	(註五)
本公司	AUDEN BVI	英屬維京群島	轉投資之控股公司	113,861 (USD 3,399)	113,861 (USD 3,399)	3,398,888	100.00 %	354,583	3,398,888	50,732	54,928	(註三)
本公司	LUCKY	模里西斯	轉投資之控股公司	62,117 (USD 1,998)	62,117 (USD 1,998)	1,997,980	100.00 %	102,767	1,997,980	16,320	16,507	(註三)
本公司	耀睿科技	台灣	測試通訊產品服務	60,000	-	6,000,000	100.00 %	57,299	6,000,000	(2,704)	(2,701)	(註四)
晶復科技	ATL塞席爾	塞席爾	轉投資之控股公司	-	31,451 (USD 995)	-	- %	-	-	(4,599)	(4,599)	(註五)

註一：本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係依據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列。

註二：本公司與合併個體之各子公司間之交易，包含業務往來金額、應收應付款項、長期投資帳面價值及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均已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予以沖銷。

註三：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與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差異係側流交易所產生。

註四：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與該投資公司本期損益差異係IFRS16之影響數。

註五：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九月處分該被投資公司股權。

註六：已合併沖銷。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註四)	投資方式(註一)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註三)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註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期中最高持股或出資情形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二)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註二)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耀登電通	各種天線及其他光學用具及儀器產銷業務	69,200 (USD 2,500)	(二)	69,200 (USD 2,500)	-	-	69,200 (USD 2,500)	30,774	100.00 %	69,200 (USD 2,500)	30,774	244,532	75,366
上海同耀	測試通訊產品及相關技術諮詢服務	43,696 (CNY 10,059)	(二)	55,581 (USD 2,008)	-	-	55,581 (USD 2,008)	36,739	74.52 %	55,581 (USD 2,008)	27,378	150,730	-
施比雅克	儀器之銷售業務	41,520 (USD 1,500)	(二)	41,520 (USD 1,500)	-	-	41,520 (USD 1,500)	9,033	100.00 %	41,520 (USD 1,500)	9,033	75,854	-
晶訊西安	測試通訊產品及相關技術諮詢服務	19,376 (USD 700)	(二)	19,376 (USD 700)	-	-	19,376 (USD 700)	(300)	- %	19,376 (USD 700)	(300)	- (註五)	-
晶訊深圳	測試通訊產品及相關技術諮詢服務	6,228 (USD 225)	(二)	6,228 (USD 225)	-	-	6,228 (USD 225)	(4,314)	- %	6,228 (USD 225)	(4,314)	- (註五)	-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一)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二)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分別為AUDEN BVI、LUCKY及ATL塞席爾)。

(三)其他方式。

註二：該公司所認列之投資損益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係依該被投資公司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列。

註三：期末係以美金兌新台幣之匯率1：27.85，人民幣兌新台幣之匯率為1：4.3050列示之，惟本期匯出係以實際金額列示之。

註四：已合併沖銷。

註五：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九月處分該股權。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單位：千元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二)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註二)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一)
耀登科技	173,221 (USD 6,258) (註三)	180,031 (USD 6,504) (註三)	794,585 (註一)

註一：淨值或合併淨值之60%，其較高者。

註二：期末係以美金兌新台幣之匯率1：27.68列示之。

註三：係包含已清算之晶訊科技(成都)有限公司之投資金額美金250千元。

3.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與大陸投資公司間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四)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耀科投資有限公司	3,621,102	7.75 %
耀鴻投資有限公司	2,601,000	5.57 %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已依據董事會於制定決策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認應報導部門。合併公司營運決策者係以產品別之角度經營評估業務績效，收入主要分為射頻天線、量測設備及測試認證三大項。合併公司係以各合併個體內報表之營運結果供主要決策者複核，並據以評估該產品之績效。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110年度					
	射頻天線	量測設備	測試認證	其　他	調　整 及沖銷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531,071	586,621	315,134	-	-	1,432,826
部門間收入	-	18,046	-	-	(18,046)	-
收入合計	**$ 531,071**	**604,667**	**315,134**	**-**	**(18,046)**	**1,432,826**
折舊與攤銷	**$ 22,111**	**11,527**	**49,697**	**2**	**-**	**83,337**
應報導部門(損)益	**$ 68,868**	**106,160**	**134,027**	**6,608**	**-**	**315,663**

	109年度					
	射頻天線	量測設備	測試認證	其　他	調　整 及沖銷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387,106	405,971	328,696	-	-	1,121,773
部門間收入	-	7,308	-	-	(7,308)	-
收入合計	**$ 387,106**	**413,279**	**328,696**	**-**	**(7,308)**	**1,121,773**
折舊與攤銷	**$ 22,073**	**6,654**	**55,519**	**2**	**-**	**84,248**
應報導部門(損)益	**$ 28,937**	**112,638**	**14,358**	**(12,010)**	**-**	**143,923**

部門資產及部門負債非合併公司主要決策者覆核營運結果之指標，故該項目得不揭露。

(二)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合併公司之部門資訊係以不同產品及勞務為基礎劃分應報導部門，且來自外部客戶收入已於其中揭露，故不額外揭露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三)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地 區 別	110年度	109年度
臺　　灣	$ 312,991	255,256
大　　陸	1,083,354	832,871
其他國家	36,481	33,646
合　　計	**$ 1,432,826**	**1,121,773**

非流動資產：

地　　區	110.12.31	109.12.31
臺　　灣	$ 418,006	206,863
大　　陸	235,908	231,288
合　　計	**$ 653,914**	**438,151**

非流動資產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惟不包含金融工具、遞延所得稅資產、退職福利之資產及由保險合約產生之權利之非流動資產。

(四)重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收入佔合併綜合損益表營業收入淨額10%以上之重要客戶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A 公 司	**$ 143,806**	**10**	**111,802**	**10**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1110461

北市財證字第　　號

會員姓名：(1) 呂莉莉
(2) 吳麟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七號六十八樓

事務所電話：(02)81016666　　事務所統一編號：04016004

會員證書字號：(1) 北市會證字第二二五三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23573774
(2) 北市會證字第二九六二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〇年度（自民國一一〇年 一 月 一 日至
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呂莉莉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吳麟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1 年 1 月 20 日

裝訂線

附件二、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股票代碼：3138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

公 司 地 址：桃園市八德區和平路772巷19號
電　　話：(03)363-1901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聲 明 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4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6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7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8
九、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9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9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9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20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0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0～58
(七)關係人交易	58～59
(八)質押之資產	59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9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60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60
(十二)其　　他	60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0～62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2
3.大陸投資資訊	62～63
4.主要股東資訊	63
(十四)部門資訊	63～64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自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張玉斌

日　　期：民國一一二年三月十四日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 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 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 址 Web kpmg.com/tw

會 計 師 查 核 報 告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耀登集團)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耀登集團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耀登集團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相關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五)及附註六(二十一)。

KPMG, a Taiwan partnership and a member firm of the KPMG global organization of independent member firms affiliated with KPMG International Limited, a private English company limited by guarantee.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耀登集團之營業收入係管理階層評估公司財務或業務績效之主要指標，且受投資大眾的高度關注，故收入認列為本會計師執行耀登集團合併財務報告查核的重要評估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測試銷貨及收款作業循環之內部控制之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執行前十大銷售客戶收入之趨勢分析，比較相關變動或差異，以評估有無重大異常；抽核銷貨交易之相關憑證，以評估收入認列金額之正確性及入帳時點之合理性；另，測試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前後一段時間銷售交易之樣本，以評估收入歸屬期間及認列之正確性。

其他事項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包括評估耀登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耀登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耀登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耀登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耀登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耀登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耀登集團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證券主管機關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40100754號
金管證六字第0980002150號

民國 一一二 年 三 月 十四 日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一一年度與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11.12.31 金額	%	110.12.31 金額	%
11xx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1,411,209	46	667,762	29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三)及(二十一))	23,863	1	41,082	2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三)及(二十一))	326,811	11	297,206	13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四)及(六))	110,452	4	85,524	4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129	-	-	-
130X	存貨(附註六(五))	325,986	11	315,300	14
1410	預付款項	30,593	1	37,637	2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十一)及八)	48,919	1	55,874	2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2,293	-	13,338	-
	流動資產合計	2,280,255	75	1,513,723	66
15xx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十四))	80	-	-	-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84,158	3	71,326	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八)及八)	498,054	16	558,897	25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九)及七)	19,940	1	68,225	3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十))	5,351	-	5,490	-
1780	無形資產	7,920	-	9,405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七))	39,325	1	25,592	1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十一)、(十四)及八)	108,025	4	29,983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7,857	-	15,607	1
	非流動資產合計	770,710	25	784,525	34
1xxx	資產總計	$ 3,050,965	100	2,298,248	100

	負債及權益	111.12.31 金額	%	110.12.31 金額	%
21xx	流動負債：				
2150	應付票據	$ 38,092	1	44,496	2
2170	應付帳款	156,494	5	220,997	10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二十二))	285,575	10	213,080	9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70,307	2	16,522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五)及七)	6,800	-	11,479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附註六(二十一))	220,899	7	109,064	5
	流動負債合計	778,167	25	615,638	27
25xx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六(十四))	391,559	13	-	-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三)、(二十七)及八)	190,000	6	190,000	8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七))	72,132	3	53,364	2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五)及七)	11,558	-	57,853	3
2630	長期遞延收入	-	-	4,343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六))	657	-	1,073	-
2645	存入保證金	130	-	130	-
	非流動負債合計	666,036	22	306,763	13
2xxx	負債總計	1,444,203	47	922,401	40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十四)、(十八)及(十九))：				
3110	股　本	467,131	16	467,217	20
3200	資本公積	476,307	16	384,651	17
3300	保留盈餘	679,268	22	498,372	22
3400	其他權益	(15,944)	(1)	(25,931)	(1)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小計	1,606,762	53	1,324,309	58
36xx	非控制權益(附註六(七))	-	-	51,538	2
3xxx	權益總計	1,606,762	53	1,375,847	60
2-3x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3,050,965	100	2,298,248	100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張玉斌　　經理人：張玉斌　　會計主管：溫文聖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二十一))	1,718,039	100	1,432,826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五))	1,024,215	60	827,467	58
5900	營業毛利	693,824	40	605,359	42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三)、(十六)、(十九)、(二十二)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188,023	11	134,140	9
6200	管理費用	193,432	11	178,326	1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14,649	12	139,719	10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793	-	(1,953)	-
	營業費用合計	597,897	34	450,232	32
6900	營業淨利	95,927	6	155,127	10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六)、(十四)、(十五)、(二十三)及七)：				
7100	利息收入	3,707	-	3,000	-
7010	其他收入	68,180	4	51,595	4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44,286	14	108,713	8
7050	財務成本	(10,103)	-	(2,772)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06,070	18	160,536	12
7900	稅前淨利	401,997	24	315,663	22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七))	78,408	5	30,334	2
8200	本期淨利	323,589	19	285,329	20
8300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十六)、(十七)及(十八))：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355	-	1,314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23,030)	(1)	(8,233)	(1)
834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71	-	263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22,746)	(1)	(7,182)	(1)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4,643	1	(3,783)	-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4,088	-	(862)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20,555	1	(2,921)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2,191)	-	(10,103)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21,398	19	275,226	19
	本期淨利歸屬於(附註六(七))：				
8610	母公司業主	$ 320,777	19	275,969	19
8620	非控制權益	2,812	-	9,360	1
		$ 323,589	19	285,329	2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附註六(七))：				
8710	母公司業主	$ 317,838	19	266,195	18
8720	非控制權益	3,560	-	9,031	1
		$ 321,398	19	275,226	19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二十))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6.89		5.96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6.78		5.91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張玉斌　　經理人：張玉斌　　會計主管：溫文聖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合計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其他	合計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餘額	$ 466,957	367,809	36,452	28,767	230,846	296,065	(40,522)	40,485	(15,511)	(15,548)	1,115,283	42,507	1,157,790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0,782	-	(10,782)	-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74,713)	(74,713)	-	-	-	-	(74,713)	-	(74,713)
本期淨利	-	-	-	-	275,969	275,969	-	-	-	-	275,969	9,360	285,32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051	1,051	(2,592)	(8,233)	-	(10,825)	(9,774)	(329)	(10,10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77,020	277,020	(2,592)	(8,233)	-	(10,825)	266,195	9,031	275,226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調整數	260	16,842	-	-	-	-	-	-	(17,102)	(17,102)	-	-	-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	-	-	-	-	-	-	17,544	17,544	17,544	-	17,544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467,217	384,651	47,234	28,767	422,371	498,372	(43,114)	32,252	(15,069)	(25,931)	1,324,309	51,538	1,375,847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7,702	-	(27,702)	-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40,165)	(140,165)	-	-	-	-	(140,165)	-	(140,165)
因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項目－認股權而產生者	-	93,058	-	-	-	-	-	-	-	-	93,058	-	93,058
本期淨利	-	-	-	-	320,777	320,777	-	-	-	-	320,777	2,812	323,58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284	284	19,807	(23,030)	-	(3,223)	(2,939)	748	(2,19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321,061	321,061	19,807	(23,030)	-	(3,223)	317,838	3,560	321,398
處分子公司	-	-	-	-	-	-	-	-	-	-	-	(55,098)	(55,098)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調整數	(86)	(1,402)	-	-	-	-	-	-	1,488	1,488	-	-	-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	-	-	-	-	-	-	11,722	11,722	11,722	-	11,722
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467,131	476,307	74,936	28,767	575,565	679,268	(23,307)	9,222	(1,859)	(15,944)	1,606,762	-	1,606,762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張玉斌　　經理人：張玉斌　　會計主管：溫文聖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401,997	315,663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74,021	78,862
攤銷費用	4,768	4,475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793	(1,95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損失	1,560	-
利息費用	10,103	2,772
利息收入	(3,707)	(3,000)
股利收入	(1,904)	(1,554)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11,722	17,54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39	(3,032)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	(248)	(640)
處分子公司利益	(194,179)	(98,499)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96,032)	(5,02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17,886	1,869
應收帳款	(95,393)	(67,313)
其他應收款	13,848	(27,468)
存貨	(9,709)	(132,842)
預付款項	7,184	(21,267)
其他流動資產	(1,906)	(13,31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68,090)	(260,33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7,081)	5,183
應付帳款	(63,093)	106,995
其他應付款	80,366	93,117
其他流動負債	114,396	(32,479)
淨確定福利負債	(61)	(97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24,527	171,84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56,437	(88,492)
調整項目合計	(39,595)	(93,517)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62,402	222,146
收取之利息	3,707	3,121
收取之股利	1,904	1,554
支付之利息	(6,231)	(2,763)
支付之所得稅	(24,044)	(32,92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37,738	191,13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5,862)	(22,500)
處分子公司(扣除所減少之現金)	294,462	91,944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5,630)	(395,44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1	24,631
取得無形資產	(4,140)	(20,53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70,988)	1,548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3,773)	(1,043)
預付設備款增加	(7,308)	(4,76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76,812	(326,155)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	40,000
發行公司債	479,105	-
舉借長期借款	-	190,000
租賃本金償還	(14,174)	(18,723)
發放現金股利	(140,165)	(74,713)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24,766	136,564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4,131	(2,55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743,447	(1,01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67,762	668,78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411,209**	**667,762**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張玉斌　　經理人：張玉斌　　會計主管：溫文聖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七十九年二月依據中華民國公司法之規定設立，本公司股票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十一日開始於臺灣證券交易所掛牌賣賣，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有線及無線天線設計及製造、通訊產品效能驗證及檢測業務及精密儀器代理買賣等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二年三月十四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合併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合併公司預期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及修正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交易之規定」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附註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衡量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除另有附註者(請參閱各項會計政策之說明)外，主要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合併基礎

1.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

自取得子公司控制力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不再具有控制力之日為止。歸屬於子公司非控制權益之損益應歸屬於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用，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均已消除。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2.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列示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11.12.31	所持股權百分比 110.12.31	說明
本公司	LUCKY RITE INTERNATIONAL CO., LTD. (LUCKY)	轉投資之控股公司	100.00 %	100.00 %	
本公司	AUDEN TECHNO (BVI) CORPORATION (AUDEN BVI)	轉投資之控股公司	100.00 %	100.00 %	
本公司	晶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晶復科技）	通訊產品效能驗證及檢測服務	- %	- %	註四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11.12.31	所持股權百分比 110.12.31	說明
本公司	耀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通訊產品測試、資安及相關諮詢服務	100.00 %	100.00 %	註一
本公司	耀智創新永續股份有限公司	減碳諮詢、輔導及改善業務	100.00 %	- %	註二
LUCKY	施比雅克貿易(上海)有限公司(施比雅克)	儀器銷售業務	100.00 %	100.00 %	
LUCKY	上海同耀通信技術有限公司(上海同耀)	測試通訊產品及相關技術諮詢服務	- %	20.00 %	註三
AUDEN BVI	耀登電通科技(昆山)有限公司(耀登電通)	天線及其他光學儀器之產銷	100.00 %	100.00 %	
AUDEN BVI	上海同耀通信技術有限公司(上海同耀)	測試通訊產品及相關技術諮詢服務	- %	54.52 %	註三
晶復科技	A TEST LAB INTERNATIONAL CORP.(ATL塞席爾)	轉投資之控股公司	- %	- %	註四
ATL塞席爾	晶訊檢測(西安)有限公司(晶訊西安)	通訊產品效能驗證及檢測服務	- %	- %	註四
ATL塞席爾	晶訊檢測(深圳)有限公司(晶訊深圳)	通訊產品效能驗證及檢測服務	- %	- %	註四

註一：本公司為持續強化5G產品及技術競爭優勢，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新增設立耀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本計60,000千元，持股比例為100.00%。

註二：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八月新增設立耀智創新永續股份有限公司股本計10,000千元，持股比例為100.00%。

註三：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十六日出售由AUDEN BVI及LUCKY分別持有上海同耀之54.52%及20%股權，合計共74.52%，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六(六)。

註四：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九月一日出售晶復科技包含其間接轉投資ATL塞席爾、晶訊西安及晶訊深圳之100%股權，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六(六)。

3.合併公司並無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四)外　　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表達貨幣；收益及費損項目則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表達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4.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銀行透支為可立即償還且屬於合併公司整體現金管理之一部分者，於現金流量表列為現金及約當現金之組成項目。

(七)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合併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合併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認列於損益外，其餘淨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且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3)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

應收票據及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合併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者，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減損；若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

(4)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權益交易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複合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所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係持有人擁有選擇權可轉換為股本之轉換公司債，其發行股份之數量並不會隨其公允價值變動而有所不同。

複合金融工具負債組成部分，其原始認列金額係以不包括權益轉換權之類似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權益組成部分之原始認列金額則以整體複合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與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二者間之差額衡量。任何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依原始負債及權益之帳面金額比例，分攤至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

原始認列後，複合金融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係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複合金融工具之權益組成部分，原始認列後不予重新衡量。

與金融負債相關之利息係認列為損益。金融負債於轉換時重分類為權益，其轉換不認列損益。

(4)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若屬持有供交易、衍生工具或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相關淨利益及損失，包括任何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5)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6)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八)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九)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或由資產及負債組成之處分群組，於高度很有可能將透過出售而非持續使用以回收其帳面金額時，分類為待出售。資產或處分群組中之組成部分於原始分類至待出售前，依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重新衡量。分類為待出售後，係以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為衡量基礎。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使用權資產分類為待出售時，即不再提列折舊及攤銷。

(十)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持有供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二者兼具，而非供正常營業出售、用於生產、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作為行政管理目的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原始認列時以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衡量。

投資性不動產處分利益或損失(以淨處分價款與該項目之帳面金額間之差額計算)係認列於損益。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益係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認列於營業外收入。給與之租賃誘因係於租賃期間認列為租賃收益之一部分。

當投資性不動產用途變更而重分類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時，以變更用途時之帳面金額予以重分類。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2.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3.折　　舊

除土地外，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各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房屋及建築	25～50年
(2)機器設備	2～10年
(3)其他設備	2～26年

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4.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當供自用之不動產變更用途為投資性不動產時，該項不動產應以變更用途時之帳面金額重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

(十二)租　　賃

1.租賃之判斷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2.承租人

合併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合併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折現之現值為原始衡量，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租賃給付及租賃期間等變動時再衡量，且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待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針對短期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合併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3.出租人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係於租賃成立日將租賃合約依其是否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若是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營業租賃。營業租賃採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租金收入。

(十三)無形資產

1.電腦軟體及專利權

電腦軟體及專利權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之。自達可供使用狀態起，依耐用年限三到六年採直線法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2.商　　譽

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且進行減損測試時應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並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部分，認列減損損失。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十四)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員工福利產生之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合併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針對商譽，無論是否有減損跡象，每年均定期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五)收入之認列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合併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銷售商品

合併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合併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2.勞務收入

合併公司係於對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十六)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合併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金計算。任何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合併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高品質公司債或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於財務報導日之利率為主。

企業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合併公司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合併公司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合併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包含(1)精算損益；(2)計畫資產報酬，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及(3)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下。合併公司將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合併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七)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該獎酬之既得期間內，認列費用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費用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為基礎衡量。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之非既得條件，已反映於股份基礎給付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且預期與實際結果間之差異無須作核實調整。

合併公司股份基礎給付之給與日為合併公司與員工雙方就認購價格及得認購股數達成共識之日。

(十八)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合併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3.商譽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1)同一納稅主體；或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十九)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

(二十)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本合併財務報告未有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且對已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之資訊。

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中，未存有將於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風險。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1.12.31	110.12.31
現　　金	$ 421	437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1,024,122	657,295
定期存款	386,666	10,030
	$ 1,411,209	**667,762**

上述現金及約當現金並無提供擔保之情事，另，指定用途、質押之銀行存款備償戶及定期存款業已重分類至其他金融資產項下，請詳附註六(十一)及八。

(二)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1.12.31	110.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星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2,417	17,538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稜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176	22,056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鯨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8,703	31,732
美國非上市公司股票－Dotspace, Inc.	35,862	-
合　　計	**$ 84,158**	**71,326**

合併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二月十六日因擴展業務所需，與Dotspace, Inc.簽署投資協議書，依二階段投入股款，第一階段已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三日支付股款13,409千元(美金480千元)，第二階段已於民國一一一年十月六日支付股款22,453千元(美金720千元)，合計35,862千元(美金1,200千元)，以增資方式認購12,000千股。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未處分上述金融資產，於該期間累積利益及損失未在權益內作任何移轉。

合併公司因上列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認列之股利收入分別為1,904千元及1,554千元，帳列其他收入項下。

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四)。

(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11.12.31	110.12.31
應收票據	$ 23,863	41,082
應收帳款	328,597	299,522
減：備抵損失－應收帳款	(1,786)	(2,316)
	$ 350,674	**338,288**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均未貼現或提供作為擔保品。

合併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按歷史經驗並無信用損失之情事，另考量截至報導日帳列應收票據未有已逾期者，亦無其他跡象顯示應收票據信用品質較原始授信日發生改變，因此合併公司評估應收票據將不致產生信用損失，不列入預期信用損失分析表中計算。

合併公司量測設備部門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1.12.31		
	應收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信用損失率（%）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12,712	-	-
逾期30天以下	6,084	-	-
逾期31~90天	7,503	-	-
逾期91~180天	3,118	0~1.01	31
	$ 29,417		**31**

	110.12.31		
	應收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信用損失率（%）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55,207	-	-
逾期30天以下	918	-	-
逾期31~90天	2,418	-	-
逾期91~180天	226	0-1.10	2
	$ 58,769		**2**

合併公司射頻天線部門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1.12.31		
	應收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信用損失率（%）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289,142	0-0.63	809
逾期30天以下	6,778	0-11.85	394
逾期31~90天	1,227	0-19.35	174
逾期91~180天	323	0-29.67	96
逾期超過365天	282	100.00	282
	$ 297,752		**1,755**

	110.12.31		
	應收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信用損失率（%）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191,049	0-0.69	459
逾期30天以下	1,646	0-12.97	152
逾期31~90天	1,670	0-21.18	144
逾期91~180天	-	0-32.47	-
逾期181~365天	-	0-64.94	-
逾期超過365天	354	100.00	354
	$ 194,719		**1,109**

合併公司測試認證部門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1.12.31		
	應收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信用損失率（%）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1,428**	0	**-**

	110.12.31		
	應收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信用損失率（%）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42,640	0.81	343
逾期30天以下	1,494	5.90	88
逾期31~90天	569	16.56	94
逾期91~180天	756	32.92	249
逾期181~365天	324	55.43	180
逾期超過365天	251	100.00	251
	$ 46,034		**1,205**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期初餘額	$ 2,316	5,382
處分子公司	(2,265)	(1,071)
減損損失提列(迴轉)	1,793	(1,953)
本年度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金額	(87)	(5)
外幣換算損益	29	(37)
期末餘額	**$ 1,786**	**2,316**

(四)其他應收款

	111.12.31	110.12.31
其他應收款	$ 38,487	50,418
其他應收款－股權出售	71,965	35,106
減：備抵損失	-	-
	$ 110,452	**85,524**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其他應收款皆未逾期。其餘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四)。

(五)存　　貨

	111.12.31	110.12.31
商品存貨	$ 252,171	207,454
製 成 品	44,137	74,886
半成品及在製品	20,213	17,709
原　　料	9,465	15,251
	$ 325,986	**315,300**

合併公司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存貨跌價損失(迴轉利益)	$ 14,284	255
存貨報廢損失	1,122	3,103
合　　計	**$ 15,406**	**3,358**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六)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

1.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八月三十一日經董事會決議處分由子公司AUDEN BVI及Lucky分別持有上海同耀54.52%及20.00%之股權，合計出售74.52%之股權，於同日與非關係人EUROFINS PRODUCT TESTING LUX HOLDING SARL簽訂股份買賣契約，上述交易於民國一一一年九月三十日列報於待出售非流動資產(處分群組)及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處分群組)直接相關之負債，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一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六)。合併公司業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十六日處分上述公司之74.52%股權並喪失對其之控制，處分價款為377,460千元(人民幣85,652千元已扣除直接費用)，其處分利益197,667千元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之處分投資利益。該處分利益中包括累計外幣兌換差額損失17,786千元及商譽865千元，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收款305,496千元(人民幣69,322千元)，尚未收款之應收處分價款71,965千元(人民幣16,330千元)，帳列於其他應收款，另因處分該股權之所得稅費用計30,933千元，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支付，帳列當期所得稅負債，業於民國一一二年二月支付並取得完稅證明。

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十六日上海同耀於處分日之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明細如下：

現金及約當現金	$	42,652
應收票據及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63,43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9,574
使用權資產		50,924
其　　他		11,788
		298,370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19,331
租賃負債		55,366
其　　他		7,433
		82,130
處分之淨資產	**$**	**216,240**

2.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四月二十九日經董事會決議處分子公司晶復科技包含其間接轉投資ATL塞席爾、晶訊西安及晶訊深圳之100%股權，於同日與非關係人EUROFINS PRODUCT TESTING LUX HOLDING SARL簽訂股份買賣契約，上述交易於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三十日列報於待出售非流動資產(處分群組)及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處分群組)直接相關之負債，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〇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六)。合併公司業於民國一一〇年九月一日處分上述公司之100%股權並喪失對其之控制，處分價款為174,506千元(已扣除交易稅)，其處分利益98,499千元已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之處分投資利益。該處分利益中包括累計外幣兌換差額損失96千元，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收款139,400千元，尚未收款之應收處分價款35,106千元，帳列於其他應收款，另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因該股權交易之調整項目3,488千元，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之處分投資損失及作為應收處分價款減項，實際收款31,618千元。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全數收回出售股權價款。

民國一一〇年九月一日晶復科技及其子公司於處分日之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明細如下：

現金及約當現金	$	47,456
應收票據及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38,05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5,497
使用權資產		13,210
其　　他		25,385
		199,603
銀行借款		40,000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66,432
租賃負債		13,722
其　　他		3,538
		123,692
處分之淨資產	**$**	**75,911**

(七)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對合併公司具重大性者如下：

子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公司註冊之國家	非控制權益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之比例 111.12.31	非控制權益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之比例 110.12.31
上海同耀	中國	- %	25.48 %

上述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依據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且該等財務資訊係合併公司間之交易尚未銷除前之金額：

上海同耀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110.12.31
流動資產	$ 96,471
非流動資產	190,866
流動負債	(26,474)
非流動負債	(58,595)
淨資產	**$ 202,268**
非控制權益期末帳面金額	**$ 51,538**

	110年度
營業收入	**$ 197,381**
本期淨利	36,739
其他綜合損益	(1,295)
綜合損益總額	**$ 35,444**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本期淨利	**$ 9,360**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綜合損益總額	**$ 9,031**
營業活動現金流量	$ 57,121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51,543)
籌資活動現金流量	(7,507)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402)
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 (2,331)**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十六日將子公司－上海同耀股權全數出售，故無須揭露該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上列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335,441	101,134	438,586	167,841	-	1,043,002
增　　添	-	-	88,312	14,723	12,842	115,877
重 分 類	-	-	6,360	(6,360)	7,878	7,878
處分子公司	-	-	(360,102)	(7,816)	-	(367,918)
處　　分	-	-	(6,509)	(1,000)	-	(7,509)
匯率變動之影響	-	793	5,131	1,806	-	7,730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335,441**	**101,927**	**171,778**	**169,194**	**20,720**	**799,060**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91,444	101,360	719,255	211,908	454	1,124,421
增　　添	243,997	200	116,802	20,624	4,815	386,438
處分子公司	-	-	(349,990)	(59,457)	(5,269)	(414,716)
處　　分	-	-	(44,497)	(4,234)	-	(48,731)
匯率變動之影響	-	(426)	(2,984)	(1,000)	-	(4,410)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335,441**	**101,134**	**438,586**	**167,841**	**-**	**1,043,002**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29,935	71,709	255,643	126,818	-	484,105
本期折舊	-	3,731	44,293	9,942	-	57,966
重 分 類	-	-	5,725	(5,725)	-	-
處分子公司	-	-	(231,591)	(6,753)	-	(238,344)
處　　分	-	-	(6,508)	(911)	-	(7,419)
匯率變動之影響	-	669	2,620	1,409	-	4,698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29,935**	**76,109**	**70,182**	**124,780**	**-**	**301,006**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29,935	68,370	528,792	168,040	-	795,137
本期折舊	-	3,684	45,585	9,765	-	59,034
處分子公司	-	-	(292,632)	(46,587)	-	(339,219)
處　　分	-	-	(23,542)	(3,590)	-	(27,132)
匯率變動之影響	-	(345)	(2,560)	(810)	-	(3,715)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29,935**	**71,709**	**255,643**	**126,818**	**-**	**484,105**
帳面價值：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305,506**	**25,818**	**101,596**	**44,414**	**20,720**	**498,054**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305,506**	**29,425**	**182,943**	**41,023**	**-**	**558,897**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二月二十三日經董事會決議配合營運所需及長期發展策略，擬向非關係人購入八德區土地，並於民國一一〇年二月二十六日簽約，土地總價約為243,654千元，並已於民國一一〇年六月底前支付土地款243,654千元及相關交易手續費343千元計243,997千元，並完成土地移轉程序。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作為長期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九)使用權資產

合併公司承租土地、房屋及建築、運輸設備及其他設備等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其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提列或迴轉情形，其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　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總　計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2,587	100,152	-	108	102,847
增　添	-	17,080	-	488	17,568
處分子公司	-	(85,254)	-	-	(85,254)
減　少	-	-	-	(108)	(108)
匯率變動之影響	38	1,402	-	-	1,440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2,625**	**33,380**	**-**	**488**	**36,493**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2,608	133,527	3,366	108	139,609
增　添	-	9,673	-	-	9,673
處分子公司	-	(39,768)	-	-	(39,768)
減　少	-	(2,263)	(3,366)	-	(5,629)
匯率變動之影響	(21)	(1,017)	-	-	(1,038)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2,587**	**100,152**	**-**	**108**	**102,847**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233	34,306	-	83	34,622
本期折舊	79	15,626	-	211	15,916
處分子公司	-	(34,330)	-	-	(34,330)
減　少	-	-	-	(108)	(108)
匯率變動之影響	3	450	-	-	453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315**	**16,052**	**-**	**186**	**16,553**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157	44,231	2,992	55	47,435
本期折舊	78	19,208	374	28	19,688
處分子公司	-	(26,558)	-	-	(26,558)
減　少	-	(2,263)	(3,366)	-	(5,629)
匯率變動之影響	(2)	(312)	-	-	(314)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233**	**34,306**	**-**	**83**	**34,622**
帳面價值：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2,310**	**17,328**	**-**	**302**	**19,940**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2,354**	**65,846**	**-**	**25**	**68,225**

(十)投資性不動產

	土地及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即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3,350**	**5,025**	**8,375**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即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3,350**	**5,025**	**8,375**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	2,885	2,885
本期折舊	-	139	139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	**3,024**	**3,024**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	2,745	2,745
本期折舊	-	140	140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	**2,885**	**2,885**
帳面金額：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3,350**	**2,001**	**5,351**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3,350**	**2,140**	**5,490**
公允價值：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11,404**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11,174**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係依照獨立之外部評價專家評鑑結果列示，該評價係採用收益法－直接資本化及比較法，公允價值評價技術所使用之輸入值係屬第三等級，且本期無轉入或轉出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情形。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所採用之收益資本化率(含折舊提存率)分別為1.97%～2.03%及1.06%～1.89%。

投資性不動產包含數個出租予他人之商用不動產。每一租賃合約均包括原始不可取消之租期，其後續租期則與承租人協商。

(十一)其他金融資產

	111.12.31	110.12.31
流　　動：		
銀行定期存款及償備戶	$ 45,469	44,374
銀行外匯存款專戶	3,450	11,500
小　　計	48,919	55,874
非 流 動：		
銀行定期存款	1,100	1,126
銀行外匯存款專戶	24,677	24,798
可轉債擔保存款	80,000	-
存出保證金	2,248	4,059
小　　計	108,025	29,983
合　　計	**$ 156,944**	**85,857**

合併公司依境外資金匯回管理運用及課稅條例，於民國一〇九年九月將境外資金匯回存入外匯存款專戶。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其他金融資產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二)短期借款

	111.12.31	110.12.31
擔保銀行借款	**$ -**	**-**
尚未使用額度	**$ 195,504**	**102,445**
利率區間(%)	**-**	**-**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三)長期借款

合併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111.12.31
擔保借款			
一台灣銀行	110.6.8~130.6.8，前3年按月繳息，第4年起每月(共204期)償還本金	1.805	$ 190,000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合　　計			**$ 190,000**
尚未使用額度			**$ -**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110.12.31
擔保借款			
一台灣銀行	110.6.8~130.6.8，前3年按月繳息，第4年起每月(共204期)償還本金	1.15	$ 190,000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 190,000
尚未使用額度			**$ -**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四)應付公司債

1.本公司發行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資訊如下：

	111.12.31
發行轉換公司債總金額	$ 400,000
應付公司債折價尚未攤銷餘額	(8,441)
期末應付公司債餘額	**$ 391,559**
嵌入式衍生工具－贖回權(列報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80**
權益組成部分－轉換權(列報於資本公積－認股權)	**$ 93,058**

	111年度
利息費用(註)	$ 3,872

註：本公司發行第一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其利息費用之有效利率為1.0477%。

2.本公司國內第一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二十四日經金管會金管證發字第11003774351號申報生效後，於民國一一一年一月十八日發行，發行總額為484,010千元，款項均已收取。本公司之主要發行條件說明如下：

(1)發行期間：3年(民國一一一年一月十八日至民國一一四年一月十八日)。

(2)發行面額：400,000千元。

(3)發行價格：依票面金額之121%發行，每張面額100千元。

(4)票面利率：0%。

(5)還本方式：除由債權人依規定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本公司依規定提前收回外，到期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6)擔保方式：委由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擔任保證銀行。

(7)轉換期間：

債券持有人自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日後滿三個月之翌日(民國一一一年四月十九日)起，至到期日(民國一一四年一月十八日)止，依轉換辦法將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

(8)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時之轉換價格定為每股新臺幣230元。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除本公司所發行(或私募)之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而換發普通股股份或因員工酬勞發行新股者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或私募)之普通股股份增加時(包含但不限以募集發行或私募方式辦理之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公司合併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股票分割及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本公司應依轉換辦法之公式調整轉換價格(計算至新臺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函請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以下簡稱「櫃買中心」)公告，於新股發行除權基準日調整之，如係因股票面額變更致發行普通股股份增加，於新股換發基準日調整之，但有實際繳款作業者於股款繳足日調整之。如於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除權基準日後變更新股發行價格，則依更新後之新股發行價格與每股時價(以本公司決定之更新後新股發行價格訂定基準日作為更新後每股時價訂定基準日)重新按轉換辦法之公式調整之。如經設算調整後之轉換價格低於原除權基準日前已公告調整之轉換價格者，則函請櫃買中心重新公告調整之。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時，本公司應於除息基準日按轉換辦法之公式調降轉換價格(計算至新臺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應函請櫃買中心公告調整後之轉換價格。本項轉換價格調降之規定，不適用於除息基準日(不含)前已提出請求轉換者。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以低於每股時價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本公司應依轉換辦法之公式調整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計算至新臺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於前述有價證券或認股權發行之日或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調整之。

(9)贖回權：

轉換公司債自發行日起滿三個月之翌日(民國一一一年四月十九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九日) 止，本公司普通股股票在證券商營業處所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達30%(含)以上時，或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10%時，本公司得依轉換辦法規定行使對本轉換公司債之贖回權。

本公司於發行上述轉換公司債時將該認股權與負債分離，並分別認列為權益及負債，明細如下：

	金　額
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金額	$ 484,010
發行時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	1,640
發行之交易成本	(4,905)
發行時公司債公允價值	(387,687)
權益組成項目－認股權(列報於資本公積－認股權)	**$ 93,058**

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未有贖回轉換公司債之情事。

3.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其明細如下：

	第 一 次
	111.12.31
嵌入式衍生性金融商品(贖回權)發行日餘額	$ 1,640
本期評價損失	(1,560)
	$ 80

本公司因發行公司債，提供兆豐銀行銀行存款80,000千元作為擔保品(帳列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請詳附註八。

(十五)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111.12.31	110.12.31
流　　動	$ 6,800	11,479
非 流 動	$ 11,558	57,853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二十四)金融工具。

租賃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1,211	1,477
短期租賃之費用	$ 467	2,579
低價值租賃資產之費用(不包含短期租賃之低價值租賃)	$ 3,116	271

租賃認列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出總額	$ 4,794	4,32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出總額	14,174	18,723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18,968	23,050

1.土地、房屋及建築之租賃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承租土地、房屋及建築作為廠房辦公處所，廠房辦公處所之租賃期間通常為二至十年。

2.其他租賃

合併公司承租機器之租賃期間為三至五年。

(十六)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11.12.31	110.12.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5,250)	(5,248)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4,593	4,175
淨確定福利負債	$ (657)	(1,073)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合併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合併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4,593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基金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5,248)	(8,451)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36)	(27)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因經驗調整變動之精算損益	(314)	971
－因人口統計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	(19)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348	308
處分子公司	-	1,970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 (5,250)**	**(5,248)**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4,175	5,092
利息收入	29	20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321	54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68	162
處分子公司	-	(1,153)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4,593**	**4,175**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	-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7	7
	$ 7	**7**
營業成本	$ -	2
管理費用	2	2
研究發展費用	5	3
	$ 7	**7**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累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1月1日累積餘額	$ (5,227)	(6,541)
本期認列	355	1,314
12月31日累積餘額	**$ (4,872)**	**(5,227)**

(6)精算假設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111.12.31	110.12.31
折現率	1.30%	0.70%
未來薪資增加	3.00%	3.00%

合併公司預計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81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0年。

(7)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	減少%
民國111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25%)	$ (137)	141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0.25%)	139	(135)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	減少%
民國110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25%)	$ (148)	154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0.25%)	150	(145)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確定福利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合併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耀登電通、上海同耀、晶訊西安、晶訊深圳及施比雅克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應提撥金額列為當期費用，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其提撥比率為0%～16%。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合併公司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12,567千元及12,247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十七)所 得 稅

1.合併公司之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產生	$ 82,295	29,884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4,763)	5,027
	77,532	34,911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9,257)	(5,934)
調整前期之遞延所得稅	10,133	1,357
	876	(4,577)
所得稅費用	**$ 78,408**	**30,334**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71)	(263)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4,088)	862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稅前淨利	$ 401,997	315,663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80,399	63,133
外國轄區稅率差異影響數	(2,752)	12,735
處分國內子公司損失(利益)	774	(19,700)
免稅所得	(380)	(11,487)
投資抵減	(6,668)	(3,136)
認列前期未認列之課稅損失	-	(298)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382)	(19,688)
調整前期之遞延所得稅	10,133	1,357
前期低(高)估	(4,763)	5,027
未分配盈餘加徵	3,409	463
境外所得已繳納之所得稅	-	379
其　　他	(1,362)	1,549
合　　計	$ 78,408	30,334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投資部分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因合併公司可控制該項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確信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故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其相關金額如下：

	111.12.31	110.12.31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 166,734	-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金額	$ 33,348	-

(2)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合併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金額如下：

	111.12.31	110.12.31
課稅損失	$ 6,743	2,594

課稅損失係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該等項目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因合併公司於未來並非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

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尚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課稅損失，其扣除期限如下：

虧 損 年 度	尚未扣除之虧損	得扣除之最後年度
耀睿科技：		
民國一一〇年度申報數	$ 2,594	民國一二〇年度
民國一一一年度預估申報數	3,995	民國一二一年度
合　　計	$ 6,589	
耀睿創新：		
民國一一一年度預估申報數	$ 154	民國一二一年度

(3)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負債：

	國外長期投資收益	其　他	合　計
民國111年1月1日	$ (53,098)	(266)	(53,364)
貸記(借記)損益	(18,775)	7	(18,768)
民國111年12月31日	**$ (71,873)**	**(259)**	**(72,132)**
民國110年1月1日	$ (50,645)	(190)	(50,835)
貸記(借記)損益	(2,453)	(163)	(2,616)
處分子公司	-	87	87
民國110年12月31日	**$ (53,098)**	**(266)**	**(53,364)**

遞延所得稅資產：

	資產減損	換算調整數	其他	合計
民國111年1月1日	$ 6,619	4,088	14,885	25,592
貸記(借記)損益	-	-	17,892	17,892
貸記(借記)其他綜合損益	-	(4,088)	(71)	(4,159)
民國111年12月31日	**$ 6,619**	**-**	**32,706**	**39,325**
民國110年1月1日	$ 6,619	3,226	9,617	19,462
貸記(借記)損益	-	-	7,193	7,193
貸記(借記)其他綜合損益	-	862	(263)	599
處分子公司	-	-	(1,662)	(1,662)
民國110年12月31日	**$ 6,619**	**4,088**	**14,885**	**25,592**

3.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皆已奉稽徵機關皆核定至民國一〇九年度。另，大陸地區子公司已向當地稅務局申報至民國一一〇年度。

(十八)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6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均為60,000千股，其中60,000千元供發行員工認股權證轉換股份之用。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股份分別為普通股46,713千股及46,722千股。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流通在外及已發行股數調節表如下：

(以千股表達)

	普通股	
	111年度	**110年度**
1月1日流通在外股數餘額	46,396	46,196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既得	259	200
12月31日流通在外股數餘額	46,655	46,396
1月1日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326	50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既得	(259)	(20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註銷	(9)	(100)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126
12月31日已發行未流通在外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58	326
12月31日已發行股權期末餘額	**46,713**	**46,722**

1.普通股之發行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二日經股東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1,100千股，每股票面金額新台幣10元，總額11,000千元，皆為無償發行，授與對象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全職員工為限。此案業已奉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於民國一〇九年八月十七日申報生效，民國一〇九年八月十二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一〇九年度第一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為500千股，並授權董事長訂定民國一〇九年十月五日為股票增資基準日，另於民國一一〇年八月十一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民國一〇九年度第二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為126千股，授權董事長訂定民國一一〇年八月十六日為股票增資基準日，皆已完成法定登記程序。有關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九)。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因員工離職已收回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100千股，面額1,000千元，計調整資本公積及員工未賺得酬勞均為4,696千元，並於民國一一〇年五月十一日經董事會決議以民國一一〇年五月三十一日為減資基準日，相關法定登記程序業於民國一一〇年六月十五日辦理完竣，註銷調整資本公積1,000千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五月至八月因員工離職已收回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8,600股，面額86千元，計調整資本公積及其他權益—員工未賺得酬勞均為1,488千元，並於民國一一一年八月十日經董事會決議以民國一一一年八月三十一日為減資基準日，相關法定登記程序業於民國一一一年九月十六日辦理完竣，註銷調整資本公積86千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八月二十七日經股東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300千股，每股票面金額新台幣10元，發行總額為3,000千元，皆為無償發行，授與對象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全職員工為限。此案業已奉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於民國一一一年八月十七日申報生效。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失效，收回尚待註銷之股票為2千股。本次減資案由董事會授權董事長訂定減資基準日為民國一一二年三月十日，尚未註銷。

2.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11.12.31	110.12.31
發行股票溢價	$ 373,795	349,329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9,454	35,322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項目－認股權	93,058	-
	$ 476,307	**384,651**

本公司之資本公積係普通股發行溢價所產生，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每年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並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再將其餘額加計期初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盈餘，由董事會參考過去年度盈餘發放率及未來公司營運需求酌予保留部分資金，再就保留後之餘額，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以現金方式為之時，授權董事會以特別決議分派，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為持續擴充規模與增加獲利能力，並配合公司之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經營及穩定發展，股利政策係採剩餘股利政策。股利分派以不低於可供分配盈餘之百分之十五為原則，但經前述分派方式之每股股息紅利如低於零點二五元時，得經董事會擬議不予分派，並提請股東會承認。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1)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首次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減少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而增加保留盈餘之金額為28,767千元，惟首次採用所增加之保留盈餘之金額為28,767千元，依金管會規定提列相同數額28,767千元之特別盈餘公積，並於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項特別盈餘公積餘額均為28,767千元。

又依金管會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上段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餘額之差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二十三日及一一〇年三月二十三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金額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配股率(元)	金　額	配股率(元)	金　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　　金	$ 3.00	**140,165**	1.60	**74,713**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三月十四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一一一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111年度	
	配股率(元)	金　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　　金	$ 3.50	**163,489**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盈餘分配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2.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股份基礎給付－員工未賺得酬勞	非控制權益	合　計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43,114)	32,252	(15,069)	(3,151)	(29,082)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19,807	-	-	748	20,55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23,030)	-	-	(23,03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調整數	-	-	1,488	-	1,488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	11,722	-	11,722
處分子公司	-	-	-	2,403	2,403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23,307)**	**9,222**	**(1,859)**	**-**	**(15,944)**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40,522)	40,485	(15,511)	(2,822)	(18,370)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2,592)	-	-	(329)	(2,92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8,233)	-	-	(8,233)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調整數	-	-	(17,102)	-	(17,102)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	17,544	-	17,544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43,114)**	**32,252**	**(15,069)**	**(3,151)**	**(29,082)**

(十九)股份基礎給付

1.本公司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相關資訊如下：

員工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未達成既得條件前，須全數交付本公司指定之機構信託保管，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質押、轉讓、贈與他人、設定，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除交付信託保管及依規定未達既得條件前受限制之權利外，其他權利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另，員工依發行辦法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股票，遇有未達成既得條件者，其股份由本公司全數向員工無償收回並予以註銷。

	109年度 第二次限制 員工權利新股 (110年度發行)	109年度 第一次限制 員工權利新股 (109年度發行)
給 與 日	110.8.16	109.10.5
給與數量	126,000	500,000
合約期間(年)	1～2	1～2
既得條件	註	註
每股認購價格(元)	0	0
調整後履約價格(元)	0	0

註：既得條件

A.服務年資

(a)於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屆滿一年仍在職者，可既得25%股份。

(b)於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屆滿二年仍在職者，可既得25%股份。

B.個人績效

(a)於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當年度員工個人績效指標A者，可既得25%股份；員工個人績效指標B者，可既得15%股份；員工個人績效指標C者，可既得5%股份；員工個人績效指標D者，可既得0%股份。

(b)於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次一年度員工個人績效指標A者，可既得25%股份；員工個人績效指標B者，可既得15%股份；員工個人績效指標C者，可既得5%股份；員工個人績效指標D者，可既得0%股份。

(1)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參數

本公司一一〇年第二次發行採給予日以收盤價173元為股份基礎給付之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一〇九年第一次發行採用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股份基礎給付之公允價值，該模式之輸入值如下：

	109年度 第一次限制 員工權利新股 (109年度發行)
給與日公允價值(單位：新台幣元)	$ 46.96
執行價格(單位：新台幣元)	無償
預期波動率(%)	41.44
認股權存續期間(年)	0.18
無風險利率(%)	0.0622

(2)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相關資訊如下：

單位：千股

	111年度	110年度
1月1日數量	326	500
本期註銷數量	(9)	(100)
本期給與數量	-	126
本期喪失數量	(2)	-
本期既得數量	(259)	(200)
12月31日數量	**56**	**326**

(3)員工費用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認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酬勞成本分別為11,722千元及17,544千元，帳列營業費用項下。於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員工未賺得酬勞餘額分別為1,859千元及15,069千元，帳列其他權益之減項。本公司因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造成權益之變動，請詳附註六(十八)。

(二十)每股盈餘

	111年度	110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320,777**	**275,969**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46,527**	**46,295**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6.89**	**5.96**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基本)	$ 320,777	275,969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之費用	5,872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損失	1,560	-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稀釋)	**$ 328,209**	**275,969**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單位：千股)	46,527	46,295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之影響	67	29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之影響	1,658	-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77	364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調整稀釋性之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單位：千股)	**48,429**	**46,688**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6.78**	**5.91**

(二十一)客戶合約收入

1.收入之細分

	111年度	110年度
主要地區市場：		
臺　　灣	$ 245,280	312,991
大　　陸	1,445,252	1,083,354
其他國家	27,507	36,481
	$ 1,718,039	**1,432,826**

2.產品別收入之細分

合併公司之部門資訊係以不同產品及勞務為基礎劃分應報導部門，且來自外部客戶收入已於其中揭露，故不額外揭露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3.合約餘額

	111.12.31	110.12.31	110.1.1
應收票據	$ 23,863	41,082	43,541
應收帳款	328,597	299,522	247,506
應收分期帳款－流動	-	-	22,762
應收分期帳款－非流動	-	-	3,502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流動	-	-	(935)
未實現利息收入－非流動	-	-	(25)
減：備抵損失－應收帳款	(1,786)	(2,316)	(5,382)
合　　計	**$ 350,674**	**338,288**	**310,969**
合約負債(帳列其他流動負債－其他項下)	**$ 217,906**	**94,777**	**133,905**

應收票據及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三)。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分別為72,623千元及126,769千元。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源自合併公司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二十二)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應以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於保留彌補累積虧損數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二及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員工酬勞、董事酬勞分派比率之決定及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於股東會。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7,685千元及6,160千元及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6,916千元及2,464千元，係以本公司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擬訂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該段期間營業費用。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計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列為次年度損益。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員工酬勞提列金額為6,160千元，董事酬勞提列金額為2,464千元，與實際分派情形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三)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利息收入

合併公司之利息收入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3,707	2,997
其他利息收入	-	3
利息收入合計	**$ 3,707**	**3,000**

2.其他收入

合併公司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租金收入	$ 492	483
股利收入	1,904	1,554
其他收入－其他		
專案收入	59,652	40,048
其　　他	6,132	9,510
其他收入－其他小計	65,784	49,558
	$ 68,180	**51,595**

3.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 (39)	3,032
處分投資利益淨額	194,179	98,499
外幣兌換利益	53,172	9,8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利益(損失)	(1,560)	-
其他利益及損失	(1,466)	(2,649)
	$ 244,286	**108,713**

4.財務成本

合併公司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費用	$ 2,989	1,295
租賃負債利息費用	1,242	1,477
應付公司債折價攤銷	3,872	-
公司債保證手續費	2,000	-
	$ 10,103	**2,772**

(二十四)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帳款餘額中，分別有43%及32%係由三家主要客戶所組成。

(3)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三)。其他應收款明細請詳附註六(四)，主要係應收供應商之回饋金、政府專案收入及其他等，故係屬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約現金流量	1年內	1-2年	2-5年	超過5 年
111年12月31日						
應付票據	$ 38,092	38,092	38,092	-	-	-
應付帳款	156,494	156,494	156,494	-	-	-
其他應付款	233,098	233,098	233,098	-	-	-
租賃負債	18,358	18,997	7,072	4,357	4,072	3,496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190,000	224,152	3,430	8,988	42,582	169,152
應付公司債	391,559	400,000	-	-	400,000	-
存入保證金	130	130	130	-	-	-
	$ 1,027,731	**1,070,963**	**438,316**	**13,345**	**446,654**	**172,648**
110年12月31日						
應付票據	$ 44,496	44,496	44,496	-	-	-
應付帳款	220,997	220,997	220,997	-	-	-
其他應付款	170,997	170,997	170,997	-	-	-
租賃負債	69,332	73,515	12,618	10,907	31,659	18,331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190,000	213,944	2,185	2,185	34,081	175,493
存入保證金	130	130	130	-	-	-
	$ 695,952	**724,079**	**451,423**	**13,092**	**65,740**	**193,824**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匯率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11.12.31			110.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17,541	30.7100	538,698	12,251	27.6800	339,102
人 民 幣	12,630	4.4080	55,672	24,962	4.3440	108,435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3,471	30.7100	92,027	4,722	27.6800	130,692
人 民 幣	20,877	4.4080	106,590	29,277	4.3440	127,179

(2)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及人民幣貶值或升值3%，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9,498千元及4,552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3)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合併公司外幣交易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外幣兌換利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53,172千元及9,831千元。

4.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11.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可轉換公司債贖回權	$ 80	-	80	-	80

	111.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無公開報價權益工具	$ 84,158	-	-	84,158	84,15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1,411,209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350,674	-	-	-	-
其他應收款	110,452	-	-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156,944	-	-	-	-
小　　計	2,029,279	-	-	-	-
合　　計	**$ 2,113,517**	**-**	**80**	**84,158**	**84,23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190,000	-	-	-	-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94,586	-	-	-	-
其他應付款	233,098	-	-	-	-
租賃負債	18,358	-	-	-	-
應付公司債	391,559	-	-	-	-
存入保證金	130	-	-	-	-
合　　計	**$ 1,027,731**	**-**	**-**	**-**	**-**

	110.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無公開報價權益工具	$ 71,326	-	-	71,326	71,32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667,762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338,288	-	-	-	-
其他應收款	85,524	-	-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85,857	-	-	-	-
小　　計	1,177,431	-	-	-	-
合　　計	**$ 1,248,757**	**-**	**-**	**71,326**	**71,326**

	110.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190,000	-	-	-	-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265,493	-	-	-	-
其他應付款	170,997	-	-	-	-
租賃負債	69,332	-	-	-	-
存入保證金	130	-	-	-	-
合　　計	**$ 695,952**	-	-	-	-

(2)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合併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係屬非衍生金融工具，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合併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無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係使用收益法及市場法之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或可類比交易法估算公允價值，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主要假設係以被投資者之股權淨值、企業價值及及可比上市（櫃）公司市場報價所推導之股價淨值比乘數、企業價值比乘數及本益比乘數為基礎衡量。該估計數已調整該權益證券缺乏市場流通性之折價影響。收益法係以受評公司近年平均稅後淨利與股利，以及類比公司之平均資本化率與殖利率，分別進行評估。

(3)公允價值層級

合併公司在衡量其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A.第一等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B.第二等級：除包含於第一等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C.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合併公司未有發生公允價值各等級間之移轉事項或情況。

(4)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均無將第二等級金融資產移轉至第一等級之情形。

(5)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

	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
民國111年1月1日	$ 71,326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3,030)
購　　買	35,862
民國111年12月31日	**$ 84,158**
民國110年1月1日	$ 57,059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8,233)
購　　買	22,500
民國110年12月31日	**$ 71,326**

(6)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合併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主要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具有複數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因彼此獨立，故不存在相互關聯性。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111.12.31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	・股價淨值比(2.02及3.61)	・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企業價值對息前稅前折舊攤銷前盈餘比乘數(8.7)	・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29.96%~30%)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110.12.31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	・股價淨值比(2.75及6.03)	・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企業價值對息前稅前折舊攤銷前盈餘比乘數(13.62)	・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18.78%~30%)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7)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輸入值	向上或下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民國111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股價淨值比	5%	633	(1,344)
	企業價值對息前稅前折舊攤銷前盈餘比乘數	5%	1,100	(1,073)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5%	3,218	(3,789)
110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股價淨值比	5%	1,937	(1,986)
	企業價值對息前稅前折舊攤銷前盈餘比乘數	5%	1,241	(1,241)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5%	4,781	(4,785)

合併公司有利及不利變動係指公允價值之波動，而公允價值係根據不同程度之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以評價技術計算而得。若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受一個以上輸入值之影響，上表僅反應單一輸入值變動所產生之影響，並不將輸入值間之相關性及變異性納入考慮。

(二十五)財務風險管理

1.概　　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1)信用風險

(2)流動性風險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

2.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全權負責成立及監督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董事長負責發展及控管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運作。

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合併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合併公司運作之變化。合併公司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以發展有紀律且具建設性之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

合併公司之董事會監督管理階層如何監控合併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合併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協助合併公司董事會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董事會。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合併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金融商品。

(1)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2)投　　資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之財會部門衡量並監控。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受信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以上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保　　證

合併公司僅能提供背書保證予符合合併公司背書保證作業辦法之對象。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合併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合併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合併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合併公司確保有足夠之現金以支應履行所有合約義務。另外，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使用之借款額度共計195,504千元。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非以各該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以新台幣為主。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美金及人民幣。

合併公司於應收應付款項並無明顯差異或重大變化，故合併公司於匯率風險上目前則以自然避險作為主要匯率避免政策。

(2)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為銀行存款；金融負債為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惟該相關金融資產因利率變動對公平價值之影響並不重大。

(二十六)資本管理

董事會之政策係維持健全之資本基礎，以維繫投資人、債權人及市場之信心以及支持未來營運之發展。董事會控管資本報酬率，同時控管普通股股利水準。

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年度合併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合併公司係以負債資本比率為基礎控管資本。該比率係以負債除以資本總額計算。負債係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負債總額。資本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亦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其他權益及非控制權益)。

合併公司資本管理之項目之彙總量化資訊如下：

	111.12.31	110.12.31
負　　債	$ 1,444,203	922,401
資本總額	$ 1,606,762	1,375,847
負債資本比率	89.88 %	67.04 %

(二十七)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非現金之變動					
	111.1.1	現金流量	租賃給付之變動	匯率變動	利息費用	其他	處分子公司	111.12.31
應付公司債	$ -	479,105	-	-	3,872	(91,418)	-	391,559
長期借款	190,000	-	-	-	-	-	-	190,000
租賃負債	69,332	(14,174)	17,568	998	-	-	(55,366)	18,358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259,332**	**464,931**	**17,568**	**998**	**3,872**	**(91,418)**	**(55,366)**	**599,917**

			非現金之變動					
	110.1.1	現金流量	租賃給付之變動	匯率變動	利息費用	其他	處分子公司	110.12.31
短期借款	$ -	40,000	-	-	-	-	(40,000)	-
長期借款	-	190,000	-	-	-	-	-	190,000
租賃負債	92,880	(18,723)	9,673	(776)	-	-	(13,722)	69,332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92,880**	**211,277**	**9,673**	**(776)**	**-**	**-**	**(53,722)**	**259,332**

合併公司僅有部分現金支付投資活動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其現金流量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15,877	386,438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1,279	10,283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21,526)	(1,279)
本期支付現金	**$ 95,630**	**395,442**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合併公司之最終控制者。

(二)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合併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耀科投資有限公司	其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張玉斌	本公司之董事長

(三)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租賃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九月向耀科投資有限公司承租辦公大樓並參考鄰近地區辦公室租金行情簽訂三年期租賃合約，合約總價值為3,031千元。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分別認列利息支出29千元及8千元，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租賃負債餘額分別為2,237千元及2,987千元。

(四)主要管理人員報酬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37,558	38,308
退職後福利	3,935	17,544
合　　計	**$ 41,493**	**55,852**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之說明，請詳附註六(十九)。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11.12.31	110.12.31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定期存款	銀行履約保證金保證書	$ 7,500	-
定期存款及備償戶	作為銀行開立票據予供應商之存款保證金	37,969	44,374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定期存款	關稅保證金	1,100	1,126
活期存款	可轉換公司債	80,000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房屋及建築	長、短期借款	325,858	327,120
		$ 452,427	**372,620**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111.12.31	110.12.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9,475**	**16,769**

(二)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業務所需，由銀行出具履約保證金保證書，保證金額分別為23,996千元及9,555千元，保證書有效期間分別為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二十四日至一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及一一〇年八月十二日至一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三)本公司為善盡企業社會責任，從事文教公益活動以回饋社會，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一月八日經董事會決議擬捐贈新台幣參千萬元，設立全國性之「財團法人耀登炳南教育基金會」。後續有關基金會設立事宜，擬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在籌備中。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一)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五月十一日經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或由其指定之人在總金額不高於新台幣850,000千元內，全權處理不動產興建之相關事宜，向非關係人簽訂委任興建契約，並於民國一一二年三月七日簽約，合約總價約為724,500千元(含稅)。

(二)民國一一一年度盈餘分配情形，請詳附註六(十八)。

十二、其　　他

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 性質別	111年度			110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85,105	306,606	391,711	90,052	245,474	335,526
勞健保費用	896	11,761	12,657	3,577	9,719	13,296
退休金費用	3,226	9,348	12,574	3,977	8,277	12,254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6,211	25,850	32,061	6,684	24,699	31,383
折舊費用	43,716	30,305	74,021	52,819	26,043	78,862
折耗費用	-	-	-	-	-	-
攤銷費用	-	4,768	4,768	812	3,663	4,475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資金貸與他人：無。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期中最高持股或出資情形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本公司	股　　票：								
	星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36,130	12,417	8.20 %	12,417	636,130	
本公司	稜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00,000	7,176	2.24 %	7,176	800,000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股數/單位數	期末 帳面金額	期末 持股比率	期末 公允價值	期中最高持股或出資情形	備註
本公司	股票：								
	鯨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52,800	28,703	9.60 %	28,703	452,800	
本公司	Dotspace, Inc.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000,000	35,862	16.78 %	35,862	12,000,000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千股/千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初 股數	期初 金額	買入 股數	買入 金額	賣出 股數	賣出 售價	賣出 帳面成本	賣出 處分損益	期末 股數	期末 金額
AUDEN BVI	上海同耀通信技術有限公司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	EUROFINS PRODUCT TESTING LUXHOLDING SARL	非關係人	-	110,276	-	-	-	276,155 (註一)	117,894	144,616 (註二)	-	
LUCKY	上海同耀通信技術有限公司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	EUROFINS PRODUCT TESTING LUXHOLDING SARL	非關係人	-	40,454	-	-	-	101,305 (註一)	43,248	53,051 (註二)	-	

註一：處分價款合計377,460千元已扣除直接費用(人民幣85,562千元)。

註二：處分利益合計197,667千元包含相關累計外幣兌換損失17,786千元及商譽865千元。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進(銷)貨	交易情形 金額	交易情形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交易情形 授信期間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單價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授信期間	應收(付)票據、帳款 餘額	應收(付)票據、帳款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備註
本公司	耀登電通	子公司	進貨	334,003	40.85 %	註一	-	註三	(101,550)	58.62 %	
本公司	施比雅克	子公司	銷貨	171,372	12.66 %	註二	-	註三	36,436	16.07 %	

註一：本公司對該關係人之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並無顯著不同。

註二：本公司對該關係人購入之產品皆未向一般廠商進貨，故其進貨價格無一般廠商可供比較。其付款期間與一般廠商並無顯著不同。

註三：上列有關合併個體間之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金額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處理方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註一)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耀登電通	本公司	子公司	101,550	3.09	-		39,141	-

註一：截至民國一一二年三月十四日止。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十四)。

10.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交易往來情形 金額	交易往來情形 交易條件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或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耀睿科技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4,237	同一般客戶交易，月結90天	1.46 %
0	本公司	施比雅克	1	銷貨收入	171,372	同一般客戶交易，月結90天	9.97 %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或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施比雅克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36,436	同一般客戶交易，月結90天	1.20 %
1	耀登電通	本公司	2	銷貨收入	334,003	同一般客戶交易，月結90天	19.44 %
1	耀登電通	本公司	2	應收帳款－關係人	101,550	同一般客戶交易，月結90天	3.35 %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0代表母公司。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茲就該科目金額屬資產負債表科目占合併總資產1%以上及損益科目占合併總營收1%以上予以揭露。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持股或出資情形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註一)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註一)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註一及二)				
本公司	AUDEN BVI	英屬維京群島	轉投資之控股公司	113,861 (USD 3,399)	113,861 (USD 3,399)	3,398,888	100.00 %	542,545	3,398,888	170,012	170,469	(註三)
本公司	LUCKY	模里西斯	轉投資之控股公司	62,117 (USD 1,998)	62,117 (USD 1,998)	1,997,980	100.00 %	130,844	1,997,980	39,306	39,495	(註三)
本公司	耀睿科技	台灣	測試通訊產品服務	60,000	60,000	6,000,000	100.00 %	53,759	6,000,000	(3,731)	(3,719)	(註四)
本公司	耀智創新	台灣	減碳諮詢及輔導改善	10,000	-	1,000,000	100.00 %	9,846	1,000,000	(154)	(154)	

註一：本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係依據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列。

註二：本公司與合併個體之各子公司間之交易，包含業務往來金額、應收應付款項、長期投資帳面價值及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均已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予以沖銷。

註三：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與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差異係側流交易所產生。

註四：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與該投資公司本期損益差異係IFRS16之影響數。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註四)	投資方式(註一)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註三)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註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期中最高持股或出資情形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二)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註二)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耀登電通	各種天線及其他光學用具及儀器產銷業務	76,775 (USD 2,500)	(二)	76,775 (USD 2,500)	-	-	76,775 (USD 2,500)	41,471	100.00 %	76,775 (USD 2,500)	41,471	289,456	75,366
上海同耀	測試通訊產品及相關技術諮詢服務	44,340 (CNY 10,059)	(二)	61,666 (USD 2,008)	-	-	61,666 (USD 2,008)	11,035	- % (註五)	61,666 (USD 2,008)	8,223	- (註五)	-
施比雅克	儀器之銷售業務	46,065 (USD 1,500)	(二)	46,065 (USD 1,500)	-	-	46,065 (USD 1,500)	(6,596)	100.00 %	46,065 (USD 1,500)	(6,596)	70,397	-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一)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二)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分別為AUDEN BVI及LUCKY)。

(三)其他方式。

註二：該公司所認列之投資損益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係依該被投資公司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列。

註三：期末係以美金兌新台幣之匯率1：30.71，人民幣兌新台幣之匯率為1：4.408列示之，惟本期匯出係以實際金額列示之。

註四：已合併沖銷。

註五：合併公司一一一年十二月處分該股權。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單位：千元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二)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註二)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一)
耀登科技	192,183 (USD 6,258) (註三)	199,738 (USD 6,504) (註三)	964,057 (註一)

註一：淨值或合併淨值之60%，其較高者。

註二：期末係以美金兌新台幣之匯率1：30.71列示之。

註三：係包含已清算之晶訊科技(成都)有限公司之投資金額美金250千元。

3.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與大陸投資公司間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四)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耀科投資有限公司	3,621,102	7.75 %
耀鴻投資有限公司	2,601,000	5.56 %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已依據董事會於制定決策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認應報導部門。合併公司營運決策者係以產品別之角度經營評估業務績效，收入主要分為射頻天線、量測設備及測試認證三大項。合併公司係以各合併個體內報表之營運結果供主要決策者複核，並據以評估該產品之績效。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111年度					
	射頻天線	量測設備	測試認證	其　他	調　整 及沖銷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794,587	717,204	206,248	-	-	1,718,039
部門間收入	-	673	-	-	(673)	-
收入合計	**$ 794,587**	**717,877**	**206,248**	**-**	**(673)**	**1,718,039**
折舊與攤銷	**$ 34,951**	**6,048**	**37,789**	**1**	**-**	**78,789**
應報導部門(損)益	**$ 119,398**	**282,653**	**1,752**	**(1,806)**	**-**	**401,997**

	110年度					
	射頻天線	量測設備	測試認證	其　他	調　整 及沖銷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531,071	586,621	315,134	-	-	1,432,826
部門間收入	-	18,046	-	-	(18,046)	-
收入合計	**$ 531,071**	**604,667**	**315,134**	**-**	**(18,046)**	**1,432,826**
折舊與攤銷	**$ 22,111**	**11,527**	**49,697**	**2**	**-**	**83,337**
應報導部門(損)益	**$ 68,868**	**106,160**	**134,027**	**6,608**	**-**	**315,663**

部門資產及部門負債非合併公司主要決策者覆核營運結果之指標，故該項目得不揭露。

(二)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合併公司之部門資訊係以不同產品及勞務為基礎劃分應報導部門，且來自外部客戶收入已於其中揭露，故不額外揭露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三)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地 區 別	111年度	110年度
臺　　灣	$ 245,280	312,991
大　　陸	1,445,252	1,083,354
其他國家	27,507	36,481
合　　計	**$ 1,718,039**	**1,432,826**

非流動資產：

地　　區	111.12.31	110.12.31
臺　　灣	$ 488,100	418,006
大　　陸	44,622	235,908
合　　計	**$ 532,722**	**653,914**

非流動資產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無形資產及預付設備款，惟不包含金融工具、遞延所得稅資產、退職福利之資產及由保險合約產生之權利之非流動資產。

(四)重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收入佔合併綜合損益表營業收入淨額10%以上之重要客戶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A 公 司	**$ 246,512**	**14**	**143,806**	**10**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21776 號

會員姓名：
(1) 呂莉莉
(2) 吳麟

事務所名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 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7號68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 04016004

事務所電話： (02)81016666　　委託人統一編號： 23573774

會員書字號：
(1) 北市會證字第 2253 號
(2) 北市會證字第 2962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 辦理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1 年度（自民國 111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呂莉莉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吳麟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03 月 13 日

附件三、112 年度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核閱報告

股票代碼：3138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第二季

公 司 地 址：桃園市八德區和平路772巷19號
電　　話：(03)363-1901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3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5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6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7
八、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9～10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0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0～37
(七)關係人交易	37
(八)質押之資產	38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8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38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38
(十二)其　　他	39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9～41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1
3.大陸投資資訊	41～42
4.主要股東資訊	42
(十四)部門資訊	42～43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　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　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　址 Web　kpmg.com/tw

會 計 師 核 閱 報 告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前言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與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暨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告作成結論。

範圍

本會計師係依照核閱準則2410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告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狀況，與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績效暨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安 侯 建 業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會　計　師：

吳騰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40100754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80002150號
民　國　一一二　年　八　月　八　日

KPMG, a Taiwan partnership and a member firm of the KPMG global organization of independent member firms affiliated with KPMG International Limited, a private English company limited by guarantee.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一二年六月三十日、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12.6.30 金額	%	111.12.31 金額	%	111.6.30 金額	%
11xx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1,222,510	41	1,411,209	46	1,171,362	39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三)及(二十一))	46,063	2	23,863	1	40,085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三)及(二十一))	310,127	11	326,811	11	400,116	13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四)及(六))	36,588	1	110,452	4	27,297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22	-	129	-	-	-
130X	存貨(附註六(五))	341,639	12	325,986	11	403,791	13
1410	預付款項	38,451	1	30,593	1	48,304	2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十一)及八)	54,183	2	48,919	1	31,315	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341	-	2,293	-	14,923	-
	流動資產合計	2,049,924	70	2,280,255	75	2,137,193	70
15xx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十四))	40	-	80	-	120	-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99,896	4	84,158	3	53,845	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八)及八)	598,339	20	498,054	16	590,443	20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九)及七)	28,129	1	19,940	1	66,071	2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十))	5,281	-	5,351	-	5,421	-
1780	無形資產	6,721	-	7,920	-	8,643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39,325	1	39,325	1	25,592	1
1960	預付投資款(附註六(二))	-	-	-	-	13,409	-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十一)、(十四)及八)	109,576	4	108,025	4	108,545	4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9,021	-	7,857	-	25,163	1
	非流動資產合計	896,328	30	770,710	25	897,252	30
1xxx	**資產總計**	$ 2,946,252	100	3,050,965	100	3,034,445	100

	負債及權益	112.6.30 金額	%	111.12.31 金額	%	111.6.30 金額	%
21xx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二))	$ 70,000	2	-	-	-	-
2150	應付票據	41,372	1	38,092	1	23,394	1
2170	應付帳款	141,605	5	156,494	5	217,029	7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二十二))	300,731	10	285,575	10	224,404	7
2216	應付股利(附註六(十八))	-	-	-	-	140,165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六))	33,176	1	70,307	2	24,033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五)及七)	9,407	-	6,800	-	12,390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附註六(二十一))	132,943	5	220,899	7	301,211	10
	流動負債合計	729,234	24	778,167	25	942,626	31
25xx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六(十四))	393,593	13	391,559	13	389,512	13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三)及八)	190,000	6	190,000	6	190,000	6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72,132	3	72,132	3	53,364	2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五)及七)	16,804	1	11,558	-	55,194	2
2630	長期遞延收入	-	-	-	-	4,440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628	-	657	-	1,191	-
2645	存入保證金	130	-	130	-	130	-
	非流動負債合計	673,287	23	666,036	22	693,831	23
2xxx	**負債總計**	1,402,521	47	1,444,203	47	1,636,457	54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十四)、(十八)及(十九))：**						
3110	股　本	467,111	16	467,131	16	467,217	15
3200	資本公積	475,981	16	476,307	16	477,709	16
3300	保留盈餘	609,634	21	679,268	22	424,750	14
3400	其他權益	(8,995)	-	(15,944)	(1)	(24,672)	(1)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小計	1,543,731	53	1,606,762	53	1,345,004	44
36xx	**非控制權益(附註六(七))**	-	-	-	-	52,984	2
3xxx	**權益總計**	1,543,731	53	1,606,762	53	1,397,988	46
2-3x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2,946,252	100	3,050,965	100	3,034,445	100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張玉斌　　經理人：張玉斌　　會計主管：溫文聖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2年4月至6月		111年4月至6月		112年1月至6月		111年1月至6月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二十一))	$ 381,508	100	393,230	100	803,512	100	766,108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五))	215,029	56	244,302	62	453,113	56	476,599	62
5900	營業毛利	166,479	44	148,928	38	350,399	44	289,509	38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三)、(十六)、(十九)、(二十二)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38,262	10	40,667	10	77,118	10	79,427	10
6200	管理費用	37,467	10	35,508	9	71,819	9	72,372	10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6,242	12	45,993	12	90,494	11	84,971	1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062)	-	359	-	(515)	-	1,639	-
	營業費用合計	120,909	32	122,527	31	238,916	30	238,409	31
6900	營業淨利	45,570	12	26,401	7	111,483	14	51,100	7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十四)、(十五)、(二十三)及七)：								
7100	利息收入	3,758	1	884	-	4,537	-	1,225	-
7010	其他收入	13,360	3	8,046	2	14,627	2	13,947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488)	-	16,279	4	(39)	-	24,076	3
7050	財務成本	(3,196)	(1)	(2,273)	-	(6,128)	(1)	(3,840)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2,434	3	22,936	6	12,997	1	35,408	4
7900	稅前淨利	58,004	15	49,337	13	124,480	15	86,508	11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七))	15,386	4	13,453	3	30,625	4	19,673	2
8200	本期淨利	42,618	11	35,884	10	93,855	11	66,835	9
8300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十八))：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0,750	3	(10,168)	(3)	15,738	2	(17,481)	(2)
834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	-	-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0,750	3	(10,168)	(3)	15,738	2	(17,481)	(2)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7,666)	(2)	(7,965)	(2)	(10,336)	(1)	11,974	1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7,666)	(2)	(7,965)	(2)	(10,336)	(1)	11,974	1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3,084	1	(18,133)	(5)	5,402	1	(5,507)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5,702	12	17,751	5	99,257	12	61,328	8
	本期淨利歸屬於(附註六(七))：								
8610	母公司業主	$ 42,618	11	37,608	10	93,855	11	66,543	9
8620	非控制權益	-	-	(1,724)	-	-	-	292	-
		$ 42,618	11	35,884	10	93,855	11	66,835	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附註六(七))：								
8710	母公司業主	$ 45,702	12	20,296	5	99,257	12	59,882	8
8720	非控制權益	-	-	(2,545)	-	-	-	1,446	-
		$ 45,702	12	17,751	5	99,257	12	61,328	8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二十))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0.91		0.81		2.01		1.43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0.91		0.81		2.01		1.42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張玉斌　　經理人：張玉斌　　會計主管：溫文聖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合計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其他	合計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467,217	384,651	47,234	28,767	422,371	498,372	(43,114)	32,252	(15,069)	(25,931)	1,324,309	51,538	1,375,847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7,702	-	(27,702)	-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40,165)	(140,165)	-	-	-	-	(140,165)	-	(140,165)
因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項目－認股權而產生者	-	93,058	-	-	-	-	-	-	-	-	93,058	-	93,058
本期淨利	-	-	-	-	66,543	66,543	-	-	-	-	66,543	292	66,83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10,820	(17,481)	-	(6,661)	(6,661)	1,154	(5,50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66,543	66,543	10,820	(17,481)	-	(6,661)	59,882	1,446	61,328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	-	-	-	-	-	-	7,920	7,920	7,920	-	7,920
民國一一一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 467,217**	**477,709**	**74,936**	**28,767**	**321,047**	**424,750**	**(32,294)**	**14,771**	**(7,149)**	**(24,672)**	**1,345,004**	**52,984**	**1,397,988**
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 467,131	476,307	74,936	28,767	575,565	679,268	(23,307)	9,222	(1,859)	(15,944)	1,606,762	-	1,606,762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32,106	-	(32,106)	-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63,489)	(163,489)	-	-	-	-	(163,489)	-	(163,489)
本期淨利	-	-	-	-	93,855	93,855	-	-	-	-	93,855	-	93,85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10,336)	15,738	-	5,402	5,402	-	5,40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93,855	93,855	(10,336)	15,738	-	5,402	99,257	-	99,257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調整數	(20)	(326)	-	-	-	-	-	-	346	346	-	-	-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	-	-	-	-	-	-	1,201	1,201	1,201	-	1,201
民國一一二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 467,111**	**475,981**	**107,042**	**28,767**	**473,825**	**609,634**	**(33,643)**	**24,960**	**(312)**	**(8,995)**	**1,543,731**	**-**	**1,543,731**

董事長：張玉斌　　經理人：張玉斌　　會計主管：溫文聖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一二年度一一一年1月1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2年1月至6月	111年1月至6月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24,480	86,508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23,700	34,374
攤銷費用	2,665	2,234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515)	1,63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損失(利益)	40	1,520
利息費用	6,128	3,840
利息收入	(4,537)	(1,225)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1,201	7,92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2	-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	(6,062)	(5,533)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22,622	44,76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23,554)	1,910
應收帳款	20,167	(96,689)
其他應收款	27,790	34,558
存貨	(19,053)	(86,714)
預付款項	(8,318)	(10,244)
其他流動資產	1,944	(14,53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1,024)	(171,71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4,487	(22,027)
應付帳款	(12,799)	(6,819)
其他應付款	13,764	(2,477)
其他流動負債	(87,426)	191,314
淨確定福利負債	(29)	11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82,003)	160,10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83,027)	(11,605)
調整項目合計	(60,405)	33,164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64,075	119,672
收取之利息	4,537	1,225
支付之利息	(6,193)	(2,015)
支付之所得稅	(67,649)	(12,36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5,230)	106,517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預付投資款增加	-	(13,409)
處分子公司(扣除所減少之現金)	46,158	23,697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1,827)	(30,78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
取得無形資產	(1,468)	(1,398)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7,929)	(53,043)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310)	(1,039)
預付設備款增加	(1,992)	(8,35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7,368)	(84,325)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70,000	-
發行公司債	-	479,105
租賃本金償還	(5,419)	(6,539)
發放現金股利	(163,489)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98,908)	472,566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7,193)	8,84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188,699)	503,6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411,209	667,76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222,510**	**1,171,362**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張玉斌　　經理人：張玉斌　　會計主管：溫文聖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第二季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七十九年二月依據中華民國公司法之規定設立，本公司股票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十一日開始於臺灣證券交易所掛牌賣賣，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有線及無線天線設計及製造、通訊產品效能驗證及檢測業務及精密儀器代理買賣等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二年八月八日提報董事會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二)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合併公司預期下列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初次適用IFRS 17及IFRS 9比較資訊」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國際租稅變革-支柱二規則範本」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除下列所述外，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與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未包括依照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之整份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應揭露之全部必要資訊。

(二)合併基礎

1.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列示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12.6.30	111.12.31	111.6.30	說明
本公司	LUCKY RITE INTERNATIONAL CO., LTD. (LUCKY)	轉投資之控股公司	100.00 %	100.00 %	100.00 %	
本公司	AUDEN TECHNO (BVI) CORPORATION (AUDEN BVI)	轉投資之控股公司	100.00 %	100.00 %	100.00 %	
本公司	耀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通訊產品測試、資安及相關諮詢服務	100.00 %	100.00 %	100.00 %	
本公司	耀智創新永續股份有限公司	減碳諮詢、輔導及改善業務	100.00 %	100.00 %	- %	註一
LUCKY	施比雅克貿易(上海)有限公司(施比雅克)	儀器銷售業務	100.00 %	100.00 %	100.00 %	
LUCKY	上海同耀通信技術有限公司(上海同耀)	測試通訊產品及相關技術諮詢服務	- %	- %	20.00 %	註二
AUDEN BVI	耀登電通科技(昆山)有限公司(耀登電通)	天線及其他光學儀器之產銷	100.00 %	100.00 %	100.00 %	
AUDEN BVI	上海同耀通信技術有限公司(上海同耀)	測試通訊產品及相關技術諮詢服務	- %	- %	54.52 %	註二
AUDEN BVI	AUDEN TECHND VIETNAM CO., LTD.	天線及其他光學儀器之產銷	100.00 %	- %	- %	註三

註一：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八月新增設立耀智創新永續股份有限公司股本計10,000千元，持股比例為100.00%。

註二：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十六日出售由AUDEN BVI及LUCKY分別持有上海同耀之54.52%及20%股權，合計共74.52%，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六(六)。

註三：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一月新增設立AUDEN TECHND VIETNAM CO., LTD.，投入股本美金2,000千元，持股比例為100.00%。

2.合併公司並無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三)員工福利

期中期間之確定福利計畫退休金係採用前一財務年度報導日依精算決定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該報導日後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四)所得稅

合併公司係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規定衡量及揭露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係以期中報導期間之稅前淨利乘以管理階層對於全年度預計有效稅率之最佳估計衡量，並全數認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直接認列於權益項目或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者，係就相關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以預期實現或清償時之適用稅率予以衡量。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於採用合併公司會計政策時所作之重大判斷以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與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一致。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除下列所述外，本合併財務報告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與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尚無重大差異，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2.6.30	111.12.31	111.6.30
現　　金	$ 440	421	567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1,187,783	1,024,122	783,859
定期存款	34,287	386,666	386,936
	$ 1,222,510	**1,411,209**	**1,171,362**

上述現金及約當現金並無提供擔保之情事，另，指定用途、質押之銀行存款備償戶及定期存款業已重分類至其他金融資產項下，請詳附註六(十一)及八。

(二)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2.6.30	111.12.31	111.6.3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51,318	48,296	53,845
國外非上市公司股票	48,578	35,862	-
合　　計	**$ 99,896**	**84,158**	**53,845**

合併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未處分上述金融資產，於該期間累積利益及損失未在權益內作任何移轉。

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四)。

(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12.6.30	111.12.31	111.6.30
應收票據	$ 46,063	23,863	40,085
應收帳款	311,363	328,597	404,041
減：備抵損失－應收帳款	(1,236)	(1,786)	(3,925)
	$ 356,190	**350,674**	**440,201**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均未貼現或提供作為擔保品。

合併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按歷史經驗並無信用損失之情事，另考量截至報導日帳列應收票據未有已逾期者，亦無其他跡象顯示應收票據信用品質較原始授信日發生改變，因此合併公司評估應收票據將不致產生信用損失，不列入預期信用損失分析表中計算。

合併公司量測設備部門民國一一二年六月三十日、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2.6.30		
	應收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信用損失率(%)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55,696	-	-
逾期30天以下	446	-	-
逾期31~90天	1,195	-	-
逾期91~180天	11,503	0-0.97	18
	$ 68,840		**18**

	111.12.31		
	應收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信用損失率(%)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12,712	-	-
逾期30天以下	6,084	-	-
逾期31~90天	7,503	-	-
逾期91~180天	3,118	0-1.01	31
	$ 29,417		**31**

	111.6.30		
	應收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信用損失率(%)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51,246	-	-
逾期30天以下	861	-	-
逾期31~90天	4,311	-	-
逾期91~180天	8,449	0-1.05	83
逾期181~365天	322	12.53-12.78	41
	$ 65,189		**124**

合併公司射頻天線部門民國一一二年六月三十日、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2.6.30		
	應收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信用損失率(%)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237,757	0-0.61	370
逾期30天以下	2,587	0-11.47	213
逾期31~90天	471	0-23.24	109
逾期91~180天	35	0-34.37	7
逾期181~365天	25	0-62.52	16
逾期超過365天	503	100	503
	$ 241,378		**1,218**

	111.12.31		
	應收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信用損失率(%)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289,142	0-0.63	809
逾期30天以下	6,778	0-11.85	394
逾期31~90天	1,227	0-19.35	174
逾期91~180天	323	0-29.67	96
逾期超過365天	282	100.00	282
	$ 297,752		**1,755**

	111.6.30		
	應收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信用損失率(%)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264,177	0-0.66	188
逾期30天以下	6,702	0-12.38	569
逾期31~90天	5,602	0-20.21	1,043
逾期91~180天	772	0-30.99	-
逾期181~365天	-	0-62.04	-
逾期超過365天	362	100.00	362
	$ 277,615		**2,162**

合併公司測試認證部門民國一一二年六月三十日、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2.6.30		
	應收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信用損失率(%)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1,145	-	-

	111.12.31		
	應收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信用損失率(%)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1,428	-	-

	111.6.30		
	應收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信用損失率(%)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57,452	0.82	466
逾期30天以下	564	7.19	41
逾期31~90天	2,188	20.86	456
逾期91~180天	455	35.35	161
逾期181~365天	165	61.67	102
逾期超過365天	413	100.00	413
	$ 61,237		1,639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2年1月至6月	111年1月至6月
期初餘額	$ 1,786	2,316
認列之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515)	1,639
本年度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金額	-	(87)
外幣換算損益	(35)	57
期末餘額	$ 1,236	3,925

(四)其他應收款

	112.6.30	111.12.31	111.6.30
其他應收款	$ 10,781	38,487	15,888
其他應收款－股權出售	25,807	71,965	11,409
減：備抵損失	-	-	-
	$ 36,588	**110,452**	**27,297**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六月三十日、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之其他應收款皆未逾期。其餘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四)。

(五)存　　貨

	112.6.30	111.12.31	111.6.30
商品存貨	$ 215,765	252,171	303,599
製 成 品	89,730	44,137	53,805
半成品及在製品	23,620	20,213	24,537
原　　料	12,524	9,465	21,850
	$ 341,639	**325,986**	**403,791**

合併公司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明細如下：

	112年 4月至6月	111年 4月至6月	112年 1月至6月	111年 1月至6月
存貨跌價損失(迴轉利益)	**$ (3,872)**	**1,483**	**(15,745)**	**7,048**

民國一一二年六月三十日、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六)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

1.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八月三十一日經董事會決議處分由子公司AUDEN BVI及Lucky分別持有上海同耀54.52%及20.00%之股權，合計出售74.52%之股權，於同日與非關係人EUROFINS PRODUCT TESTING LUX HOLDING SARL簽訂股份買賣契約，上述交易於民國一一一年九月三十日列報於待出售非流動資產(處分群組)及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處分群組)直接相關之負債，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一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六)。合併公司業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十六日處分上述公司之74.52%股權並喪失對其之控制，處分價款為377,460千元(人民幣85,652千元已扣除直接費用)，其處分利益197,667千元。該處分利益中包括累計外幣兌換差額損失17,786千元及商譽865千元，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收款305,496千元(人民幣69,322千元)，尚未收款之應收處分價款71,965千元(人民幣16,330千元)，帳列於其他應收款，另因處分該股權之所得稅費用計30,933千元，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支付，帳列本期所得稅負債，業於民國一一二年二月支付並取得完稅證明。於民國一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上述出售股權交易尚未收款分別計25,807千元及71,965千元，帳列其他應收款項下。

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十六日上海同耀於處分日之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明細如下：

現金及約當現金	$	42,652
應收票據及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63,43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9,574
使用權資產		50,924
其　　他		11,788
		298,370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19,331
租賃負債		55,366
其　　他		7,433
		82,130
處分之淨資產	**$**	**216,240**

2.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四月二十九日經董事會決議處分子公司晶復科技包含其間接轉投資ATL塞席爾、晶訊西安及晶訊深圳之100%股權，於同日與非關係人EUROFINS PRODUCT TESTING LUX HOLDING SARL簽訂股份買賣契約。合併公司業於民國一一〇年九月一日處分上述公司之100%股權並喪失對其之控制，處分價款為174,506千元(已扣除交易稅)，其處分利益98,499千元。該處分利益中包括累計外幣兌換差額損失96千元，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已收款163,097千元，尚未收款之應收處分價款11,409千元，帳列於其他應收款，另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因該股權交易之調整項目3,488千元，作為應收處分價款減項。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全數收回出售股權價款。

(七)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對合併公司具重大性者如下：

		非控制權益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之比例		
子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公司註冊之國家**	**112.6.30**	**111.12.31**	**111.6.30**
上海同耀	中國	- %	- %	25.48 %

上述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依據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且該等財務資訊係合併公司間之交易尚未銷除前之金額：

上海同耀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111.6.30
流動資產	$ 102,310
非流動資產	187,763
流動負債	(26,183)
非流動負債	(55,946)
淨資產	**$ 207,944**
非控制權益期末帳面金額	**$ 52,984**

	111年 4月至6月	111年 1月至6月
營業收入	**$ 33,513**	**90,239**
本期淨利(損)	(6,765)	1,147
其他綜合損益	(3,222)	4,529
綜合損益總額	**$ (9,987)**	**5,676**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本期淨利	**$ (1,724)**	**292**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綜合損益總額	**$ (2,545)**	**1,446**

	111年 1月至6月
營業活動現金流量	$ 6,148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9,617)
籌資活動現金流量	(3,890)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091
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 (6,268)**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十六日已將子公司－上海同耀股權全數出售。

(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335,441	101,927	171,778	169,194	20,720	799,060
增　添	-	-	4,548	6,032	108,102	118,682
重 分 類	-	-	-	2,885	(1,992)	893
處　分	-	-	-	(20)	-	(20)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553)	(778)	(3,578)	187	(5,722)
民國112年6月30日餘額	**$ 335,441**	**100,374**	**175,548**	**174,513**	**127,017**	**912,893**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335,441	101,134	438,586	167,841	-	1,043,002
增　　添	-	-	46,304	8,745	-	55,049
重 分 類	-	-	6,360	(6,360)	-	-
處　　分	-	-	-	(14)	-	(14)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205	7,983	2,775	-	11,963
民國111年6月30日餘額	**$ 335,441**	**102,339**	**499,233**	**172,987**	**-**	**1,110,000**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29,935	76,109	70,182	124,780	-	301,006
本期折舊	-	630	12,334	5,660	-	18,624
處　　分	-	-	-	(18)	-	(18)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397)	(821)	(2,840)	-	(5,058)
民國112年6月30日餘額	**$ 29,935**	**75,342**	**81,695**	**127,582**	**-**	**314,554**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29,935	71,709	255,643	126,818	-	484,105
本期折舊	-	1,866	20,971	4,702	-	27,539
重 分 類	-	-	5,725	(5,725)	-	-
處　　分	-	-	-	(13)	-	(13)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034	4,711	2,181	-	7,926
民國111年6月30日餘額	**$ 29,935**	**74,609**	**287,050**	**127,963**	**-**	**519,557**
帳面價值：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305,506**	**25,818**	**101,596**	**44,414**	**20,720**	**498,054**
民國112年6月30日餘額	**$ 305,506**	**25,032**	**93,853**	**46,931**	**127,017**	**598,339**
民國111年6月30日餘額	**$ 305,506**	**27,730**	**212,183**	**45,024**	**-**	**590,443**

民國一一二年六月三十日、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已作為長期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九)使用權資產

合併公司承租土地、房屋及建築及其他設備等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其成本、折舊提列情形，其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其他設備	總　計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2,625	33,380	488	36,493
增　　添	-	13,219	-	13,219
匯率變動之影響	(75)	(347)	-	(422)
民國112年6月30日餘額	**$ 2,550**	**46,252**	**488**	**49,290**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2,587	100,152	108	102,847
增　　添	-	3,167	-	3,167
匯率變動之影響	58	2,161	-	2,219
民國111年6月30日餘額	**$ 2,645**	**105,480**	**108**	**108,233**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其他設備	總　計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315	16,052	186	16,553
本期折舊	39	4,947	20	5,006
匯率變動之影響	(10)	(388)	-	(398)
民國112年6月30日餘額	**$ 344**	**20,611**	**206**	**21,161**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233	34,306	83	34,622
本期折舊	40	6,712	14	6,766
匯率變動之影響	4	770	-	774
民國111年6月30日餘額	**$ 277**	**41,788**	**97**	**42,162**
帳面價值：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2,310**	**17,328**	**302**	**19,940**
民國112年6月30日餘額	**$ 2,206**	**25,641**	**282**	**28,129**
民國111年6月30日餘額	**$ 2,368**	**63,692**	**11**	**66,071**

(十)投資性不動產

	土地及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12年6月30日餘額（即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3,350**	**5,025**	**8,375**
民國111年6月30日餘額（即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3,350**	**5,025**	**8,375**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	3,024	3,024
本期折舊	-	70	70
民國112年6月30日餘額	**$ -**	**3,094**	**3,094**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	2,885	2,885
本期折舊	-	69	69
民國111年6月30日餘額	**$ -**	**2,954**	**2,954**
帳面金額：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3,350**	**2,001**	**5,351**
民國112年6月30日餘額	**$ 3,350**	**1,931**	**5,281**
民國111年6月30日餘額	**$ 3,350**	**2,071**	**5,421**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與與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所揭露資訊無重大差異。

投資性不動產包含數個出租予他人之商用不動產。每一租賃合約均包括原始不可取消之租期，其後續租期則與承租人協商。

(十一)其他金融資產

	112.6.30	111.12.31	111.6.30
流　　動：			
銀行定期存款及償備戶	$ 53,033	45,469	23,265
銀行外匯存款專戶	1,150	3,450	8,050
小　　計	54,183	48,919	31,315
非 流 動：			
銀行定期存款	1,100	1,100	1,093
銀行外匯存款專戶	23,872	24,677	24,216
可轉債擔保存款	80,000	80,000	80,000
存出保證金	4,604	2,248	3,236
小　　計	109,576	108,025	108,545
合　　計	**$ 163,759**	**156,944**	**139,860**

合併公司依境外資金匯回管理運用及課稅條例，於民國一〇九年九月將境外資金匯回存入外匯存款專戶。

民國一一二年六月三十日、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合併公司之其他金融資產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二)短期借款

	112.6.30	111.12.31	111.6.30
擔保銀行借款	**$ 70,000**	-	-
尚未使用額度	**$ 118,840**	**195,504**	**200,770**
利率區間(%)	**1.85~1.90**	-	-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三)長期借款

合併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112.6.30
擔保借款			
一台灣銀行	110.6.8~130.6.8，前3年按月繳息，第4年起每月(共204期)償還本金	1.93	$ 190,000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合　　計			**$ 190,000**
尚未使用額度			**$ -**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111.12.31
擔保借款			
一台灣銀行	110.6.8~130.6.8，前3年按月繳息，第4年起每月(共204期)償還本金	1.805	$ 190,000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 190,000
尚未使用額度			$ -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111.6.30
擔保借款			
一台灣銀行	110.6.8~130.6.8，前3年按月繳息，第4年起每月(共204期)償還本金	1.555	$ 190,000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 190,000
尚未使用額度			$ -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四)應付公司債

1.本公司發行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資訊如下：

	112.6.30	111.12.31	111.6.30
發行轉換公司債總金額	$ 400,000	400,000	400,000
應付公司債折價尚未攤銷餘額	(6,407)	(8,441)	(10,488)
期末應付公司債餘額	$ 393,593	391,559	389,512
嵌入式衍生工具－贖回權(列報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40	80	120
權益組成部分－轉換權(列報於資本公積－認股權)	$ 93,058	93,058	93,058

	112年4月至6月	111年4月至6月	112年1月至6月	111年1月至6月
利息費用(註)	$ 1,024	1,013	2,034	1,825

註：本公司發行第一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其利息費用之有效利率為1.0477%。

2.本公司國內第一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二十四日經金管會金管證發字第11003774351號申報生效後，於民國一一一年一月十八日發行，發行總額為484,010千元，款項均已收取。本公司之主要發行條件說明如下：

(1)發行期間：3年(民國一一一年一月十八日至民國一一四年一月十八日)。

(2)發行面額：400,000千元。

(3)發行價格：依票面金額之121%發行，每張面額100千元。

(4)票面利率：0%。

(5)還本方式：除由債權人依規定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本公司依規定提前收回外，到期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6)擔保方式：委由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擔任保證銀行。

(7)轉換期間：

債券持有人自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日後滿三個月之翌日(民國一一一年四月十九日)起，至到期日(民國一一四年一月十八日)止，依轉換辦法將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

(8)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時之轉換價格定為每股新臺幣230元。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除本公司所發行(或私募)之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而換發普通股股份或因員工酬勞發行新股者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或私募)之普通股股份增加時(包含但不限以募集發行或私募方式辦理之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公司合併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股票分割及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本公司應依轉換辦法之公式調整轉換價格(計算至新臺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函請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以下簡稱「櫃買中心」)公告，於新股發行除權基準日調整之，如係因股票面額變更致發行普通股股份增加，於新股換發基準日調整之，但有實際繳款作業者於股款繳足日調整之。如於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除權基準日後變更新股發行價格，則依更新後之新股發行價格與每股時價(以本公司決定之更新後新股發行價格訂定基準日作為更新後每股時價訂定基準日)重新按轉換辦法之公式調整之。如經設算調整後之轉換價格低於原除權基準日前已公告調整之轉換價格者，則函請櫃買中心重新公告調整之。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時，本公司應於除息基準日按轉換辦法之公式調降轉換價格(計算至新臺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應函請櫃買中心公告調整後之轉換價格。本項轉換價格調降之規定，不適用於除息基準日(不含)前已提出請求轉換者。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以低於每股時價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本公司應依轉換辦法之公式調整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計算至新臺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於前述有價證券或認股權發行之日或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調整之。

本公司自民國一一二年五月三日起，轉換價格自224.6元調整為219.7元。

(9)贖回權：

轉換公司債自發行日起滿三個月之翌日(民國一一一年四月十九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九日) 止，本公司普通股股票在證券商營業處所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達30%(含)以上時，或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10%時，本公司得依轉換辦法規定行使對本轉換公司債之贖回權。

本公司於發行上述轉換公司債時將該認股權與負債分離，並分別認列為權益及負債，明細如下：

	金　額
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金額	$ 484,010
發行時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	1,640
發行之交易成本	(4,905)
發行時公司債公允價值	(387,687)
權益組成項目－認股權(列報於資本公積－認股權)	**$ 93,058**

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未有贖回轉換公司債之情事。

3.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其明細如下：

	第一次		
	112.6.30	**111.12.31**	**111.6.30**
期初餘額	$ 80	-	-
嵌入式衍生性金融商品(贖回權)發行日餘額	-	1,640	1,640
本期評價(損)益	(40)	(1,560)	(1,520)
期末餘額	**$ 40**	**80**	**120**

本公司因發行公司債，提供兆豐銀行銀行存款80,000千元作為擔保品(帳列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請詳附註八。

(十五)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112.6.30	**111.12.31**	**111.6.30**
流　　動	**$ 9,407**	**6,800**	**12,390**
非 流 動	**$ 16,804**	**11,558**	**55,194**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二十四)金融工具。

租賃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12年 4月至6月	111年 4月至6月	112年 1月至6月	111年 1月至6月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11	419	153	628
短期租賃之費用	$ 157	1,187	335	2,106
低價值租賃資產之費用(不包含短期租賃之低價值租賃)	$ 1,243	102	2,639	277

租賃認列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12年 1月至6月	111年 1月至6月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出總額	$ 3,127	3,01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出總額	5,419	6,539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8,546	9,550

1.土地、房屋及建築之租賃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六月三十日、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承租土地、房屋及建築作為廠房辦公處所，廠房辦公處所之租賃期間通常為二至十年。

2.其他租賃

合併公司承租機器之租賃期間為三至五年。

(十六)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因前一年度報導日後未發生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故合併公司採用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衡量及揭露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確定福利計畫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4千元、0千元、12千元及7千元。

2.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國內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合併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耀登電通、上海同耀及施比雅克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其提撥比率皆為16%。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合併公司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3,392千元、3,199千元、6,700千元及6,119千元。

(十七)所 得 稅

1.合併公司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12年 4月至6月	111年 4月至6月	112年 1月至6月	111年 1月至6月
當期所得稅費用	$ 15,386	13,453	30,625	19,673

2.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皆已奉稽徵機關皆核定至民國一〇九年度。另，大陸地區子公司已向當地稅務局申報至民國一一一年度。

(十八)資本及其他權益

除下列所述外，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間資本及其他權益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八)。

1.股　　本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流通在外及已發行股數調節表如下：

(以千股表達)

	普通股	
	112年 1月至6月	111年 1月至6月
1月1日流通在外股數餘額	46,655	46,396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既得	24	129
6月30日流通在外股數餘額	46,679	46,525
1月1日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58	626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既得	(24)	(329)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註銷	(2)	(100)
6月30日已發行未流通在外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32	197
6月30日已發行股權期末餘額	**46,711**	**46,722**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六月三十日無償收回未達既得條件尚待註銷之限制員工新股4千股，訂定減資基準日為民國一一二年八月十五日。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償收回未達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新股2千股，訂定減資基準日為民國一一二年三月十日，相關法定程序業於民國一一二年三月十六日辦理完竣。註銷調整資本公積326千元及其他權益－員工未賺得酬勞346千元。

2.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12.6.30	111.12.31	111.6.30
發行股票溢價	$	373,795	373,795	349,329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9,128	9,454	35,322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項目－認股權		93,058	93,058	93,058
	$	**475,981**	**476,307**	**477,709**

3.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二年三月二十四日及一一一年三月二十三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盈餘分配案之現金股利金額，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金額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配股率(元)	金　額	配股率(元)	金　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　　金	$ 3.50	**163,489**	3.00	**140,165**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盈餘分配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4.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股份基礎給付－員工未賺得酬勞	非控制權益	合　計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23,307)	9,222	(1,859)	-	(15,944)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10,336)	-	-	-	(10,33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15,738	-	-	15,738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調整數	-	-	346	-	346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	1,201	-	1,201
民國112年6月30日餘額	**$ (33,643)**	**24,960**	**(312)**	**-**	**(8,995)**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43,114)	32,252	(15,069)	(3,151)	(29,082)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10,820	-	-	1,154	11,97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17,481)	-	-	(17,48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	7,920	-	7,920
民國111年6月30日餘額	**$ (32,294)**	**14,771**	**(7,149)**	**(1,997)**	**(26,669)**

(十九)股份基礎給付

1.除下列所述外，本合併財務報告股份基礎給付說明與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尚無重大差異，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九)。

2.員工費用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認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酬勞成本分別為1,201千元及7,920千元，帳列營業費用項下。於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員工未賺得酬勞餘額分別為312千元及7,149千元，帳列其他權益之減項。本公司因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造成權益之變動，請詳附註六(十八)。

(二十)每股盈餘

	112年 4月至6月	111年 4月至6月	112年 1月至6月	111年 1月至6月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42,618	37,608	93,855	66,543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46,679	46,517	46,667	46,457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0.91	0.81	2.01	1.43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稀釋)	$ 42,618	37,608	93,855	66,543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單位：千股)	46,679	46,517	46,667	46,457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之影響	16	14	35	29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6	160	38	225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調整稀釋性之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單位：千股)	46,721	46,691	46,740	46,711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0.91	0.81	2.01	1.42

本公司可轉換公司債之影響雖屬潛在普通股，惟因其具反稀釋效果，故不予列入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稀釋每股盈餘。

(二十一)客戶合約收入

1.收入之細分

	112年 4月至6月	111年 4月至6月	112年 1月至6月	111年 1月至6月
主要地區市場：				
臺　　灣	$ 97,088	57,649	184,828	108,869
大　　陸	279,394	329,640	610,611	643,042
其他國家	5,026	5,941	8,073	14,197
	$ 381,508	**393,230**	**803,512**	**766,108**

2.產品別收入之細分

合併公司之部門資訊係以不同產品及勞務為基礎劃分應報導部門，且來自外部客戶收入已於其中揭露，故不額外揭露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3.合約餘額

	112.6.30	111.12.31	111.6.30
應收票據	$ 46,063	23,863	40,085
應收帳款	311,363	328,597	404,041
減：備抵損失－應收帳款	(1,236)	(1,786)	(3,925)
合　　計	**$ 356,190**	**350,674**	**440,201**
合約負債(帳列其他流動負債－其他項下)	**$ 125,874**	**217,906**	**286,209**

應收票據及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三)。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分別為180,614千元及48,905千元。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源自合併公司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二十二)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應以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於保留彌補累積虧損數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二及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員工酬勞、董事酬勞分派比率之決定及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於股東會。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172千元、973千元、2,416千元及1,675千元及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054千元、1,227千元、2,174千元及1,507千元，係以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擬訂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營業費用。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員工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7,685千元及6,160千元，董事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6,916千元及2,464千元，與實際分派情形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三)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利息收入

合併公司之利息收入明細如下：

	112年 4月至6月	111年 4月至6月	112年 1月至6月	111年 1月至6月
銀行存款利息	**$ 3,758**	**884**	**4,537**	**1,225**

2.其他收入

合併公司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12年 4月至6月	111年 4月至6月	112年 1月至6月	111年 1月至6月
租金收入	$ 128	119	261	233
其他收入－其他				
專案收入	11,278	6,086	11,278	11,821
其　　他	1,954	1,841	3,088	1,893
其他收入－其他小計	13,232	7,927	14,366	13,714
	$ 13,360	**8,046**	**14,627**	**13,947**

3.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12年 4月至6月	111年 4月至6月	112年 1月至6月	111年 1月至6月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	-	(2)	-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1,244)	18,753	150	26,91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利益(損失)	(120)	(1,160)	(40)	(1,5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24)	(1,314)	(147)	(1,319)
	$ (1,488)	**16,279**	**(39)**	**24,076**

4.財務成本

合併公司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12年 4月至6月	111年 4月至6月	112年 1月至6月	111年 1月至6月
銀行借款利息費用	$ 1,161	841	1,941	1,387
應付公司債折價攤銷	1,024	1,013	2,034	1,825
租賃負債利息費用	11	419	153	628
公司債保證手續費	1,000	-	2,000	-
	$ 3,196	**2,273**	**6,128**	**3,840**

(二十四)金融工具

除下列所述外，合併公司金融工具之種類、公允價值及因金融工具而暴露於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市場風險之情形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四)。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六月三十日與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六月三十日之應收帳款餘額中，分別有42%、43%及31%係由三家主要客戶所組成。

(3)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三)。其他應收款明細請詳附註六(四)，主要係應收供應商之回饋金、政府專案收入及其他等，故係屬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 金額	合約現 金流量	1年內	1-2年	2-5年	超過 5 年
112年6月30日						
應付票據	$ 41,372	41,372	41,372	-	-	-
應付帳款	141,605	141,605	141,605	-	-	-
其他應付款	250,636	250,636	250,636	-	-	-
租賃負債	26,211	26,935	9,729	8,174	5,992	3,040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190,000	224,684	3,667	14,727	42,886	163,404
應付公司債	393,593	400,000	-	-	400,000	-
存入保證金	130	130	130	-	-	-
	$ 1,043,547	**1,085,362**	**447,139**	**22,901**	**448,878**	**166,444**

	帳面金額	合約現金流量	1年內	1-2年	2-5年	超過5 年
111年12月31日						
應付票據	$ 38,092	38,092	38,092	-	-	-
應付帳款	156,494	156,494	156,494	-	-	-
其他應付款	233,098	233,098	233,098	-	-	-
租賃負債	18,358	18,997	7,072	4,357	4,072	3,496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190,000	224,152	3,430	8,988	42,582	169,152
應付公司債	391,559	400,000	-	-	400,000	-
存入保證金	130	130	130	-	-	-
	$ 1,027,731	**1,070,963**	**438,316**	**13,345**	**446,654**	**172,648**
111年6月30日						
應付票據	$ 23,394	23,394	23,394	-	-	-
應付帳款	217,029	217,029	217,029	-	-	-
其他應付款	176,802	176,802	176,802	-	-	-
應付股利	140,165	140,165	140,165	-	-	-
租賃負債	67,584	71,316	13,491	11,617	32,578	13,630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190,000	220,900	2,955	2,955	41,589	173,401
應付公司債	389,512	400,000	-	-	400,000	-
存入保證金	130	130	130	-	-	-
	$ 1,204,616	**1,249,736**	**573,966**	**14,572**	**474,167**	**187,031**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匯率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12.6.30			111.12.31			111.6.30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15,445	31.3400	480,967	17,541	30.7100	538,698	21,021	29.7200	624,741
人 民 幣	40,025	4.2820	425,559	12,630	4.4080	55,672	14,962	4.4390	66,415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3,367	31.1400	104,633	3,471	30.7100	92,027	4,026	29.7200	119,648
人 民 幣	33,449	4.2820	143,230	20,877	4.4080	106,590	32,587	4.4390	144,655

(2)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及人民幣貶值或升值3%，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於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15,808千元及10,621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3)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合併公司外幣交易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外幣兌換利益(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1,244)千元、18,753千元、150千元及26,915千元。

4.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12.6.30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可轉換公司債贖回權	$ 40	-	40	-	4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無公開報價權益工具	$ 99,896	-	-	99,896	99,896

	111.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可轉換公司債贖回權	$ 80	-	80	-	8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無公開報價權益工具	$ 84,158	-	-	84,158	84,158

	111.6.30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可轉換公司債贖回權	$ 120	-	120	-	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無公開報價權益工具	$ 53,845	-	-	53,845	53,845

(2)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合併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係屬非衍生金融工具，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合併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無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係使用收益法及市場法之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或可類比交易法估算公允價值，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主要假設係以被投資者之股權淨值、企業價值及及可比上市（櫃）公司市場報價所推導之股價淨值比乘數、企業價值比乘數及本益比乘數為基礎衡量。該估計數已調整該權益證券缺乏市場流通性之折價影響。收益法係以受評公司近年平均稅後淨利與股利，以及類比公司之平均資本化率與殖利率，分別進行評估。

(3)公允價值層級

合併公司在衡量其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A.第一等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B.第二等級：除包含於第一等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C.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合併公司未有發生公允價值各等級間之移轉事項或情況。

(4)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於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均無將第二等級金融資產移轉至第一等級之情形。

(5)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

	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
民國112年1月1日	$ 84,158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5,738
民國112年6月30日	**$ 99,896**
民國111年1月1日	$ 71,326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7,481)
民國111年6月30日	**$ 53,845**

(6)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合併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主要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具有複數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因彼此獨立，故不存在相互關聯性。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112.6.30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	・股價淨值比(2.06及4.16)	・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企業價值對息前稅前折舊攤銷前盈餘比乘數(12.18)	・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30%)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111.12.31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	・股價淨值比(2.02及3.61)	・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企業價值對息前稅前折舊攤銷前盈餘比乘數(8.7)	・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29.96%~30%)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111.6.30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	・股價淨值比(1.86及3.66)	・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企業價值對息前稅前折舊攤銷前盈餘比乘數(10.14)	・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13.78%~30%)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7)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輸入值	向上或下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民國112年6月30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股價淨值比	5%	1,014	(1,035)
	企業價值對息前稅前折舊攤銷前盈餘比乘數	5%	1,177	(1,182)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5%	7,398	(7,029)
111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股價淨值比	5%	633	(1,344)
	企業價值對息前稅前折舊攤銷前盈餘比乘數	5%	1,100	(1,073)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5%	3,218	(3,789)

	輸入值	向上或下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其他綜合損益 不利變動
111年6月30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股價淨值比	5%	1,064	(1,064)
	企業價值對息前稅前折舊攤銷前盈餘比乘數	5%	1,186	(1,168)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5%	3,418	(3,418)

合併公司有利及不利變動係指公允價值之波動，而公允價值係根據不同程度之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以評價技術計算而得。若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受一個以上輸入值之影響，上表僅反應單一輸入值變動所產生之影響，並不將輸入值間之相關性及變異性納入考慮。

(二十五)財務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與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五)所揭露者無重大變動。

(二十六)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資本管理目標、政策及程序與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揭露者一致；另作為資本管理之項目之彙總量化資料與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揭露者亦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六)。

(二十七)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112.1.1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租賃給付之變動	非現金之變動 匯率變動	非現金之變動 利息費用	非現金之變動 其他	112.6.30
應付公司債	$ 391,559	-	-	-	2,034	-	393,593
長期借款	190,000	-	-	-	-	-	190,000
租賃負債	18,358	(5,419)	13,219	53	-	-	26,211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599,917**	**(5,419)**	**13,219**	**53**	**2,034**	**-**	**609,804**

	111.1.1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租賃給付之變動	非現金之變動 匯率變動	非現金之變動 利息費用	非現金之變動 其他	111.6.30
應付公司債	$ -	479,105	-	-	1,825	(91,418)	389,512
長期借款	190,000	-	-	-	-	-	190,000
租賃負債	69,332	(6,539)	3,167	1,624	-	-	67,584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259,332**	**472,566**	**3,167**	**1,624**	**1,825**	**(91,418)**	**647,096**

合併公司僅有部分現金支付投資活動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其現金流量資訊如下：

	112年 1月至6月	111年 1月至6月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18,682	55,048
加：期初應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款	21,526	1,279
減：期末應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款	(28,381)	(25,545)
本期支付現金	**$ 111,827**	**30,782**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合併公司之最終控制者。

(二)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合併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耀科投資有限公司	其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張玉斌	本公司之董事長

(三)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租賃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九月向耀科投資有限公司承租辦公大樓並參考鄰近地區辦公室租金行情簽訂三年期租賃合約，合約總價值為3,031千元。民國一一二年六月三十日、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止之租賃負債餘額分別為1,938千元、2,237千元及2,535千元。

(四)主要管理人員報酬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

	112年 4月至6月	111年 4月至6月	112年 1月至6月	111年 1月至6月
短期員工福利	$ 5,482	7,164	13,260	14,333
股份基礎給付	-	3,982	-	7,920
合　　計	**$ 5,482**	**11,146**	**13,260**	**22,253**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之說明，請詳附註六(十九)。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12.6.30	111.12.31	111.6.3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定期存款	銀行履約保證金保證書	$ -	7,500	-
定期存款及備償戶	作為銀行開立票據予供應商之存款保證金	41,233	37,969	23,265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定期存款	關稅保證金	1,100	1,100	1,093
活期存款	可轉換公司債	80,000	80,000	80,0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房屋及建築	長、短期借款	325,227	325,858	326,489
		$ 447,560	**452,427**	**430,847**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112.6.30	111.12.31	111.6.3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603,852**	**9,475**	**14,524**

(二)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六月三十日、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因業務所需，由銀行出具履約保證金保證書，保證金額分別為23,160千元、23,996千元及11,235千元，保證書有效期間分別為民國一一二年五月四日至一一二年十月三十一日、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二十四日至一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及一一〇年八月十二日至一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三)本公司為善盡企業社會責任，從事文教公益活動以回饋社會，分別於民國一一二年三月十四日及一一一年十一月八日經董事會決議擬捐贈新台幣2,400千元及30,000千元，合計32,400千元，設立全國性之「財團法人耀登炳南教育基金會」。後續有關基金會設立事宜，擬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尚在籌備中。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八月八日經董事會決議為留才規劃，擬發行一一〇年度第一次限制員工新股93,000股，另訂增資基準日為民國一一二年八月十四日。

十二、其　　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 性質別	112年4月至6月			111年4月至6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6,847	56,687	73,534	24,623	62,448	87,071
勞健保費用	364	2,843	3,207	190	2,764	2,954
退休金費用	999	2,397	3,396	782	2,417	3,199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219	2,758	4,977	1,928	8,022	9,950
折舊費用	3,766	8,373	12,139	10,515	7,078	17,593
折耗費用	-	-	-	-	-	-
攤銷費用	-	1,334	1,334	-	1,160	1,160

功能別 / 性質別	112年1月至6月			111年1月至6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32,781	108,324	141,105	49,383	123,149	172,532
勞健保費用	681	6,486	7,167	408	6,036	6,444
退休金費用	1,931	4,781	6,712	1,438	4,688	6,126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3,857	5,330	9,187	3,145	15,201	18,346
折舊費用	7,366	16,334	23,700	20,857	13,517	34,374
折耗費用	-	-	-	-	-	-
攤銷費用	-	2,665	2,665	-	2,234	2,234

(二)營運之季節性

合併公司之營運不受季節性或週期性因素影響。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資金貸與他人：無。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股數/單位數	期末 帳面金額	期末 持股比率	期末 公允價值	備註
本公司	股　　票：							
	星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36,130	12,106	8.20 %	12,106	
本公司	稜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00,000	8,440	2.24 %	8,440	
本公司	鯨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52,800	30,772	9.34 %	30,772	
本公司	Dotspace, Inc.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000,000	48,578	16.79 %	48,578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進(銷)貨	交易情形 金額	交易情形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交易情形 授信期間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單價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授信期間	應收(付)票據、帳款 餘額	應收(付)票據、帳款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備註
本公司	耀登電通	子公司	進貨	201,650	48.88 %	註一	-	註二	(151,679)	69.66 %	

註一：本公司對該關係人之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並無顯著不同。

註二：本公司對該關係人購入之產品皆未向一般廠商進貨，故其進貨價格無一般廠商可供比較。其付款期間與一般廠商並無顯著不同。

註三：上列有關合併個體間之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金額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處理方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註一)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耀登電通	本公司	子公司	151,679	3.19	-		40,292	-

註一：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八月八日止。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十四)。

10.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交易往來情形 金額	交易往來情形 交易條件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或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施比雅克	1	銷貨收入	66,500	同一般客戶交易，月結90天	8.28 %
0	本公司	施比雅克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37,565	同一般客戶交易，月結90天	1.28 %
1	耀登電通	本公司	2	銷貨收入	201,650	同一般客戶交易，月結90天	25.10 %
1	耀登電通	本公司	2	應收帳款－關係人	151,679	同一般客戶交易，月結90天	5.15 %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0代表母公司。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茲就該科目金額屬資產負債表科目占合併總資產1%以上及損益科目占合併總營收1%以上予以揭露。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	原始投資金額 去年年底	期末持有 股數	期末持有 比率	期末持有 帳面金額(註一及二)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註一)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註一)	備註
本公司	AUDEN BVI	英屬維京群島	轉投資之控股公司	113,861 (USD 3,399)	113,861 (USD 3,399)	3,398,888	100.00 %	545,183	11,665	11,893	(註三)
本公司	LUCKY	模里西斯	轉投資之控股公司	62,117 (USD 1,998)	62,117 (USD 1,998)	1,997,980	100.00 %	148,890	7,176	7,271	(註三)
本公司	耀睿科技	台灣	測試通訊產品服務	100,000	60,000	10,000,000	100.00 %	83,176	(10,587)	(10,584)	(註四)
本公司	耀智創新	台灣	減碳諮詢及輔導改善	10,000	10,000	1,000,000	100.00 %	8,526	(1,320)	(1,320)	
BVI	AUDEN VIETNAM	越南	天線及其他光學儀器之產銷	62,280 (USD 2,000)	-	200,000	100.00 %	54,617	(3,793)	(3,793)	

註一：本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係依據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計列。

註二：本公司與合併個體之各子公司間之交易，包含業務往來金額、應收應付款項、長期投資帳面價值及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均已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予以沖銷。

註三：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與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差異係側流交易所產生。

註四：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與該投資公司本期損益差異係IFRS16之影響數。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註四)	投資方式(註一)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註三)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匯出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收回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註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二)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註二)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耀登電通	各種天線及其他光學用具及儀器產銷業務	77,850 (USD 2,500)	(二)	77,850 (USD 2,500)	-	-	77,850 (USD 2,500)	21,356	100.00 %	21,356	301,980	75,366
她比雅克	儀器之銷售業務	46,710 (USD 1,500)	(二)	46,710 (USD 1,500)	-	-	46,710 (USD 1,500)	11,065	100.00 %	11,065	79,148	-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一)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二)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分別為AUDEN BVI及LUCKY)。

(三)其他方式。

註二：該公司所認列之投資損益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係依該被投資公司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計列。

註三：期末係以美金兌新台幣之匯率1：31.14，人民幣兌新台幣之匯率為1：4.282列示之，惟本期匯出係以實際金額列示之。

註四：已合併沖銷。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單位：千元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二)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註二)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一)
耀登科技	194,874 (USD 6,258) (註三)	202,535 (USD 6,504) (註三)	926,239 (註一)

註一：淨值或合併淨值之60%，其較高者。

註二：期末係以美金兌新台幣之匯率1：31.14列示之。

註三：係包含已清算之晶訊科技(成都)有限公司之投資金額美金250千元及已處分上海同耀之投資金額美金2,008千元。

3.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與大陸投資公司間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四)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耀科投資有限公司	3,621,102	7.75 %
耀鴻投資有限公司	2,601,000	5.56 %

十四、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112年4月至6月					
	射頻天線	量測設備	測試認證	其　他	調　整及沖銷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88,522	191,363	1,623	-	-	381,508
部門間收入	-	296	-	-	(296)	-
收入總計	**$ 188,522**	**191,659**	**1,623**	**-**	**(296)**	**381,508**
折舊與攤銷	**$ 8,989**	**1,564**	**2,845**	**75**	**-**	**13,473**
應報導部門(損)益	**$ 19,962**	**48,606**	**(9,683)**	**(881)**	**-**	**58,004**

	111年4月至6月					
	射頻天線	量測設備	測試認證	其　他	調　整及沖銷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205,954	150,640	36,636	-	-	393,230
部門間收入	-	161	-	-	(161)	-
收入總計	**$ 205,954**	**150,801**	**36,636**	**-**	**(161)**	**393,230**
折舊與攤銷	**$ 7,158**	**2,769**	**8,826**	**1**	**-**	**18,754**
應報導部門(損)益	**$ 23,725**	**37,629**	**(11,339)**	**(678)**	**-**	**49,337**

	112年1月至6月					
	射頻天線	量測設備	測試認證	其　他	調　整及沖銷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359,906	435,676	7,656	274	-	803,512
部門間收入	-	664	-	-	(664)	-
收入總計	**$ 359,906**	**436,340**	**7,656**	**274**	**(664)**	**803,512**
折舊與攤銷	**$ 15,882**	**4,775**	**5,633**	**75**	**-**	**26,365**
應報導部門(損)益	**$ 29,894**	**110,471**	**(12,377)**	**(3,508)**	**-**	**124,480**

	111年1月至6月					
	射頻天線	量測設備	測試認證	其　他	調　整 及沖銷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386,860	286,082	93,166	-	-	766,108
部門間收入	-	274	-	-	(274)	-
收入總計	**$ 386,860**	**286,356**	**93,166**	**-**	**(274)**	**766,108**
折舊與攤銷	**$ 13,423**	**5,704**	**17,480**	**1**	**-**	**36,608**
應報導部門(損)益	**$ 27,764**	**67,476**	**(4,067)**	**(4,665)**	**-**	**86,508**

部門資產及部門負債非合併公司主要決策者複核營運結果之指標，故該項目得不揭露。

附件四、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股票代碼：3138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

公 司 地 址：桃園市八德區和平路772巷19號
電　　話：(03)363-1901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3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綜合損益表	5
六、權益變動表	6
七、現金流量表	7
八、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9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9～17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7～18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8～48
(七)關係人交易	49～51
(八)質押之資產	51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2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52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52
(十二)其　　他	52～53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4～56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6
3.大陸投資資訊	56～57
4.主要股東資訊	57
(十四)部門資訊	57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58～69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 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 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 址 Web home.kpmg/tw

會 計 師 查 核 報 告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相關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四)及附註六(二十)。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營業收入係管理階層評估公司財務或業務績效之主要指標，且受投資大眾的高度關注，故收入認列為本會計師執行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查核的重要評估事項。

KPMG, a Taiwan partnership and a member firm of the KPMG global organization of independent member firms affiliated with KPMG International Limited, a private English company limited by guarantee.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測試銷貨及收款作業循環之內部控制之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執行前十大銷售客戶收入之趨勢分析，比較相關變動或差異，以評估有無重大異常；抽核銷貨交易之相關憑證，以評估收入認列金額之正確性及入帳時點之合理性；另，測試財務報導結束日前後一段時間銷售交易之樣本，以評估收入歸屬期間及認列之正確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包括評估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　計　師：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40100754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80002150號
民　國　一一一　年　三　月　二十三　日

耀　　司

民國一一〇　　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10.12.31 金額	%	109.12.31 金額	%
11xx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373,904	19	416,393	29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三)及(二十))	-	-	483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三)及(二十))	182,758	9	84,992	6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三)、(二十)及七)	13,256	-	38,271	3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四)及(七))	84,290	4	18,622	1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六(四)及七)	19,119	1	8,375	-
130X	存貨(附註六(五))	239,816	12	141,088	10
1410	預付款項	22,099	1	4,435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十一)及八)	11,500	1	-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3,266	1	4	-
	流動資產合計	960,008	48	712,663	49
15xx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71,326	4	57,059	4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六)、(七)及七)	514,649	26	458,874	3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八)及八)	356,080	18	152,422	11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九))	393	-	978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十))	38,753	2	5,630	-
1780	無形資產	8,055	-	1,771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六))	25,592	1	17,800	1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十一)及八)	28,311	1	45,859	3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8,278	-	1,037	-
	非流動資產合計	1,051,437	52	741,430	51
1xxx	**資產總計**	$ 2,011,445	100	1,454,093	100

	負債及權益	110.12.31 金額	%	109.12.31 金額	%
21xx	**流動負債：**				
2150	應付票據	$ 123	-	-	-
2170	應付帳款	121,059	6	55,074	4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135,876	7	51,775	4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廿一))	104,446	5	71,984	5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七)	475	-	82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7,168	-	4,255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四))	213	-	592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附註六(二十)及七)	73,019	4	101,302	7
	流動負債合計	442,379	22	285,064	20
25xx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三)、(廿六)及八)	190,000	9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六))	53,364	3	50,748	3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四))	190	-	403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五))	1,073	-	2,465	-
2645	存入保證金	130	-	130	-
	非流動負債合計	244,757	12	53,746	3
2xxx	**負債總計**	687,136	34	338,810	23
31xx	**權　益(附註六(十五)、(十七)及(十八))：**				
3110	普通股股本	467,217	23	466,957	32
3200	資本公積	384,651	19	367,809	25
3300	保留盈餘	498,372	25	296,065	21
3400	其他權益	(25,931)	(1)	(15,548)	(1)
3xxx	**權益總計**	1,324,309	66	1,115,283	77
2-3x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2,011,445	100	1,454,093	100

董事長：張玉斌　　經理人：張玉斌　　會計主管：溫文聖

(　　體財務報告附註)

耀 公司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 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二十)及七)	$ 901,859	100	578,833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五)及七)	567,866	63	318,583	55
5900	營業毛利	333,993	37	260,250	45
5910	減：未實現銷貨損益	(5,257)	(1)	(363)	-
5900	營業毛利	339,250	38	260,613	45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三)、(十五)、(十八)、(廿一)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65,472	7	54,042	9
6200	管理費用	102,208	12	83,467	1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06,867	12	68,521	1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2	-	(1,214)	-
	營業費用合計	274,549	31	204,816	35
6900	營業淨利	64,701	7	55,797	10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二)、(六)、(七)、(十)、(十四)、(廿二)及七)：				
7100	利息收入	576	-	507	-
7010	其他收入	70,350	8	41,344	7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95,140	10	3,674	1
7050	財務成本	(1,103)	-	(595)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69,703	8	25,759	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34,666	26	70,689	12
7900	稅前淨利	299,367	33	126,486	22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六))	23,398	2	18,498	3
	本期淨利	275,969	31	107,988	19
8300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十五)、(十六)及(十七))：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314	-	356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8,233)	(1)	17,508	3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	(452)	-
834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263	-	71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7,182)	(1)	17,341	3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454)	-	6,024	1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862)	-	1,342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2,592)	-	4,682	1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9,774)	(1)	22,023	4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66,195	30	130,011	23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九))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5.96		2.63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5.91		2.62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張玉斌　　經理人：張玉斌　　會計主管：溫文聖

耀 司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特別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未分配盈餘	保留盈餘 合計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其他權益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其他權益項目 其他	其他權益項目 合計	權益總額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餘額	$ 406,957	42,033	30,494	28,767	169,679	228,940	(45,204)	22,977	-	(22,227)	655,703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5,958	-	(5,958)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40,696)	(40,696)	-	-	-	-	(40,696)
本期淨利	-	-	-	-	107,988	107,988	-	-	-	-	107,98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67)	(167)	4,682	17,508	-	22,190	22,02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07,821	107,821	4,682	17,508	-	22,190	130,011
現金增資	55,000	290,507	-	-	-	-	-	-	-	-	345,507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5,000	18,480	-	-	-	-	-	-	(23,480)	(23,480)	-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14,550	-	-	-	-	-	-	7,969	7,969	22,519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之變動數	-	2,239	-	-	-	-	-	-	-	-	2,239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466,957	367,809	36,452	28,767	230,846	296,065	(40,522)	40,485	(15,511)	(15,548)	1,115,283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0,782	-	(10,782)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74,713)	(74,713)	-	-	-	-	(74,713)
本期淨利	-	-	-	-	275,969	275,969	-	-	-	-	275,96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051	1,051	(2,592)	(8,233)	-	(10,825)	(9,77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77,020	277,020	(2,592)	(8,233)	-	(10,825)	266,195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60	16,842	-	-	-	-	-	-	(17,102)	(17,102)	-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	-	-	-	-	-	-	17,544	17,544	17,544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467,217**	**384,651**	**47,234**	**28,767**	**422,371**	**498,372**	**(43,114)**	**32,252**	**(15,069)**	**(25,931)**	**1,324,309**

董事長：張玉斌　　經理人：張玉斌　　會計主管：溫文聖

(合體財務報告附註)

耀 司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299,367	126,486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8,201	17,736
攤銷費用	3,232	1,155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2	(1,214)
利息費用	1,103	595
利息收入	(576)	(507)
股利收入	(1,554)	(509)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17,544	22,519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失(利益)之份額	(69,703)	(25,759)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	(186)
處份子公司利益	(98,499)	-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	(2,005)
未實現銷貨損益	(5,257)	(363)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35,508)	11,46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483	329
應收帳款	(97,768)	17,435
應收帳款－關係人	25,015	9,467
其他應收款	(30,562)	(4,106)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0,744)	1,248
存貨	(98,728)	(78,096)
預付款項	(17,664)	1,919
其他流動資產	(13,262)	4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243,230)	(51,75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123	-
應付帳款	65,985	(26,137)
應付帳款－關係人	84,101	4,899
其他應付款	39,233	9,937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393	(3,979)
其他流動負債	(28,283)	82,425
淨確定福利負債	(78)	(3,29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61,474	63,85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81,756)	12,094
調整項目合計	(217,264)	23,556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82,103	150,042
收取之利息	576	507
收取之股利	1,554	44,850
支付之利息	(1,103)	(595)
支付之所得稅	(25,062)	(29,01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8,068	165,793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2,500)	(10,696)
處分子公司	139,400	-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60,000)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79,657)	(48,31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8,214	186
取得無形資產	(9,516)	(94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	-	7,939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6,048	(42,857)
預付設備款增加	(7,241)	(1,03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15,252)	(95,71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舉借長期借款	190,000	-
償還長期借款	-	(52,500)
租賃本金償還	(592)	(1,711)
發放現金股利	(74,713)	(40,696)
現金增資	-	345,507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14,695	250,60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42,489)	320,67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16,393	95,71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73,904**	**416,393**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

董事長：張玉斌　　經理人：張玉斌　　會計主管：溫文聖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七十九年二月依據中華民國公司法之規定設立，本公司股票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十一日開始於臺灣證券交易所掛牌買賣，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有線及無線天線設計及製造、通訊產品效能驗證及檢測業務及精密儀器代理買賣等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二十三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個體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延長」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

本公司自民國一一〇年四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個體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三十日後之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本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本公司預期下列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附註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衡量基礎

本個體財務報告除另有附註者(請參閱各項會計政策之說明)外，主要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外　　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則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4.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銀行透支為可立即償還且屬於本公司整體現金管理之一部分者，於現金流量表列為現金及約當現金之組成項目。

(六)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本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本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係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且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本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3)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

應收票據及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本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者，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減損；若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

(4)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權益交易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若屬持有供交易、衍生工具或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相關淨利益及損失，包括任何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4)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5)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七)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八)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2.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3. 折　　舊

除土地外，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各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房屋及建築	25～50年
(2)機器設備	2～8年
(3)其他設備	2～26年

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4.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當供自用之不動產變更用途為投資性不動產時，該項不動產應以變更用途時之帳面金額重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

(十)租　　賃

1.租賃之判斷

本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2.承租人

本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本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折現之現值為原始衡量，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租賃給付及租賃期間等變動時再衡量，且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待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針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本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3.出租人

本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係於租賃成立日將租賃合約依其是否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若是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本公司之營業租賃採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租金收入。

(十一)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持有供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二者兼具，而非供正常營業出售、用於生產、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作為行政管理目的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原始認列時以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衡量。

投資性不動產處分利益或損失(以淨處分價款與該項目之帳面金額間之差額計算)係認列於損益。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益係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認列於營業外收入。給與之租賃誘因係於租賃期間認列為租賃收益之一部分。

當投資性不動產用途變更而重分類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時，以變更用途時之帳面金額予以重分類。

(十二)無形資產

本公司之無形資產主要係電腦軟體及專利權，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之。

無形資產自達可供使用狀態起，依耐用年限三到六年採直線法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每年至少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員工福利產生之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本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四)收入之認列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本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銷售商品

本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本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2.勞務收入

本公司係於對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十五)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本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金計算。任何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本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高品質公司債或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於財務報導日之利率為主。

企業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本公司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本公司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本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包含(1)精算損益；(2)計畫資產報酬，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及(3)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下。本公司將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本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六)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該獎酬之既得期間內，認列費用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費用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為基礎衡量。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之非既得條件，已反映於股份基礎給付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且預期與實際結果間之差異無須作核實調整。

本公司股份基礎給付之給與日為本公司與員工雙方就認購價格及得認購股數達成共識之日。

本公司給與子公司員工以本公司權益工具交割之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視為對子公司之資本投入，並以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於既得期間內認列為對子公司投資帳面金額之增加，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十七)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3.商譽之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1)同一納稅主體；或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十八)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

(十九)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本個體財務報告未有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且對已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之資訊。

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中，未存有將於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風險。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0.12.31	109.12.31
現　　金	$ 156	145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373,748	416,215
定期存款	-	33
	$ 373,904	**416,393**

上述現金及約當現金並無提供擔保之情事，另，指定用途及質押之定期存款業已重分類至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項下，請詳附註六(十一)及八。

(二)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0.12.31	109.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星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7,538	23,963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稜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2,056	22,400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鯨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1,732	10,696
合　　計	**$ 71,326**	**57,059**

本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因擴展業務所需，與鯨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簽署投資協議書，分二階段認購股份，第一階段已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底前向原股東購買152,800股，投資金額為10,696千元，第二階段已於民國一一〇年二月以增資方式認購300,000股，投資金額為22,500千元。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未處分上述金融資產，於該期間累積利益及損失未在權益內作任何移轉。

本公司因上列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認列之股利收入分別1,554千元為509千元，帳列其他收入項下。

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三)。

(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10.12.31	109.12.31
應收票據	$ -	483
應收帳款	182,760	84,992
應收帳款－關係人	13,256	38,271
減：備抵損失－應收帳款	(2)	-
	$ 196,014	**123,746**

本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均未貼現或提供作為擔保品。

本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

本公司應收票據按歷史經驗並無信用損失之情事，另考量截至報導日帳列應收票據未有已逾期者，亦無其他跡象顯示應收票據信用品質較原始授信日發生改變，因此本公司評估應收票據將不致產生信用損失，不列入預期信用損失分析表中計算。

本公司SAR設備部門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0.12.31		
	應收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信用損失率(%)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65,737	-	-
逾期30天以下	917	-	-
逾期31~90天	2,413	-	-
逾期91~180天	226	1.10	2
	$ 69,293		**2**

	109.12.31		
	應收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信用損失率(%)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53,081	-	-
逾期30天以下	2,104	-	-
	$ 55,185		**-**

本公司天線部門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0.12.31		
	應收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信用損失率(%)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125,256	-	-
逾期30天以下	476	-	-
逾期31~90天	991	-	-
	$ 126,723		**-**

	109.12.31		
	應收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信用損失率(%)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63,922	-	-
逾期30天以下	3,311	-	-
逾期91~180天	835	-	-
逾期181~365天	10	-	-
	$ 68,078		**-**

本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期初餘額	$ -	1,214
認列之減損損失	2	-
本期迴轉	-	(1,214)
期末餘額	**$ 2**	**-**

(四)其他應收款

	110.12.31	109.12.31
其他應收款	$ 49,184	18,622
其他應收款－股權出售	35,106	-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9,119	8,375
減：備抵損失	-	-
	$ 103,409	**26,997**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其他應收款皆未逾期。其餘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三)。

(五)存　　貨

	110.12.31	109.12.31
商品存貨	$ 185,324	127,936
製 成 品	44,587	10,249
半成品及在製品	4,610	947
原　　料	5,295	1,956
	$ 239,816	**141,088**

本公司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存貨跌價損失	**$ 3,123**	**2,586**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10.12.31	109.12.31
子公司	**$ 514,649**	**458,874**

子公司請參閱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無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

(七)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四月二十九日經董事會決議處分子公司晶復科技包含其間接轉投資ATL塞席爾、晶訊西安及晶訊深圳之100%股權，於同日與非關係人EUROFINS PRODUCT TESTING LUX HOLDING SARL簽訂股份買賣契約，並於民國一一〇年九月一日處分上述公司之100%股權並喪失對其之控制，處分價款為174,506千元(已扣除交易稅)，其處分利益98,499千元已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之處分投資利益。該處分利益中包括累計外幣兌換差額損失96千元，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收款139,400千元，尚未收款之應收處分價款35,106千元，帳列於其他應收款。

民國一一〇年九月一日晶復科技及其子公司於處分日之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明細如下：

現金及約當現金	$	47,456
應收票據及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38,05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5,497
使用權資產		13,210
其　　他		25,385
		199,603
銀行借款		40,000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66,432
租賃負債		13,722
其　　他		3,538
		123,692
處分之淨資產	**$**	**75,911**

(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91,444	47,063	107,492	34,301	280,300
增　　添	243,997	200	23,428	4,985	272,610
重 分 類	(21,984)	(11,702)	-	-	(33,686)
處　　分	-	-	(25,762)	(567)	(26,329)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313,457**	**35,561**	**105,158**	**38,719**	**492,895**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69,460	35,561	114,771	35,846	255,638
增　　添	21,984	11,502	21,998	419	55,903
處　　分	-	-	(29,277)	(1,964)	(31,241)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91,444**	**47,063**	**107,492**	**34,301**	**280,300**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29,935	24,390	52,298	21,255	127,878
本期折舊	-	1,260	12,992	3,224	17,476
重 分 類	-	(423)	-	-	(423)
處　　分	-	-	(7,549)	(567)	(8,116)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29,935**	**25,227**	**57,741**	**23,912**	**136,815**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29,935	23,170	70,233	19,905	143,243
本期折舊	-	1,220	11,342	3,314	15,876
處　　分	-	-	(29,277)	(1,964)	(31,241)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29,935**	**24,390**	**52,298**	**21,255**	**127,878**
帳面價值：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283,522**	**10,334**	**47,417**	**14,807**	**356,080**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61,509**	**22,673**	**55,194**	**13,046**	**152,422**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二月二十三日經董事會決議配合營運所需及長期發展策略，擬向非關係人購入八德區土地，並於民國一一〇年二月二十六日簽約，土地總價約為243,654千元，並已於民國一一〇年六月底前支付土地款243,654千元及相關交易手續費343千元計243,997千元，並完成土地移轉程序。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作為長期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九)使用權資產

本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運輸設備及其他設備等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其變動明細如下：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總　計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919	3,367	108	4,394
處　　分	-	(3,367)	-	(3,367)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919**	**-**	**108**	**1,027**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即及民國109年1月1日）	**$ 919**	**3,367**	**108**	**4,394**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368	2,992	56	3,416
本期折舊	183	375	27	585
處　　分	-	(3,367)	-	(3,367)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551**	**-**	**83**	**634**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184	1,496	28	1,708
本期折舊	184	1,496	28	1,708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368**	**2,992**	**56**	**3,416**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總計
帳面價值：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368	-	25	393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551	375	52	978

(十)投資性不動產

	土地及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總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3,350	5,025	8,375
重分類	21,984	11,702	33,686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25,334	16,727	42,061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7,958	7,830	15,788
處分	(4,608)	(2,805)	(7,413)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3,350	5,025	8,375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	2,745	2,745
本期折舊	-	140	140
重分類	-	423	423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	3,308	3,308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	4,072	4,072
本期折舊	-	152	152
處分	-	(1,479)	(1,479)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	2,745	2,745
帳面金額：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25,334	13,419	38,753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3,350	2,280	5,630
公允價值：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45,375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11,020

本公司所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係依照獨立評價專家之評鑑結果列示，該評價係採用收益法－直接資本化及比較法，公允價值評價技術所使用之輸入值係屬第三等級，且本期無轉入或轉出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情形。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所採用之收益資本化率(含折舊提存率)分別為1.06%～1.89%及2.07%。

投資性不動產包含數個出租予他人之商用不動產。每一租賃合約均包括原始不可取消之租期，其後續租期則與承租人協商。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完成桃園市八德區大發段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出售，合計售價為7,939千元(未稅)，扣除帳面價值後，處分利益計2,005千元，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十一)其他金融資產

	110.12.31	109.12.31
流　　動：		
銀行外匯存款專戶活存	$ 11,500	-
非 流 動：		
銀行定期存款	1,126	1,088
銀行外匯存款專戶活存	24,798	42,604
存出保證金	2,387	2,167
小　　計	28,311	45,859
合　　計	**$ 39,811**	**45,859**

本公司依境外資金匯回管理運用及課稅條例，於民國一〇九年九月將境外資金匯回存入外匯存款專戶。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其他金融資產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二)短期借款

	110.12.31	109.12.31
銀行借款	**$ -**	**-**
尚未使用額度	**$ 102,445**	**100,853**
利率區間(%)	-	-

本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三)長期借款

本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110.12.31
擔保借款			
一台灣銀行	110.6.8~130.6.8，前3年按月繳息，第4年起每月(共204期)償還本金	1.15	$ 190,000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合　　計			$ 190,000
尚未使用額度			$ -

本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四)租賃負債

本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110.12.31	109.12.31
流　　動	$ 213	592
非 流 動	$ 190	403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廿三)金融工具。

租賃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11	35
短期租賃之費用	$ 568	655
低價值租賃資產之費用(不包含短期租賃之低價值租賃)	$ 271	140

租賃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出總額	$ 850	83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出總額	592	1,711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1,442	2,541

1.土地、房屋及建築之租賃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承租房屋及建築作為廠房辦公處所，其租賃期間通常為五年。

2.其他租賃

本公司承租機器及運輸設備之租賃期間分別為五年及三年。

(十五)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10.12.31	109.12.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5,248)	(6,495)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4,175	4,030
淨確定福利負債	**$ (1,073)**	**(2,465)**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4,175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基金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6,495)	(6,768)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13)	(50)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因經驗調整變動之精算損益	971	750
－因人口統計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19)	-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308	(427)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 (5,248)**	**(6,495)**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4,030	653
利息收入	8	5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54	33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83	3,339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4,175**	**4,030**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	-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5	45
	$ 5	**45**
管理費用	$ 2	16
研發費用	3	29
	$ 5	**45**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累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1月1日累積餘額	$ (6,095)	(6,451)
本期認列	1,314	356
12月31日累積餘額	**$ (4,781)**	**(6,095)**

(6)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報導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110.12.31	109.12.31
折現率	0.70 %	0.20 %
未來薪資增加	3.00 %	3.00 %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74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1年。

(7)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	減少%
民國110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25%)	$ (148)	154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0.25%)	150	(145)
民國109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25%)	$ (199)	207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0.25%)	200	(194)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確定福利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4,877千元及3,767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十六)所 得 稅

1.本公司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本公司之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產生	$ 20,540	20,758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7,435	1,824
	27,975	22,582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4,577)	(4,084)
所得稅費用	**$ 23,398**	**18,498**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263)	(71)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862	(1,342)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所得稅費用(利益)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稅前淨利	$ 299,367	126,486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59,873	25,297
國內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益	(11,487)	645
處分國內子公司利益	(19,700)	-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11,044)	-
投資抵減	(3,136)	(3,484)
前期遞延所得稅資產高估數	1,357	-
前期遞延所得稅負債高估數	-	(5,426)
前期低(高)估	7,435	1,824
未分配盈餘加徵	463	-
其　　他	(363)	(360)
合　　計	$ 23,398	18,496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負債：

	國外長期投資收益	其　他	合　計
民國110年1月1日	$ (50,645)	(103)	(50,748)
貸記(借記)損益	(2,453)	(163)	(2,616)
民國110年12月31日	$ (53,098)	(266)	(53,364)
民國109年1月1日	$ (53,891)	(50)	(53,941)
貸記(借記)損益	3,246	(53)	3,193
民國109年12月31日	$ (50,645)	(103)	(50,748)

遞延所得稅資產：

	資產減損	換算調整數	其他	合計
民國110年1月1日	$ 6,619	3,226	7,955	17,800
貸記(借記)損益	-	-	7,193	7,193
貸記(借記)其他綜合損益	-	862	(263)	599
民國110年12月31日	**$ 6,619**	**4,088**	**14,885**	**25,592**
民國109年1月1日	$ 6,619	4,568	7,135	18,322
貸記(借記)損益	-	-	891	891
貸記(借記)其他綜合損益	-	(1,342)	(71)	(1,413)
民國109年12月31日	**$ 6,619**	**3,226**	**7,955**	**17,800**

3.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八年度。

(十七)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6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均為60,000千股，其中60,000千元供發行員工認股權證轉換股份之用。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股份分別為普通股46,722千股及46,696千股。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流通在外及已發行股數調節表如下：

（以千股表達）

	普通股	
	110年度	**109年度**
1月1日流通在外股數餘額	46,196	40,696
盈餘轉增資	-	5,50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既得	200	-
12月31日流通在外股數餘額	46,396	46,196
1月1日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500	-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既得	(200)	-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註銷	(100)	-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26	500
12月31日已發行未流通在外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326	500
12月31日已發行股權期末餘額	**46,722**	**46,696**

1.普通股之發行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二日經股東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1,100千股，每股票面金額新台幣10元，總額11,000千元，皆為無償發行，授與對象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全職員工為限。此案業已奉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於民國一〇九年八月十七日申報生效，民國一〇九年八月十二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一〇九年度第一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為500千股，並授權董事長訂定民國一〇九年十月五日為股票增資基準日，另於民國一一〇年八月十一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民國一〇九年度第二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為126千股，授權董事長訂定民國一一〇年八月十六日為股票增資基準日，皆已完成法定登記程序。有關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十八)。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十月十四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初次上市前公開承銷案，以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5,500千股，每股面額10元，發行總金額55,000千元，以每股46元溢價發行，並依本公司章程規定保留發行新股總額15%的股份計825千股供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員工認購，員工放棄或認購不足部分，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購之。本項增資案已於民國一〇九年十月二十八日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申報生效，並以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九日為增資基準日，合計總收取股款為348,507千元，經扣除發行成本3,000千元後實收現金增資總股款計345,507千元，業已全數收足並完成變更登記，其中溢價金額為290,507千元，帳列資本公積項下。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因員工離職已收回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100千股，面額1,000千元，計調整資本公積及員工未賺得酬勞均為4,696千元，並於民國一一〇年五月十一日經董事會決議以民國一一〇年五月三十一日為減資基準日，相關法定登記程序業於民國一一〇年六月十五日辦理完竣，註銷調整資本公積1,000千元。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八月十一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一〇九年度第二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行126,000股，並經董事長訂定民國一一〇年八月十六日為股票增資基準日，並已完成法定登記程序。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八月二十七日經股東會決議，為吸引及留任所需專業人才、激勵員工及提升員工向心力，以共同創造公司及股東之利益，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300千股，發行總額為3,000千元，並於主管機關申報生效通知到達之日起一年內，視實際需求，一次或分次發行。截至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二十三日，尚未向主管機關申報。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九月二十四日經董事會決議，為配合未來營運需求，興建集團營運總部及購置研發設備，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2,000千股及募集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400,000千元，現金增資實際發行價格授權董事長於實際辦理公開銷售前，考量當時市場狀況，依相關法令與主辦證券承銷商共同議定之，公司債擬採競價拍賣方式辦理公開承銷，底標以不低於面額之100%為限，實際發行價格依競價拍賣結果而定。前述現金增資及轉換公司債案業已分別奉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二十四日申報生效。

2.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10.12.31	109.12.31
發行股票溢價	$ 349,329	349,329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35,322	18,480
	$ 384,651	**367,809**

本公司之資本公積係普通股發行溢價所產生，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每年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並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再將其餘額加計期初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盈餘，由董事會參考過去年度盈餘發放率及未來公司營運需求酌予保留部分資金，再就保留後之餘額，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以現金方式為之時，授權董事會以特別決議分派，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為持續擴充規模與增加獲利能力，並配合公司之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經營及穩定發展，股利政策係採剩餘股利政策。股利分派以不低於可供分配盈餘之百分之十五為原則，但經前述分派方式之每股股息紅利如低於零點二五元時，得經董事會擬議不予分派，並提請股東會承認。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1)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首次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減少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而增加保留盈餘之金額為28,767千元，惟首次採用所增加之保留盈餘之金額為28,767千元，依金管會規定提列相同數額28,767千元之特別盈餘公積，並於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項特別盈餘公積餘額均為28,767千元。

又依金管會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上段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餘額之差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二十三日及一〇九年四月十四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金額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配股率(元)	金　額	配股率(元)	金　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　　金	$ 1.60	**74,713**	1.00	**40,696**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二十三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一一〇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110年度	
	配股率(元)	金　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　　金	$ 3.00	**140,165**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盈餘分配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4.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股份基礎給付－員工未賺得酬勞	合　計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40,522)	40,485	(15,511)	(15,548)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2,592)	-	-	(2,59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8,233)	-	(8,233)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	(17,102)	(17,102)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	17,544	17,544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43,114)**	**32,252**	**(15,069)**	**(25,931)**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45,204)	22,977	-	(22,227)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4,682	-	-	4,68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17,508	-	17,508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	(23,480)	(23,480)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	7,969	7,969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40,522)**	**40,485**	**(15,511)**	**(15,548)**

(十八)股份基礎給付

1.本公司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相關資訊如下：

員工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未達成既得條件前，須全數交付本公司指定之機構信託保管，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質押、轉讓、贈與他人、設定，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除交付信託保管及依規定未達既得條件前受限制之權利外，其他權利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另，員工依發行辦法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股票，遇有未達成既得條件者，其股份由本公司全數向員工無償收回並予以註銷。

	第二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110年度發行)	第一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109年度發行)
給 與 日	110.8.16	109.10.5
給與數量	126,000	500,000
合約期間(年)	1～2	1～2
既得條件	註	註
每股認購價格(元)	0	0
調整後履約價格(元)	0	0

註：既得條件

A.服務年資

(a)於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屆滿一年仍在職者，可既得25%股份。

(b)於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屆滿二年仍在職者，可既得25%股份。

B.個人績效

(a)於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當年度員工個人績效指標A者，可既得25%股份；員工個人績效指標B者，可既得15%股份；員工個人績效指標C者，可既得5%股份；員工個人績效指標D者，可既得0%股份。

(b)於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次一年度員工個人績效指標A者，可既得25%股份；員工個人績效指標B者，可既得15%股份；員工個人績效指標C者，可既得5%股份；員工個人績效指標D者，可既得0%股份。

(1)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參數

本公司一一〇年第二次發行採給予日以收盤價173元為股份基礎給付之公允價值。

本公司一〇九年第一次發行採用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股份基礎給付之公允價值，該模式之輸入值如下：

	第一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109年度發行)
給與日公允價值(單位：新台幣元)	$ 46.96
執行價格(單位：新台幣元)	無償
預期波動率(%)	41.44
認股權存續期間(年)	0.18
無風險利率(%)	0.0622

(2)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相關資訊如下：

單位：千股

	110年度	109年度
1月1日數量	500	-
本期註銷數量	(100)	-
本期給與數量	126	500
本期既得數量	(200)	-
12月31日數量	**326**	**500**

(3)員工費用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認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酬勞成本分別為17,544千元及7,969千元，帳列營業費用項下。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員工未賺得酬勞餘額分別為15,069千元及15,511千元，帳列其他權益之減項。本公司因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造成權益之變動，請詳附註六(十七)。

2.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現金增資保留予員工認購之相關資訊如下：

單位：千股

	現金增資保留予員工認購
給 與 日	109.11.19
給與數量	825(註)
合約期間(年)	0.06
授予對象	全體員工
既得條件	立既取得

註：由本公司員工認購715千股，本公司之子公司晶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員工認購110千股。

(1)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參數

本公司採用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股份基礎給付之公允價值，該模式之輸入值如下：

	現金增資保留予員工認購
給與日公允價值(單位：新台幣元)	$ 66.35
執行價格(單位：新台幣元)	46.00
預期波動率(%)	31.52
認股權存續期間(年)	0.06
無風險利率(%)	0.1483

(2)員工認股權計畫之詳細資訊如下：

單位：千股

	109年度	
	加權平均履約價格(元)	認股權數量
1月1日流通在外數量	$ -	-
本期給與數量	46.00	825
本期執行數量	46.00	(825)
12月31日流通在外	-	-
12月31日可執行	-	-

(3)員工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因現金增資提撥予本公司員工認購所認列之酬勞成本14,550千元，帳列營業費用項下，及提撥予子公司晶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員工認購所認列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2,239千元。

(十九)每股盈餘

	110年度	109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275,969**	**107,988**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單位：千股)	**46,295**	**41,041**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5.96**	**2.63**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275,969**	**107,988**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單位：千股)	46,295	41,041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之影響	29	34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364	84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調整稀釋性之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單位：千股)	**46,688**	**41,159**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5.91**	**2.62**

(二十)客戶合約收入

1.收入之細分

	110年度	109年度
主要地區市場：		
臺　　灣	$ 214,966	144,143
大　　陸	652,150	405,853
其他國家	34,743	28,837
	$ 901,859	**578,833**

2.合約餘額

	110.12.31	109.12.31	109.1.1
應收票據	$ -	483	812
應收帳款	182,760	84,992	102,427
應收帳款—關係人	13,256	38,271	47,738
減：備抵損失	(2)	-	(1,214)
合　　計	**$ 196,014**	**123,746**	**149,763**
合約負債(帳列其他流動負債—其他項下)	**$ 58,372**	**95,235**	**17,944**

應收票據及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三)。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分別為89,782千元及17,944千元。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源自本公司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廿一)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應以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於保留彌補累積虧損數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二及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員工酬勞、董事酬勞分派比率之決定及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於股東會。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6,160千元及2,640千元及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2,464千元及1,056千元，係以本公司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擬訂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該段期間營業費用。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計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列為次年度損益。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員工酬勞提列金額為2,640千元，董事酬勞提列金額為1,056千元，與實際分派情形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廿二)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利息收入

本公司之利息收入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573	489
其他利息收入	3	18
	$ 576	**507**

2.其他收入

本公司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租金收入	$ 702	547
股利收入	1,554	509
其他收入－其他		
管理收入	30,779	9,925
專案收入	36,027	30,190
其　　他	1,288	173
其他收入－其他小計	68,094	40,288
	$ 70,350	**41,344**

3.其他利益及損失

本公司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1	186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	2,005
處分投資利益	98,499	-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3,351)	1,483
什項支出	(9)	-
	$ 95,140	**3,674**

4.財務成本

本公司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費用	$ 1,092	560
租賃負債利息費用	11	35
	$ 1,103	**595**

(廿三)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帳款餘額中，分別有55%及57%係由三家主要客戶所組成。

(3)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三)。其他應收款明細請詳附註六(四)，主要係應收供應商之回饋金收入及政府補助款收入，故係屬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約現金流量	1年內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10年12月31日						
應付票據	$ 123	123	123	-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257,058	257,058	257,058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04,921	104,921	104,921	-	-	-
租賃負債	403	410	218	192	-	-
長期借款	190,000	213,944	2,185	2,185	34,081	175,493
存入保證金	130	130	130	-	-	-
	$ 552,635	**576,586**	**364,635**	**2,377**	**34,081**	**175,493**
109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 106,849	106,849	106,849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72,066	72,066	72,066	-	-	-
租賃負債	995	1,012	602	218	192	-
存入保證金	130	130	130	-	-	-
	$ 180,040	**180,057**	**179,647**	**218**	**192**	**-**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匯率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10.12.31			109.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17,340	27.6800	479,958	3,608	28.4800	102,768
人 民 幣	18,149	4.3440	78,841	19,409	4.3770	84,954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4,722	27.6800	130,692	2,570	28.4800	73,195
人 民 幣	29,277	4.3440	127,179	9,905	4.3770	43,355

(2)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及人民幣貶值或升值3%，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7,222千元及1,708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3)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本公司外幣交易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外幣兌換利益(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3,351)千元及1,483千元。

4.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本公司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10.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無公開報價權益工具	$ 71,326	-	-	71,326	71,32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373,904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96,014	-	-	-	-
其他應收款	103,409	-	-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39,811	-	-	-	-
小　　計	713,138	-	-	-	-
合　　計	**$ 784,464**	**-**	**-**	**71,326**	**71,32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190,000	-	-	-	-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257,058	-	-	-	-
其他應付款	104,921	-	-	-	-
租賃負債	403	-	-	-	-
存入保證金	130	-	-	-	-
合　　計	**$ 552,512**	**-**	**-**	**-**	**-**

	109.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無公開報價權益工具	$ 57,059	-	-	57,059	57,05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416,393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23,746	-	-	-	-
其他應收款	26,997	-	-	-	-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45,859	-	-	-	-
小　　計	612,995	-	-	-	-
合　　計	**$ 670,054**	**-**	**-**	**57,059**	**57,05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 106,849	-	-	-	-
其他應付款	72,066	-	-	-	-
存入保證金	130	-	-	-	-
合　　計	**$ 179,045**	**-**	**-**	**-**	**-**

(2)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係屬非衍生金融工具，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無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係使用收益法及市場法之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或可類比交易法估算公允價值，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主要假設係以被投資者之股權淨值、企業價值及可比上市（櫃）公司市場報價所推導之股價淨值比乘數、企業價值比乘數及本益比乘數為基礎衡量。該估計數已調整該權益證券缺乏市場流通性之折價影響。收益法係以受評公司近年平均稅後淨利與股利，以及類比公司之平均資本化率與殖利率，分別進行評估。

(3)公允價值層級

本公司在衡量其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A.第一等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B.第二等級：除包含於第一等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C.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本公司未有發生公允價值各等級間之移轉事項或情況。

(4)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均無將第二等級金融資產移轉至第一等級之情形。

(5)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

	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
民國110年1月1日	$ 57,059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8,233)
購　　買	22,500
民國110年12月31日	**$ 71,326**
民國109年1月1日	$ 28,855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7,508
購　　買	10,696
民國109年12月31日	**$ 57,059**

(6)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本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主要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具有複數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因彼此獨立，故不存在相互關聯性。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110.12.31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	・股價淨值比(2.75及6.03)	・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企業價值對息前稅前折舊攤銷前盈餘比乘數(13.62)	・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18.78%~30%)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109.12.31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收益法及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	・本益比乘數(69.05)	・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15%)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7)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輸入值	向上或下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民國110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股價淨值比	5%	1,937	(1,986)
	企業價值對息前稅前折舊攤銷前盈餘比乘數	5%	1,241	(1,241)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5%	4,781	(4,785)

	輸入值	向上或下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其他綜合損益 不利變動
109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益比乘數	5%	337	(344)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5%	1,406	(1,406)

本公司有利及不利變動係指公允價值之波動，而公允價值係根據不同程度之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以評價技術計算而得。若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受一個以上輸入值之影響，上表僅反應單一輸入值變動所產生之影響，並不將輸入值間之相關性及變異性納入考慮。

(廿四)財務風險管理

1.概　　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1)信用風險

(2)流動性風險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

2.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全權負責成立及監督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董事長負責發展及控管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運作。

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本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本公司運作之變化。本公司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以發展有紀律且具建設性之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

本公司之董事會監督管理階層如何監控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本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協助本公司董事會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董事會。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本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金融商品。

(1)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

本公司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2)投　　資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之財會部門衡量並監控。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受信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以上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保　　證

本公司僅能提供背書保證予符合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辦法之對象。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本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本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本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本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本公司確保有足夠之現金以支應履行所有合約義務。另外，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使用之借款額度共計102,445千元。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匯率風險

本公司暴露於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美金及人民幣。

本公司於應收應付款項並無明顯差異或重大變化，故本公司於匯率風險上目前則以自然避險作為主要匯率避免政策。

(2)利率風險

本公司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為銀行存款；金融負債為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惟該相關金融資產因利率變動對公平價值之影響並不重大。

(廿五)資本管理

董事會之政策係維持健全之資本基礎，以維繫投資人、債權人及市場之信心以及支持未來營運之發展。董事會控管資本報酬率，同時控管普通股股利水準。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年度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本公司係以負債資本比率為基礎控管資本。該比率係以負債除以資本總額計算。負債係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負債總額。資本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亦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

本公司資本管理之項目之彙總量化資訊如下：

	110.12.31	109.12.31
負　　債	$ 687,136	338,810
資本總額	$ 1,324,309	1,115,283
負債資本比率	51.89 %	30.38 %

(廿六)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非現金之變動			
	110.1.1	現金流量	收購	匯率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	110.12.31
長期借款	$ -	190,000	-	-	-	190,000
租賃負債	995	(592)	-	-	-	403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995	189,408	-	-	-	190,403

			非現金之變動			
	109.1.1	現金流量	收購	匯率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	109.12.31
長期借款	$ 52,500	(52,500)	-	-	-	-
租賃負債	2,706	(1,711)	-	-	-	995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55,206	(54,211)	-	-	-	995

本公司於以非現金交易投資活動方式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其現金流量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72,610	55,903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8,326	735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1,279)	(8,326)
本期支付現金	$ 279,657	48,312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本公司之子公司及其他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AUDEN TECHNO (BVI) CORPORATION (AUDEN BVI)	本公司之子公司
LUCKY RITE INTERNATIONAL CO., LTD. (LUCKY)	本公司之子公司
A TEST LAB INTERNATIONAL CORP (ATL塞席爾)	本公司之子公司(註)
晶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晶復科技)	本公司之子公司(註)
晶訊檢測(西安)有限公司(晶訊西安)	本公司之子公司(註)
晶訊檢測(深圳)有限公司(晶訊深圳)	本公司之子公司(註)
耀登電通科技(昆山)有限公司(耀登電通)	本公司之子公司
施比雅克貿易(上海)有限公司(施比雅克)	本公司之子公司
上海同耀通信技術有限公司(上海同耀)	本公司之子公司
耀科投資有限公司	其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耀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張玉斌	本公司之董事長

註：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九月處分被投資公司股權。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子公司		
施比雅克	$ 94,652	107,858
其他子公司	24,512	7,209
	$ 119,164	**115,067**

本公司對上列關係人設備銷售價格與本公司銷售予一般客戶之銷售價格無顯著不同。另，本公司對上列關係人銷售之天線類型未銷售予一般客戶，故銷售價格無一般客戶可供比較，其收款期間約為月結90天，與一般客戶無顯著不同。

2.進　　貨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子公司		
耀登電通	$ 264,444	124,398
其他子公司	-	129
	$ 264,444	**124,527**

本公司對上述關係人購入之產品皆未向一般廠商進貨，故其進貨價格無一般廠商可供比較。其付款期限為90天，與一般廠商並無顯著不同。

3.應收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0.12.31	109.12.31
應收帳款	子公司		
	施比雅克	$ 12,779	36,500
	耀登昆山	477	1,771
		$ 13,256	**38,271**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述應收帳款未提列備抵減損。

4.應付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0.12.31	109.12.31
應付帳款	子公司		
	耀登電通	$ 135,876	51,775
其他應付款	子公司		
	耀登電通	351	82
	耀睿	115	-
	其他子公司	9	-
		475	82
		$ 136,351	**51,857**

5.租金收入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出租實驗室予子公司耀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租金收入為219千元，依雙方議定價格按月結90天收取。

6.管理收入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向子公司收取本公司代墊薪資等費用及收取從事管理事務服務等收入分別為30,691千元及9,925千元。

本公司因為上述交易而產生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0.12.31	109.12.31
其他應收款	子公司		
	耀登電通	$ 18,793	4,156
	晶復科技	-	3,127
	其他子公司	326	1,092
		$ 19,119	**8,375**

7.檢測費用或樣品費(帳列於營業費用項下)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因業務需求與子公司之間發生檢測費用或樣品費用分別為5千元及15千元，上述向關係人購入之檢測服務及樣品皆未向一般廠商購買，故無一般廠商可供比較。

(四)主要管理人員報酬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36,459	33,558
股份基礎給付	17,544	15,355
合　　計	**$ 54,003**	**48,913**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之說明請詳附註六(十八)。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10.12.31	109.12.31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定期存款	關稅保證金	$ 1,126	1,08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房屋及建築	長、短期借款	293,857	50,888
投資性不動產：			
土地、房屋及建築	長、短期借款	33,263	-
		$ 328,246	**51,976**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110.12.31	109.12.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6,769	914

(二)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業務所需，由銀行出具履約保證金保證書，保證金額分別為9,555千元及11,147千元，保證書有效期間分別為民國一一〇年八月十二日至一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一〇九年十二月十五日至一一〇年六月三十日。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一)本公司為配合未來營運需求，興建集團營運總部及購置研發設備，於民國一一〇年九月二十四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以競價拍賣方式辦理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400,000千元。此案業已奉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二十四日申報生效，並於民國一一一年一月十八日發行，發行總額為400,000千元，款項均已收取，票面利率為0%，發行期間三年，於到期日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轉換價格為每股230元。

(二)民國一一〇年度盈餘分配情形，請詳附註六(十七)。

十二、其　　他

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 性質別	110年度			109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153,153	153,153	-	127,721	127,721
勞健保費用	-	9,022	9,022	-	6,668	6,668
退休金費用	-	4,882	4,882	-	3,812	3,812
董事酬金	-	3,574	3,574	-	2,228	2,228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5,160	5,160	-	3,689	3,689
折舊費用	-	18,201	18,201	-	17,736	17,736
攤銷費用	-	3,232	3,232	-	1,155	1,155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員工人數及員工福利費用額外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員工人數	110	90
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6	6
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 1,656	1,689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 1,473	1,520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情形	(3)%	
監察人酬金	$ -	-

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包括董事、經理人及員工)資訊如下：

本公司董事酬金依公司章程第十九條規定，當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事酬勞，由於酬勞之訂定乃取當年度盈餘一定比率的上限，故與公司經營績 效呈高度關聯性。

董事酬金除參考公司過去經營績效給付外，其發放標準、結構與制度亦將依據未來風險因素彈性調整，即當未來景氣看壞、或公司經營風險提高時，則董事之酬金將隨之調整，此外也參考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作為分配之重要考量因素。

經理人及員工之酬金可分薪資及獎金，再加計員工酬勞共三類，薪資係依據工作職掌、總體環境及市場水準等因素，訂定足以反映工作績效之報酬；獎金係連結員工個人及部門營運績效等，依公司員工薪資福利管理相關規定與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相關規定辦理及留任優秀人才；員工酬勞則根據公司章程第十九條之規定，當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二為員工酬勞，由於員工酬勞之訂定，乃取當年度盈餘之一定區間的比例，故與公司經營績效呈高度關聯性。

以上相關酬金除參考相關同業水準及公司過去經營績效給付外，其發放標準、結構與制度，亦將隨時視實際營運狀況及相關法令變動適時檢討調整之，且不以引導董事及經理人為追求酬金而從事逾越公司風險之行為。此外，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 亦會定期評估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以謀公司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〇年度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註一)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註二)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三)	業務往來金額(註四)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註五)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擔保品 名稱	擔保品 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六)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六)
1	耀登電通	晶訊深圳	其他應收款	是	41,268	(註七)	-	4.15	2	-	營業週轉	-	NA	-	97,813	97,813
1	耀登電通	晶訊西安	其他應收款	是	41,268	(註七)	-	4.15	2	-	營業週轉	-	NA	-	97,813	97,813
2	施比雅克	晶訊西安	其他應收款	是	19,548	-	-	4.15	2	-	營業週轉	-	NA	-	30,342	30,342

註一：本公司及子公司資金融通資訊應分別列兩表並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一)本公司填0。

(二)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帳列之應收關係企業款、應收關係人款項、股東往來、預付款、暫付款及其他類似性質之科目等，如屬資金貸與性質，均須填入該表。

註三：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

(一)有業務往來者請填寫1。

(二)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請填2。

註四：資金貸與性質屬1者，應填寫業務往來金額。

註五：資金貸與性質屬2者，應具體說明必要貸與資金之原因及貸與對象之資金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置設備、營運週轉等。

註六：資金貸與限額之計算方法及其金額如下：

(一)本公司資金貸與之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40%，對單一企業個別貸與之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40%為限，當期淨值係以最近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所載為準。

(二)孫公司－耀登電通資金貸與之總額不得超過該子公司之淨值之40%。有短期融通必要之單一企業公司或行號者個別貸與之金額，以不超過該公司之40%為限。

註七：依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四月二十九日與EUROFINS PRODUCT TESTING LUX HOLDING SARL簽定出售晶復科技100%股權之股份購買合約約定，晶復科技之子公司晶訊西安、晶訊深圳來自本公司暨子公司間之債務，應予消除，故耀登電通決議放棄對晶訊西安人民幣9,100千元及晶訊深圳人民幣3,600千元之債權。前開股份買賣於民國一一〇年九月一日完成股權交割作業，確定免除晶訊西安及訊深圳前開債務。

2.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關係(註三)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一)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註二)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一)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0	本公司	晶復科技	2	264,864	95,000	(註四)	-	-	- %	529,724	Y	N	N

註一：依背書保證者公司訂定之「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中規定，背書保證者公司背書保證之總額以不超過背書保證者公司當期淨值總額之40%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以不超過當期淨值總額之20%為限。

註二：係以本期期末背書保證餘額佔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之淨值為計算基礎。

註三：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1.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4.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7.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四：依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四月二十九日與EUROFINS PRODUCT TESTING LUX HOLDING SARL簽定出售晶復科技100%股權之股份購買合約，前開股份買賣於民國一一〇年九月一日完成股權交割作業，本公司亦自民國一一〇年九月一日起取消對晶復科技背書保證額度65,000千元，晶復科技已於民國一一〇年九月十七日還款完成，本公司即無對晶復科技背書保證之情事。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股數/單位數	期末 帳面金額	期末 持股比率	期末 公允價值	備註
	股票：							
本公司	星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36,130	17,538	8.20 %	17,538	
本公司	稜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00,000	22,056	2.24 %	22,056	
本公司	鯨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52,800	31,732	9.60 %	31,732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千股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初 股數	期初 金額	買入 股數	買入 金額	賣出 股數	賣出 售價	賣出 帳面成本	賣出 處分損益	期末 股數	期末 金額
EUROFINS PRODUCT TESTING LUX HOLDING SARL	晶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	法人	非關係人	13,000	19,348	-	-	13,000	174,506	75,911	98,499 (註)	-	-

註：處分損益包含相關累計外幣兌換損失96千元。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本公司	八德區中華段土地	110/2/26	243,654	依合約條件，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六月十日已支付完畢	雙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	依據三家不動產估價師事務所出具之估價報告	配合公司未來發展需要	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進(銷)貨	交易情形 金額	交易情形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交易情形 授信期間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單價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授信期間	應收(付)票據、帳款 餘額	應收(付)票據、帳款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備註
本公司	耀登電通	子公司	進貨	264,444	39 %	註一	-	註三	(135,876)	(53)%	
本公司	施比雅克	子公司	銷貨	94,652	(10)%	註一	-	註二	12,779	6%	

註一：本公司對該關係人之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並無顯著不同。

註二：本公司對該關係人之交易價格與收款期間與一般客戶並無顯著不同。

註三：本公司對該關係人購入之產品皆未向一般廠商進貨，故其進貨價格無一般廠商可供比較。其付款期間與一般廠商並無顯著不同。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金額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處理方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註一)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耀登電通	本公司	子公司	135,876	2.90	-		50,583	-

註一：截至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二十三日止。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〇年度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	原始投資金額 去年年底	期末持有 股數	期末持有 比率	期末持有 帳面金額(註一及二)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註一)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註一)	備註
本公司	晶復科技	台灣	測試通訊產品及相關技術諮詢服務	-	190,300	-	- %	-	969	969	(註五)
本公司	AUDEN BVI	英屬維京群島	轉投資之控股公司	113,861 (USD 3,399)	113,861 (USD 3,399)	3,398,888	100.00 %	354,583	50,732	54,928	(註三)
本公司	LUCKY	模里西斯	轉投資之控股公司	62,117 (USD 1,998)	62,117 (USD 1,998)	1,997,980	100.00 %	102,767	16,320	16,507	(註三)
本公司	耀睿科技	台灣	測試通訊產品服務	60,000	-	6,000,000	100.00 %	57,299	(2,704)	(2,701)	(註四)
晶復科技	ATL塞席爾	塞席爾	轉投資之控股公司	-	31,451 (USD 995)	-	- %	-	(4,599)	(4,599)	(註五)

註一：本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係依據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列。

註二：本公司與合併個體之各子公司間之交易，包含業務往來金額、應收應付款項、長期投資帳面價值及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均已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予以沖銷。

註三：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與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差異係側流交易所產生。

註四：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差異係IFRS16之影響數。

註五：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九月處分被投資公司股權。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一)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註三)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匯出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收回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註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二)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註二)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耀登電通	各種天線及其他光學用具及儀器產銷業務	69,200 (USD 2,500)	(二)	69,200 (USD 2,500)	-	-	69,200 (USD 2,500)	30,774	100.00 %	30,774	244,532	75,366
上海同耀	測試通訊產品及相關技術諮詢服務	43,696 (CNY 10,059)	(二)	55,581 (USD 2,008)	-	-	55,581 (USD 2,008)	36,739	74.52 %	27,378	150,730	-
施比雅克	儀器之銷售業務	41,520 (USD 1,500)	(二)	41,520 (USD 1,500)	-	-	41,520 (USD 1,500)	9,033	100.00 %	9,033	75,854	-
晶訊西安	測試通訊產品及相關技術諮詢服務	19,376 (USD 700)	(二)	19,376 (USD 700)	-	-	19,376 (USD 700)	(300)	- %	(300)	(註四)	-
晶訊深圳	測試通訊產品及相關技術諮詢服務	6,228 (USD 225)	(二)	6,228 (USD 225)	-	-	6,228 (USD 225)	(4,314)	- %	(4,314)	(註四)	-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一)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二)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分別為AUDEN BVI、LUCKY及ATL塞席爾)。

(三)其他方式。

註二：該公司所認列之投資損益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係依該被投資公司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列。

註三：期末係以美金兌新台幣之匯率1：27.68，人民幣兌新台幣之匯率為1：4.344列示之，惟本期匯出係以實際金額列示之。

註四：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九月處分該股權。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單位：千元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二)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註二)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一)
耀登科技	173,221 (USD 6,258) (註三)	180,031 (USD 6,504) (註三)	794,585 (註一)

註一：投資人對大陸投資累計金額不得超過下列投資金額或比例上限：

(一)其他企業：淨值或合併淨值之60%，其較高者。

(二)中小企業：新臺幣80,000千元，或淨值或合併淨值之60%，其較高者。

註二：期末係以美金兌新台幣之匯率1：27.68列示之。

註三：係包含已清算之晶訊科技(成都)有限公司之投資金額美金250千元。

3.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與大陸投資公司間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四)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耀科投資有限公司	3,621,102	7.75 %
耀鴻投資有限公司	2,601,000	5.57 %

十四、部門資訊

請詳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外幣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現　金	零 用 金	$ 156
銀行存款	支票存款	9
	活期存款	229,248
	外幣存款：	
	美金(USD4,602,031.73元@27.68)	127,384
	人民幣(CNY3,938,066.87元@4.344)	17,107
	小　計	373,748
		$ 373,904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客戶名稱	摘要	金額	備註
關係人：			
施比雅克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營業	$ 12,779	
耀登電通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	477	
小計		13,256	
非關係人：			
甲公司	營業	45,005	
乙公司	〃	25,492	
丙公司	〃	37,030	
丁公司	〃	16,471	
其他(個別餘額未達本科目5%者)	〃	58,762	
小計		182,760	
減：備抵損失		2	
小計		182,758	
		$ 196,014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名稱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備註
	股數	公允價值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公允價值		
星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36,130	$ 23,963	-	-	-	6,425	636,130	17,538	無	註一
稜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	22,400	-	-	-	344	800,000	22,056	無	註一
鯨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2,800	10,696	300,000	22,500	-	1,464	452,800	31,732	無	註一
		$ 57,059		**22,500**		**8,233**		**71,326**		

註一：本期減少係本期未實現評價損失。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金額 成本	金額 淨變現價值	備註
原料	$ 8,606	8,453	市價係指估計之淨變現價值
製成品	49,109	57,813	
半成品及在製品	5,579	5,340	〃
商品存貨	185,324	265,611	〃
合計	248,618	**337,217**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8,802		
	$ 239,816		

預付款項明細表

項目	摘要	金額	備註
預付勞務費		$ 3,145	
留抵稅額		5,100	
預付認證費		12,870	
其他(個別餘額未達本科目5%者)		984	
		$ 22,099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名稱	期初餘額 股數	期初餘額 金額	本期增加 股數	本期增加 金額	本期減少 股數	本期減少 金額	期末餘額 股數	期末餘額 持股比例	期末餘額 金額	市價或股權淨值 單價	市價或股權淨值 總價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備註
晶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000,000	$ 19,348	-	56,659	13,000,000	76,007	-	- %	-	-	-	無	
				（註一）		（註二）							
AUDEN TECHNO (BVI) CORPORATION	3,398,888	357,682	-	54,928	-	58,027	3,398,888	100.00 %	354,583	106.42	356,369	無	
				（註三）		（註四）							
LUCKY RITE INTERNATIONAL CO., LTD.	1,997,980	81,844	-	21,764	-	841	1,997,980	100.00 %	102,767	59.19	118,259	無	
				（註五）		（註六）							
耀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6,000,000	60,000	-	2,701	6,000,000	100.00 %	57,299	9.55	57,296	無	
				（註七）		（註八）							
		$ 458,874		**193,351**		**137,576**			**514,649**		**531,924**		

註一：係本公司現金增資保留子公司員工認股276千元、係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利益之份額969千元、免除債務產生之調整數54,556千元及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858千元

註二：係處分子公司76,007千元。

註三：係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利益之份額54,928千元。

註四：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3,471千元及子公司放棄對晶復債權產生之調整數54,556千元。

註五：係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利益之份額16,507千元及遞延貸項－未實現銷貨毛利變動5,257千元。

註六：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841千元。

註七：係新增子公司投資60,000千元。

註八：係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失2,701千元。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添	本期攤銷	處分子公司	匯率變動影響數	期末餘額	備　註
電腦軟體成本	$ 1,023	9,118	(2,701)	-	-	7,440	
專利使用權	748	398	(531)	-	-	615	
合　計	**$ 1,771**	**9,516**	**(3,232)**	**-**	**-**	**8,055**	

其他非流動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預付設備款	尚未驗收之固定資產	**$ 8,278**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客戶名稱	摘要	金額	備註
關係人：			
耀登電通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營業	$ 135,876	
非關係人：			
A 公司	營業	104,279	
B 公司	〃	13,661	
其他(個別餘額未達本科目5%者)	〃	3,119	
小計		121,059	
		$ 256,935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項目	摘要	金額
非關係人：		
應付薪資	營業	$ 7,084
暫估應付費用	〃	6,667
應付員工酬勞	〃	6,160
暫估應付薪資	〃	50,080
應付費用	〃	29,984
其他(個別餘額未達本科目5%者)	〃	4,471
		$ 104,446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預收貨款		$ 58,772	
代 收 款		14,247	
		$ 73,019	

租賃負債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租賃期間	折現率(%)	期末餘額	備註
房屋及建築		註一	1.80	$ 377	
其他設備		註二	1.80	26	
				403	
減：一年內到期租賃負債				213	
				$ 190	

註一：租賃期間為五年。

註二：租賃期間為五年。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數　量	金　額	備　註
銷貨收入淨額		$ 317,517	
設備收入		546,008	
佣金收入		15,433	
技術服務收入		8,578	
其他營業收入淨額		14,323	
		$ 901,859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額 小計	金額 合計
期初商品	$ 127,936	
加：本期進貨	392,760	
減：期末盤存	(185,324)	
進銷成本		335,372
期初原料	4,478	
加：本期進料	10,354	
減：期末原料	(8,606)	
本期耗用原料	6,226	
製造費用	2,435	
製造成本	8,661	
加：期初在製及半成品	1,217	
本期在製及半成品進貨	1,061	
減：期末在製及半成品	(5,579)	
製成品成本	5,360	
加：期初製成品	13,135	
本期製成品進貨	262,423	
減：期末製成品	(49,109)	
轉列營業費用等	(2,438)	
產銷成本		229,371
跌價損失		3,123
營業成本總計		**$ 567,866**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 36,633	
樣 品 費		8,224	
檢 驗 費		3,907	
其他(個別餘額未達本科目5%者)		16,708	
		$ 65,472	

管理費用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 59,031	
勞 務 費		8,033	
折　舊		5,948	
其他(個別餘額未達本科目5%者)		29,196	
		$ 102,208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研究發展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 57,489	
折舊費用		11,088	
勞 務 費		14,816	
其他(個別餘額未達本科目5%者)		23,474	
		$ 106,86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累計折舊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八)。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九)。

使用權資產變動累計折舊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九)。

投資性不動產變動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十)。

投資性不動產變動累計折舊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十)。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一)。

其他收入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廿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廿二)。

財務成本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廿二)。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1110461

北市財證字第　　號

會員姓名：(1) 呂莉莉
(2) 吳麟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七號六十八樓

事務所電話：(02)81016666　　事務所統一編號：04016004

會員證書字號：(1) 北市會證字第二二五三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23573774
(2) 北市會證字第二九六二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〇年度（自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
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呂莉莉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吳麟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1　年　1　月　20　日

裝訂線

附件五、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股票代碼：3138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

公 司 地 址：桃園市八德區和平路772巷19號
電　　話：(03)363-1901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3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綜合損益表	5
六、權益變動表	6
七、現金流量表	7
八、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9～18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8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8～53
(七)關係人交易	53～55
(八)質押之資產	56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6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56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56
(十二)其　　他	57～58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8～59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9
3.大陸投資資訊	59～60
4.主要股東資訊	60
(十四)部門資訊	60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61～73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 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 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 址 Web kpmg.com/tw

會 計 師 查 核 報 告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相關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四)及附註六(二十一)。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營業收入係管理階層評估公司財務或業務績效之主要指標，且受投資大眾的高度關注，故收入認列為本會計師執行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查核的重要評估事項。

KPMG, a Taiwan partnership and a member firm of the KPMG global organization of independent member firms affiliated with KPMG International Limited, a private English company limited by guarantee.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測試銷貨及收款作業循環之內部控制之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執行前十大銷售客戶收入之趨勢分析，比較相關變動或差異，以評估有無重大異常；抽核銷貨交易之相關憑證，以評估收入認列金額之正確性及入帳時點之合理性；另，測試財務報導結束日前後一段時間銷售交易之樣本，以評估收入歸屬期間及認列之正確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包括評估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40100754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80002150號
民國一一二年三月十四日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11.12.31 金額	%	110.12.31 金額	%
11xx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863,686	31	373,904	19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三)及(二十一))	189,011	7	182,758	9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三)、(二十一)及七)	37,606	1	13,256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四))	37,632	1	84,290	4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六(四))	61,399	2	19,119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88	-	-	-
130X	存貨(附註六(五))	211,012	7	239,816	12
1410	預付款項	16,916	1	22,099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十一))	3,450	-	11,500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2,220	-	13,266	1
	流動資產合計	1,423,020	50	960,008	48
15xx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十四))	80	-	-	-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84,158	3	71,326	4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六)及(七))	736,994	26	514,649	26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八)、七及八)	380,622	14	356,080	18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九))	3,857	-	393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十))	38,380	1	38,753	2
1780	無形資產(附註七)	6,153	-	8,055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七))	39,325	2	25,592	1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十一)、(十四)及八)	106,947	4	28,311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1,457	-	8,278	-
	非流動資產合計	1,397,973	50	1,051,437	52
1xxx	資產總計	$ 2,820,993	100	2,011,445	100

	負債及權益	111.12.31 金額	%	110.12.31 金額	%
21xx	流動負債：				
2150	應付票據	$ 123	-	123	-
2170	應付帳款	71,573	3	121,059	6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101,550	4	135,876	7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二十二))	180,676	6	104,446	5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七)	286	-	475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35,680	1	7,168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五))	1,961	-	213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附註六(二十一)及七)	165,911	6	73,019	4
	流動負債合計	557,760	20	442,379	22
25xx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六(十四))	391,559	14	-	-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三)及八)	190,000	6	190,000	9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七))	72,132	3	53,364	3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五))	1,993	-	190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六))	657	-	1,073	-
2645	存入保證金	130	-	130	-
	非流動負債合計	656,471	23	244,757	12
2xxx	負債總計	1,214,231	43	687,136	34
31xx	權　益(附註六(十四)、(十六)、(十八)及(十九))：				
3110	普通股股本	467,131	17	467,217	23
3200	資本公積	476,307	17	384,651	19
3300	保留盈餘	679,268	24	498,372	25
3400	其他權益	(15,944)	(1)	(25,931)	(1)
3xxx	權益總計	1,606,762	57	1,324,309	66
2-3x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2,820,993	100	2,011,445	100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張玉斌　　經理人：張玉斌　　會計主管：溫文聖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二十一)及七)	$ 1,353,666	100	901,859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五)及七)	837,466	62	567,866	63
5900	營業毛利	516,200	38	333,993	37
5910	減：未實現銷貨損益	17,820	1	(5,257)	(1)
5900	營業毛利	498,380	37	339,250	38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三)、(十六)、(十九)及(二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115,851	9	65,472	7
6200	管理費用	130,213	10	102,208	1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79,207	13	106,867	1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29	-	2	-
	營業費用合計	425,300	32	274,549	31
6900	營業淨利	73,080	5	64,701	7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二)、(六)、(七)、(十四)、(十五)、(二十三)及七)：				
7100	利息收入	2,135	-	576	-
7010	其他收入	52,342	4	70,350	8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44,886	3	95,140	10
7050	財務成本	(8,851)	-	(1,103)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206,091	15	69,703	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96,603	22	234,666	26
7900	稅前淨利	369,683	27	299,367	33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七))	48,906	4	23,398	2
	本期淨利	320,777	23	275,969	3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十六)、(十七)及(十八))：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355	-	1,314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23,030)	(2)	(8,233)	(1)
834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71	-	263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22,746)	(2)	(7,182)	(1)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3,895	2	(3,454)	-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4,088	-	(862)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9,807	2	(2,592)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2,939)	-	(9,774)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17,838	23	266,195	30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二十))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6.89		5.96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6.78		5.91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張玉斌　　經理人：張玉斌　　會計主管：溫文聖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特別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未分配盈餘	保留盈餘 合計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其他權益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其他權益項目 其他	其他權益項目 合計	權益總額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餘額	$ 466,957	367,809	36,452	28,767	230,846	296,065	(40,522)	40,485	(15,511)	(15,548)	1,115,283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0,782	-	(10,782)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74,713)	(74,713)	-	-	-	-	(74,713)
本期淨利	-	-	-	-	275,969	275,969	-	-	-	-	275,96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051	1,051	(2,592)	(8,233)	-	(10,825)	(9,77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77,020	277,020	(2,592)	(8,233)	-	(10,825)	266,195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調整數	260	16,842	-	-	-	-	-	-	(17,102)	(17,102)	-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	-	-	-	-	-	-	17,544	17,544	17,544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467,217	384,651	47,234	28,767	422,371	498,372	(43,114)	32,252	(15,069)	(25,931)	1,324,309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7,702	-	(27,702)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40,165)	(140,165)	-	-	-	-	(140,165)
因發行可轉換公司債(特別股)認列權益組成項目－認股權而產生者	-	93,058	-	-	-	-	-	-	-	-	93,058
本期淨利	-	-	-	-	320,777	320,777	-	-	-	-	320,77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284	284	19,807	(23,030)	-	(3,223)	(2,93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321,061	321,061	19,807	(23,030)	-	(3,223)	317,838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調整數	(86)	(1,402)	-	-	-	-	-	-	1,488	1,488	-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	-	-	-	-	-	-	11,722	11,722	11,722
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467,131**	**476,307**	**74,936**	**28,767**	**575,565**	**679,268**	**(23,307)**	**9,222**	**(1,859)**	**(15,944)**	**1,606,762**

董事長：張玉斌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張玉斌　　會計主管：溫文聖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369,683	299,367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22,993	18,201
攤銷費用	4,310	3,232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29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損失	1,560	-
利息費用	8,851	1,103
利息收入	(2,135)	(576)
股利收入	(1,904)	(1,554)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11,722	17,544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利益之份額	(206,091)	(69,70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	(1)
處份子公司損失(利益)	3,488	(98,499)
未實現銷貨損益	17,820	(5,257)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39,358)	(135,50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	483
應收帳款	(6,282)	(97,768)
應收帳款－關係人	(24,350)	25,015
其他應收款	11,553	(30,56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04)	(10,744)
存貨	28,804	(98,728)
預付款項	5,183	(17,664)
其他流動資產	11,046	(13,26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25,550	(243,23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	123
應付帳款	(49,486)	65,985
應付帳款－關係人	(34,326)	84,101
其他應付款	56,587	39,233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89)	393
其他流動負債	92,892	(28,283)
淨確定福利負債	(61)	(7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65,417	161,47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90,967	(81,756)
調整項目合計	(48,391)	(217,264)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21,292	82,103
收取之利息	2,135	576
收取之股利	1,904	1,554
支付之利息	(4,979)	(1,103)
支付之所得稅	(19,607)	(25,06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00,745	58,068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5,862)	(22,500)
處分子公司	31,618	139,4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000)	(60,0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8,364)	(279,65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18,214
取得無形資產	(3,971)	(9,516)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70,586)	6,048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237	-
預付設備款增加	(1,294)	(7,24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48,221)	(215,25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發行公司債	479,105	-
舉借長期借款	-	190,000
租賃本金償還	(1,682)	(592)
發放現金股利	(140,165)	(74,713)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37,258	114,69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489,782	(42,48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73,904	416,39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863,686**	**373,904**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張玉斌　　經理人：張玉斌　　會計主管：溫文聖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七十九年二月依據中華民國公司法之規定設立，本公司股票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十一日開始於臺灣證券交易所掛牌買賣，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有線及無線天線設計及製造、通訊產品效能驗證及檢測業務及精密儀器代理買賣等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二年三月十四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個體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本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本公司預期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及修正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交易之規定」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附註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衡量基礎

本個體財務報告除另有附註者(請參閱各項會計政策之說明)外，主要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外　　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則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4.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銀行透支為可立即償還且屬於本公司整體現金管理之一部分者，於現金流量表列為現金及約當現金之組成項目。

(六)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本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本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係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且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本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3)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

應收票據及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本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者，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減損；若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

(4)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權益交易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複合金融工具

本公司所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係持有人擁有選擇權可轉換為股本之轉換公司債，其發行股份之數量並不會隨其公允價值變動而有所不同。

複合金融工具負債組成部分，其原始認列金額係以不包括權益轉換權之類似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權益組成部分之原始認列金額則以整體複合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與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二者間之差額衡量。任何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依原始負債及權益之帳面金額比例，分攤至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

原始認列後，複合金融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係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複合金融工具之權益組成部分，原始認列後不予重新衡量。

與金融負債相關之利息係認列為損益。金融負債於轉換時重分類為權益，其轉換不認列損益。

(4)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若屬持有供交易、衍生工具或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相關淨利益及損失，包括任何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5)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6)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七)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八)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2.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3. 折　　舊

除土地外，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各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房屋及建築	25～50年
(2)機器設備	2～8年
(3)其他設備	2～26年

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4.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當供自用之不動產變更用途為投資性不動產時，該項不動產應以變更用途時之帳面金額重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

(十)租　　賃

1.租賃之判斷

本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2.承租人

本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本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折現之現值為原始衡量，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租賃給付及租賃期間等變動時再衡量，且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待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針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本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3.出租人

本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係於租賃成立日將租賃合約依其是否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若是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本公司之營業租賃採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租金收入。

(十一)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持有供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二者兼具，而非供正常營業出售、用於生產、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作為行政管理目的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原始認列時以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衡量。

投資性不動產處分利益或損失(以淨處分價款與該項目之帳面金額間之差額計算)係認列於損益。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益係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認列於營業外收入。給與之租賃誘因係於租賃期間認列為租賃收益之一部分。

當投資性不動產用途變更而重分類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時，以變更用途時之帳面金額予以重分類。

(十二)無形資產

本公司之無形資產主要係電腦軟體及專利權，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之。

無形資產自達可供使用狀態起，依耐用年限三到六年採直線法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每年至少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員工福利產生之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本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四)收入之認列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本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銷售商品

本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本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2.勞務收入

本公司係於對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十五)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本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金計算。任何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本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高品質公司債或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於財務報導日之利率為主。

企業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本公司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本公司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本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包含(1)精算損益；(2)計畫資產報酬，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及(3)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下。本公司將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本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六)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該獎酬之既得期間內，認列費用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費用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為基礎衡量。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之非既得條件，已反映於股份基礎給付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且預期與實際結果間之差異無須作核實調整。

本公司股份基礎給付之給與日為本公司與員工雙方就認購價格及得認購股數達成共識之日。

本公司給與子公司員工以本公司權益工具交割之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視為對子公司之資本投入，並以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於既得期間內認列為對子公司投資帳面金額之增加，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十七)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3.商譽之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1)同一納稅主體；或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十八)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

本公司之潛在普通股包括員工酬勞估計數、可轉換公司債及給與員工之股份基礎給付。

(十九)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本個體財務報告未有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且對已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之資訊。

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中，未存有將於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風險。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1.12.31	110.12.31
現　　金	$ 193	156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513,460	373,748
定期存款	350,033	-
	$ 863,686	**373,904**

上述現金及約當現金並無提供擔保之情事，另，指定用途及質押之定期存款業已重分類至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項下，請詳附註六(十一)及八。

(二)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1.12.31	110.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星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2,417	17,538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稜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176	22,056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鯨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8,703	31,732
美國非上市公司股票－Dotspace, Inc.	35,862	-
合　　計	**$ 84,158**	**71,326**

本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二月十六日因擴展業務所需，與Dotspace, Inc.簽署投資協議書，依二階段投入股款，第一階段已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三日支付股款13,409千元(美金480千元)，第二階段已於民國一一一年十月六日支付股款22,453千元(美金720千元)，合計35,862千元(美金1,200千元)，以增資方式認購12,000千股。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未處分上述金融資產，於該期間累積利益及損失未在權益內作任何移轉。

本公司因上列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認列之股利收入分別1,904千元為1,554千元，帳列其他收入項下。

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四)。

(三)應收帳款

	111.12.31	110.12.31
應收帳款	$ 189,042	182,7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37,606	13,256
減：備抵損失－應收帳款	(31)	(2)
	$ 226,617	**196,014**

本公司應收帳款均未貼現或提供作為擔保品。

本公司針對所有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

本公司量測設備部門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1.12.31		
	應收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信用損失率(%)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44,473	-	-
逾期30天以下	6,084	-	-
逾期31~90天	6,831	-	-
逾期91~180天	3,118	1.01	31
	$ 60,506		**31**

	110.12.31		
	應收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信用損失率(%)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65,737	-	-
逾期30天以下	917	-	-
逾期31~90天	2,413	-	-
逾期91~180天	226	1.10	2
	$ 69,293		**2**

本公司射頻天線部門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1.12.31		
	應收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信用損失率(%)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162,359	-	-
逾期30天以下	3,457	-	-
逾期31~90天	326	-	-
	$ 166,142		**-**

	110.12.31		
	應收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信用損失率(%)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125,256	-	-
逾期30天以下	476	-	-
逾期31~90天	991	-	-
	$ 126,723		**-**

本公司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期初餘額	$ 2	-
認列之減損損失	29	2
期末餘額	**$ 31**	**2**

(四)其他應收款

	111.12.31	110.12.31
其他應收款	$ 37,632	49,184
其他應收款－股權出售	-	35,106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61,399	19,119
減：備抵損失	-	-
	$ 99,031	**103,409**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其他應收款皆未逾期。其餘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四)。

(五)存　　貨

	111.12.31	110.12.31
商品存貨	$ 189,307	185,324
製 成 品	21,468	44,587
半成品及在製品	102	4,610
原　　料	135	5,295
	$ 211,012	**239,816**

本公司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存貨跌價損失	$ 1,901	3,123
存貨報廢損失	1,122	-
合　　計	**$ 3,023**	**3,123**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11.12.31	110.12.31
子公司	**$ 736,994**	**514,649**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八月新增設立耀智創新永續股份有限公司股本計10,000千元，持股比例為100.00%。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一月八日經董事會決議，對子公司耀睿科技增資40,000千元，並授權董事長決定以民國一一二年一月十二日為增資發行新股基準日。該增資案業於民國一一二年二月一日辦理登記完成。

子公司請參閱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無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

(七)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

1.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八月三十一日經董事會決議處分由子公司AUDEN BVI及Lucky分別持有上海同耀54.52%及20.00%之股權，合計出售74.52%之股權，於同日與非關係人EUROFINS PRODUCT TESTING LUX HOLDING SARL簽訂股份買賣契約，上述交易於民國一一一年九月三十日列報於待出售非流動資產(處分群組)及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處分群組)直接相關之負債，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一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六)。本公司業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十六日處分上述公司之74.52%股權並喪失對其之控制，處分價款為377,460千元(人民幣85,652千元已扣除直接費用)，其處分利益197,667千元，該處分利益中包括累計外幣兌換差額損失17,786千元及商譽865千元，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收款305,496千元(人民幣69,322千元)，尚未收款之應收處分價款71,965千元(人民幣16,330千元)，帳列於合併財務報告其他應收款，另因處分該股權之所得稅費用計30,933千元，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支付，帳列合併財務報告當期所得稅負債，業於民國一一二年二月支付並取得完稅證明。依上述交易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損益之份額166,734千元。

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十六日上海同耀於處分日之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明細如下：

現金及約當現金	$	42,652
應收票據及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63,43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9,574
使用權資產		50,924
其　　他		11,788
		298,370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19,331
租賃負債		55,366
其　　他		7,433
		82,130
處分之淨資產	**$**	**216,240**

2.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四月二十九日經董事會決議處分子公司晶復科技包含其間接轉投資ATL塞席爾、晶訊西安及晶訊深圳之100%股權，於同日與非關係人EUROFINS PRODUCT TESTING LUX HOLDING SARL簽訂股份買賣契約，上述交易於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三十日列報於待出售非流動資產(處分群組)及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處分群組)直接相關之負債，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〇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六)。並於民國一一〇年九月一日處分上述公司之100%股權並喪失對其之控制，處分價款為174,506千元(已扣除交易稅)，其處分利益98,499千元已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之處分投資利益。該處分利益中包括累計外幣兌換差額損失96千元，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收款139,400千元，尚未收款之應收處分價款35,106千元，帳列於其他應收款，另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因該股權交易之調整項目3,488千元，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之處分投資損失及作為應收處分價款減項，實際收款31,618千元。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全數收回出售股權價款。

民國一一一年九月一日晶復科技及其子公司於處分日之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明細如下：

現金及約當現金	$	47,456
應收票據及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38,05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5,497
使用權資產		13,210
其　　他		25,385
		199,603
銀行借款		40,000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66,432
租賃負債		13,722
其　　他		3,538
		123,692
處分之淨資產	**$**	**75,911**

(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313,457	35,561	105,158	38,719	-	492,895
增　　添	-	-	63,075	4,881	9,872	77,828
重 分 類	-	-	-	-	7,878	7,878
處　　分	-	-	(46,810)	(582)	-	(47,392)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313,457**	**35,561**	**121,423**	**43,018**	**17,750**	**531,209**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91,444	47,063	107,492	34,301	-	280,300
增　　添	243,997	200	23,428	4,985	-	272,610
重 分 類	(21,984)	(11,702)	-	-	-	(33,686)
處　　分	-	-	(25,762)	(567)	-	(26,329)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313,457**	**35,561**	**105,158**	**38,719**	**-**	**492,895**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29,935	25,227	57,741	23,912	-	136,815
本期折舊	-	1,028	16,007	3,816	-	20,851
處　　分	-	-	(6,497)	(582)	-	(7,079)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29,935**	**26,255**	**67,251**	**27,146**	**-**	**150,587**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29,935	24,390	52,298	21,255	-	127,878
本期折舊	-	1,260	12,992	3,224	-	17,476
重 分 類	-	(423)	-	-	-	(423)
處　　分	-	-	(7,549)	(567)	-	(8,116)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29,935**	**25,227**	**57,741**	**23,912**	**-**	**136,815**
帳面價值：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283,522**	**9,306**	**54,172**	**15,872**	**17,750**	**380,622**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283,522**	**10,334**	**47,417**	**14,807**	**-**	**356,080**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二月二十三日經董事會決議配合營運所需及長期發展策略，擬向非關係人購入八德區土地，並於民國一一〇年二月二十六日簽約，土地總價約為243,654千元，並已於民國一一〇年六月底前支付土地款243,654千元及相關交易手續費343千元計243,997千元，並完成土地移轉程序。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作為長期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九)使用權資產

本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運輸設備及其他設備等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其變動明細如下：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總計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919	-	108	1,027
增添	4,745	-	488	5,233
減少	-	-	(108)	(108)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5,664**	**-**	**488**	**6,152**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919	3,367	108	4,394
減少	-	(3,367)	-	(3,367)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919**	**-**	**108**	**1,027**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551	-	83	634
本期折舊	1,558	-	211	1,769
減少	-	-	(108)	(108)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2,109**	**-**	**186**	**2,295**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368	2,992	56	3,416
本期折舊	183	375	27	585
減少	-	(3,367)	-	(3,367)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551**	**-**	**83**	**634**
帳面價值：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3,555**	**-**	**302**	**3,857**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368**	**-**	**25**	**393**

(十)投資性不動產

	土地及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即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25,334**	**16,727**	**42,061**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3,350	5,025	8,375
重 分 類	21,984	11,702	33,686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25,334**	**16,727**	**42,061**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	3,308	3,308
本期折舊	-	373	373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	**3,681**	**3,681**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	2,745	2,745
本期折舊	-	140	140
重 分 類	-	423	423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	**3,308**	**3,308**
帳面金額：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25,334**	**13,046**	**38,380**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25,334**	**13,419**	**38,753**
公允價值：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47,024**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45,375**

本公司所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係依照獨立評價專家之評鑑結果列示，該評價係採用收益法－直接資本化及比較法，公允價值評價技術所使用之輸入值係屬第三等級，且本期無轉入或轉出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情形。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所採用之收益資本化率(含折舊提存率)分別為1.51%～2.00%及1.06%～1.89%。

投資性不動產包含數個出租予他人之商用不動產。每一租賃合約均包括原始不可取消之租期，其後續租期則與承租人協商。

(十一)其他金融資產

	111.12.31	110.12.31
流　　動：		
銀行外匯存款專戶活存	$ 3,450	11,500
非 流 動：		
銀行定期存款	1,100	1,126
銀行外匯存款專戶活存	24,677	24,798
可轉債擔保存款	80,000	-
存出保證金	1,170	2,387
小　　計	106,947	28,311
合　　計	**$ 110,397**	**39,811**

本公司依境外資金匯回管理運用及課稅條例，於民國一〇九年九月將境外資金匯回存入外匯存款專戶。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其他金融資產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二)短期借款

	111.12.31	110.12.31
銀行借款	**$ -**	**-**
尚未使用額度	**$ 195,504**	**102,445**
利率區間(%)	-	-

本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三)長期借款

本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111.12.31
擔保借款			
一台灣銀行	110.6.8~130.6.8，前3年按月繳息，第4年起每月(共204期)償還本金	1.805	$ 190,000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合　　計			**$ 190,000**
尚未使用額度			**$ -**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110.12.31
擔保借款			
一台灣銀行	110.6.8~130.6.8，前3年按月繳息，第4年起每月(共204期)償還本金	1.15	$ 190,000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合　　計			**$ 190,000**
尚未使用額度			**$ -**

本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四)應付公司債

1.本公司發行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資訊如下：

	111.12.31
發行轉換公司債總金額	$ 400,000
應付公司債折價尚未攤銷餘額	(8,441)
期末應付公司債餘額	**$ 391,559**
嵌入式衍生工具－贖回權(列報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80**
權益組成部分－轉換權(列報於資本公積－認股權)	**$ 93,058**

	111年度
利息費用(註)	**$ 3,872**

註：本公司發行第一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其利息費用之有效利率為1.0477%。

2.本公司國內第一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二十四日經金管會金管證發字第11003774351號申報生效後，於民國一一一年一月十八日發行，發行總額為484,010千元，款項均已收取。本公司之主要發行條件說明如下：

(1)發行期間：3年(民國一一一年一月十八日至民國一一四年一月十八日)。

(2)發行面額：400,000千元。

(3)發行價格：依票面金額之121%發行，每張面額100千元。

(4)票面利率：0%。

(5)還本方式：除由債權人依規定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本公司依規定提前收回外，到期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6)擔保方式：委由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擔任保證銀行。

(7)轉換期間：

債券持有人自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日後滿三個月之翌日(民國一一一年四月十九日)起，至到期日(民國一一四年一月十八日)止，依轉換辦法將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

(8)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時之轉換價格定為每股新臺幣230元。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除本公司所發行(或私募)之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而換發普通股股份或因員工酬勞發行新股者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或私募)之普通股股份增加時(包含但不限以募集發行或私募方式辦理之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公司合併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股票分割及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本公司應依轉換辦法之公式調整轉換價格(計算至新臺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函請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以下簡稱「櫃買中心」)公告，於新股發行除權基準日調整之，如係因股票面額變更致發行普通股股份增加，於新股換發基準日調整之，但有實際繳款作業者於股款繳足日調整之。如於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除權基準日後變更新股發行價格，則依更新後之新股發行價格與每股時價(以本公司決定之更新後新股發行價格訂定基準日作為更新後每股時價訂定基準日)重新按轉換辦法之公式調整之。如經設算調整後之轉換價格低於原除權基準日前已公告調整之轉換價格者，則函請櫃買中心重新公告調整之。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時，本公司應於除息基準日按轉換辦法之公式調降轉換價格(計算至新臺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應函請櫃買中心公告調整後之轉換價格。本項轉換價格調降之規定，不適用於除息基準日(不含)前已提出請求轉換者。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以低於每股時價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本公司應依轉換辦法之公式調整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計算至新臺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於前述有價證券或認股權發行之日或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調整之。

(9)贖回權：

轉換公司債自發行日起滿三個月之翌日(民國一一一年四月十九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九日) 止，本公司普通股股票在證券商營業處所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達30%(含)以上時，或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10%時，本公司得依轉換辦法規定行使對本轉換公司債之贖回權。

本公司於發行上述轉換公司債時將該認股權與負債分離，並分別認列為權益及負債，明細如下：

	金　額
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金額	$ 484,010
發行時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	1,640
發行之交易成本	(4,905)
發行時公司債公允價值	(387,687)
權益組成項目－認股權(列報於資本公積－認股權)	**$ 93,058**

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未有贖回轉換公司債之情事。

3.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其明細如下：

	第 一 次
	111.12.31
嵌入式衍生性金融商品(贖回權)發行日餘額	$ 1,640
本期評價損失	(1,560)
	$ 80

本公司因發行公司債，提供兆豐銀行銀行存款80,000千元作為擔保品(帳列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請詳附註八。

(十五)租賃負債

本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111.12.31	110.12.31
流　　動	**$ 1,961**	**213**
非 流 動	**$ 1,993**	**190**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二十四)金融工具。

租賃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44**	**11**
短期租賃之費用	**$ 1,803**	**568**
低價值租賃資產之費用(不包含短期租賃之低價值租賃)	**$ 369**	**271**

租賃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出總額	$ 2,216	85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出總額	1,682	592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3,898**	**1,442**

1.土地、房屋及建築之租賃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承租房屋及建築作為廠房辦公處所，其租賃期間通常為三至五年。

2.其他租賃

本公司承租其他設備之租賃期間通常為三至五年。

(十六)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11.12.31	110.12.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5,250)	(5,248)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4,593	4,175
淨確定福利負債	**$ (657)**	**(1,073)**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4,593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基金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5,248)	(6,495)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36)	(13)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因經驗調整變動之精算損益	(314)	971
－因人口統計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	(19)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348	308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 (5,250)**	**(5,248)**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4,175	4,030
利息收入	29	8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321	54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68	83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4,593**	**4,175**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	-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7	5
	$ 7	**5**
管理費用	$ 2	2
研發費用	5	3
	$ 7	**5**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累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1月1日累積餘額	$ (4,781)	(6,095)
本期認列	355	1,314
12月31日累積餘額	**$ (4,426)**	**(4,781)**

(6)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報導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111.12.31	110.12.31
折現率	1.30 %	0.70 %
未來薪資增加	3.00 %	3.00 %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81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0年。

(7)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	減少%
民國111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25%)	$ (137)	141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0.25%)	139	(135)
民國110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25%)	$ (148)	154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0.25%)	150	(145)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確定福利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6,219千元及4,877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十七)所 得 稅

1.本公司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本公司之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產生	$ 47,688	20,540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342	7,435
	48,030	27,975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9,257)	(5,934)
調整前期之遞延所得稅	10,133	1,357
	876	(4,577)
所得稅費用	**$ 48,906**	**23,398**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71)**	**(263)**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4,088)**	**862**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所得稅費用(利益)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稅前淨利	**$ 369,683**	**299,367**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73,937	59,873
國內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益	774	(11,487)
處分國內子公司利益	-	(19,700)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33,348)	(11,044)
投資抵減	(6,668)	(3,136)
調整前期之遞延所得稅	10,133	1,357
前期低(高)估	342	7,435
未分配盈餘加徵	3,409	463
其　　他	327	(363)
合　　計	**$ 48,906**	**23,398**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投資部分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因本公司可控制該項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確信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故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其相關金額如下：

	111.12.31	110.12.31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 166,734**	-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金額	**$ 33,348**	-

(2)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負債：

	國外長期投資收益	其　他	合　計
民國111年1月1日	$ (53,098)	(266)	(53,364)
貸記(借記)損益	(18,775)	7	(18,768)
民國111年12月31日	**$ (71,873)**	**(259)**	**(72,132)**
民國110年1月1日	$ (50,645)	(103)	(50,748)
貸記(借記)損益	(2,453)	(163)	(2,616)
民國110年12月31日	**$ (53,098)**	**(266)**	**(53,364)**

遞延所得稅資產：

	資產減損	換算調整數	其他	合計
民國111年1月1日	$ 6,619	4,088	14,885	25,592
貸記(借記)損益	-	-	17,892	17,892
貸記(借記)其他綜合損益	-	(4,088)	(71)	(4,159)
民國111年12月31日	**$ 6,619**	**-**	**32,706**	**39,325**
民國110年1月1日	$ 6,619	3,226	7,955	17,800
貸記(借記)損益	-	-	7,193	7,193
貸記(借記)其他綜合損益	-	862	(263)	599
民國110年12月31日	**$ 6,619**	**4,088**	**14,885**	**25,592**

3.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九年度。

(十八)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6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均為60,000千股，其中60,000千元供發行員工認股權證轉換股份之用。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股份分別為普通股46,713千股及46,722千股。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流通在外及已發行股數調節表如下：

(以千股表達)

	普通股	
	111年度	**110年度**
1月1日流通在外股數餘額	46,396	46,196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既得	259	200
12月31日流通在外股數餘額	46,655	46,396
1月1日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326	50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既得	(259)	(20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註銷	(9)	(100)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126
12月31日已發行未流通在外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58	326
12月31日已發行股權期末餘額	**46,713**	**46,722**

1.普通股之發行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二日經股東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1,100千股，每股票面金額新台幣10元，總額11,000千元，皆為無償發行，授與對象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全職員工為限。此案業已奉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於民國一〇九年八月十七日申報生效，民國一〇九年八月十二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一〇九年度第一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為500千股，並授權董事長訂定民國一〇九年十月五日為股票增資基準日，另於民國一一〇年八月十一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民國一〇九年度第二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為126千股，授權董事長訂定民國一一〇年八月十六日為股票增資基準日，皆已完成法定登記程序。有關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九)。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因員工離職已收回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100千股，面額1,000千元，計調整資本公積及員工未賺得酬勞均為4,696千元，並於民國一一〇年五月十一日經董事會決議以民國一一〇年五月三十一日為減資基準日，相關法定登記程序業於民國一一〇年六月十五日辦理完竣，註銷調整資本公積1,000千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五月至八月月因員工離職已收回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8,600股，面額86千元，計調整資本公積及其他權益－員工未賺得酬勞均為1,488千元，並於民國一一一年八月十日經董事會決議以民國一一一年八月三十一日為減資基準日，相關法定登記程序業於民國一一一年九月十六日辦理完竣，註銷調整減列資本公積86千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八月二十七日經股東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300千股，每股票面金額新台幣10元，發行總額為3,000千元，皆為無償發行，授與對象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全職員工為限。此案業已奉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於民國一一一年八月十七日申報生效。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失效，收回尚待註銷之股票為2千股。本次減資案由董事會授權董事長訂定減資基準日為民國一一二年三月十日，尚未辦理註銷。

2.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11.12.31	110.12.31
發行股票溢價	$ 373,795	349,329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9,454	35,322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項目－認股權	93,058	-
	$ 476,307	**384,651**

本公司之資本公積係普通股發行溢價所產生，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每年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並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再將其餘額加計期初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盈餘，由董事會參考過去年度盈餘發放率及未來公司營運需求酌予保留部分資金，再就保留後之餘額，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以現金方式為之時，授權董事會以特別決議分派，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為持續擴充規模與增加獲利能力，並配合公司之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經營及穩定發展，股利政策係採剩餘股利政策。股利分派以不低於可供分配盈餘之百分之十五為原則，但經前述分派方式之每股股息紅利如低於零點二五元時，得經董事會擬議不予分派，並提請股東會承認。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1)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首次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減少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而增加保留盈餘之金額為28,767千元，惟首次採用所增加之保留盈餘之金額為28,767千元，依金管會規定提列相同數額28,767千元之特別盈餘公積，並於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項特別盈餘公積餘額均為28,767千元。

又依金管會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上段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餘額之差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二十三日及一一〇年三月二十三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金額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配股率(元)	金　額	配股率(元)	金　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　　金	$ 3.00	**140,165**	1.60	**74,713**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三月十四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一一一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111年度	
	配股率(元)	金　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　　金	$ 3.50	**163,489**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盈餘分配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4.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股份基礎給付－員工未賺得酬勞	合　計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43,114)	32,252	(15,069)	(25,931)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19,807	-	-	19,80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23,030)	-	(23,03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調整數	-	-	1,488	1,488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	11,722	11,722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23,307)**	**9,222**	**(1,859)**	**(15,944)**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40,522)	40,485	(15,511)	(15,548)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2,592)	-	-	(2,59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8,233)	-	(8,233)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調整數	-	-	(17,102)	(17,102)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	17,544	17,544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43,114)**	**32,252**	**(15,069)**	**(25,931)**

(十九)股份基礎給付

本公司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相關資訊如下：

員工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未達成既得條件前，須全數交付本公司指定之機構信託保管，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質押、轉讓、贈與他人、設定，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除交付信託保管及依規定未達既得條件前受限制之權利外，其他權利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另，員工依發行辦法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股票，遇有未達成既得條件者，其股份由本公司全數向員工無償收回並予以註銷。

	109年度 第二次限制 員工權利新股 (110年度發行)	109年度 第一次限制 員工權利新股 (109年度發行)
給 與 日	110.8.16	109.10.5
給與數量	126,000	500,000
合約期間(年)	1～2	1～2
既得條件	註	註
每股認購價格(元)	0	0
調整後履約價格(元)	0	0

註：既得條件

A.服務年資

(a)於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屆滿一年仍在職者，可既得25%股份。

(b)於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屆滿二年仍在職者，可既得25%股份。

B.個人績效

(a)於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當年度員工個人績效指標A者，可既得25%股份；員工個人績效指標B者，可既得15%股份；員工個人績效指標C者，可既得5%股份；員工個人績效指標D者，可既得0%股份。

(b)於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次一年度員工個人績效指標A者，可既得25%股份；員工個人績效指標B者，可既得15%股份；員工個人績效指標C者，可既得5%股份；員工個人績效指標D者，可既得0%股份。

1.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參數

本公司一一〇年第二次發行採給予日以收盤價173元為股份基礎給付之公允價值。

本公司一〇九年第一次發行採用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股份基礎給付之公允價值，該模式之輸入值如下：

	109年度 第一次限制 員工權利新股 (109年度發行)
給與日公允價值(單位：新台幣元)	$ 46.96
執行價格(單位：新台幣元)	無償
預期波動率(%)	41.44
認股權存續期間(年)	0.18
無風險利率(%)	0.0622

2.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相關資訊如下：

單位：千股

	111年度	110年度
1月1日數量	326	500
本期註銷數量	(9)	(100)
本期給與數量	-	126
本期喪失數量	(2)	-
本期既得數量	(259)	(200)
12月31日數量	**56**	**326**

3.員工費用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認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酬勞成本分別為11,722千元及17,544千元，帳列營業費用項下。於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員工未賺得酬勞餘額分別為1,859千元及15,069千元，帳列其他權益之減項。本公司因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造成權益之變動，請詳附註六(十八)。

(二十)每股盈餘

	111年度	110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320,777**	**275,969**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單位：千股)	**46,527**	**46,295**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6.89**	**5.96**

	111年度	110年度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基本)	$ 320,777	275,969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之費用	5,872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損失	1,560	-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稀釋)	**$ 328,209**	**275,969**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單位：千股)	46,527	46,295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之影響	67	29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之影響	1,658	-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77	364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調整稀釋性之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單位：千股)	**48,429**	**46,688**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6.78**	**5.91**

(二十一)客戶合約收入

1.收入之細分

	111年度	110年度
主要地區市場：		
臺　　灣	$ 238,661	214,966
大　　陸	1,087,497	652,150
其他國家	27,508	34,743
	$ 1,353,666	**901,859**

2.合約餘額

	111.12.31	110.12.31	110.1.1
應收票據	$ -	-	483
應收帳款	189,042	182,760	84,992
應收帳款—關係人	37,606	13,256	38,271
減：備抵損失	(31)	(2)	-
合　　計	**$ 226,617**	**196,014**	**123,746**
合約負債(帳列其他流動負債—其他項下)	**$ 164,283**	**58,372**	**95,235**

應收票據及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三)。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分別為37,411千元及89,782千元。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源自本公司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二十二)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應以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於保留彌補累積虧損數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二及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員工酬勞、董事酬勞分派比率之決定及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於股東會。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7,685千元及6,160千元及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6,916千元及2,464千元，係以本公司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擬訂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該段期間營業費用。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計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列為次年度損益。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員工酬勞提列金額為6,160千元，董事酬勞提列金額為2,464千元，與實際分派情形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三)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利息收入

本公司之利息收入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2,135	573
其他利息收入	-	3
	$ 2,135	**576**

2.其他收入

本公司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租金收入	$ 1,154	702
股利收入	1,904	1,554
其他收入－其他		
管理收入	4,508	30,779
專案收入	43,119	36,027
其　　他	1,657	1,288
其他收入－其他小計	49,284	68,094
	$ 52,342	**70,350**

3.其他利益及損失

本公司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1	1
處分投資利益(損失)	(3,488)	98,499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49,989	(3,35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利益(損失)	(1,560)	-
什項支出	(56)	(9)
	$ 44,886	**95,140**

4.財務成本

本公司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費用	$ 2,935	1,092
租賃負債利息費用	44	11
應付公司債折價攤銷	3,872	-
公司債保證手續費	2,000	-
	$ 8,851	**1,103**

(二十四)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帳款餘額中，分別有55%及55%係由三家主要客戶所組成。

(3)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三)。其他應收款明細請詳附註六(四)，主要係應收供應商之回饋金收入及政府補助款收入，故係屬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約現金流量	1年內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11年12月31日						
應付票據	$ 123	123	123	-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73,123	173,123	173,123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80,962	180,962	180,962	-	-	-
租賃負債	3,954	4,005	1,997	1,711	297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190,000	224,152	3,430	8,988	42,582	169,152
應付公司債	391,559	400,000	-	-	400,000	-
存入保證金	130	130	130	-	-	-
	$ 939,851	**982,495**	**359,765**	**10,699**	**442,879**	**169,152**
110年12月31日						
應付票據	$ 123	123	123	-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257,058	257,058	257,058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04,921	104,921	104,921	-	-	-
租賃負債	403	410	218	192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190,000	213,944	2,185	2,185	34,081	175,493
存入保證金	130	130	130	-	-	-
	$ 552,635	**576,586**	**364,635**	**2,377**	**34,081**	**175,493**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匯率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11.12.31			110.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16,872	30.7100	518,141	17,340	27.6800	479,958
人 民 幣	12,632	4.4080	55,683	18,149	4.3440	78,841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2,904	30.7100	89,178	4,722	27.6800	130,692
人 民 幣	20,877	4.4080	92,027	29,277	4.3440	127,179

(2)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及人民幣貶值或升值3%，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9,423千元及7,222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3)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本公司外幣交易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外幣兌換利益(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49,989千元及(3,351)千元。

4.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本公司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11.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可轉換公司債贖回權	$ 80	-	80	-	8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無公開報價權益工具	84,158	-	-	84,158	84,15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863,686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226,617	-	-	-	-
其他應收款	99,031	-	-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110,397	-	-	-	-
小　　計	1,299,731	-	-	-	-
合　　計	**$ 1,383,969**	**-**	**80**	**84,158**	**84,238**

	111.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190,000	-	-	-	-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73,246	-	-	-	-
其他應付款	180,962	-	-	-	-
租賃負債	3,954	-	-	-	-
應付公司債	391,559	-	-	-	-
存入保證金	130	-	-	-	-
合　　計	**$ 939,851**	**-**	**-**	**-**	**-**

	110.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無公開報價權益工具	$ 71,326	-	-	71,326	71,32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373,904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96,014	-	-	-	-
其他應收款	103,409	-	-	-	-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39,811	-	-	-	-
小　　計	713,138	-	-	-	-
合　　計	**$ 784,464**	**-**	**-**	**71,326**	**71,32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190,000	-	-	-	-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257,058	-	-	-	-
其他應付款	104,921	-	-	-	-
租賃負債	403	-	-	-	-
存入保證金	130	-	-	-	-
合　　計	**$ 552,512**	**-**	**-**	**-**	**-**

(2)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係屬非衍生金融工具，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無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係使用收益法及市場法之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或可類比交易法估算公允價值，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主要假設係以被投資者之股權淨值、企業價值及可比上市（櫃）公司市場報價所推導之股價淨值比乘數、企業價值比乘數及本益比乘數為基礎衡量。該估計數已調整該權益證券缺乏市場流通性之折價影響。收益法係以受評公司近年平均稅後淨利與股利，以及類比公司之平均資本化率與殖利率，分別進行評估。

(3)公允價值層級

本公司在衡量其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A.第一等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B.第二等級：除包含於第一等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C.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本公司未有發生公允價值各等級間之移轉事項或情況。

(4)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均無將第二等級金融資產移轉至第一等級之情形。

(5)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

	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
民國111年1月1日	$ 71,326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3,030)
購　　買	35,862
民國111年12月31日	**$ 84,158**
民國110年1月1日	$ 57,059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8,233)
購　　買	22,500
民國110年12月31日	**$ 71,326**

(6)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本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主要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具有複數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因彼此獨立，故不存在相互關聯性。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111.12.31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	・股價淨值比(2.02及3.61)	・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企業價值對息前稅前折舊攤銷前盈餘比乘數(8.7)	・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29.96%~30%)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110.12.31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	・股價淨值比(2.75及6.03)	・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企業價值對息前稅前折舊攤銷前盈餘比乘數(13.62)	・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18.78%~30%)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7)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輸入值	向上或下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民國111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股價淨值比	5%	633	(1,344)
	企業價值對息前稅前折舊攤銷前盈餘比乘數	5%	1,100	(1,073)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5%	3,218	(3,789)
110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股價淨值比	5%	1,937	(1,986)
	企業價值對息前稅前折舊攤銷前盈餘比乘數	5%	1,241	(1,241)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5%	4,781	(4,785)

本公司有利及不利變動係指公允價值之波動，而公允價值係根據不同程度之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以評價技術計算而得。若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受一個以上輸入值之影響，上表僅反應單一輸入值變動所產生之影響，並不將輸入值間之相關性及變異性納入考慮。

(二十五)財務風險管理

1.概　　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1)信用風險

(2)流動性風險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

2.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全權負責成立及監督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董事長負責發展及控管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運作。

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本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本公司運作之變化。本公司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以發展有紀律且具建設性之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

本公司之董事會監督管理階層如何監控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本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協助本公司董事會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董事會。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本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金融商品。

(1)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

本公司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2)投　　資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之財會部門衡量並監控。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受信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以上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保　　證

本公司僅能提供背書保證予符合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辦法之對象。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本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本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本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本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本公司確保有足夠之現金以支應履行所有合約義務。另外，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使用之借款額度共計195,504千元。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匯率風險

本公司暴露於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美金及人民幣。

本公司於應收應付款項並無明顯差異或重大變化，故本公司於匯率風險上目前則以自然避險作為主要匯率避免政策。

(2)利率風險

本公司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為銀行存款；金融負債為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惟該相關金融資產因利率變動對公平價值之影響並不重大。

(二十六)資本管理

董事會之政策係維持健全之資本基礎，以維繫投資人、債權人及市場之信心以及支持未來營運之發展。董事會控管資本報酬率，同時控管普通股股利水準。

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年度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本公司係以負債資本比率為基礎控管資本。該比率係以負債除以資本總額計算。負債係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負債總額。資本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亦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

本公司資本管理之項目之彙總量化資訊如下：

	111.12.31	110.12.31
負　　債	$ 1,214,231	687,136
資本總額	$ 1,606,762	1,324,309
負債資本比率	75.57 %	51.89 %

(二十七)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非現金之變動				
	111.1.1	現金流量	租賃給付之變動	匯率變動	利息費用	其　他	111.12.31
應付公司債	$ -	479,105	-	-	3,872	(91,418)	391,559
長期借款	190,000	-	-	-	-	-	190,000
租賃負債	403	(1,682)	5,233	-	-	-	3,954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190,403	(1,682)	5,233	-	-	-	193,954

	110.1.1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租賃給付之變動	匯率變動	利息費用	其　他	110.12.31
長期借款	$ -	190,000	-	-	-	-	190,000
租賃負債	995	(592)	-	-	-	-	403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995**	**189,408**	**-**	**-**	**-**	**-**	**190,403**

本公司於以非現金交易投資活動方式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其現金流量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77,828	272,610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1,279	8,326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20,743)	(1,279)
本期支付現金	**$ 58,364**	**279,657**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本公司之子公司及其他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AUDEN TECHNO (BVI) CORPORATION (AUDEN BVI)	本公司之子公司
LUCKY RITE INTERNATIONAL CO., LTD. (LUCKY)	本公司之子公司
A TEST LAB INTERNATIONAL CORP (ATL塞席爾)	本公司之子公司(註一)
晶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晶復科技)	本公司之子公司(註一)
晶訊檢測(西安)有限公司(晶訊西安)	本公司之子公司(註一)
晶訊檢測(深圳)有限公司(晶訊深圳)	本公司之子公司(註一)
耀登電通科技(昆山)有限公司(耀登電通)	本公司之子公司
施比雅克貿易(上海)有限公司(施比雅克)	本公司之子公司
上海同耀通信技術有限公司(上海同耀)	本公司之子公司(註二)
耀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耀睿科技)	本公司之子公司
耀智創新永續股份有限公司(耀智創新)	本公司之子公司
耀科投資有限公司	其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張玉斌	本公司之董事長

註一：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九月處分被投資公司股權。

註二：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處分被投資公司股權。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子公司		
施比雅克	$ 171,372	94,652
其他子公司	5,060	24,512
	$ 176,432	**119,164**

本公司對上列關係人設備銷售價格與本公司銷售予一般客戶之銷售價格無顯著不同。另，本公司對上列關係人天線銷售價格與本公司銷售予一般客戶之銷售價格無顯著不同，其收款期間約為月結90天，與一般客戶無顯著不同。

2.進　　貨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子公司		
耀登電通	**$ 334,003**	**264,444**

本公司對上述關係人購入之產品皆未向一般廠商進貨，故其進貨價格無一般廠商可供比較。其付款期限為90天，與一般廠商並無顯著不同。

3.應收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1.12.31	110.12.31
應收帳款	子公司		
	施比雅克	$ 36,436	12,779
	耀登昆山	1,170	477
		37,606	13,256
其他應收款	子公司		
	耀登電通	17,162	18,793
	耀睿科技	44,237	-
	其他子公司	-	326
		61,399	19,119
		$ 99,005	**32,375**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述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提列備抵減損。

4.應付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1.12.31	110.12.31
應付帳款	子公司		
	耀登電通	$ 101,550	135,876
其他應付款	子公司		
	施比雅克	171	351
	耀睿科技	115	115
	其他子公司	-	9
		286	475
		$ 101,836	**136,351**

5.租金收入

本公司對關係人租金收入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子公司		
耀睿科技	$ 658	219
耀智創新	5	-
	$ 663	**219**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出租實驗室予子公司耀睿科技及耀智創新，依雙方議定價格按月結30天收取。

6.管理收入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向子公司收取本公司代墊薪資等費用及收取從事管理事務服務等收入分別為4,508千元及30,691千元。

7.財產交易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出售固定資產及電腦軟體予子公司耀睿科技，總價分別為40,313千元及1,563千元，合計41,876千元，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皆尚未收款，帳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三)主要管理人員報酬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37,558	36,459
股份基礎給付	3,935	17,544
合　　計	**$ 41,493**	**54,003**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之說明請詳附註六(十九)。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11.12.31	110.12.31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定期存款	可轉換公司債	$ 80,000	-
定期存款	關稅保證金	1,100	1,12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房屋及建築	長、短期借款	292,828	293,857
投資性不動產：			
土地、房屋及建築	長、短期借款	33,029	33,263
		$ 406,957	**328,246**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111.12.31	110.12.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9,475**	**16,769**

(二)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業務所需，由銀行出具履約保證金保證書，保證金額分別為16,496千元及9,555千元，保證書有效期間分別為民國及一一一年三月二十四日至一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及一一〇年八月十二日至一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三)本公司為善盡企業社會責任，從事文教公益活動以回饋社會，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一月八日經董事會決議擬捐贈新台幣參千萬元，設立全國性之「財團法人耀登炳南教育基金會」。後續有關基金會設立事宜，擬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在籌備中。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一)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五月十一日經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或由其指定之人在總金額不高於新台幣850,000千元內，全權處理不動產興建之相關事宜，向非關係人簽訂委任興建契約，並於民國一一二年三月七日簽約，合約總價約為724,500千元(含稅)。

(二)民國一一一年度盈餘分配情形，請詳附註六(十八)。

十二、其　　他

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 性質別	111年度			110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213,263	213,263	-	153,153	153,153
勞健保費用	-	11,634	11,634	-	9,022	9,022
退休金費用	-	6,226	6,226	-	4,882	4,882
董事酬金	-	9,241	9,241	-	3,574	3,574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6,556	6,556	-	5,160	5,160
折舊費用	-	22,993	22,993	-	18,201	18,201
攤銷費用	-	4,310	4,310	-	3,232	3,232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員工人數及員工福利費用額外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員工人數	167	110
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7	6
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 1,485	1,656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 1,333	1,473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情形	(10)%	
監察人酬金	$ -	-

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包括董事、經理人及員工)資訊如下：

本公司董事酬金依公司章程第十九條規定，當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事酬勞，由於酬勞之訂定乃取當年度盈餘一定比率的上限，故與公司經營績 效呈高度關聯性。

董事酬金除參考公司過去經營績效給付外，其發放標準、結構與制度亦將依據未來風險因素彈性調整，即當未來景氣看壞、或公司經營風險提高時，則董事之酬金將隨之調整，此外也參考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作為分配之重要考量因素。

經理人及員工之酬金可分薪資及獎金，再加計員工酬勞共三類，薪資係依據工作職掌、總體環境及市場水準等因素，訂定足以反映工作績效之報酬；獎金係連結員工個人及部門營運績效等，依公司員工薪資福利管理相關規定與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相關規定辦理及留任優秀人才；員工酬勞則根據公司章程第十九條之規定，當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二為員工酬勞，由於員工酬勞之訂定，乃取當年度盈餘之一定區間的比例，故與公司經營績效呈高度關聯性。

以上相關酬金除參考相關同業水準及公司過去經營績效給付外，其發放標準、結構與制度，亦將隨時視實際營運狀況及相關法令變動適時檢討調整之，且不以引導董事及經理人為追求酬金而從事逾越公司風險之行為。此外，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 亦會定期評估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以謀公司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一年度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資金貸與他人：無。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股數/單位數	期末 帳面金額	期末 持股比率	期末 公允價值	備註
	股票：							
本公司	星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36,130	12,417	8.20 %	12,417	
本公司	稜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00,000	7,176	2.24 %	7,176	
本公司	鯨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52,800	28,703	9.60 %	28,703	
本公司	Dotspace, Inc.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000,000	35,862	16.79 %	35,862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千股/千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初 股數	期初 金額	買入 股數	買入 金額	賣出 股數	賣出 售價	賣出 帳面成本	賣出 處分損益	期末 股數	期末 金額
AUDEN BVI	上海同耀通信技術有限公司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	EUROFINS PRODUCT TESTING LUXHOLDING SARL	非關係人	-	110,276	-	-	-	276,155 (註一)	117,894	144,616 (註二)	-	
LUCKY	上海同耀通信技術有限公司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	EUROFINS PRODUCT TESTING LUXHOLDING SARL	非關係人	-	40,454	-	-	-	101,305 (註一)	43,248	53,051 (註二)	-	

註一：處分價款合計377,460千元已扣除直接費用(人民幣85,562千元)。

註二：處分利益合計197,667千元包含相關累計外幣兌換損失17,786千元及商譽865千元。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耀登電通	子公司	進貨	334,003	40.85 %	註一	-	註二	(101,550)	58.62 %	
本公司	施比雅克	子公司	銷貨	171,372	12.66 %	註一	-	註三	36,436	16.07 %	

註一：本公司對該關係人之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並無顯著不同。

註二：本公司對該關係人購入之產品皆未向一般廠商進貨，故其進貨價格無一般廠商可供比較。其付款期間與一般廠商並無顯著不同。

註三：本公司對該關係人之交易價格與收款期間與一般客戶並無顯著不同。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註一）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耀登電通	本公司	子公司	101,550	3.09	-		39,141	-

註一：截至民國一一二年三月十四日止。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一年度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註一）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註一）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註一及二）			
本公司	AUDEN BVI	英屬維京群島	轉投資之控股公司	113,861 (USD3,399)	113,861 (USD3,399)	3,398,888	100.00 %	542,545	170,012	170,469	(註三)
本公司	LUCKY	模里西斯	轉投資之控股公司	62,117 (USD1,998)	62,117 (USD1,998)	1,997,980	100.00 %	130,844	39,306	39,495	(註三)
本公司	耀睿科技	台灣	測試通訊產品服務	60,000	-	6,000,000	100.00 %	53,759	(3,731)	(3,719)	(註四)
本公司	耀智創新	台灣	減碳諮詢及輔導改善	10,000	-	1,000,000	100.00 %	9,846	(154)	(154)	

註一：本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係依據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列。

註二：本公司與合併個體之各子公司間之交易，包含業務往來金額、應收應付款項、長期投資帳面價值及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均已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予以沖銷。

註三：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與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差異係側流交易所產生。

註四：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差異係IFRS16之影響數。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一)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註三)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註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二)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註二)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耀登電通	各種天線及其他光學用具及儀器產銷業務	76,775 (USD 2,500)	(二)	76,775 (USD 2,500)	-	-	76,775 (USD 2,500)	41,471	100.00 %	41,471	289,456	75,366
上海同耀	測試通訊產品及相關技術諮詢服務	44,340 (CNY 10,059)	(二)	61,666 (USD 2,008)	-	-	61,666 (USD 2,008)	11,035	- % （註四）	8,223	- （註四）	-
施比雅克	儀器之銷售業務	46,065 (USD 1,500)	(二)	46,065 (USD 1,500)	-	-	46,065 (USD 1,500)	(6,596)	100.00 %	(6,596)	70,397	-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一)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二)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分別為AUDEN BVI、LUCKY及ATL塞席爾)。

(三)其他方式。

註二：該公司所認列之投資損益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係依該被投資公司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列。

註三：期末係以美金兌新台幣之匯率1：30.71，人民幣兌新台幣之匯率為1：4.408列示之，惟本期匯出係以實際金額列示之。

註四：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處分該股權。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單位：千元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二）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註二)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一）
耀登科技	192,183 （USD 6,258 ） （註三）	199,738 （USD 6,504 ） （註三）	964,057 （註一）

註一：淨值或合併淨值之60%，其較高者。

註二：期末係以美金兌新台幣之匯率1：30.71列示之。

註三：係包含已清算之晶訊科技(成都)有限公司之投資金額美金250千元。

3.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與大陸投資公司間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四)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耀科投資有限公司	3,621,102	7.75 %
耀鴻投資有限公司	2,601,000	5.56 %

十四、部門資訊

請詳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外幣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現　金	零 用 金	$ 193
銀行存款	定期存款：	
	台　幣	350,033
	支票存款	9
	活期存款	167,690
	外幣存款：	
	美金(USD11,076,234.89元@30.71)	340,151
	人民幣(CNY201,806.51元@4.408)	890
	日圓(JPY20,311,088元@0.2324)	4,720
	小　計	863,493
		$ 863,686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客戶名稱	摘要	金額	備註
關係人：			
施比雅克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營業	$ 36,436	
耀登電通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	1,170	
小計		37,606	
非關係人：			
甲公司	營業	68,227	
乙公司	〃	42,318	
丙公司	〃	14,440	
其他(個別餘額未達本科目5%者)	〃	64,057	
小計		189,042	
減：備抵損失		31	
小計		189,011	
		$ 226,617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出售固定資產及無形資產等	$ 41,876	
	管理收入及代收代付	19,523	
小　　計		61,399	
其他應收款－非關係人：			
	進貨回饋金	30,885	
	其　　他	6,747	
小　　計		37,632	
		$ 99,031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名稱	期初 股數	期初 公允價值	本期增加 股數	本期增加 金額	本期減少 股數	本期減少 金額	期末 股數	期末 公允價值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備註
星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36,130	$ 17,538	-	-	-	5,121	636,130	12,417	無	
稜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	22,056	-	-	-	14,880	800,000	7,176	無	
鯨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52,800	31,732	-	-	-	3,029	452,800	28,703	無	
Dotspace, Inc.	-	-	12,000,000	35,862	-	-	12,000,000	35,862	無	
		$ 71,326		**35,862**		**23,030**		**84,158**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額 成　本	金額 淨變現價值	備　註
原　料	$ 2,101	2,159	市價採淨變現價值
半成品及在製品	3,726	2,567	〃
製 成 品	24,117	2,567	
商品存貨	191,771	271,830	〃
合　計	221,715	**279,123**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10,703		
	$ 211,012		

預付款項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留抵稅額		$ 1,537	
預付費用		12,993	
其他(個別餘額未達本科目5%者)		2,386	
		$ 16,916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名稱	期初餘額 股數	期初餘額 金額	本期增加 股數	本期增加 金額	本期減少 股數	本期減少 金額	期末餘額 股數	期末餘額 持股比例	期末餘額 金額	市價或股權淨值 單價	市價或股權淨值 總價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備註
AUDEN TECHNO (BVI) CORPORATION	3,398,888	$ 354,583	-	187,962 (註一)	-	-	3,398,888	100.00 %	542,545	160.02	543,875	無	
LUCKY RITE INTERNATIONAL CO., LTD.	1,997,980	102,767	-	45,897 (註二)	-	17,820 (註三)	1,997,980	100.00 %	130,844	82.07	163,967	無	
耀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	57,299	-	179 (註四)	-	3,719 (註五)	6,000,000	100.00 %	53,759	8.96	53,744	無	
耀智創新永續股份有限公司	-	-	1,000,000	10,000 (註六)	-	154 (註七)	1,000,000	100.00 %	9,846	9.85	9,846	無	
		$ 514,649		**244,038**		**21,693**			**736,994**		**771,432**		

註一：係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利益之份額170,469千元及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17,493千元。

註二：係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利益之份額39,495千元及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6,402千元。

註三：係遞延借項－未實現銷貨毛利變動17,820千元。

註四：係本公司發放員工酬勞給子公司員工179千元。

註五：係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失之份額3,719千元。

註六：係新增子公司投資10,000千元。

註七：係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失之份額154千元。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添	本期減少(註)	期末餘額	備　註
電腦軟體成本	$ 7,440	2,969	(5,321)	5,088	
專利使用權	615	1,002	(552)	1,065	
合　計	**$ 8,055**	**3,971**	**(5,873)**	**6,153**	

註：本期減少數係攤銷數4,310千元及處分帳面價值1,563千元。

其他非流動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預付設備款	預付購置固定資產款項	**$ 1,457**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客戶名稱	摘要	金額	備註
關係人：			
耀登電通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營業	$ 101,550	
非關係人：			
A 公司	營業	57,490	
B 公司	〃	10,802	
其他(個別餘額未達本科目5%者)	〃	3,281	
小計		71,573	
		$ 173,123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項目	摘要	金額
關係人：		
其他應付款	營業	$ 286
非關係人：		
應付薪資	營業	8,613
暫估應付費用	〃	15,265
應付員工酬勞	〃	7,685
應付董事酬勞	〃	6,916
暫估應付獎金	〃	100,255
應付設備款	〃	20,743
應付費用	〃	21,199
小計		180,676
		$ 180,962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預收貨款		$ 164,283	
代 收 款		1,615	
暫 收 款		13	
		$ 165,911	

租賃負債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租賃期間	折現率(%)	期末餘額	備註
房屋及建築		註一	1.15~1.80	$ 3,575	
其他設備		註二	1.15	379	
				3,954	
減：一年內到期租賃負債				1,961	
				$ 1,993	

註一：租賃期間為三到五年。

註二：租賃期間為三到五年。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數　　量	金　　額	備　　註
銷貨收入淨額		$ 573,989	
設備收入		750,242	
佣金收入		4,714	
技術服務收入		3,908	
其他營業收入淨額		20,813	
		$ 1,353,666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額 小計	金額 合計
期初商品	$ 185,324	
加：本期進貨	436,390	
減：期末盤存	(191,771)	
進銷成本		429,943
期初原料	8,606	
加：本期進料	4,924	
減：期末原料	(2,101)	
本期耗用原料	11,429	
製造費用	2,408	
製造成本	13,837	
加：期初在製及半成品	5,579	
本期在製及半成品進貨	36	
減：期末在製及半成品	(3,726)	
製成品成本	15,726	
加：期初製成品	49,109	
本期製成品進貨	376,250	
減：期末製成品	(24,117)	
轉列營業費用等	(12,468)	
產銷成本		404,500
存貨跌價損失		1,901
存貨報廢損失		1,122
營業成本總計		**$ 837,466**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 54,843	
勞 務 費		7,614	
佣金支出		21,007	
其他(個別餘額未達本科目5%者)		32,387	
		$ 115,851	

管理費用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 68,470	
勞 務 費		16,412	
董監酬勞		6,916	
其他(個別餘額未達本科目5%者)		38,415	
		$ 130,213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研究發展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 89,923	
折舊費用		15,567	
勞 務 費		16,761	
研 究 費		12,544	
實驗材料費		11,737	
其他(個別餘額未達本科目5%者)		32,675	.
		$ 179,20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累計折舊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八)。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九)。

使用權資產變動累計折舊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九)。

投資性不動產變動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十)。

投資性不動產變動累計折舊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十)。

其他金融資產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一)。

應付公司債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四)。

長期借款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三)。

其他收入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三)。

財務成本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三)。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21776 號

會員姓名：
(1) 呂莉莉
(2) 吳麟

事務所名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 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7號68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 04016004

事務所電話： (02)81016666　　委託人統一編號： 23573774

會員書字號：
(1) 北市會證字第 2253 號
(2) 北市會證字第 2962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 辦理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1 年度（自民國 111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呂莉莉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吳麟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03 月 13 日

附件六、內部控制聲明書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2年03月14日

本公司民國111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1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2年03月14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9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簽章

總經理：　　簽章

附件七、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書

壹、承銷商總結意見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耀登或該公司)本次為辦理公開募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3,500 仟股，每股面額新臺幣 10 元整，發行總面額為新臺幣 35,000 仟元，依法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業經本承銷商採用必要之輔導及評估程序，包括實地了解耀登之營運狀況，與該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其他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及比較分析相關資料等，予以審慎評估。特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應行記載事項要點」及「證券承銷商受託辦理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之評估查核程序」規定，出具本承銷商總結意見。

依本承銷商之意見，耀登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符合「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相關法令之規定，暨其計畫具可行性及必要性，其資金用途、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亦具合理性。

國票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王 祥 文

承銷部門主管：劉 淑 方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10　月　20　日

附件八、律師法律意見書

律師法律意見書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為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3,500,000 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發行總面額新台幣35,000,000 元，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經本律師採取必要審核程序，包括實地瞭解，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公司議事錄、重要契約及其他相關文件、資料，並參酌相關專家之意見等。特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出具本律師法律意見書。

依本律師意見，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之法律事項檢查表所載事項，並未發現有違反法令致影響有價證券募集與發行之情事。

此致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翰辰法律事務所

邱雅文律師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10 月 20 日

附件九、證券承銷商、發行人及其董事、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次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案件相關之經理人等出具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

聲明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 112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發行人：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張玉斌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10　月　20　日

聲明書

本人係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法人董事，於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 112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人、該公司、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 112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法人董事：耀科投資有限公司

負責人：張玉斌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10　月　20　日

聲明書

本人係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法人董事代表人兼總經理，於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 112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人、該公司、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 112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法人董事代表人兼總經理：張玉斌

(代表法人董事：耀科投資有限公司)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10　月　20　日

聲明書

本人係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法人董事代表人兼副總經理，於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 112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人、該公司、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 112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法人董事代表人兼副總經理：湯嘉倫 湯嘉倫

(代表法人董事：耀科投資有限公司)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10 月 20 日

聲明書

本人係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法人董事，於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 112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人、該公司、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 112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法人董事：耀鴻投資有限公司

負責人：張玉斌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10　月　20　日

聲明書

本人係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法人董事代表人，於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 112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人、該公司、該公司之董事、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 112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法人董事代表人：張志全

(代表法人董事：耀鴻投資有限公司)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10　月　20　日

聲明書

本人係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法人董事代表人，於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112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人、該公司、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 112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法人董事代表人：葉明堂 葉明堂

(代表法人董事：耀鴻投資有限公司)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10 月 20 日

聲明書

本人係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董事，於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 112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人、該公司、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 112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董事：黃富章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10　月　20　日

聲明書

本人係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獨立董事，於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 112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人、該公司、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 112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獨立董事：黃志成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10　月　20　日

聲明書

本人係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獨立董事，於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 112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人、該公司、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 112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獨立董事：蔡育菁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10　月　6　日

聲明書

本人係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獨立董事，於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 112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人、該公司、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 112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獨立董事：周俊宏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10　月　26　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受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稱耀登公司）委託，擔任耀登公司募集與發行 112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一、耀登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國票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王 祥 文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10　月　20　日

附件十、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四屆第九次　董事會議事錄

壹、時間：中華民國 112 年 9 月 22 日上午 09 時 50 分

貳、地點：本公司第一會議室

參、出席董事：耀科投資法人代表張玉斌董事、耀科投資法人代表湯嘉倫董事(視訊)、耀鴻投資法人代表葉明堂董事(視訊)、耀鴻投資法人代表張志全董事、黃富章董事、周俊宏獨立董事、蔡育菁獨立董事、黃志成獨立董事、鐘嘉德獨立董事(視訊)，共計九人。

請假董事：共計 0 人。

缺席董事：共計 0 人。

列席人員：溫文聖財會主管、陳美玲稽核主管，共計二人。

肆、主席：張玉斌董事　　記錄：張皓婷

伍、報告事項：

一、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請參閱附件一。

陸、討論事項：

一、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無

二、本次會議討論事項：

第一案：

案　由：本公司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提請　討論。

說　明：

一、發行目的：本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及償還銀行借款，預計募集新台幣 420,000 仟元。

二、發行金額：

現金增資：擬以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計 3,5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發行價格擬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 6 條規定辦理，目前暫訂之發行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120 元，預計募集金額為新台幣 420,000 仟元，實際發行價格與募集金額俟呈奉主管機關申報生效後，擬請董事會授權董事長於 105 元至 150 元間調整發行價格。實際募集總額依發行股數及每股實際發行價格而定。

三、發行條件：

1. 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除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發行總額 10%供本公司及其從屬公司員工認購，另依證券交易法第 28 條之 1 規定，提撥發行新股額度 10%對外以公開申購方式辦理承銷，其餘 80%按認股基準日股東名冊記載之股東持股比例認購，後續如因股本變動致認股比例發生變動，擬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原股東認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得由股東在停止過

戶日起五日內，逕向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拼湊，其拼湊不足一股之畸零股與原股東及員工放棄認購或認購不足及逾期未拼湊成一股之畸零股之部分，擬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發行價格認購。

2. 本次現金增資於呈奉主管機關申報生效後，授權董事長另訂認股基準日、增資基準日及辦理與本增資相關事宜。
3. 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其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普通股股份相同。
4. 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如每股實際發行價格因市場變動而調整，致募集資金不足時，其差額將以自有資金支應或減少充實營運資金；惟若實際募集資金超過原預計募集金額者，則作為充實營運資金之用。

四、 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資金運用計畫、預計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請參閱附件二。

五、 為配合本次現金增資相關發行事宜，擬授權董事長代表本公司簽署一切有關辦理現金增資之契約及文件，並代表本公司辦理相關發行事宜。

六、 本案經 112 年 9 月 22 日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提請董事會討論。

決　議：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柒、臨時動議：無。

捌、其他應記載事項：無。

玖、散會

附件十一、公司章程及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第一章　總　　則

第一條　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規定組織之，定名為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條　本公司經營之事業如下：

一、　CC01060 有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二、　CC01070 無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三、　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四、　CC01110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
五、　C802990 其他化學製品製造業。
六、　F219010 電子材料零售業。
七、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八、　F113030 精密儀器批發業。
九、　F399990 其他綜合零售業。
十、　E605010 電腦設備安裝業。
十一、E701030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裝設工程業。
十二、EZ05010 儀器、儀表安裝工程業。
十三、F113070 電信器材批發業。
十四、F118010 資訊軟體批發業。
十五、F213040 精密儀器零售業。
十六、F213060 電信器材零售業。
十七、F218010 資訊軟體零售業。
十八、F401021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輸入業。
十九、I103060 管理顧問業。
二十、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
二十一、I301030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二十二、JE01010 租賃業。
二十三、IZ99990 其他工商服務業。
二十四、CC01030 電器及視聽電子產品製造業。
二十五、CC01101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製造業。
二十六、CE01010 一般儀器製造業。
二十七、CE01990 其他光學及精密器械製造業。
二十八、CQ01010 模具製造業。
二十九、F106030 模具批發業。
三十、F107990 其他化學製品批發業。
三十一、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
三十二、E701010 電信工程業。
三十三、F109070 文教、樂器、育樂用品批發業。
三十四、F113020 電器批發業。
三十五、F113050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批發業。
三十六、F207990 其他化學製品零售業。
三十七、F213030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零售業。
三十八、F399040 無店面零售業。

三十九、I51010 產品設計業。
四十、 IF04010 非破壞檢測業。
四十一、IZ09010 管理系統驗證業。
四十二、IZ13010 網路認證服務業。
四十三、F108031 醫療器材批發業。
四十四、F208031 醫療器材零售業。
四十五、CC01120 資料儲存媒體製造及複製業。
四十六、I301020 資料處理服務業。
四十七、JZ99050 仲介服務業
四十八、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第三條　本公司設總公司於桃園市，必要時經董事會之決議得在國內外設立分支機構。

第四條　本公司如為他公司有限責任股東時，其所有投資總額不受公司法第十三條所規定不得超過實收股本百分之四十之限制。

第四條之一　本公司就業務上之需要，得對外背書保證。

第五條　(刪除)

第二章　股　份

第六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陸億元，分為陸仟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其中未發行股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
第一項資本總額含新台幣陸仟萬元，分為陸佰萬股，每股面額壹拾元整，係預留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附認股權公司債、附認股權特別股使用，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本公司依公司法收買之庫藏股轉讓之對象、員工認股權憑證發給對象、發行新股承購股份之員工及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及分配方式授權董事會決議之。

第六條之一　本公司股票事務之處理，悉依主管機關所頒布之「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規定辦理。

第七條　本公司股票概為記名式，由代表公司之董事簽名或蓋章，並經依法得擔任股票發行簽證人之銀行簽證後發行之。
本公司公開發行股票後，得免印製股票。
前項規定發行之股份，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或保管。

第八條　股票之更名過戶，自股東常會開會前六十日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三十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不得為之。

第三章　股　東　會

第九條　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兩種，常會每年至少召集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由董事會依法召開，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之。

第九條之一　本公司股東會開會時，得以視訊會議或其他經經濟部公告之方式為之。

第十條　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出具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委託代理人出席，其代理依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辦理。

第十條之一　股東會由董事會召集者，以董事長為主席，遇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其代理依公司法第二百零八條第三項規定辦理；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召集權人召集者，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

第十一條　本公司各股東，除有公司法第一七九條規定之股份無表決權之情形外，每股有一表決權。
本公司於股票上市(櫃)掛牌期間召開股東會時，應採行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其表決權，其行使方式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之。

第十二條　股東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第十二條之一　(刪除)

第四章　董事及審計委員會

第十三條　本公司設董事五~九人，任期三年，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董事候選人名單選任之，連選得連任。
全體董事所持本公司記名股票之股份總額悉依主管機關頒布之「公開發行公司董事、監察人股權成數及查核實施規則」辦理。
本公司前述董事名額中，獨立董事名額至少三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
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提名與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依證券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辦理。
本公司獨立董事與非獨立董事應一併進行選舉，其提名及選任方式，悉依公司法及證券交易法相關法令規定辦理，並分別計算當選名額。

第十三條之一　本公司董事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評估及同業通常水準支給議定之。
本公司依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對於獨立董事之報酬得酌訂與一般董事不同之合理報酬。
本公司得為全體董事任期內，就其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授權董事會為其購買責任保險。

第十三條之二　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並得設置其他功能性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其職權及應遵循事項，依公司法、證券交易法暨其他相關法令及公司規章之規定辦理。

第十四條　董事會由董事組織之，由三分之二以上之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推董事長一人，董事長對外代表本公司。

第十五條　董事會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由董事長召集之，以董事長為主席，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其代理依公司法第二百零八條第三項規定辦理。

第十六條　董事會之召集應載明事由，於七日前通知各董事。但有緊急情事時，得隨

時召集之。
本公司董事會之召集得以書面、電子郵件(E-mail)或傳真方式通知各董事。董事以視訊畫面參與會議者，視為親自出席。董事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董事過半數之出席，以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董事因故不能出席董事會時，得委託其他董事代理出席，但董事代理出席董事會時，以受一人之委託為限。

第五章　經　理　人

第十七條　本公司得設經理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照公司法第廿九條規定辦理。
本公司得依法令之規定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定期評估經理人之報酬，並提交董事會議定之。

第六章　會　計

第十八條　本公司應於每會計年度終了，由董事會編造下列各項表冊，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交審計委員會查核，並提交股東會承認之
一、營業報告書。
二、財務報表。
三、盈餘分派或虧損彌補之議案。

第十九條　本公司每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 2%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2 %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後，再就餘額計算提撥之。
前項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第一項員工酬勞之發放對象包含本公司及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員工酬勞發放之條件及分配方式，授權董事會決議行之。

第十九條之一　本公司為持續擴充規模與增加獲利能力，並配合公司之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經營及穩定發展，股利政策係採剩餘股利政策。
本公司每年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並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再將其餘額加計期初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盈餘，由董事會參考過去年度盈餘發放率及未來公司營運需求酌予保留部分資金，再就保留後之餘額，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以現金方式為之時，授權董事會以特別決議分派，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依公司法第二百四十一條第一項規定之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分，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時，得授權董事會以特別決議分派，並報告股東會。
第二項股利分派以不低於可供分配盈餘之百分之十五為原則，但經前述分派方式之每股股息紅利如低於零點二五元時，得經董事會擬議不予分派，並提請股東會承認。
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第二十條　（刪除）

第七章　附　　則

第廿一條　本章程未盡事宜，依照公司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辦理。

第廿二條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七十九年二月五日。
第一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四年八月十五日。
第二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七年一月七日。
第三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八年五月廿五日。
第四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八年十二月十五日。
第五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九年一月廿七日。
第六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九年六月廿三日。
第七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年四月廿七日。
第八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一年四月三十日。
第九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二年六月廿七日。
第十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三年六月廿四日。
第十一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
第十二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廿三日。
第十三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廿九日。
第十四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廿七日。
第十五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廿六日。
第十六次修訂於民國一百年六月廿七日。
第十七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廿八日。
第十八次修訂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廿六日。
第十九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五年五月三十一日。
第二十次修訂於民國一〇六年九月二十六日。
第廿一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七年五月三十一日。
第廿二次修訂於民國一〇八年五月三十日。
第廿三次修訂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二十七日。
第廿四次修訂於民國一一二年六月二十七日。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張玉斌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修正說明
第十三條 本公司設董事五~九人，任期三年，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董事候選人名單選任之，連選得連任。 全體董事所持本公司記名股票之股份總額悉依主管機關頒布之「公開發行公司董事、監察人股權成數及查核實施規則」辦理。 本公司前述董事名額中，獨立董事名額至少三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提名與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依證券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辦理。	第十三條 本公司設董事五~九人~~，當屆董事應選名額授權由董事會議定，~~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中~~選任之，任期三年，連選得連任。 ~~本公司股票公開發行後，~~全體董事所持本公司記名股票之股份總額悉依主管機關頒布之「公開發行公司董事、監察人股權成數及查核實施規則」辦理。 本公司~~股票公開發行後，得就第一項~~董事名額中~~設置~~獨立董事~~，且獨立董事不得~~少~~於~~三人，~~並~~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其選任方式依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規定~~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提名與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循事項，悉依證券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辦理。	1. 文字調整。
本公司獨立董事與非獨立董事應一併進行選舉，其提名及選任方式，悉依公司法及證券交易法相關法令規定辦理，並分別計算當選名額。	本公司~~全體董事其選任方式依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規定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其提名及選任方式，悉依公司法及證券交易法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獨立董事與非獨立董事應一併進行選舉~~，分別計算當選名額。	
第十三條之一 本公司董事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評估及同業通常水準支給議定之。 本公司依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對於獨立董事之報酬得酌訂與一般董事不同之合理報酬。 本公司得為全體董事任期內，就其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授權董事會為其購買責任保險。	第十三條之一 本公司董事~~因執行本公司業務~~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同業通常~~之~~水準議定之。 ~~本公司股票公開發行後，得依法令之規定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定期評估全體董事之報酬，並提交董事會議定之。~~ 本公司對於獨立董事之報酬得酌訂與一般董事不同之合理報酬。 本公司得為全體董事任期內，就其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授權董事會為其購買責任保險。	1. 文字調整
第十三條之二 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並得設置其他功能性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其職權及應遵循事項，依公司法、證券交易法暨其他相關法令及公司規章之規定辦理。	第十三條之二 ~~依據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規定，~~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之~~職權及~~其他~~應遵循事項，依公司法、證券交易法暨其他相關法令及公司規章之規定辦理。	1. 配合公司功能性委員會增加，修正內容並調整文字。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修正 說明
第廿二條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七十九年二月五日。 第一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四年八月十五日。 第二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七年一月七日。 第三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八年五月廿五日。 第四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八年十二月十五日。 第五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九年一月廿七日。 第六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九年六月廿三日。 第七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年四月廿七日。 第八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一年四月三十日。 第九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二年六月廿七日。 第十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三年六月廿四日。 第十一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 第十二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廿三日。 第十三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廿九日。 第十四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廿七日。 第十五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廿六日。 第十六次修訂於民國一百年六月廿七日。 第十七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廿八日。 第十八次修訂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廿六日。 第十九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五年五月三十一日。 第二十次修訂於民國一〇六年九月二十六日。 第廿一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七年五月三十一日。 第廿二次修訂於民國一〇八年五月三十日。 第廿三次修訂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二十七日。 **第廿四次修訂於民國一一二年六月二十七日。**	第廿二條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七十九年二月五日。 第一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四年八月十五日。 第二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七年一月七日。 第三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八年五月廿五日。 第四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八年十二月十五日。 第五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九年一月廿七日。 第六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九年六月廿三日。 第七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年四月廿七日。 第八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一年四月三十日。 第九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二年六月廿七日。 第十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三年六月廿四日。 第十一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 第十二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廿三日。 第十三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廿九日。 第十四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廿七日。 第十五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廿六日。 第十六次修訂於民國一百年六月廿七日。 第十七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廿八日。 第十八次修訂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廿六日。 第十九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五年五月三十一日。 第二十次修訂於民國一〇六年九月二十六日。 第廿一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七年五月三十一日。 第廿二次修訂於民國一〇八年五月三十日。 第廿三次修訂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二十七日。	增列修正日期及次數

附件十二、盈餘分派表。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1 年度盈餘分派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	254,503,616
精算(損)益列入保留盈餘		284,090
本期稅後淨利		320,777,297
提列 10%法定盈餘公積		(32,106,139)
可供分配盈餘	$	543,458,864
分配項目：		
股東現金紅利(股東現金股利每股 3.5 元)		(163,488,721)
期末未分配盈餘	$	379,970,143

董事長：　　總經理：　　會計主管：

附件十三、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承銷價價格計算書。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2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承銷價格計算書

壹、承銷總股數說明

一、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耀登或該公司)額定資本額為新臺幣(以下幣值相同)600,000,000 元；目前實收資本額為 468,003,630 元，每股面額 10 元，已發行普通股計 46,800,363 股。該公司經 112 年 9 月 22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並經董事長決議發行股數為 3,500,000 股，每股面額 1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503,003,630 元。

二、本次現金增資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發行股數之 10%，計 350 仟股由員工認購，並依證券交易法第 28 條之 1 規定，提撥本次增資發行新股之 10%，計 350 仟股採公開申購方式對外公開承銷。其餘 2,800 仟股由原股東按認股基準日股東名冊記載之股東持股比例認購，後續如因股本變動致認股比例發生變動，擬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原股東認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得由股東在停止過戶日起五日內，逕向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拼湊，其拼湊不足一股之畸零股與原股東及員工放棄認購或認購不足及逾期未拼湊成一股之畸零股部分，擬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發行價格認購之。

三、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其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普通股股份相同。

貳、該公司最近期及最近三年度財務狀況

一、最近期及最近三年度每股稅後純益及每股股利

單位：新臺幣元

項目 年度	每股稅後純益	股利分派		
		現金股利	無償配股	合計
109 年度	2.63	1.6	—	1.6
110 年度	5.96	3	—	3
111 年度	6.89	3.5	—	3.5
112 年第三季	3.56	—	—	—

資料來源：該公司各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二、112 年 9 月 30 日每股淨值

說明	金額
112 年 9 月 30 日歸屬母公司業主權益	1,637,885 仟元
112 年 9 月 30 日流通在外股數	46,707 仟股
112 年 9 月 30 日每股淨值	35.07 元

資料來源：該公司 112 年第三季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

三、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財務資料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年度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截至 9 月 30 日
流動資產		1,245,184	1,513,723	2,280,255	2,055,89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29,284	558,897	498,054	628,839
無形資產		3,928	9,405	7,920	7,705
其他資產		238,843	216,223	264,736	287,935
資產總額		1,817,239	2,298,248	3,050,965	2,980,377
流動負債	分配前	523,249	615,638	778,167	666,405
	分配後	597,962	755,803	941,656	-
非流動負債		136,200	306,763	666,036	670,753
負債總額	分配前	659,449	922,401	1,444,203	1,337,158
	分配後	734,162	1,062,566	1,607,692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115,283	1,324,309	1,606,762	1,637,885
股本		466,957	467,217	467,131	468,004
資本公積		367,809	384,651	476,307	487,995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96,065	498,372	679,268	682,072
	分配後	221,352	358,207	515,779	-
其他權益		(15,548)	(25,931)	(15,944)	(186)
庫藏股票		-	-	-	-
非控制權益		42,507	51,538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157,790	1,375,847	1,606,762	1,643,219
	分配後	1,083,077	1,235,682	1,443,273	-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二)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每股盈餘為元

項目＼年度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截至 9 月 30 日
營業收入	1,121,773	1,432,826	1,718,039	1,267,658
營業毛利	472,428	605,359	693,824	548,938
營業損益	100,084	155,127	95,927	174,85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3,839	160,536	306,070	42,123
稅前淨利	143,923	315,663	401,997	216,977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11,752	285,329	323,589	166,293
停業單位損失	-	-	-	-
本期淨利(損)	111,752	285,329	323,589	166,29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2,744	(10,103)	(2,191)	25,79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34,496	275,226	321,398	192,085
每股盈餘	2.63	5.96	6.89	3.56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參、承銷參考價格之計算及說明

一、該公司以 112 年 12 月 1 日為基準日往前計算前一、三及五個營業日之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分別為 156.00 元、156.17 元與 154.60 元，擇前五營業日之收盤簡單算數平均 154.60 元作為本次現金增資參考價格。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經主辦承銷商國票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考量市場整體情形，並參考最近期股價走勢及該公司之經營績效及未來展望，而與該公司議定每股發行價格為 120 元，為前述參考價格之 77.62%，其承銷價格符合「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六條之規定。

證券承銷商：國票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王 祥 文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1　2　月　1　日

(僅供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12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價格計算書使用)

發行公司：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張 玉 斌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1　2　月　1　日

(僅供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12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承銷價格計算書使用)

附件十四、證期局要求揭露補充說明事項

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12 年 11 月 7 日金管證發字第 1120359168 號，應於公開說明書特別記載事項補充揭露下列事項:

110 年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興建營運總部及購置研發設備當時預估之效益及執行情形，及依實際狀況修正之預期效益及執行情形及承銷商評估意見之補充說明。

【公司說明】

1. 110 年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辦理興建營運總部、購置研發設備及充實營運資金之執行情形及其效益達成情形

(1) 增資核准日期及文號：110 年 12 月 24 日金管證發字第 11003774351 號函核准。

(2) 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臺幣 884,010 仟元。

(3) 資金來源

計畫所需資金總額為新臺幣 884,010 仟元，其中僅發行並募集 110 年度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金額 484,010 仟元。另 110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原預計募集 484,010 仟元，且已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10 年 12 月 24 日金管證發字第 1100377435 號函申報生效在案；然因資本市場動盪，本公司現金增資遲未能找到合適之發行時點，為維護股東權益，故本公司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11 年 6 月 7 日金管證發字第 1110346127 號函，同意廢止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未發行之現金增資致資金不足部分，本公司將以銀行借款、自有資金或其他資金籌措等方式支應。

(5)計畫項目及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原訂計劃項目及預計執行進度

單位：新臺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計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興建營運總部	113 年第四季	700,000	423	30,826	52,715	73,500	93,360	135,557	180,655	66,964	3,150	31,350	31,500	-
購買研發設備	113 年第四季	100,000	10,000	51,335	5,700	600	-	1,335	-	600	-	1,335	870	28,225
充實營運資金	111 年第二季	84,010	40,000	40,010	-	-	-	-	-	-	-	-	-	-
合計		884,010	10,423	82,161	58,415	74,100	93,360	136,892	180,655	67,564	3,150	32,685	32,370	28,225

本公司 84,010 仟元已用於充實營運資金，且於 111 年第二季執行完畢；另以自有土地興建辦公大樓，規劃興建地上七層及地下三層之建物，樓層總面積約 4,063 坪，以供營運擴張並作企業總部之用。興建營運總部原訂預計於 113 年第四季完工，購置研發設備則原預計 113 年第四季完成，而興建營運總部及購置研發設備計畫未如原預定期間進行，主係 110 年第四季~111 年第一季針對營運總部室內設計提案規劃內容與結構、挑選材料等進行細部溝通及討論，影響

細部設置圖輸出及標單產出進度，並於 111 年第二季開始尋找營造廠，原屬意合作有三間營建廠商，第一家營造商，因在手工程已滿載，無法承接；第二家營造商，因該公司工程總金額未達該營造廠接案之門檻，不予承接；第三家營造商富泰營造(股)公司於 111 年底接洽，經營造廠取得建築師設計圖後仍需 1~1.5 個月確認是否可以承接及釐清細節，綜上因素，致與原定發包時程落後約一年多，並於 112 年 3 月始委任富泰營造(股)公司負責工程建造，整體工程排程因此遞延，研發設備購置進度亦隨之延宕。

近年來又適逢原物料漲價及營建業缺工情況下，在考量營造成本並兼顧營建品質，營運總部興建工程計畫總金額增加至 724,500 仟元，本公司並已於 112 年 3 月 7 日委由富泰營造(股)公司負責工程建造並正式開工，截至送件前工程進度已開挖至地下三樓，故計劃項目及預計執行進度之遞延情形如下表所示：

未如原訂計劃項目及預計執行進度之遞延情形

單位：新臺幣仟元

計劃項目	所需資金總額	實際支用	未支用餘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12 年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度
				第四季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興建營運總部	724,500	126,300	598,200	65,010	65,010	54,240	81,360	54,240	45,720	160,170	36,225	26,925	9,300
購買研發設備	100,000	27,103	72,897	373	-	600	1,406	600	7,905	600	33,188	28,225	-
合計	824,500	153,403	671,097	65,383	65,010	54,840	82,766	54,840	53,625	160,770	69,413	55,150	9,300

上述興建營運總部將由原先規劃之 113 年第四季調整至 115 年第一季完工定完成驗收。由於新建營運總部受原物料漲價及營建業缺工情況下，興建營運總部計畫金額由原預計 700,000 仟元提升至 724,500 仟元；就前述新增營建費用等部份，因本公司業已於 111 年 5 月 11 日董事會通過擬興建營運總部工程案時，係已授權董事長在總金額不高於新台幣 8.5 億元內，全權處理不動產興建之相關事宜，故決策過程應屬合理且合規。

另購置研發設備進度，由於受到整體興建營運總部之工程延後，連帶影響研發設備採購時程遞延，然本公司購置研發設備計畫金額仍維持 100,000 仟元；目前購置研發設備計畫項目預計將遞延至 114 年第四季執行完畢，在營運總部工程進度完工後，可供進場安裝、試車及驗收完成便可投入實驗研發使用。

綜上所述，本公司興建營運總部總計畫金額由原先 700,000 仟元提高至 724,500 仟元，合計增加 24,500 仟元，佔募集資金總額 484,010 仟元之 5.06%，尚未達計畫重大變動達 20%以上之標準，故無需辦理計畫重大變動及提報股東會通過。

本計畫主要係因針對營運總部室內設計提案規劃內容與結構、挑選材料等進行細部溝通及討論，影響細部設置圖輸出及標單產出進度而致進度延後，預計將依照上表進度於 115 年第一季執行完畢，尚無具體改善計畫之適用。相關

之興建營運總部與購買研發設備資金使用進度亦隨之延後，計劃項目及預計執行進度之遞延情形之原因尚屬合理。

(6)資金支用情形及實際執行情形

截至 112 年第三季；單位：新臺幣仟元

計畫項目	執行狀況	執行狀況		說明
興建營運總部	支用金額	預定	567,036	本公司因針對營運總部室內設計提案規劃內容與結構、挑選材料等重新進行細部溝通及討論，影響細部設置圖輸出及標單產出進度；加上 111 年度適逢原物料漲價及營建業缺工，考量營造成本並兼顧營建品質，本公司慎選合作之營建廠商，致實際時程較原定時程落後約一年多，整體工程排程因此遞延。惟本公司已於 112 年 3 月 7 日委由富泰營造(股)公司負責工程建造，目前營運總部興建工程進度已開挖至地下三樓，且在本公司委任營建廠商加快施工速度之努力下，預計 115 年度第一季可完成驗收並執行完畢。
		實際	126,300	
	執行進度	預定	81.01%	
		實際	18.04%	
購置研發設備	支用金額	預定	68,970	本公司研發設備係預計安裝於新建之營運總部大樓內，而受到興建營運總部之工程延後，故研發設備購置進度亦隨之延宕。本公司預期隨著營運總部興建工程之陸續進行，待營運總部興建工程各階段作業完成，預計 114 年第四季購置研發設備計畫項目亦將可執行完畢。
		實際	27,103	
	執行進度	預定	68.97%	
		實際	27.10%	
充實營運資金	支用金額	預定	84,010	已依原預計進度，於 111 年第二季執行完畢。
		實際	84,01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合　　計	支用金額	預定	720,016	
		實際	237,413	
	執行進度	預定	81.45%	
		實際	26.86%	

(7)效益達成情形

A.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A)興建營運總部

本公司因營運規模逐漸成長及所屬行業需持續投入研發之需求，原辦公場所已不敷使用；為因應公司整體規劃及提供員工良好工作環境、集中資源提升管理效能、節省租金成本等效益，此外，自有企業總部亦能增加空間自主運用之靈活度、提升員工向心力及整體企業形象。故本公司以自有土地興

建營運總部。營運總部規劃為地上七層及地下三層，原預計於 113 年第四季完工，惟受到受原物料漲價及營建業缺工情況下，預計將至 115 年度第一季可完工且完成驗收並執行完畢；另原辦公場所將規畫作為產品研發測試及效能驗證基地。

本公司營運總部擬興建樓層總面積為 4,063 坪，如以鄰近桃園市辦公大樓月租金約為 1,409 元/坪，以承租 2,569 坪估算(不含地下室)，及每一停車位月租金約 3,000 元，以承租 114 個停車位估算，預估每年至少可節省租金支出約為 47,541 仟元。另以節省租金支出扣除購置辦公大樓之預估每年提列之折舊費用 17,133 仟元，自 114 年度起往後每年可產生 30,408 仟元租金節省之效益。預計回收年限以原預計興建營運總部之資本支出投入金額為 700,000 仟元，估算資金回收年限原為 23.02 年(=700,000/30,408) ；惟興建營運總部計畫受原物料漲價及營建業缺工影響，計畫金額由原預計 700,000 仟元提升至 724,500 仟元，估算資金回收年限則較原訂計畫增加 0.8 年，提高至 23.82 年(=724,500/30,408)。

(B) 購置研發設備

本公司購置研發設備內容主要係建置 5G 實驗室、低軌衛星實驗室及購置相關量測設備，以提升本公司研發量能，持續累積通訊領域研發經驗。相關研發成果預期可符合業界客戶需求、加強產品解決方案，同時取得具商業價值標準必要專利(standard essential patents, SEPs)，進而提升企業整體獲利效益。

購置研發設備預計可獲取之具體研發成果如下：

a.5G 實驗室(OTA Chamber、網路分析儀、5G 模擬基地台、cSAR、陣列天線模擬軟體含硬體)

研發計畫	產品名稱	應用	功能特性	預計完成時間
AiP 陣列天線應用案	5G AiP 陣列天線模組	可應用於 5G FR2 Small cell 與 CPE 產品	1. 相控之波束成型功能 2. 高增益點對點傳輸 3. 可支持寬頻高傳輸速率 4. 小型天線模組化	114 年第 4 季
車用雷達感測器模組開發	車用防撞雷達	可應用於 24GHz, 77GNz 相控車用防撞雷達產品	1. 相控之波束成型功能 2. 高指向性天線特性 2. 符合車歸產品規範	116 年第 4 季
工業應用毫米波雷達感測器	工控 IOT 毫米波感測器	可應用於工廠物聯網之毫米波感測器產品	1. 高增益天線特性 2. 小型化毫米波感測器 3. 可支持寬頻高傳輸速率 4. 可支持大量結點連線	115 年第 4 季

預計取得相關專利：

專利名稱	簡述	預計完成時間
小型化天線陣列模組	以天線單元與饋入網路創新架構達成天線模小型化特性	114 年第 4 季

多頻帶雙極化天線陣列	以創新多頻帶與雙極化天線架構搭配雙頻/寬頻饋入網路設計出具多頻帶雙極化天線陣列	115 年第 4 季

b.低軌衛星實驗室(Ku band 低軌衛星實驗室)

預計取得相關專利：

專利名稱	簡述	預計完成時間
巨型主動陣列天線結構	提出一 32x32 巨型陣列天線結構	112 年第 1 季
極寬頻圓形極化天線架構	提出一具有極寬頻圓形極化天線設計架構	112 年第 1 季
衛星發射裝置及其天線陣列	提出一可發射低軌道衛星通訊之裝置與其天線陣列	112 年第 1 季
衛星接收裝置及其天線陣列	提出一可接收低軌道衛星通訊之裝置與其天線陣列	112 年第 1 季
戶外防水衛星天線罩結構	提出一具有耐衝擊、高頻適用之地面接收設備天線罩結構	112 年第 1 季

c.量測設備

預計開發項目：

名稱	簡述	預計完成時間
5G 之 SAR 測試	5G 產品電磁波人體吸收率測試	111 年第 3 季
5G NR FR2 毫米波測試	5G 高頻 NR 頻段毫米波測試	112 年第 4 季

(C) 充實營運資金

本公司 110 年度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所募集資金中有 84,010 仟元將全數用於充實營運資金，若全數取代銀行借款，以本公司向金融機構之平均借款利率 1.19%設算，預計每年可減少向金融機構借款所產生之利息支出 1,000 仟元。

110 年度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可增加長期資金穩定性並健全財務結構，提高中長期競爭力，對公司業務成長及營運發展有正面助益，故本公司 110 年度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所募集資金用於充實營運資金，應可提升本公司資金調度之靈活彈性，藉以提升競爭力及降低企業經營風險。

B. 效益達成情形

(A) 興建營運總部

本公司興建營運總部，主要係為因應公司整體規劃及提供員工良好工作環境、集中資源提升管理效能、節省租金成本等效益。本公司原訂興建營運總部預計於 113 年第四季完成，自 114 年及其往後預計每年可節省租金費用

30,408 仟元，預計回收年限以原預計興建營運總部之資本支出投入金額為 700,000 仟元，估算資金回收年限約 23.02 年(=700,000/30,408) ；惟興建營運總部計畫受原物料漲價及營建業缺工影響，計畫金額由原預計 700,000 仟元提升至 724,500 仟元，估算資金回收年限則較原訂計畫增加 0.8 年，提高至 23.82 年(=724,500/30,408)。截至 112 年第三季止，本公司營運總部興建工程尚未執行完畢；預計營運總部於 115 年度第一季完工並入駐使用後，屆時預計效益應可顯現。

(B) 購置研發設備

a.建置 5G 實驗室(OTA Chamber、網路分析儀、5G 模擬基地台、cSAR、陣列天線模擬軟體含硬體)

受到興建營運總部整體工程排程延後，連帶影響採購時程遞延至 114 年下半年度，致截至 112 年度第三季止尚未有相關建置 5G 實驗室的研發設備支出，預計營運總部工程於 115 年度第一季可完成驗收後，即可供 5G 實驗室之研發設備陸續進場安裝、試車及驗收，屆時預計效益應可達成。

b.建置低軌衛星實驗室(Ku band 低軌衛星實驗室)

本公司已購置陣列天線模擬軟體含硬體約 9,195 仟元及 Ku band 低軌衛星實驗室(OneWeb 案)相關設備約 17,682 仟元，並已陸續申請相關專利權(如下表)，可知本公司建置低軌衛星實驗室之預計效益已顯現。

專利名稱	申請日期	案號	申請進度
天線裝置	112/03/15	112109442(TW)	申請中
微帶天線	112/03/17	112109878(TW)	申請中
天線校正系統	111/10/28	111141025(TW)	申請中
天線陣列	112/03/17	112109914(TW)	申請中
航向姿態的校正方法及航向姿態校正系統	111/11/11	111143074(TW)	申請中
天線裝置及防水結構	111/11/16	111143668(TW)	申請中

c.量測設備

本公司已購置 5G 之 SAR 測試相關設備約 226 仟元，其餘 SAR 量測設備採購時程，預計營運總部工程 115 年第一季待完工前，將再陸續進行採購。由於本公司量測設備採購計畫尚未執行完畢，故本公司購置量測設備之預計效益尚無法顯現，惟待後續研發設備全數完成購置並投入使用後，屆時預計效益應可達成。

綜上所述，本公司購置研發設備項目係預計於 113 年第四季執行完畢，並預計自 112 年第一季起可陸續申請取得具商業價值標準必要專利。由於本公司購置研發設備尚未達原訂 113 年第四季執行完畢期限，然由本公司已投入建置低軌衛星實驗室，並已開始申請相關專利權，可知待本公司未來研發設備全數完成購置並投入實驗研發使用後，屆時預計效益應可達成。

(C) 充實營運資金

a.改善財務結構及提升償債能力

單位：%

項目/年度		110 年底(募資前)	111 年底(募資後)
財務結構	負債比率	34.16	43.04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425.27	472.06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17.01	255.13
	速動比率	155.81	212.35

本公司充實營運資金已於 111 年第二季執行完畢；而由本公司募資前後之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等相關比率觀之，除負債比率因舉借轉換公司債而自 110 年底 34.16%上升至 111 年底之 43.04%外，本公司之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均較 110 年底明顯改善，故本公司 110 年度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計劃用於充實營運資金之效益已合理顯現。

b.節省利息支出

本公司 110 年度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所募集之資金中有 84,010 仟元將全數用於充實營運資金，且已於 111 年第二季執行完畢。若全數取代銀行借款，以本公司向金融機構之平均借款利率 1.19%設算，預計每年可減少向金融機構借款所產生之利息支出 1.000 仟元，故該次籌資效益應已合理顯現。

c.業績表現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110年第一季(募資前)	111年第一季(募資後)	成長率	110年第二季(募資前)	111年第二季(募資後)	成長率
營業收入	222,617	280,861	26.16%	171,128	606,742	254.55%

本公司 110 年度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所募集之資金中有 84,010 仟元已全數用於充實營運資金，並分別於 111 年第一季及第二季執行 40,000 仟元及 44,010 仟元執行完畢。經比較 111 年募資後之各季營業收入與去(110)年同期募資前之營收狀況，111 年第一季營收較 110 年第一季同期成長約 26.16%，111 年第二季營收較 110 年第二季同期成長約 254.55%，顯示用於充實營運資金之籌資效益已合理顯現。

【承銷商評估】

1.110 年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辦理興建營運總部、購置研發設備及充實營運資金之執行情形及其效益達成情形

(1) 110 年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之執行情形

該公司 110 年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計畫金額共 884,010 仟元，計畫項目分別為興建營運總部 700,000 仟元、購置研發設備 100,000 仟元及充實營運資金 84,010 仟元。

A. 興建營運總部

該公司興建營運總部計畫項目，截至 112 年度第三季止，預定支用金額及執行進度分別為 567,036 仟元及 81.01%，實際支用金額及執行進度分別為 126,300 仟元及 18.04%，實際運用進度較原預計執行金額及進度落後。經詢問該公司溫文聖副總經理，其表示主要係營運總部之細部設置圖輸出及標單產出進度，受到該公司重新調整營運總部之結構設計及建材使用影響而有延遲；加上 111 年度適逢原物料漲價及營建業缺工，該公司遲至 112 年 3 月 7 日才選定並委由富泰營造(股)公司負責工程建造，致營運總部興建工程進度因此遞延。另經實地參觀該公司營運總部預定建造新址，目前該公司營運總部興建工程進度已開挖至地下三樓，預計 115 年度第一季可完成驗收作業及入駐使用。

綜上所述，該公司興建營運總部項目之執行進度雖稍微落後，但係基於整體營運策略考量修改設計及受原物料漲價及營建業缺工等外在環境變化影響，評估其執行進度落後原因尚屬合理，並無重大異常情事。

B. 購置研發設備

該公司購置研發設備計畫項目，截至 112 年度第三季止，預定支用金額及執行進度分別為 68,970 仟元及 68.97%，實際支用金額及執行進度分別為 27,103 仟元及為 27.10%，實際運用進度較原預計執行金額及進度落後。經詢問該公司溫文聖副總經理，其表示主要受到該公司興建營運總部之工程延後，故研發設備購置進度亦隨之延宕。該公司預期隨著營運總部興建工程之陸續進行，待營運總部興建工程各階段作業完成，屆時購置研發設備計畫項目亦將可隨之執行完畢。綜上所述，該公司購置研發設備項目之執行進度雖稍微落後，但落後原因尚屬合理，並無重大異常情事。

C. 充實營運資金

經檢視該公司 111 年前二季應付帳款及費用相關明細帳及支付憑證，該公司充實營運資金計畫項目已依原預計進度，於 111 年第二季執行完畢。

(2) 效益達成情形

A. 興建營運總部

該公司興建營運總部項目係原預計於 113 年第四季完工，預計自 114 年度起往後每年可節省租金支出 30,408 仟元之效益，預計回收年限約 23.83 年；惟受到受原物料漲價及營建業缺工情況下，預計將遞延至 115 年度第一季可完成驗收並執行完畢。由於該公司營運總部興建工程尚未達原訂 113 年第四季執行完畢期限，且依目前營運總部工程遞延之情況來看，預計將遞延至 115 年度第一季其原定之效益將可開始顯現。

B. 購置研發設備

該公司購置研發設備，預計可提升自主研發實驗能力加速研發進度，減少委外實驗成本，並加強產品解決方案，同時取得具商業價值 SEPs，避免高額權利金侵蝕產品毛利，進而提升企業整體獲利效益。

(A) 建置 5G 通訊產品研發實驗室

該公司建置5G通訊產品研發實驗室計畫預計採購金額約38,495仟元；由於 5G 通訊產品研發實驗室規劃建置於未來營運總部內，受到興建營運總部整體工程排程延後，致連帶影響採購時程遞延。截至 112 年第三季止，該公司尚未購置相關設備，預計待營運總部完工前將進行採購作業。

(B) 建置低軌衛星實驗室(Ku band 低軌衛星實驗室)

該公司建置低軌衛星實驗室(Ku band 低軌衛星實驗室計畫預計採購金額約 50,000 仟元，目前已購置陣列天線模擬軟體含硬體約 9,195 仟元及 Ku band 低軌衛星實驗室(OneWeb 案)相關設備約 17,682 仟元，共計 26,877 仟元，佔原計畫預計採購金額約 53.75%，相關設備已投入研發，並已據以申請相關專利權，其餘低軌衛星實驗相關設備將再陸續進行採購。

(C) 建置低軌衛星實驗室(Ku band 低軌衛星實驗室)

量測設備計畫預計採購金額約 11,505 仟元，已購置 5G 之 SAR 測試相關設備約 226 仟元，佔原計畫預計採購金額約 1.96%，其餘 SAR 量測設備相關設備將再陸續進行採購。

綜上所述，截至 112 年度第三季止，該公司整體購置研發設備實際累計支用金額及累計執行進度分別為 27,103 仟元及為 27.10%。而由該公司藉已投入購置之研發設備，據已申請相關專利權，可知後續待該公司研發設備全數完成購置並投入使用後，其預計效益之達成應屬可期。

C. 充實營運資金

經檢視該公司 111 年年報，其 110~111 年度募資前後之個體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等相關比率，除 111 年底(募資後)負債比率因舉借轉換公司債較 110 年底(募資前)增加外，餘 111 年底(募資後)之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均較 110 年底(募資前)明顯改善。且由該公司募資後之 111 年第一季及第二季營收分別較 110 年第一季及第二季同期成長約 26.16%及 254.55%，可見該公司 110 年度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計劃用於充實營運資金，以支應公司業務成長之必要營運資金，亦可健全財務結構及提升償債能力之預計效益業已合理顯現。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張玉斌